供高等院校文科公共课使用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北京师范大学等十一所
高等院校文科哲学教材
编写组编写

MAKESIZHUYIZHEXUE

辽宁人民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供高等院校文科公共课使用）

北京师范大学等十一所高等院校
文科哲学教材编写组编写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4年·沈阳

供高等学校文科公共课使用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Makesi Zhuyi Zhexue Jiben Yuanli

北京师范大学等十一所高等院校
文科哲学教材编写组编写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丹东印刷厂印刷

字数:353,000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7$\frac{3}{8}$ 插页:2
印数：1—101,600
1984年8月第1版 1984年8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王志华 责任校对： 周 全
封面设计：林树春

统一书号：2090·61 定价：1.65元

编者说明

为了适应高等院校文科公共课哲学教学的需要，根据教育部政治思想教育司编写的高等院校文科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学大纲（修订稿）》的意见，针对当前国内外的社会思潮和哲学教学的实际情况，由北京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学院、辽宁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学院、哈尔滨师范大学、湖南师范学院、杭州大学、苏州大学、华东政法学院、大连海军海面舰艇学院等十一所高等院校联合编写了这本教材。在本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曾于一九八三年四月和八月召开了两次讨论会，对编写大纲和教材初稿进行了认真的讨论。除参加编写单位的同志外，西南师范学院、上海同济大学、华中工学院、上海教育学院、湖南教育学院、辽宁教育学院、南京高级陆军学校、沈阳音乐学院、苏州师范专科学校等兄弟院校的同志也参加了讨论会，并对教材的编写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我们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参加本教材编写的同志有：林双忠（绪论，唯物辩证法的一些基本范畴）、周锦文（世界的物质性）、毕光华（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陈尤龙（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黄岳海（对立统一规律）、黄兰成（质量互变规律）、朱奎保（否定之否定规律）、汤家森（认识和实

践）、唐道能（真理）、王连城（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曹泽普（社会基本矛盾）、胡秉同、王龙道（阶级、国家、革命）、梁中义（社会意识及其形式）、杨潮（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魏道履（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本书各章讨论后的修改稿，由魏道履、梁中义、黄岳海三位主编修改定稿。

在本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还参考了兄弟院校编写的文科哲学教材以及有关资料。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加上我们理论水平不高，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北京师范大学等十一所高等院校

文科哲学教材编写组

一九八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1
　　一　什么是哲学　……………………………………………1
　　二　哲学的基本问题　………………………………………6
　　三　哲学发展的基本线索　…………………………………10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16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16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革命变革　……20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24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28
　　一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28
　　二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32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　……………………………………………35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35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物质观　………………………35
　　二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37
　　三　世界统一于物质　………………………………………43

第二节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 47
一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 …………………………………… 47
二　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 ………………………………… 51
三　物质运动形式的多样性 ……………………………… 53
第三节　空间和时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 54
一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 ………………………………… 54
二　空间和时间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 57
三　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 ………………………………… 59
第四节　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性 ……………………… 60
一　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 60
二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 62
第三章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 65
第一节　意识的起源 …………………………………… 65
一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 65
二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 68
三　人类意识和动物心理的根本区别 …………………… 71
第二节　意识的本质 …………………………………… 72
一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 72
二　意识是客观存在的主观映象 ………………………… 75
三　意识和思维模拟 ……………………………………… 77
第三节　意识的作用 …………………………………… 79
一　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和意识的
能动反作用 ……………………………………………… 79
二　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 82
第四章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 86

第一节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 …………………………… 86
一　联系的普遍性、客观性 …………………………… 86
二　联系的多样性、条件性 …………………………… 89
第二节　物质世界的永恒发展 …………………………… 92
一　事物的相互联系构成运动 …………………………… 92
二　现实世界的永恒发展 …………………………… 94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 97
一　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 97
二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 102
第五章　对立统一规律 …………………………… 106
第一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 106
一　矛盾的同一性 …………………………… 106
二　矛盾的斗争性 …………………………… 111
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 113
第二节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 117
一　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 ……… 117
二　矛盾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 121
三　矛盾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 123
四　对立面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发展 …………… 125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 128
一　矛盾的普遍性 …………………………… 128
二　矛盾的特殊性 …………………………… 132
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 139
第六章　质量互变规律 …………………………… 146

第一节　质、量、度 …………………………………… 146
一　事物质的规定性 …………………………………… 146
二　事物量的规定性 …………………………………… 150
三　度是质和量的统一 ………………………………… 153
第二节　量变、质变及其辩证关系 ………………… 156
一　量变和质变相互联结 ……………………………… 156
二　量变和质变相互渗透 ……………………………… 158
三　量变和质变相互转化 ……………………………… 161
第三节　质量互变的普遍性及其形式的
复杂多样性 …………………………………… 163
一　质量互变的普遍性 ………………………………… 163
二　量变形式的复杂多样性 …………………………… 165
三　质变形式的复杂多样性 …………………………… 168
第七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 171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 171
一　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 …………………………… 171
二　辩证的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 174
三　对一切事物应取科学的分析态度 ………………… 176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 178
一　什么是否定之否定 ………………………………… 178
二　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 ……………… 183
三　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 …………………… 186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 187
一　否定之否定的普遍性 ……………………………… 187
二　否定之否定的特殊性 ……………………………… 192

三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 194
第八章　唯物辩证法的一些基本范畴 ……………… 198
第一节　本质和现象 ………………………………… 198
一　什么是本质和现象 ……………………………… 198
二　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 ………………………… 201
三　透过现象，认识本质 …………………………… 204
第二节　内容和形式 ………………………………… 206
一　什么是内容和形式 ……………………………… 206
二　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 208
三　坚持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促进事物的发展 ………… 211
第三节　原因和结果 ………………………………… 213
一　什么是原因和结果 ……………………………… 213
二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 215
三　认清前因后果，自觉改造世界 ………………… 219
第四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 221
一　什么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 221
二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 223
三　通过偶然性揭示必然性，按照客观规律办事 ……… 227
第五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 229
一　什么是可能性和现实性 ………………………… 229
二　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 232
三　分析各种可能，争取实现最好的可能 ………… 235
第九章　认识和实践 ………………………………… 237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
革命的反映论 ………………………………… 237

一　唯物主义反映论 …………………………………… 237
二　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能动的反映 …………………… 243
第二节　实践及其对认识的作用 ……………………… 246
一　实践及其特点和形式 ……………………………… 246
二　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 251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运动 ……………………………… 258
一　由实践到认识 ……………………………………… 258
二　由认识到实践 ……………………………………… 263
三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 265
第四节　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 269
一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 269
二　归纳和演绎 ………………………………………… 272
三　分析和综合 ………………………………………… 275
四　抽象到具体 ………………………………………… 276
第十章　真　理 ………………………………………… 281
第一节　客观真理 ……………………………………… 281
一　真理是客观的 ……………………………………… 281
二　真理和谬误 ………………………………………… 286
第二节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 ………………………… 292
一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 292
二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关系 ………………… 294
第三节　实践在检验认识的真理性中的作用 ………… 300
一　实践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 300
二　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 ……………………………… 306
第四节　认识论和思想路线 …………………………… 309

一　思想路线是实际工作中的认识论路线 …………………… 309
二　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 312
第十一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317
第一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的
一般规律的科学……………………………………… 317
一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 317
二　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 ………………………… 324
三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上的伟大革命 ……… 327
第二节　人类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 333
一　由自然界到人类社会的飞跃 ……………………………… 333
二　人的自觉活动和社会规律的客观性 …………………… 338
三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 339
第十二章　社会基本矛盾 ………………………………………… 345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 ……………………… 345
一　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 …………… 345
二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 352
三　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 359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 …………………… 363
一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体 ……… 363
二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 369
三　上层建筑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 ………………… 375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的辩证运动 ……………………… 377
一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动力 ……………………… 377
二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380
第十三章　阶级、国家、革命……………………………………… 391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392
一　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392
二　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399
三　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 404
四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 407
第二节　国　家……………………………………… 409
一　国家的起源和实质…………………………… 409
二　国家的职能…………………………………… 414
三　国体和政体…………………………………… 417
四　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 419
第三节　社会革命…………………………………… 426
一　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 426
二　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 428
三　社会革命的类型……………………………… 431
四　社会革命的形式……………………………… 434
第十四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438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产生和结构………………… 438
一　社会意识的产生和发展……………………… 438
二　社会意识的复杂结构………………………… 441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447
一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447
二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450
三　社会意识领域里斗争的特殊规律性………… 456
第三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的特点及其社会作用…… 460
一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460

二　道德 …………………………………………………… 463
三　科学 …………………………………………………… 467
四　艺术 …………………………………………………… 471
五　宗教 …………………………………………………… 473
第十五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 477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 477
一　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 477
二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 ……………………… 479
三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作用的社会制约性 ……………… 486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 490
一　正确认识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 490
二　无产阶级领袖的伟大作用 …………………………… 494
第三节　个人和群众的关系 ……………………………… 500
一　个人和集体、领袖和群众 …………………………… 500
二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 503
第十六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 511
第一节　社会的进步 ……………………………………… 511
一　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 ………………………………… 511
二　社会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 515
第二节　人类的解放 ……………………………………… 525
一　人的本质和人的解放 ………………………………… 525
二　人的解放程度和社会进步的一致性 ………………… 530
第三节　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实践 ………………………… 532
一　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 532
二　共产主义社会一定能够实现 ………………………… 535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主义包括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世界观的科学体系，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应对哲学的一般问题，哲学发展的基本线索以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发展和特点等问题，有个初步的了解。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一 什么是哲学

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世界观就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根本观点，即包括对自然界、社会历史和人的思维在内的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的看法。例如：世界的本质是什么？世界是本来就存在的，还是由于其他原因被创造出来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不断运动、变化、发展的，还是孤立、静止不变的？世界一切事物

的变化、发展是有规律的，还是杂乱无章的？人们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人们的思想同客观物质世界是什么关系？……等等。

从广义的角度来说，世界观还包括人们用什么样的立场和方法来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问题。世界观是立场、观点和方法的统一。

立场指的是人们观察事物和处理问题时所处的地位和由此而持的态度。在阶级社会里，主要是指阶级立场即立足于一定的阶级，反映这一阶级的要求和由此而持的根本态度。毛泽东同志在谈到世界观问题时说过："立场问题或者态度问题，也就是世界观的问题。"①

方法在哲学上指的是人们观察事物和处理问题时的根本的思想方法。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有各种各样的工作方法，每门科学也都有自己的研究方法。方法也是有层次的，如各门具体科学的特殊方法、科学的一般方法、哲学方法等。哲学方法对上述方法起着指导的作用。

立场、观点和方法三者有着不可分离的密切联系。

人们的根本思想方法不是凭空出现的，它和观点有直接的联系。人们对世界的根本观点是什么，用这样的观点认识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就是思想方法。有什么样的根本观点，就会有什么样的根本的思想方法。例如，认为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这是唯物主义的观点，与此相适应，就产生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唯物主义的思想方法；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

①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09页。

物都是变化、发展的，这是辩证法的发展观点，与此相适应，就产生从发展中看问题的辩证的思想方法。没有脱离一定根本观点的思想方法，也没有不表现为一定思想方法的根本观点。

人们的观点、方法和自己所处的地位以及由此而持的态度是分不开的。在人类社会中，凡是有人群的地方都有进步、中间和落后的差别。在阶级社会里，还有阶级差别、阶级对立。生活在不同社会中不同地位的人们，由于自己所代表的社会集团或某一阶级、阶层的利益，在观察事物、处理问题时所持的根本态度和思想倾向性也就不同。这种根本态度和思想倾向性就是立场。一般说来，立场是基本的，它决定观点、方法，并通过观点、方法表现出来，观点、方法也反过来影响立场。例如，没有无产阶级的立场，便不可能掌握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不掌握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就难以保持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只有既具有无产阶级立场，又掌握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才能牢固地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

世界观是人们思想中带根本性的东西，人们的立场、观点、方法支配着人们对各种事物的具体看法和具体态度。

世界观的形成有一个过程。每一个正常的人从小到大，由于家庭、学校、社会环境的教育和影响以及自己同周围事物的接触，到了成年，就会逐渐形成自己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在日常生活中，他们都是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来认识事物、处理各种问题的，不过这种世界观是自发的、不系统的

和不自觉的。哲学同人们自发形成的世界观不同，它是把这种世界观加以理论化和系统化，使其具有理论的形态，构成一定的理论体系。所以说，哲学就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或者说是关于立场、观点和方法的学说。各派哲学就是各种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有了哲学，人们就能够在它的指导之下，自觉地用一定的世界观来认识世界。

在哲学体系中不仅包括对整个世界的根本看法的"世界观"，以及由此产生的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方法论，而且也包括对自然界总的看法的自然观、对社会历史总的看法的社会历史观，以及对人生问题总的看法的人生观。人生观是对人生的根本看法和根本态度，是一定世界观、社会历史观在人生问题上的表现。世界观、社会历史观和人生观的关系是：世界观，特别是社会历史观决定着人生观，支配着人们对人生道路的选择，而对人生抱什么态度，则直接影响到对整个世界特别是对社会历史的根本看法。

哲学不是凭空产生的。人人都有世界观，但并不等于人人都是哲学家。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所以，马克思说："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①

哲学所研究的对象和范围有一个历史演变的过程。古代最早的哲学是一切知识的总汇，它不仅包括世界观问题，也包括许多后来为各门科学所研究的各种问题。随着人类社会实践的发展，许多具体科学逐渐从哲学中分化出来，这种分

① 马克思：《第179号"科伦日报"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21页。

化是人类认识世界的深化和进步。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这种分化的进程比以前加快了。但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旧的哲学家们并没有认清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他们把哲学看成是“科学之科学”。他们妄图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建立一个包罗万象的、穷尽一切知识的绝对真理的体系。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这种哲学是“用理想的、幻想的联系来代替尚未知道的现实的联系，用臆想来补充缺少的事实，用纯粹的想象来填补现实的空白。”[①]这种“科学之科学”的哲学用抽象的思辨代替具体的科学研究，它不利于科学的发展；它混淆了自己与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对象，削弱了哲学对科学的指导作用，也束缚了哲学自身的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后，正确地解决了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明确指出哲学的研究对象是关于世界的普遍本质，是关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最普遍的问题，而各门具体科学研究的对象则是世界某一局部、某一领域的问题。二者是普遍和特殊的关系，它们既不能相互代替，也不能彼此割裂。

在阶级社会里，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世界观，就是同一个阶级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由于地位的变化，世界观也是不同的。哲学家们在对一定的世界观进行系统化、理论化时，就不能不受一定阶级或社会集团的利益和倾向的影响，他们的哲学体系总是为一定的阶级服务的。

在讲到哲学的阶级性时，一定要防止两种错误倾向，一是否认哲学与阶级利益的联系。哲学反映一定阶级的利益不

---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2页。

象政治、法律等社会意识形式那样直接，而是以高度抽象的形式，通过许多复杂的中间环节来实现的。但不能因此而否认哲学的阶级性。二是把哲学与阶级利益的联系简单化。在研究哲学的阶级性时，不能简单地从哲学命题本身来说明，不能简单地说“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是无产阶级哲学，也不能简单地说“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是资产阶级哲学，而要作历史的具体的分析。

二　哲学的基本问题

从古至今，各派哲学家对客观世界作了种种不同的解释，彼此进行着激烈的斗争。哲学所涉及的问题很广泛，但都是直接或间接地与思维和存在即精神和物质的关系有关。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

为什么说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这是同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这一根本特点相联系的。第一，这个问题是一切哲学家都不能回避、都必须回答的问题。自从有人类以来，整个世界的一切现象尽管千差万别，但高度概括起来，无非是物质和精神两大类。哲学既然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那它对这两大类现象之间的关系问题，就必须首先给予回答。第二，这个问题是研究和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决定着哲学派别的根本路线和方向。例如，在研究什么是真理和如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何检验真理这一哲学问题时，必须有一个正确的前提，那就是要承认人们的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检验人们的认识正确与否一定要有一个客观标准，不能停留在认识本身。这就是说，首先要正确处理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否则，就会犯“主观真理”的错误。第三，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是人们一切实践活动的基本问题。人们的社会实践，无非是为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认识世界是主观反映客观，改造世界是主观见之于客观。因此，主观和客观的矛盾即思维和存在的矛盾，是人们在一切社会实践中必然要处理的根本的矛盾。能否正确处理这个矛盾，是人们的实践活动成败的关键。哲学是指导人们实践活动的认识工具，就一定要首先回答这个问题。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根据恩格斯的论述，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第一方面，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的问题。

思维和存在、意识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的问题，是划分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凡是认为物质是第一性、意识是第二性的，物质是世界的本原，意识是由物质派生的，就是唯物主义；凡是认为意识是第一性、物质是第二性的，意识是世界的本原，物质是由意识派生的，就是唯心主义。“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这两个用语本来没有任何别的意思，它们在这里也不能在别的意义上被使用。”①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0页。

第二方面，人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即思维与存在有没有同一性的问题。

在这个问题上有可知论与不可知论两种相反的观点。不可知论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认为世界及其规律是不可知的。它割裂了思维与存在的辩证关系，否认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

可知论有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和唯心主义的可知论。正如恩格斯指出的，绝大多数哲学家都认为世界是可知的。但是，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对世界的可知性的科学论述，才能真正驳倒不可知论。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世界及其规律是完全可以认识的。世界上没有不可认识的东西，只有已被认识和尚未被认识的区别。现在尚未被人们认识的东西，将来一定会在实践中逐渐被人们所认识。实践是对不可知论最有力的驳斥。

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的区别在于，第一方面着重解决对世界本身的认识，即世界的本质是什么的问题；第二方面则着重解决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的问题。但它们又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对第一方面的回答，决定哲学的路线和方向，它是对第二方面的回答的前提和出发点。只有正确地解决了第一方面，才能科学地解决世界的可知性问题。在这个意义上说，前者更为根本。第二方面是第一方面的继续和补充，只有回答了第二方面，才能把第一方面开拓的路线贯彻到底。

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原理，特别是关于对其中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为我们识别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提供了

唯一科学的标准。在几千年的哲学史上，出现过很多哲学派别。但是，从根本上看，任何一种哲学派别都不能超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或两大党派的斗争。都分属于这两大基本派别，这就是哲学的党性。二元论企图调和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把物质与精神看作是两种各自独立、互相平行的世界本原。二元论实际上并不是什么独立的第三种派别，只不过是哲学上的折衷主义，它最终必然倒向唯心主义。

马克思主义关于哲学有党性的原理，为我们研究哲学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使我们在形形色色的哲学派别中能准确地把握各派哲学的实质，能够看清哲学斗争的基本线索，不致于迷失方向。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就要自觉地站在唯物主义的立场上，对各种哲学流派和思潮进行具体分析，反对和抵制一切形式的唯心主义。

古往今来，哲学家们在围绕哲学基本问题进行斗争的同时，还要对世界处于怎样一种状态的问题作出自己的回答。这些问题主要指的是，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否相互联系，是否不断发展，以及如何联系、如何发展的问题。辩证法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不断发展的，矛盾是事物发展变化的动力。它是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看待世界。形而上学却否认事物的发展变化，或者只承认量变而否认质变，否认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它是用孤立的、静止的和片面的观点看待世界。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对立的发展观。

发展观是人们对世界总的根本看法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它也是任何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的问题。所以，在哲学史上既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又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

对立。毛泽东同志说："一讲哲学，就少不了这两个对子。"① 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中，总是同时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

哲学中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是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

"两个对子"的区别在于，它们回答的是哲学中的两个不同方面的问题。不要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简单地等同起来，也不要把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简单地等同起来。实际上，在哲学的两大基本派别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中，各有辩证法的或形而上学的区别。

"两个对子"又有着密切的联系，因为它们回答的是哲学中两个不可分割的问题，研究的是同一个对象即客观世界的两个不同的侧面。对客观世界的总的根本的看法，不仅要回答世界的本质、本原是什么的问题，而且也要回答世界的基本状态是什么样的问题。在二者的关系中，如何解决"是什么"的问题规定了解决"什么样"的问题上的方向。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两个基本派别，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分别从属于两个基本派别的。但是后者对于前者也有很大的影响，各派哲学由于发展观不同，因而在解决哲学基本问题上的彻底程度和论证方法也就不同。

三　哲学发展的基本线索

哲学作为社会意识的一种形式，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出现

① 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46页。

就随之而产生的。它萌芽于原始社会，形成于奴隶社会。人们在原始社会的漫长过程中，虽然也接触了如人和自然界的关系、人的精神活动和肉体的关系等问题，也产生了某些哲学思想的萌芽，但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如生产力水平的非常低下、知识的极端贫乏、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无明确的分工等，因此，作为世界观理论体系的哲学还不可能产生。只有到了奴隶社会，才具备了产生哲学的条件。

哲学的出现，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个基本派别的斗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都不是偶然的，它们的产生和发展都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

唯心主义的萌芽，早在原始社会中就出现了。那时，由于生产力水平非常低下，人们对很多自然现象不能理解，特别是对自然灾害难以抵抗，因而错误地认为有某种神秘的力量在支配着世界。如不能解释做梦现象，不懂得人的生理结构，因而就误认为有不死的“灵魂”存在，甚至认为万物都是有灵的。这就是原始的宗教世界观，是唯心主义哲学的萌芽，但是唯心主义作为一种哲学体系则是在阶级社会中形成的。其社会根源是阶级社会的剥削制度和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分离。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剥削阶级强迫被剥削阶级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体力劳动成了被压迫阶级的沉重负担，而脑力劳动则为剥削阶级所垄断。剥削阶级及其代理人颠倒地去考察自己与被压迫阶级之间的关系，认为不是劳动者养活了他们，而是他们养活了劳动者，不是物质生活决定精神生活，而是精神生活决定物质生活。他们把精神、意识的作用无限夸大，说成是决定一切的东西。唯心

主义哲学就是这种荒谬观点的系统化、理论化。唯心主义哲学自从在奴隶社会产生后，长期在阶级社会中存在和发展，其中主要的原因就在于它反映了剥削阶级的根本利益，反动统治阶级总是利用唯心主义哲学来欺骗和腐蚀群众。

唯心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还有认识论的根源。人们的认识活动有自己的特点，如果夸大或歪曲这些特点，就会导致唯心主义。人们认识活动的特点首先表现在它具有能动性。人们的一切行动都是由一定的思想支配的，但任何思想都要受客观世界的制约，如果夸大了认识的能动性，把它看成是随心所欲决定一切的东西，就会走向唯心主义。人们的认识活动的另一特点是它的复杂性。人们的认识是一个充满矛盾的、曲折的无限发展过程，如果把认识过程的某些方面加以夸大或绝对化，也会走向唯心主义。例如，人们的认识是通过感觉、概念等形式来反映客观事物的，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但是，如果片面地夸大了感觉或概念的作用，把它们看成是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的实体，就必然会陷入唯心主义。正如列宁所指出的："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认识的某一个特征、方面、部分片面地、夸大地……发展（膨胀，扩大）为脱离了物质、脱离了自然的、神化了的绝对。"[①] 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夸大感觉的作用，把感觉绝对化，认为人的主观感觉决定一切。客观唯心主义夸大理性认识的作用，把概念绝对化，认为有超自然的、独立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411页。

存在的精神实体。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在认识论上有相同的原因，就是他们都夸大了意识的能动性，把认识过程的某一方面和部分片面地加以夸大，使其成为脱离了物质的绝对。

唯物主义的思想萌芽，也早在原始社会就出现了。劳动人民在生产实践中，同周围的自然界相接触，作用于自然界，改变着自然界，逐渐意识到自己的认识必须符合实际，才能达到发展生产的目的，否则，生产就会受到损害。这是自发的唯物主义思想。但是，唯物主义作为一种哲学体系也是在阶级社会中形成的。唯物主义哲学产生和发展的社会根源除了社会生产力有了一定的发展外，主要还在于这种哲学反映了社会发展中革命的和进步的阶级、集团的根本利益。这样的阶级、集团要求发展生产，改变不合理的社会现状，因而要求如实地反映世界的本来面貌，用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来观察世界、改造世界。历史上的某些剥削阶级或其中的某些集团，当他们还是革命者的时候，也曾经利用过唯物主义哲学作为精神武器。例如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在进行革命时，曾经用唯物主义作为武器同反动的唯心主义作斗争。但是，当他们夺得政权后，为了欺骗和镇压劳动人民，就倒转过来宣扬唯心主义，反对唯物主义了。

唯物主义的产生和发展也有认识上的根源。承认客观世界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而存在着，人们的认识要正确地反映客观实际，这种朴素的、自发的唯物主义思想，是每一个正常的、没有受过唯心主义成见影响的劳动者都会有的，也是每一个有成就的科学家都会有的。因为在正常情况下，思

维按其本性来说，是能够正确反映客观存在的。如果思维不能正确反映客观世界，人类本身就不能生存了，更谈不上成功地改造世界。唯物主义哲学是人们在社会实践中获得正确认识的基础上，经过唯物主义哲学家的概括和总结而产生的。

唯物主义在产生和发展过程中，总是同科学联系在一起的。唯物主义本身就是各门具体科学研究成果的概括和总结。科学上的每一新的研究成果，又为唯物主义哲学的进一步发展提供必要的资料。唯物主义发展的水平，总是和同时期的科学发展的水平有关。

唯物主义哲学随着社会生产、阶级斗争和科学的发展，经历了三个基本发展阶段或形态，即古代朴素的唯物主义，近代资产阶级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只有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才是真正科学的、彻底的唯物主义。它是唯物主义的高级形态。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也有其产生、发展的根源。一般说来，辩证法的产生、发展是同唯物主义的产生、发展有相似之处，而且有联系；形而上学的产生、发展同唯心主义的产生、发展有相似之处，而且也有联系。人们在改造世界的实践中，不仅逐步认识了事物的客观性，而且还逐步认识了事物的变动性和规律性；只有根据事物的发展规律办事，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在阶级社会里，承认事物的辩证运动有利于劳动人民和进步阶级的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因此，辩证法思想通常是由进步阶级和劳动人民丰富和发展起来的。形而上学是一种错误的世界观，它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内是和唯心主义相联系的。一切没落的剥削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阶

级统治，不敢承认世界的发展变化，这就决定了他们要利用形而上学，用各种形式的不变论为自己辩护。

上述情况，说明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都是分别从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基本派别的。这是就一般情况而言的。但是，在哲学史上也曾经出现过错综复杂的情况，如英国和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又如十九世纪德国黑格尔的辩证法就是唯心主义基础上的辩证法。这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科学发展水平以及阶级斗争的状况的产物，要作具体的分析。

辩证法也经历了三个基本发展阶段或历史形态，即古代朴素的辩证法，近代唯心辩证法和唯物辩证法。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革命的辩证法，是辩证法的高级形态。

从人类的全部认识史来看，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结合经历了一个长期的发展过程，即由自发结合到相互分离，再到科学基础上的统一。在古代，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某些结合，如古希腊的赫拉克利特是个唯物主义者，也有不少的辩证法思想。但这都是朴素的、直观的、自发的，缺乏科学的根据，经不起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进攻。到了近代，资产阶级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代替了朴素的唯物主义，资产阶级的唯心主义辩证法代替了朴素的辩证法。这在认识史上，对于批判当时的唯心主义或形而上学都起过促进作用，但这种促进的后果对哲学的进一步发展是不利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分离带来了严重的后果，一种情况是形而上学限制了唯物主义，另一种情况是唯心主义窒息了辩证法。马克思主义哲学结束了这种分离状态，在科学的基础上把唯物主义同

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历史发展的新阶段。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产生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它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也是哲学发展的必然产物。

毛泽东同志说过："由于欧洲许多国家的社会经济情况进到了资本主义高度发展的阶段，生产力、阶级斗争和科学均发展到了历史上未有过的水平，工业无产阶级成为历史发展的最伟大的动力，因而产生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① 这段话指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有其特定的社会背景和阶级基础。

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科学表现。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的产生是和无产阶级的成长壮大分不开的，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起，西欧工业无产阶级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世界历史的舞台，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阶级基础。

当时，欧洲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的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有了很大的发展，出现了有组织的罢工，并逐渐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5页。

从经济斗争转向政治斗争，有的发展到武装起义。一八三一年和一八三四年法国里昂工人的两次起义，一八三七年开始的英国宪章运动，一八四四年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的起义等等，都显示了工业无产阶级的伟大力量。但是，这些斗争都失败了，其中主要的原因之一是工人运动缺少科学的革命理论的指导。当时的无产阶级还不了解自己的历史使命和远大前途，还不知道怎样才能最终战胜资产阶级和消灭剥削制度。工人运动还没有正确的纲领、路线。为了使工人运动从失败走向胜利，为了使斗争深入发展，就需要创立科学的革命理论，需要用系统化、理论化的无产阶级的世界观作指导，为无产阶级制定出正确的纲领和路线。

仅有建立革命理论的需要还不够，还要具备建立革命理论的可能性。当时，由于资本主义大生产的发展，开阔了人们的眼界。资本主义社会阶级矛盾的激化，社会明显地展现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大对抗的阶级，使人们清楚地看出这两大对抗阶级之间的斗争"首先是为了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政治权力不过是用来实现经济利益的手段。"① 这就有可能揭示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用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解释人类社会历史，从而阐明社会发展的规律和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为创立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提供了可能。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还要有必要的自然科学前提。从十九世纪初期开始，随着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自然科学的许多重要部门如力学、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等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6页。

都有了很大的发展，还出现了一些如胚胎学、生理学、地质学等新的学科。自然科学已由“主要是搜集材料的科学”进展到“本质上是整理材料的科学”。科学家们已经发现了自然界各种运动的一些重要规律，揭示了大量的自然界辩证发展的事实，突破了自然科学研究中的形而上学的旧框子。如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的发现，证明了各种形式的能量不能凭空产生，也不能加以消灭，只能从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细胞的发现，说明了一切生命现象都不是孤立的，细胞是生命现象的基本结构和功能单位，一切动植物都是由细胞发育而来的，并且由细胞和细胞的产物所构成。这些科学发现以及其他科学成就证明了自然界的一切现象都是相互联系、变化发展的，物质运动的规律是不依赖于神，也不依赖于人而客观存在的。这样，就沉重地打击了宗教迷信、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提供了重要的自然科学前提。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进一步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提供了强有力的自然科学论证。恩格斯在讲到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生物进化论时说：“三大发现使我们对自然过程的相互联系的认识大踏步地前进了”，“由于这三大发现和自然科学的其他巨大进步，我们现在不仅能够指出自然界中各个领域内的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总的说来也能指出各个领域之间的联系了，这样，我们就能够依靠经验自然科学本身所提供的事实，以近乎系统的形式描绘出一幅自然界联系的清晰图画。”①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1、242页。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还有它的理论来源。马克思主义作为一门完整的科学，作为人类思想发展的一个新阶段，是综合了以前人类一切优秀的思想成果并加以发展而建立起来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则是哲学史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传统的继承和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时，直接批判地继承了十九世纪德国古典哲学的优秀成果，主要是黑格尔的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取了他的辩证法的“合理内核”；抛弃了费尔巴哈哲学中的形而上学和宗教的、伦理的唯心主义杂质，批判地吸取了他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不彻底性，把唯物主义观点贯彻到一切领域，特别是社会历史领域，阐明了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和恩格斯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不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思想家，也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而且首先是革命家。他们亲自参加和领导了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同形形色色资产阶级学派和各种各样的机会主义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在革命实践中，他们从唯心主义转变为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转变为共产主义。他们作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呕心沥血地分析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固有矛盾，发现了人类历史发展的规律。他们不断关注和总结当时工人运动的经验，密切注视并概括当时的科学成就，他们对人类思想的一切积极成果，都根据工人运动的实践，进行批判地吸取和改造，才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革命变革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人类认识史上空前的大革命。它标志着以往一切旧哲学的终结，表明了人类哲学思想的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马克思主义哲学同以往一切旧哲学有着根本的不同。它既有严格的科学性，又有高度的革命性，它是科学性与革命性的高度统一。它在内容、对象和社会作用三个方面都同旧哲学有本质的区别。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整而严密的科学体系，它的内容与一切旧哲学有根本的不同。在旧哲学中，特别是在近代资产阶级哲学中，曾出现过一些有名的唯物主义者和辩证论者。如十九世纪德国的黑格尔，他是哲学史上第一个比较全面、系统和深刻地阐述辩证法的哲学家。费尔巴哈则是继黑格尔之后，恢复了唯物主义权威的哲学家。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他们在哲学上的贡献都作过充分的肯定。但是，他们的哲学都存在有这样那样严重的缺陷。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主义的辩证法，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在他们的哲学体系中，辩证法和唯物主义是脱节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和他们不同，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把唯物主义作为自己的基础和前提，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则是彻底的唯物主义，是内在地包含着辩证法的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在自己的整个体系内，而且在每一个原理上，都体现了唯物主义同辩证法的统一。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在社会历史领域里唯心史

观占统治地位。也有一些进步的思想家曾试图用唯物主义的观点解释某些社会历史现象，但是，旧唯物主义是不彻底的，他们在社会历史观方面基本上是唯心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这个严重的缺陷，把唯物主义辩证法不仅运用到对自然界现象的观察、分析上，而且也运用到对社会历史的研究上来。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它是对以往一切旧哲学的否定，只有它才能有力地批判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但它并不是封闭的体系，它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不断地为真理开辟道路。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否定了包罗万象的"科学之科学"，使哲学的研究对象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它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是有区别的。它们之间的区别，主要是各自研究的对象不同。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都是研究客观规律的，这是它们之间的共同点，但是它们研究的客观规律却有很大的差别。各门具体科学研究的是一定领域的特殊规律，如自然科学研究自然现象的规律，社会科学研究社会现象的规律，思维科学研究思维领域的规律，而马克思主义哲学则是研究世界的共同本质以及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

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又有密切的联系。首先，马克思主义哲学依赖于科学。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思维科学所提供的知识的概括和总结。离开了具体的科学，

就没有科学的哲学。各门具体科学的发展，特别是自然科学的进步，也推动着哲学的进一步发展。因此，恩格斯指出："随着自然科学领域中每一个划时代的发现，唯物主义也必然要改变自己的形式。"①其次，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后，给各门具体科学以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识别和抵制科学研究中的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思想武器。

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是普遍与特殊的关系，二者有区别又有联系，既不能互相割裂又不能互相代替。主张用哲学的结论代替具体科学研究的"代替论"是错误的，否认马克思主义对具体科学指导的"取消论"也是错误的。

正确地认识哲学和科学的辩证关系有着重要的意义。科学工作者要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指导自己的研究工作，做一个自觉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者。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社会作用方面也和旧哲学有本质的不同，它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思想武器。

旧哲学绝大部分是属于剥削阶级的哲学，少数的哲学学说有同情劳动人民的倾向，甚至在某种程度上代表劳动人民的利益，但他们不能指导劳动人民为根本改变旧世界而进行斗争，更不能使广大人民得到解放。在阶级社会里，哲学都具有阶级性，但不是所有的阶级都能承认这种阶级性。剥削阶级为了欺骗群众，都是把自己的哲学打扮成"全民的"、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4页。

"超阶级"的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无产阶级除了实现以解放全人类为目的的共产主义事业外，没有任何狭隘私利。马克思主义哲学没有任何必要掩饰自己的阶级面貌，它公开申明自己的阶级性，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是为人民大众服务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其他一切哲学的最主要、最显著的特点，是它的实践性。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由于阶级的偏见，一般都轻视或歪曲社会实践的重大意义和作用。马克思曾经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①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旧哲学的根本区别在于，它不仅要科学地解释世界，而且更重视革命地改造世界。

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把实践观点引入认识论，科学地论证了实践及其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以及在实践的基础上，人类认识发展的规律。马克思主义哲学坚持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强调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转过来为实践服务。马克思主义把实践作为哲学的出发点和归宿，强调自己的哲学是"实践的唯物主义"。

马克思主义哲学既有严格的科学性，又有高度的革命性。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人类科学发展的新阶段，是从科学发展的可靠成果中概括出来的，它揭示了世界的本质及其发展的普遍规律，因而具有严格的科学性。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它代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

---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9页。

益，把改造世界，实现共产主义作为自己的根本任务，它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因而具有高度的革命性。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科学性和革命性、真理性和无产阶级的阶级性是统一的，这个统一的基础是实践。科学性是革命性的必要前提和保证，而革命性则是科学性的必然结论和归宿。正如列宁所说的："这一理论对于世界各国的社会主义者之所以具有不可遏止的吸引力，就在于它把严格的和高度的科学性（它是社会科学的最新成就）和革命性结合起来，并且不是偶然地结合起来（即不仅因为学说的创始人本身兼有学者和革命家的品质）而是把二者内在地和不可分割地结合在这个理论本身中。"①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创造性的、富有强大生命力的科学，它随着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和科学的进步而不断发展。

马克思和恩格斯不但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而且在他们的战斗生活中，继续总结工人运动的新经验，概括自然科学的新成就，使自己的哲学不断得到充实和发展。他们在领导工人运动的实践中，在同各种各样的机会主义派别作斗争中，使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在工人运动中取得了统治地位。他们先后写出了，例如：《共产党宣言》、《资本论》、《法兰西内战》、《哥达纲领批判》等包含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以及不少哲学专著如《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81页。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和恩格斯为了创立和发展自己的理论作了大量的科学研究工作。他们特别重视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强调辩证法。列宁在评论当时编辑出版的《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时曾说："如果我们想用一个词来表明全部通信集的焦点，即其中所发表所讨论的一切思想集结的中心点，那末，这个词就是辩证法。用唯物辩证法从根本上来改造全部政治经济学，把唯物辩证法应用于历史、自然科学、哲学以及工人阶级的政策和策略——这就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最为注意的事情，这就是他们做了最重要最新颖的贡献的地方，这就是他们在革命思想史上英明地迈进的一步。"①例如，恩格斯先后用了十年的工夫研究自然辩证法，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十九世纪中叶自然科学的发展成就作了深刻的概括，对唯物辩证法的研究对象、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劳动在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中的决定性作用等都作了科学的论述，并对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不可知论、机械论等作了揭露和批判。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一书，在他生前并没有完成，但这部著作对于科学工作者来说有很大的指导意义。一个科学工作者只有自觉地掌握辩证唯物主义，把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和专门科学结合起来，才能正确地解决各门科学中的各种复杂问题，才能明确各门科学中的发展方向。

列宁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新的历史条件

---

①列宁：《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列宁全集》第19卷，第558页。

下，在领导俄国的无产阶级革命，以及反对第二国际机会主义和各种反动思潮的斗争中，总结和概括了国际工人运动的新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新成就，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把马克思主义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即列宁主义阶段。列宁的著作很多，他不仅写了如《国家与革命》、《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等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而且也写了不少哲学专著，如《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哲学笔记》、《论国家》、《论战斗唯物主义的意义》等等，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列宁逝世以后，斯大林在捍卫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方面，也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斯大林写的《论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等著作，都是苏联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经验的概括和总结。

中国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是继俄国十月革命之后的又一重大胜利。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把中国革命实践中的一系列独创性经验作了理论概括，形成了适合中国情况的科学指导思想——毛泽东思想。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作，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了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它不仅表现在毛泽东同志写的《反对本本主义》、

《实践论》、《矛盾论》、《〈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重要哲学著作中，而且也表现在毛泽东同志的全部著作中，表现在中国共产党人的革命实践活动中。毛泽东哲学思想有三个基本方面，即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他提出了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为党制定了正确的思想路线。他从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述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他以社会实践为基础阐述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以对立统一规律为核心阐述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他把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运用在中国的革命和建设上，系统地提出了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的理论。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毛泽东同志提出了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并在哲学上进行了概括。

毛泽东思想是中国人民的宝贵精神财富，随着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毛泽东思想也必将在新的实践中继续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同各种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在今天，由于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和广泛应用，社会生产力有了巨大的进步，当代社会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现代资产阶级哲学流派和各种机会主义理论往往利用这种情况，歪曲地利用某些科学的成果，用各种手法攻击和抵毁马克思主义哲学。为了回击他们的挑战，马克思主义者一定要认真研究情况，总结当代国际工人运动

和各国革命的经验，概括当代科学的新成就，在斗争中捍卫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一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第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目的是树立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不断提高为人民服务、为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而奋斗终身的自觉性。

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是解放全人类，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就是共产主义的世界观。马克思主义哲学特别是历史唯物主义奠定了科学共产主义的理论基础，论证了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过程，指出了社会发展的历史趋势，肯定了共产主义是社会进步、文明发展和人类解放的必然归宿。

无产阶级的人生观是以集体主义为核心，以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为人生最高理想的人生观，所以说无产阶级的人生观也就是共产主义的人生观。无产阶级的人生观对人生的看法是：一个人只有把自己一生的活动同社会历史的进步，同广大劳动人民的幸福，同整个人类的解放事业联系在一起，把自己的一切贡献给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壮丽事业，才是最有意义、最有价值的。无产阶级的人生观是最崇高的人生观。

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是统一的有机整体。共产主义的人生观是建立在通晓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正确处理主观和客观、理想和现实、个人和集体的关系基础上的，是在共产主义世界观指导之下形成的。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又离不开人生观，它只有通过对人生问题的体现，才能更有力地指导人们的认识和实践活动。只有树立了共产主义人生观的人，才能做一个无私无畏的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共产主义的人生观与一切剥削阶级的人生观是根本对立的。剥削阶级的形形色色的人生哲学如享乐主义、权力主义、实用主义、厌世主义等等都是他们的人生观在不同条件下的理论表现。剥削阶级的人生观是私有制的产物，是剥削阶级的阶级利益在人生问题上的反映。剥削阶级的人生观的核心是利己主义，是以损害人民群众的利益，满足个人的私欲作为人生价值的归宿。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是他们人生观的世界观基础。在他们看来，“自私是人的本性”，“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因此，他们在对待人生的一系列问题上都是从“一切为自己”出发的，特别是涉及到物质利益或政治权力等问题上更为突出。

在我国现阶段，剥削阶级作为阶级虽然已经消灭，但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依然存在。在意识形态领域里，资本主义思想、封建主义的思想余毒，还仍然存在。随着我国对外交往的扩大，资产阶级的生活方式以及他们腐朽的人生观也会渗透进来。因此，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树立无产阶级的人生观，抵制和批判资产阶级的人生观和其他一切剥削阶级的人生观，是非常必要的。

第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提高我们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贯彻执行党的正确路线和方针、政策的自觉性。

实现四个现代化是一项艰巨而又光荣的任务，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是完成这一任务的根本保证。

党的思想路线是党规定政治路线，制定方针、政策的行动指南。思想路线正确与否，关系着革命和建设的成败。六十多年来，我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一再表明，当我们的党按照正确的思想路线办事时，革命或建设事业就会顺利发展；当我们的党受到错误的思想路线的干扰，在思想路线上犯错误时，革命或建设事业就会受到挫折。

党的思想路线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可以加深对党的思想路线的理解，自觉地坚持和贯彻。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增强我们鉴别理论、路线是非的能力，提高我们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的自觉性。

第三，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提高我们识别和抵制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能力。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占统治地位。但是，资产阶级的政治影响、思想影响，甚至某些封建主义的思想影响，并没有完全消失。资产阶级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思想还会以各种不同的形式来腐蚀人们。机会主义者往往用唯心主义、形而上学来冒充唯物主义和辩

证法，用历史唯心主义冒充历史唯物主义，这样，就更容易使那些不懂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人上当受骗。十年动乱期间，在我国曾出现过唯心主义横行，形而上学猖獗的现象，就是一个很大的历史教训。

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形而上学和辩证法都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它们之间的斗争是长期的。只有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才能够划清它们之间的界线，才能够自觉地同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形而上学作斗争。

第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发展和锻炼人们理论思维的能力，以指导人们学习和研究各门具体科学，不断提高科学文化水平。

四个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恩格斯早就说过："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 理论思维能力是人们的智力的一项重要内容，没有一定的理论思维能力，就学习不好各门具体科学；没有较高的理论思维能力，就不可能攀登科学技术的高峰。而理论思维能力的获得，需要人们在实际的学习和工作中去磨炼。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指导我们沿着正确的方向，提高我们理论思维的能力。

马克思主义哲学，特别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人们对社会历史的研究变成了科学，它是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其他学科如政治学、法学、历史学、文学、美学、教育学、军事学、社会学、伦理学等，只有在马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67页。

克思主义哲学的指导下，才有可能成为真正的社会科学。现代的社会科学也正经历着它的分化过程，不少学科如科学学、未来学、人才学，以及分门别类的管理学等具体社会科学都正在发展，研究社会科学的人，不仅要有深厚的专业基础知识，而且还要有正确分析复杂社会现象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因此要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二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理论联系实际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也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方法。理论联系实际是党的优良学风。为了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要认真读书，读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著作以及其他有关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著作。力求完整地而不是零碎地，准确地而不是随意地，实际地而不是空洞地领会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要下功夫，花气力，领会精神实质。不要贪图便宜，走什么“捷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初学起来觉得很抽象、很难懂，但它是无产阶级革命导师从大量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思维科学所提供的材料中高度概括出来的。内容非常丰富，道理非常深刻。如果不结合历史的和现实的有关实际去学习，对抽象的东西抽象地去理解，其结果仍是抽象的。那只能是学到一些抽象的概念，既抓不到实质，更谈不上如何运用。在当前，就是要联系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国内外阶级斗争的问题、自己所学专业中的问题以及自己思想中的有关问

题等等，在联系这些实际的过程中，同时，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潮，批判抽象的人道主义和“社会主义异化论”的错误观点，以提高自己的识别能力、分析问题的能力。

第二，要正确处理学与用的关系。学习的目的在于应用，即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去分析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的各种实际问题，去解决自己生活、工作和学习中的各种问题。在用的过程中，有助于检验和加深自己对哲学原理的理解，可以提高学习的质量。在这个意义上，毛泽东同志曾说过：“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1] 这并不是“以干代学”，而是要求废除那种孤立地、静止地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方法，把学与用很好地结合起来。

为了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在当前，必须注意防止两种错误倾向：教条主义和实用主义。

教条主义在学习问题上的表现是，不是为了解决革命和建设中的实际问题而学习，只是为了单纯地学习理论而去学理论；不结合实际，只是在名词、概念上下工夫；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的理论当成万古不变的教条，当成包治百病的药方，不顾实际地生搬硬套。这种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态度本身就是违反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曾给中国革命带来过严重的损害。

实用主义在学习问题上的表现是，学习理论不是为了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真理指导自己的行动，而是从马列著作、

---

① 毛泽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65页。

毛泽东著作中寻章摘句为自己辩护；借口在“用”字上下工夫，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简单化、庸俗化；只求“为我所用”，不惜篡改、歪曲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实用主义口头上说的是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实际上是从根本上取消马克思列宁主义。十年动乱期间，它曾起过极为恶劣的作用。

只要我们有正确的学习目的，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刻苦钻研，我们就一定能够逐步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树立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自觉地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奋斗。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

世界的本原是物质还是精神？这是各派哲学首先必须回答的问题。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物质世界永远在时间、空间中按照自己固有的规律运动和发展着。承认世界的物质性，这是正确解决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坚持唯物主义一元论的基本前提；是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理论基础。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物质观

世界上的各种事物和现象，纷繁复杂，千差万别。要说明我们所处的无限多样的现实世界是一个统一的物质世界，即世界统一于物质，首先要明确哲学上的物质范畴的含义。

人们对物质的理解，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在其发展和深化的过程中，贯穿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历来的唯心主义者都竭力虚构世界的本原，对物质进行歪曲的解释，他们或者把感觉、经验、思想等等主观精神说成是世界的本原，或者把所谓的“理”、“理念”、“绝对精神”等

等"客观"精神说成是世界的本原，断言精神是唯一的实在，是世界的基础，而物质和物质现象，只不过是精神的产物和表现。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者力图按照世界的本来面目揭示它的本原。当然，由于受到社会历史条件和科学发展水平的限制，他们没有揭示出物质范畴的科学涵义，但为科学的哲学物质观的形成作了必要的准备。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依靠对自然现象的直观和猜测，把某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理解为物质，并把它看成是世界的本原。中国古代的五行说认为，宇宙万物是由金、木、水、火、土等五种元素构成的。在古希腊和古印度也有类似看法，把风、火、水、土等元素看成是世界的本原。此外，在古代中国还有一种叫元气说的观点，它认为一切有形的物体都是由客观的元气生成的，元气是构成万物世界的本体。在古代希腊还有原子论的解释，认为世界万物都是由不可分割的原子构成的，原子是世界的共同基础。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试图以客观事物本身来说明世界的物质性，坚持了唯物主义的方向。但是，这种物质观在当时只是凭笼统的直观所作的猜测，没有揭示出物质的真实涵义。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物质观是随着资本主义经济和近代自然科学的产生和发展而形成的。这种物质观，以当时在自然科学中占主导地位的原子理论为依据，把原子看作是世界的本原。认为世界一切事物都统一于不可分割的原子；原子的特性就是物质的特性。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物质观以自然科学为依据，克服了朴素唯物主义猜测的性质，是物质观发展

过程中的一大进步。但是，这种物质观不仅把原子看作是组成物质的最终层次，而且把物质仅仅归结为原子这样一种特殊的物质形态，把原子的特殊性质当成物质的一般性质。因此，它既不能正确地解释物质世界的无限多样性和自然科学的新发现，也不能抵挡唯心主义的进攻。

在哲学史上，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对物质范畴作出了科学的解释。

二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是在汲取了以往唯物主义物质观的合理思想，总结了自然科学重大成就的基础上形成的，是哲学物质观发展的高级阶段，是物质观上的一次重大飞跃。

辩证唯物主义是怎样对物质范畴作出科学规定的呢？早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恩格斯对物质概念作了这样的说明，他说："实物、物质无非是各种实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① 这就是说，哲学的物质概念是指各种具体实物的共性，这种共性是从各种具体实物中经过科学抽象概括出来的。因此，我们既不能把物质同各种具体实物割裂开来，也不应把物质归结为某一种具体实物或实物结构的某一层次。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在物理学上发现了某些元素的放射性现象。例如：一八九五年，伦琴发现了一种有很强的穿透力的射线，因为当时还不知道这种射线是什么，所以定名为X射线。一八九六年，柏克莱尔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6页。

发现了铀元素放射出的一种射线，这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发现的天然放射性元素，即柏克莱尔射线。一八九七年，发现了电子，并且测出原子是由电子和原子核组成的，打破了过去认为原子是最简单的、最微小的粒子，具有不可入性的说法。一八九八年，居里夫妇发现了强放射性元素“镭”。一八九九年，又发现了镭放射出来的射线等等。在这些科学的新发现面前，一些受形而上学思想支配的物理学家却作出了“原子非物质化”的错误结论，怀疑物理学对象的客观实在性和物理学规律的可靠性；唯心主义便乘机向唯物主义发起进攻，歪曲科学新发现的真正意义，宣扬“物质消失了”的哲学怪论。列宁根据当时科学发现的新成就和唯心主义进攻的形势，写作了《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的哲学论著，回击了唯心主义的进攻，捍卫了辩证唯物主义。在这部著作中，列宁给物质规定了科学的定义。他说：“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列宁的这一物质定义包含了极其丰富的内容，具有深远的意义。

第一，列宁的物质定义坚持了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同唯心主义和二元论划清了界限。列宁的物质定义从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上，深刻揭示了物质和意识各自的地位和作用，指出物质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而意识只能依赖于物质；物质是意识的根源，意识是由物质派生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

的，归根到底只是物质的产物。这样，不仅彻底驳斥了唯心主义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物质是第二性的谬论，而且揭露了二元论把物质和意识看成是互不依赖、彼此平行的两个本原的错误。

第二，列宁的物质定义坚持了彻底的唯物主义可知论，同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哲学史上以休谟和康德为代表的不可知论认为，超越感觉之外的客观事物是无法认识的，也是无法证明的。休谟断言，只有我的感觉经验是实在的，至于在我的感觉经验之外有没有客观实在，这是一个永远不可能解决的问题。康德承认在感觉之外存在着“自在之物”，但认为这种“自在之物”是永远不可能被认识的。与此相反，列宁的物质定义明确指出，物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能“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当然，有些实物，如原子、电子等微观粒子，地球以外的遥远天体等等，虽然不能凭我们的感官直接感知，但我们可以通过现代化的科学仪器等物质技术手段感知它，通过我们的理性思维去反映、去把握它。应该承认，由于科学技术条件的限制，目前还有许许多多难以感知的事物，但是这并不是说这些事物是不可认识的。随着社会实践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它们迟早必然能为我们所认识，正如过去某些没有被认识的东西，现今已能用人工合成制造了一样。列宁的物质定义揭示了世界上只有尚未被认识的东西，根本没有不可认识的东西，为我们认识无限的客观世界指明了方向，增强了信心。

第三，列宁的物质定义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缺陷，科学地揭示出物质范畴的本质含意。如前所述，旧唯物主义的主

要缺陷之一，在于把物质的具体形态、结构和特殊属性等物质的个性当成是物质的共性，混淆了哲学和自然科学两个不同性质的问题，因而旧唯物主义不但不能驳倒唯心主义，反而给唯心主义攻击唯物主义留下可乘之机。列宁的物质定义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就表明，客观实在性才是物质的共性，是物质的根本特性。这样，就把哲学的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理论之间的关系搞清楚了，使物质观发展到一个高级阶段。

物质范畴和物质结构理论，这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问题。物质范畴是一个哲学问题，它所要回答的是，世界的本原是什么，有没有离开人的意识而又能为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也就是从哲学基本问题的高度揭示世界的物质性。物质结构理论则是一个自然科学的问题，它所要回答的是，物质的具体形态按其结构来说是怎样的。可见，两者有明显区别。哲学的物质范畴揭示了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有一个共同本质即客观实在性。这种客观实在性是绝对的、永恒的，不管物质的形态、结构和属性多么特殊复杂，如何千变万化，但“万变不离其宗”，其客观实在性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都是不变的。而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揭示的则是特定的物质形态、结构和属性，它是相对的、可变的，将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日趋深化。但是，无论自然科学怎样发展，哲学物质范畴所揭示的客观实在性却是永远不会过时的。

区别哲学的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理论，对于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驳斥唯心主义对唯物主义的攻击，具有重

大的意义。现代唯心主义攻击唯物主义的手法之一，就是利用自然科学的新发现进而引起改变旧的物质结构观念的事实，向唯物主义发起进攻。例如，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马赫主义者打着“自然科学的最新哲学”的招牌，宣扬“物质消失了”，“唯物主义已被驳倒了”等等。随着现代自然科学的飞速发展，面对目前在微观领域已发现了三百多种基本粒子和发现了更深层次的物质结构及更多的物质特性的事实，现代唯心主义者又一次向唯物主义发起了进攻。他们断言，基本粒子的“客观实在性”以一种“颇为离奇的方式消失了”，“一切物质都是现象，而不是根本的实在”，攻击的矛头直指列宁的物质定义。唯心主义自以为“驳倒”了唯物主义，其实恰恰相反。例如，现代物理学对场的发现和证实，证明各种场（如电磁场、引力场、核力场等）同实物粒子一样，也是一种物质的特殊形态。这不仅打破了人们曾经认为存在着一种一无所有的“绝对真空”的陈腐观念，而且证明场也是不依赖人的意识的客观实在。所以，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不是驳倒唯物主义，而是进一步证明和丰富了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的科学论断。列宁的物质定义，将随着自然科学的每一新发现而证实它的光辉，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也将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地丰富和发展。

辩证唯物主义强调哲学的物质范畴与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理论的区别，但并不否认两者的联系。它们联系的主要表现在于：人们对物质结构的深入认识，为物质范畴的哲学概括提供了科学依据；物质范畴的科学性，将继续被物质结构的新发现所证实；哲学的物质范畴高于自然科学的物质

概念，给自然科学对物质形态、结构和特性的研究以方法论的指导。自然科学的发展史证明，凡是有价值的科学研究成果，都是自觉或不自觉地把物质了解为客观实在为前提的。

为了彻底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还必须正确对待物质和物质的具体形态之间的联系和区别。物质的具体形态是由事物的特殊本质决定的，它们有多种多样的实物的形态（包括自然的实物形态和人工合成的实物形态），也有各种"场"的形态。然而，一切物质形态又都有一个共同的本质，这就是客观实在性。物质范畴就是撇开一切具体的物质形态，单单抽取它们的共同本质的哲学概括。所以正如恩格斯所说："物质本身是纯粹的思想创造物和纯粹的抽象。当我们把各种有形地存在着的事物概括在物质这一概念下的时候，我们是把它们的质的差异撇开了。"①马克思主义哲学对物质范畴所作的高度科学抽象，正确地反映了一切物质形态的共同本质。人们可以从客观存在着的具体形态出发，通过感觉上升到思维而把握物质的共同本质。由此可见，物质和物质的具体形态是一般和特殊的关系。现代自然科学对物质具体形态的深入研究，日益揭示出物质形态的多样性和不可穷尽性，从而不断证实现实世界是丰富多采的物质世界；而物质的根本特性只有一个，即客观实在性。两者的联系和区别，表现了物质世界多样性的统一。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91页。

三 世界统一于物质

世界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统一于什么？辩证唯物主义从承认在我们的意识之外并且不依赖于意识而存在着一个外部世界的基本前提出发，认为世界统一于物质。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的原理，是对整个世界本来面貌的如实反映。然而物质世界是无限的不断发展的，因此这一原理是否具有高度科学抽象的普遍性，需要由科学和哲学的持续发展来证明。正如恩格斯所指出："世界的真正的统一性是在于它的物质性，而这种物质性不是魔术师的三两句话所能证明的，而是由哲学和自然科学长期的和持续的发展来证明的。"①

我们所处的现实世界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两大领域。一切具体科学特别是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证明，它们的对象都是无限的物质世界的组成部分。

现代天体演化理论所揭示的事实表明，现今一切观察所及的宇宙天体同地球一样，都是遵循其客观规律运动着的物质客体，根据对宇宙射线的光谱分析以及对陨石和从月球取回的岩样分析证明，其他天体同地球一样，都有一定的物质结构，都存在于一定系统中，并且是有层次的。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由于美国的彭齐阿斯与威尔逊发现了3°K微波背景辐射，证明了星系际并不象想象的那样漆黑一团，空无一物，而是充满了有"光"有"热"的物质。现代物理学还证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83页。

明，物质的基本形态除了实物，还有场。充满宇宙太空的实物粒子和场在物质特性上虽有差异，但场和实物粒子一样，也具有结构和层次，同样是物质的表现形态。总之，天地之间，从宏观领域到微观领域，都是统一的物质世界，宗教唯心主义所宣扬的非物质的神的天上世界是根本不存在的。

在生命领域，长期以来，由于人们还没有揭示出生命的起源和本质，唯心主义曾乘机宣扬生命是非物质的神秘的"生命力"。随着化学特别是有机化学、生物化学以及分子生物学的发展，丰富和发展了恩格斯关于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的预见。现已发现，蛋白体是以核酸和蛋白质为主要成分的生物大分子的复杂的物质体系，其化学成分，也是由构成无机物的化学元素（碳、氢、氧、氮、硫、钾、铁、镁、钙、钠、氯等）组成的。它表明，生命有机界和无机界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界限，两者是统一的。生命具有自我更新和自我复制的特点。生命从起源发展到现今丰富多采的生物世界，这是由原生生物通过遗传因子脱氧核糖核酸（DNA）、核糖核酸（RNA）和环境相互作用，经过漫长演化的结果，绝不是由神创造的。今天，科学的发展虽还未制造出人工生命。但是，牛胰岛素和DNA、RNA的人工合成；在实验室内通过强烈的紫外线、宇宙射线和电火花的作用，使简单的化合物甲烷、氨等转化为生物小分子，是揭示生命起源和本质的重大突破。最近，我国的洪国藩在英国桑洛教授的指导下，首创了非随机核酸结构测定方法，为人类更深入地研究生命的奥秘打开了方便之门。所有上述科学成就都说明，生命现象不过是一种物质的过程，把生命说成

是非物质的东西是违反科学事实的。

科学不仅证明了自然界统一于物质，而且也说明了人类社会同样是物质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结果。

古人类学和生物进化论以大量确凿的材料证明，人不是由上帝创造的，而是在自然界的长期发展过程中，由类人猿进化而来的。社会科学证明，人类社会的发展史，归根到底是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发展史。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人和人之间的生产关系，则是一种不由人们自由选择、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物质关系。当然，人类社会也有精神方面的种种关系，但人们的精神生活过程，最终是由物质关系所决定所派生的，是社会物质关系的反映。所以，人类社会如同自然界一样，是整个物质世界的有机组成部分，是物质世界发展的高级阶段。

以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大量事实有力地证明，世界是统一的物质世界。随着科学的进步，必将继续证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的正确。但是，各门具体科学不论发展到如何惊人的程度，其证明总是局部的。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命题是对无限多样、不断发展的整个宇宙的总观点、总概括。因此，对它的论证不仅需要各门科学提供证明的材料和事实，而且还需要靠科学的理论思维，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高度，给予哲学上的论证。

哲学的长期发展证明，只有坚定地承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才能科学地说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对于世界的统一性问题，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回答是根本对立的，但只有辩

证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作出了科学的回答。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客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一切事物是某种理性的产物和表现。两派虽有差别，但本质是一致的，都认为世界统一于精神，根本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因而对世界的统一性问题作出不顾事实、违反科学的错误结论。旧唯物主义在世界的统一性问题上，虽然坚持了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的观点，但由于不懂得物质性在于客观实在性，因而也没有作出合乎科学的说明和论证。二元论认为世界既不统一于物质，也不统一于精神，主张精神和物质同是世界的本原。这种观点既不符合事实又违背逻辑，并因夸大精神的能动作用而最终倒向唯心主义。从唯心主义和二元论的错误以及旧唯物主义所表现的局限性，从反面说明，对世界的统一性问题，否认或者不懂得物质的客观实在性，是不能作出正确的哲学论证的。只有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世界观，依据不断发展的实践经验和科学事实，对物质的种种表现进行最一般特征的科学抽象，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

哲学的长期发展还证明，要真正说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还必须要有科学的理论思维和辩证的思考方法。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统一性问题之所以正确，还在于它既以各门具体科学为依据，又不局限于科学材料和科学事实本身，而是对它们进行辩证的思考和科学的抽象，把特殊上升为普遍，从局部看到整体，从有限推出无限。正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论证世界统一性的问题上，在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同时，自觉地运用了辩证法，做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内在

统一，才科学地解决了这个问题。相反，旧唯物主义之所以对世界统一性的问题不能作出合乎实际的论断，原因之一在于没有摆脱形而上学的束缚，缺乏科学的理论思维和辩证的思考方法。正如恩格斯所说："没有理论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来，或者连二者之间所存在的联系都无法了解。"① 既然如此，对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来说，要对无限多样不断发展的物质世界作出最本质的概括，确是不可能了。由此可见，要对世界的物质性原理作哲学上的正确论证，必须自觉地坚持辩证法，充分发挥科学理论思维的作用。

综上所述，世界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物质是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又能为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这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对于这一原理的论证，既要由科学长期发展来证明，又要由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对科学的材料和事实加以抽象概括。物质世界是无限发展的过程，对它的论证不应该停滞在一个水平上，而应该随着科学和哲学的发展作长期持续的论证。

第二节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一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82页。

什么是运动？恩格斯说："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存在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① 这就是说，运动是标志世界上一切事物、现象和过程的变化的哲学范畴。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的，物质总是运动着的物质，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方式。

整个物质世界都在永不停息的运动着。科学证明，从宇宙天体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一般生物到人，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现象都处在不断发展变化之中。银河系约以每秒六百公里的速度在运动，太阳系约以每秒三百公里的速度在银河系中运动。地球以每秒三十公里的速度绕太阳公转。根据天文观测发现，有许多恒星包括太阳系都在自转，太阳的自转周期约为二十五天。脉冲星的自转速度特别快，一秒钟内能自转三十圈。不仅如此，恒星的结构形态也不是固定不变的。例如北斗星座七颗星的排列位置，在五万年以前和五万年以后，都与现在的北斗七颗星图形不同。五万年以前，北斗的"柄"比现在长，北斗的"斗"象斧头；五万年以后，北斗的"柄"将变得比现在更弯曲，北斗的"斗"将变得象个汤匙。假定北斗七星的寿命为一百亿年，那么，在它的一生中，图形的大变化就要发生二十万次。又如地球的地壳运动，不仅表现为大幅度的垂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1页。

直起落，而且表现为远距离的水平移动和海陆变迁。在微观领域，一切物体内部的分子、原子、原子核内的质子、中子以及其他已发现的基本粒子也都在不停地运动着。在生物界，今天地球上已有二百多万种生物。它表明，物种在不断的进化；一切生物有机体内部也处在不停息的新陈代谢、自我更新的运动中。人类社会也同样处在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中，永恒不变的社会形态是不存在的。以上一切充分证明，世界上一切事物都处在运动之中。物质不能同运动分割，不仅表现为物质总是处于变化、发展过程中，而且还表现为任何物质形态都是通过一定的运动形式而存在的。某种特定的物质形态之所以存在，正因为它具有某种特定的运动形式，一旦这种特定的运动形式结束，与之相适应的物质形态也就不存在了。例如，生命的物质形态的存在就在于生命的新陈代谢，一旦新陈代谢停止，生命也就结束了，生命的本质在于运动。所以恩格斯说："运动着的物体的性质是从运动形式得出来的。"① 毛泽东同志也说："人的认识物质，就是认识物质的运动形式，因为除了运动的物质以外，世界上什么也没有，而物质的运动则必取一定的形式。"② 可见，物质总是运动着的物质，脱离运动的物质是不可思议的。所以，运动作为物质的属性，并不是偶然的、外在的、可有可无的，而是物质本身所固有的根本属性，是物质的存在方式。

物质不能脱离运动，同样，运动也不能离开物质，运动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91页。

②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3页。

总是物质的运动，离开物质的运动也是不可思议的。科学证明，任何领域中的任何形式的运动，都有物质作为运动的实在的基础和承担者。例如，宏观物质是机械运动的承担者；原子是化学运动的承担者；生命有机体是生物运动的承担者；分子是热运动的承担者；电子是电运动的承担者；人们的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运动的承担者；人脑是思维运动的承担者等等。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越来越证实，没有物质的“纯粹”运动是根本不存在的。例如，量子和电磁场虽然没有静止质量，但却有运动质量，它们是物质表现出来的一种特殊形式。爱因斯坦的相对论的质能相关式（$E=mc^2$）所表述的质量和能量的联系，进一步证实运动和物质是不可分割的，没有物质的运动是不存在的。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运动同物质不可分割的原理，对于消除形而上学的影响，反对唯心主义，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具有重要的意义。有些旧唯物主义者虽然并不一概否认物质的运动，但把物质的运动仅仅归结为机械运动一种形式。这种见解，不了解物质与运动之间的内在的真实的联系，其实质在于设想有一种脱离运动的物质。很显然，这种观点是不符合客观事实的。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设想存在着没有物质的运动，把精神看作产生物质和物质运动的根源。唯心主义的这种运动观是根本错误的，设想从精神中寻找运动的根源，最终只能求助于上帝而走向信仰主义，其实质仍在于否定世界的物质性。总之，割裂了运动和物质之间的内在联系，必然会引出这样或那样的错误结论。要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就必须牢固掌握运动和

物质不可分割的原理。

二 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

辩证唯物主义肯定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方式，这就说明运动同物质一样是普遍的、永恒的和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但辩证唯物主义在肯定运动的绝对性的同时，也承认事物的静止状态。不过，这种静止是在运动过程中的静止，它是暂时的，有条件的，因而是相对的。相对静止只是物质运动的一种特殊形式。

相对静止表现为两种状况：第一，是对特定的运动形式而言。这种情况是指在复杂多样的物质运动形式中，当某一事物在一定场合下，没有进行某种特定的运动形式。例如，天安门城楼对地面而言，没有发生位移的机械运动，所以天安门城楼就显示出静止状态。又例如，由于地球同步卫星旋转的速度与地球自转的速度相等，旋转的方向一致，因此，同步卫星对地面来说，就表现为静止状况，所以地球同步卫星也称做“静止同步卫星”。第二，当事物还处在量变阶段，没有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这事物仍然保持其自身的性质，也就表现为静止状态。例如，一个活的生物体在停止新陈代谢之前总还是这个生物体；社会的生产方式没有发生根本变革，社会制度就显出静止的状态。但是，不论哪一种静止状态，它们都是暂时的、有条件的、相对的。天安门城楼对地面是静止的，但它随着地球的自转在运动，也随着太阳系在运动，并且其内部也在进行着其他形式的运动。同步卫星的静止也是有条件的、近似的，不是绝对的静止，因为卫

星不仅自身在不停地旋转，而且要保持同地球自转同步，必须使卫星处在几种力的平衡中，若受外力影响，破坏了平衡，它就会摇摆，漂离规定的位置。为防止卫星漂走，就要精确地测定卫星的漂离规律，算出校正量，定期地开动卫星上的小型推进器，校正卫星的位置。一旦推进器的燃料用完，卫星就会失去控制而越漂越远。所以，静止是暂时的、有条件的、相对的，只是绝对运动的一种特殊形式。

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世界上一切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在物质的绝对运动中包含着各种各样的相对静止状态，并通过相对静止来实现，一切具体事物的相对静止都表现为物质的绝对运动。所以一切事物都是动中有静，静中有动。

辩证唯物主义在承认运动绝对性的前提下，肯定相对静止的存在，具有重要意义。相对静止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不可缺少的条件，因而也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必要条件。因为事物有相对静止，才能在内部进行分化并为质变作必要的准备。也因为事物有相对静止，事物才具有确定的性质和确定的形态，这样人们才能对不同事物进行科学研究。同时，相对静止也是测量和计算运动的尺度。

既然事物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因此，任何割裂二者辩证统一的观点都是错误的。片面夸大事物的相对静止，把相对静止绝对化，就会否认运动的绝对性而犯形而上学的错误；否认事物的静止，认为事物在任何时候都处在变幻不定的流逝中，就会导致相对主义和诡辩论。

三　物质运动形式的多样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同物质不可分割的运动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

根据当前的科学发展水平，辩证唯物主义把世界上多种多样的物质运动形式，大体上划分为五种基本运动形式：机械的运动形式、物理的运动形式、化学的运动形式、生物的运动形式和社会的运动形式。在每一种基本运动形式中，又包含着多样的具体运动形式，例如在机械运动的形式中，有直线运动，曲线运动，等速运动，变速运动等等。对不同的运动形式的研究，就构成了各门具体科学。科学地划分各种运动形式，探求各种运动形式之间的关系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任务之一，对发展各门具体科学具有指导意义。随着科学的不断发展，各种运动形式不断被揭示，人们对运动形式的分类越来越精确，辩证唯物主义对于运动形式的理论也会有新的发展。

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相互关系是怎样的呢？它们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首先，它们之间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这种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关系，主要表现为：第一，高级的运动形式依赖于低级的运动形式，高级运动形式是在低级运动形式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当高级运动形式出现以后，又把低级运动形式包括在自己的运动形式之内。第二，当低级运动形式被包括在高级运动形式之内时，它们虽然同时存在，同时发生作用，但其中必有一种运动形式占主导地位，起主要作

用，以保持其特有的运动形式。例如，在生物的运动形式中，虽然也包含有机械的、物理的和化学的运动形式，但决定生物机体的存在和发展的，则是生物机体的新陈代谢。第三，各种运动形式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例如，机械运动可以转化为热；热可以转化为光和电；热和电又产生物质的机械运动。现代新兴的中间科学的创立，进一步证明了各种运动形式之间不是彼此孤立的，而是相互依存、渗透和转化的。

其次，由于物质形态本身的特点，决定各种运动形式各有质的区别，各有不同的运动规律。因此，既不能把不同质的运动形式混淆，也不能把高级运动形式归结为低级运动形式，或把各种运动形式归结为某一种运动形式。否认运动形式质的多样性和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或者把多种运动形式视为一种运动形式，这都是形而上学运动观的表现。社会达尔文主义否认社会运动形式与生物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把社会运动形式归结为生物运动形式，其实质，在哲学上是用改装了的形而上学来反对唯物辩证法，在政治上则是替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对工人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作辩护。

第三节　空间和时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一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

列宁说，“世界上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什么也没有，而

运动着的物质只有在空间和时间之内才能运动。”① 这就是说，物质不仅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而且运动着的物质同空间和时间也是不可分割的。物质是客观的，空间和时间也是客观的。

空间是指物质本身的广延性。具体表现为物质的位置、规模和体积。世界上一切客观存在着的物体，大至宏观天体，小到微观粒子，都占有一定的位置，都具有一定的体积和一定的规模。现实世界中，不占有一定位置，没有一定的规模和体积的物体是不存在的。空间的特点是三维性，就是任何一个物体都具有一定的长度、宽度和高度，它同其他物体的位置关系只能是上下、左右、前后。用几何的术语来说，就是通过空间中的任何一点，都可以而且也只能作三条互相垂直的线；反过来说，确定空间中某一点的位置的坐标系，总是由三条互相垂直的线（即X轴、Y轴、Z轴）组成。通过空间的点和引出三条互相垂直的线上的三个数之间的对应关系，可以使我们得知物体的位置、体积和形状。在数学和物理学中，常常使用“多维空间”的概念，这仅有比喻或模拟的性质，现实的空间只能是三维。

时间是指物质本身的持续性。表现为物质运动过程的顺序更替和前后联系。世界上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虽然有长有短，但不论长到千万亿年或短到亿万万分之一秒，它们总有先后相继的顺序和一定的持续关系。时间的特点是一维性，即不可逆性。时间总是朝着由过去、现在到将来的一个方向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77页。

流逝，永远向前，一去不复返。日常所说的“时乎时乎不再来”、“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就是指时间的一维性。现代科学的发展证明，运动着的物质不能离开时间，没有任何顺序更替和前后联系的物质客体是根本不存在的。尽管有的物体其运动的速度极快或存在的时间极短，但总是有时间。

由此可见，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首先表现在运动着的物质不能脱离空间和时间，物质的运动只有在空间和时间之内才能进行，空间和时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还表现为没有离开物质的空间和时间。空间和时间既是物质的存在形式，它就不可能脱离物质，离开物质运动的空间和时间是根本不存在的。就以空间和时间的度量来说，就不能脱离物质运动。例如，测定宇宙间天体相互距离是以光运行一年的行程，即以光年为单位测定的。测量时间单位的年、月、日等，是天体在空间的运动来确定的。地球绕太阳公转一周是一年，地球自转一周是一日，月球绕地球公转一周是一月。由此表明，空间和时间是不能脱离物质运动的。

总之，空间和时间同物质运动是不可分割的，空间和时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实在，因此，空间和时间也是客观的。与此相反，唯心主义否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因而也否认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他们把空间和时间看作是头脑中固有的“先天形式”，是“判定方位的感觉”，即把空间和时间看作是依赖于意识的东西。然而自然科学早已证明，自然界在人类出现以前就已经存在了，并按其固有的规律在空间和时间中不停地运

动着、发展着。可见，唯心主义否认空间和时间客观性的看法是非常荒谬的。

二 空间和时间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辩证唯物主义在肯定空间和时间客观性的基础上，进一步揭示了空间和时间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

空间和时间作为物质的存在形式，它们的客观实在性是不变的、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但空间和时间的具体形式、具体特性则是可变的、有条件的，因而是相对的，它们将随着物质运动的特性的变化而变化。

现代科学证明，绝对空虚的空间是不存在的。量子场论关于真空不空,真空乃是对物质的一种特殊形态的认识,已在科学实验上得到了证明；本世纪六十年代3°K微波背景辐射的发现和被证实，进一步证明了宇宙空间充满着物质，进而有力地表明，空间和时间是绝对的。自然科学同时证明，空间和时间是随着物质运动的特性的变化而变化，因而，空间和时间又是相对的。几何学的发展表明，空间的特性与物质状态是密切相关的，欧几里得几何学反映了地面狭小范围的空间特性；洛巴切夫斯基和黎曼的非欧几何学，分别反映了广大的天体空间和非固体的物质形态的空间特性。实践证明，它们对于各自领域所反映的空间特性都是正确的，这就表明，空间的特性是随着物质运动状态的不同而改变的，因而空间是相对的。

爱因斯坦的相对论，用新的科学理论和事实，进一步揭示了空间和时间同运动着的物质的依赖关系，揭示了空间和

时间的相对性。狭义相对论表明，空间的广延性和时间的持续性对不同的物质体系（参考系）是不同的。例如，不同地点发生的两个事件，如果在地面上看来是同时发生的，那么在高速运动的观察者看来则不是同时发生的。当物体在低速运动时，由于空间的广延性和时间的持续性的变化极其微小，人们往往略去不计；但是当物体以接近光速运动时，人们发现物体沿运动方向的空间广延性就会缩小，内部过程时间的持续性就会延长。这就有力地证明，空间和时间的特性是随着物体运动速度不同而变化的。广义相对论指出，重力场的时空特性则依赖于物质质量的分布，质量愈大，分布愈密，重力场愈强，则空间的"曲率"愈大，时间的流逝愈慢。

总之，科学的发展将不断地证明空间和时间的特性是随着物质运动特性的变化而变化的。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空间和时间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的论断，不仅驳斥了唯心主义的时空观，而且也是对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时空观的有力批判。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承认时空的客观性，但却把空间和时间理解为与运动着的物质没有依存关系、不受物质形态和运动形式的影响的绝对空间和绝对时间。牛顿就是这种时空观的典型。在牛顿看来，空间和时间的特性是绝对不变的，空间是与物质无关的绝对空虚的框框，象是内无一物的空箱子；时间总是绝对均匀地流逝着。现代自然科学的成就驳斥了这种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时空观，事实证明，在现实世界不存在绝对不变的所谓绝对空间和绝对时间。

三　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世界是无限的，物质运动是永恒的，因而作为物质存在形式的空间和时间也是无限的。

空间的无限性是说，整个宇宙是无边无际的，从空间的任何一点出发，无论向哪个方向（上下、左右、前后）都是没有终点的。所以，空间的无限性，实际上就是物质在广延性方面的无限性。

时间的无限性是说，整个宇宙的持续性是无始无终的，从任何一个事件出发，无论追溯过去或推算将来，总无“起点”，也无“终点”。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是与有限性统一的。整个宇宙在空间和时间上都是无限的，而物质所表现的各种具体形态在广延性和持续性上又都是有限的，即任何一种物质的具体形态及其运动，都是有边有际、有始有终的。有限和无限是对立的统一，无限寓于有限之中，无限通过有限而存在，有限包含着无限，体现着无限。正是无数有边有际、有始有终的具体物质状态，组成了无边无际、无始无终的整个物质世界。

自然科学的发展，不断证实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空间和时间无限性原理的正确。据天文学揭示，太阳的体积是地球的一百三十万倍，而太阳仅仅是一千五百多亿颗恒星的银河系中的一颗，银河系又不过是已观察到的十亿多个恒星系中的一个。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关于空间的眼界也在日益扩大。现在，人们用射电望远镜已经可以观察到距离地球一

百四十亿光年的星系，但是这仍然不是空间的边际。这也说明，人们看到的存在于一百四十亿光年以前的天体，仍然不是时间的开端，而且永远不会发现宇宙的“开端”。同样，微观世界也是无限的。肯定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是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的必要条件之一，否认了时空的无限性，就会陷入宗教唯心主义。

第四节　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性

一　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物质在空间和时间中永恒地运动着，而一切物质运动并不是杂乱无章的，它们都具有某种确定不移的基本秩序，即物质自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也就是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运动的规律是由客观事物本身的性质、内容及其所依赖的客观条件决定的，是独立于人们的意识而存在的，它不能由人的意志任意改变，不能为任何人创造或消灭。规律的客观性已为人类社会的实践和科学所证实。自然科学证明，自然界是按其本身所固有的规律运动的。例如，各个天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它们的运行轨道，它们运行的相对速度等等，都是按照万有引力、惯性等客观规律运动变化的。生物界物种的发展变化，是按照“自然选择”、“适者生存”的客观规律进行的。在社会历史领域，规律的作用和表现有它的特殊性，似乎对社会发展起决定作

用的不是客观规律，而是人们的意志和愿望。然而，历史唯物主义和其他社会科学揭示出，社会由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的发展，如同自然界一样，也是受客观规律支配的。不仅如此，就连人们为什么会产生这样而不是那样的动机和愿望，也是受客观规律支配的。不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而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伟大功绩之一，就是第一次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最一般规律，从而为无产阶级革命指明了方向。

承认不承认规律的客观性，历来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斗争的重大问题。唯物主义肯定世界的物质性，肯定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就必然承认物质运动规律的客观性。唯心主义否认世界的物质性，同时也就否认了物质运动规律的客观性。客观唯心主义把事物发展的规律性说成是由上帝、“天命”等超自然的神秘力量所赋予的，主观唯心主义则把规律说成是人的意识的产物，是人们随意创造出来的。

任何规律都是客观的，但人们可以通过社会实践发现规律，认识规律，利用规律。科学的根本任务就在于不断地揭示客观事物发展的规律，从而指导人们的实践，以达到改造自然和社会，为人民群众谋福利的目的。为了使我们的工作取得预期的效果，我们一定要尊重客观规律，使我们的思想和行动符合客观事物的规律性，按照客观规律办事。这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根本要求，也是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中必然要引出来的重要结论。

二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坚持在实际工作中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的根本要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是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石，也是一切实际工作的立足点。既然世界是多样而统一的物质世界，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按照本身固有的规律运动和发展着，那么我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在想问题办事情的时候，就应该从客观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从实际出发，就是办事情、想问题不是凭主观想象，而是从客观的、发展变化着的、具体的实际情况出发。实事求是，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说的："'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① 总的说来，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就是我们做一切工作都要从运动着的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出发，以此来决定我们办事情的方针、政策和办法。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根本点，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髓，也是我们党的优良的工作作风和最基本的工作方法。事实证明，是否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原则，是关系到我们的事业成败的关键。凡是坚持了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革命和建设就会成功，反之，就会遭到挫折或失败。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同志就指出："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这是一切共产党员

① 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59页。

所必须牢牢记住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我们所犯的错误，研究其发生的原因，都是由于我们离开了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主观地决定自己的工作方针。这一点，应当引为全体同志的教训。”① 毛泽东同志的这一教导，对我们今天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行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仍然有重大的指导意义。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指出，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思想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也是对从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逐步发展起来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思想的理论概括。“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最基本的要求是：第一，必须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中国的事情要按照中国的情况来办”，这是出发点。第二，必须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不当别人的附庸，不吞别人的苦果，“要依靠中国人自己的力量来办”，这是立足点。我们的路要由我们自己来走，不能照搬这个或那个现成的模式。邓小平同志说：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无论是革命还是建设，都要注意学习和借鉴外国经验。但是，照抄照搬别国经验、别国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这方面我们有过不少教训。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

---

① 毛泽东：《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203页。

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最根本的就是要按照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认真研究新情况、新事物和新问题。今天，我国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为了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具有高度文明和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原则。一方面，我们要继续解放思想，勇于思考、探索和创新；另一方面，要破除因循守旧、安于现状的习惯势力，克服不从实际出发的本本主义、教条主义的影响。只有这样，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才能顺利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才能顺利发展。

第三章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现实的世界是统一的物质世界。在自然界的长期发展中出现了人类，随之产生了意识。世界上除了物质现象以外，还有意识现象。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从这一基本前提出发，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科学地阐述了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正确解决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第一节　意识的起源

一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自从有人类社会以来，现实世界的无限多样的现象归结起来无非是两大类：一类是物质现象，一类是意识现象。物质是永恒的，但意识却不是从来就有的。意识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自然科学表明，地球早在四十五亿年前就已经形成了，在它形成后约十几亿年的时间里，地球上只有进行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和化学运动的无机物。当时既没有生物，更没有人类，因而也就不存在意识现象。地球上生命现象的出现只有三十多亿年的历史。

根据目前的考古材料判断，人类的出现至今大约有三百万年或更长一些的历史。当地球上出现了人类以后，才产生了人的意识。

意识的产生经历了一个长期的复杂发展过程。在这个长过程中有三个决定性的环节：由无生命物质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从刺激感应性到动物的感觉和心理；从动物心理到人类意识的产生。

由无生命物质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无生命的物质是没有意识的，但它具备一切物质都有的反应特性。列宁说："假定一切物质都具有在本质上跟感觉相近的特性、反映的特性，这是合乎逻辑的。"① 宇宙万物都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相互作用的结果必然有相互反应。人的意识就是这种"在本质上跟感觉相近的特性，反映的特性"发展而来的。

物质的反应特性就是一物质和他物质相互作用过程中在自身留下的"痕迹"。这种"痕迹"或者表现为物质改变自己现在的存在形态，或者表现为转变为他物。如水滴石穿、铁的生锈等等。这种无生命物质的反应特性和有生命物质的反映特性既有区别又有联系。二者的联系和区别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非生物的反应特性都是通过改变自身的形态或转化为他事物表现出来的，而生物的反映特性则是为了维持自身的生存和发展，是以新陈代谢、自我更新的过程为特征的。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89页。

其次，非生物的反应特性没有选择性，是机械的、死板的、没有任何主动性，而生物的反映特性则是为了维持其生存，在同环境发生矛盾的过程中产生的，它具有趋利避害的选择性，这就表现了不同程度的主动性。

再次，非生物的反应形式相对地比较简单而确定，而生物的反映特性则是一个复杂的发展过程。所以我们在考察从非生物反应特性过渡到生物反映特性时，一方面既要看到它们之间的差别性，另一方面又要看到前者向后者发展的趋势。正如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所指出的，这种趋势由可能变成现实，是“在具备了条件的任何情况下都必然要发生的”。

由刺激感应性到动物的感觉和心理，刺激感应性是植物和原生动物所具有的一种原始的反应形式。生物要生存就得适应环境。植物要生长就需要水分、阳光、肥料等等，因而它的根就深深地扎入地下，枝叶就趋向充足的阳光。阿米巴虫受到食物的刺激，就会接近食物，把它吸入体内。生物这种简单而原始的反应形式就叫刺激感应性。这只能适应简单的外界环境，然而，当环境复杂化时就适应不了。这就要求有更高级的反应形式以适应环境，维持生命。于是在刺激感应性的基础上产生了较高级的反应形式，这就是动物的感觉和心理。感觉是动物通过自己的感觉器官，诸如视觉、听觉、味觉、嗅觉等和外界相接触而获得的对周围事物的“认识”。动物心理是感觉的进一步发展。动物心理需要更高级的物质基础。动物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不仅感觉器官和神经系统越来越发达，而且形成了指挥神经系统的中心——大

脑。由于大脑的发达使得高等动物能够对客观环境作出统一、协调的反应。它不仅包括了对客观事物的知觉和表象，而且还包括了反应者的情绪和简单的动机。这就是高等动物的心理活动。

由动物心理到人的意识的产生。从无生命物质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再到动物的感觉和心理活动，这只能看作是意识产生的准备阶段。尽管动物的心理活动已经比较复杂，但它毕竟还不是意识。人的意识是一种高度发达的、具有严密结构的物质——人脑的机能。它是人们在感觉、知觉、表象的基础上，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的思维过程，这种复杂的精神活动，概括起来才能叫人的意识。这种意识无疑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如果进一步问：究竟什么是思维和意识，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末就会发现，它们都是人脑的产物，而人本身是自然界的产物，是在他们的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不言而喻，人脑的产物，归根到底亦即自然界的产物。"①

二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也是社会的产物。人的意识是从动物的心理活动发展而来的，但它又不是由纯粹的生物学过程造成的，而是与人和人类社会一起产生的，它是一种本质上全新的反映形式。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4页。

所指出的："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① 意识是人脑特有的一种机能。人类不产生就无所谓意识。从猿到人决定的因素是劳动。因而劳动也就决定了意识的形成和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说："一当人们自己开始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时候（这一步是由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决定的），他们就开始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② 这种生产生活资料的生产活动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劳动。这种劳动是在和"周围的人们来往"中进行的，也就是一种社会劳动。这种劳动使猿变成了人，使动物心理发展成了人的意识。社会劳动"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而且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③

劳动所创造的人类的身体结构，不仅能直立行走，手脚分工，更重要的使大脑充分发达。到了早期智人阶段，脑容量平均值已达到了一千四百毫升。脑内部细胞增多，密度增大，沟回重叠，结构日趋完善。这就为意识活动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在生产劳动过程中，人们相互配合，互相帮助，共同协作达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需要产生了自己的器官：猿类不发达的喉头，由于音调的抑扬顿挫的不断加多，缓慢地然而肯定地得到改造，而口部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4—25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08页。

器官也逐渐学会了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①于是语言就产生了，语言的产生对意识的形成发展，起了巨大促进作用。有了语言人们可以进行抽象思维，从而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有了语言人们可以交流思想情感和生产经验，从而也逐步丰富了意识的内容。正如恩格斯所说："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界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②人类在索取生活资料的过程中不仅引起了自然界的变化，也改造了自身，促使其意识的完善和发展。"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③

把握意识是社会的产物这个基本观点，关键在于理解劳动在从猿到人、从猿脑发展到人脑过程中的决定作用。在劳动的过程中，人类反映能力的提高同生理器官的发展相互作用，相互促进，这就使人的意识合乎规律地发生、发展起来，并使形成中的人脑日益完善，为意识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生理基础；同时，使思维的物质外壳——语言得以产生和发展；在劳动和语言的推动下，意识的内容不断丰富，形式愈来愈多样化。而劳动一开始就是集体的、社会的活动，所以，离开了集体和社会，也就不会有人的意识。关于"狼孩"的记载从反面提供了例证。一九二〇年，在印度发现了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1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1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2页。

两个被狼哺育的女孩，人们收养后，其中一个不久即死去，另一个约摸七、八岁，起名卡玛拉，起初是四肢爬行，惧怕强烈的光亮而安于晚间生活，不素食，对人抱有敌意，不会讲话，只会象狼一样地嗥叫，没有进行抽象思维的能力。尽管人们对她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可是她在十七岁死去的那年，还只相当于四岁儿童的智力水平。以上从正、反两个方面说明了意识--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

三　人类意识和动物心理的根本区别

人类意识是在动物心理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但两者有着质的区别，决不能混同。

有些高等动物的心理活动，呈现出一种很复杂的表现形态。如黑猩猩经过用一定形状一定颜色图形卡片的识别训练之后，它可以按照男、女、老、少、水果、点心等等对卡片进行分类。经过几年训练之后、黑猩猩可以学会一百多个手势，并能用手势和人交谈。还可以在学会了手势的黑猩猩之间交谈。近年来对黑猩猩的训练还发现当它学会一个词之后，不仅能在训练它的当场照原样使用，而且还能在其他场合变换使用。如当它学会“开门”之后，它可以把“开”字用在“开冰箱”、“开汽水瓶”等场合。黑猩猩还可以用手势表达自己的感情，还会撒谎，甚至为了争夺“领导权”还会想办法威胁同类等等。

尽管有些动物的心理活动已近似人类的意识，但它必竟还不是意识。

动物心理和人类意识的本质区别在于，动物心理对外界

的反映是以具体形象的感觉即感性形象出现的；人的意识则以抽象的概念即理性形式为主要特征。动物的感性反映不使用语言；而人以抽象概括的形式为主要特征的意识却离不开语言。以实践为基础的人的感觉无论在深度和潜力方面都比动物的感觉优越得多。动物的反应和人的意识具有不同的物质器官，人脑结构比动物大脑复杂得多。

区别动物心理与人类意识，特别是深入理解意识的社会性，有着极其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它可使我们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关于意识起源问题，从来就是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二元论的分歧焦点之一。唯心主义完全颠倒了物质与意识的关系，根本否认了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主张意识是从来就有、最先存在的，这就否认了意识起源的社会性。二元论割裂了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使二者绝对地对立起来。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科学地解释了意识的起源问题，坚持了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

第二节　意识的本质

一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什么是意识的本质？概括起来说，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意识是人脑对客观存在的反映。前者涉及意识和它的物质器官的关系，说的是意识的生理基础和自然本质；后者涉及意识和客观存在的关系，说的是它的认识论的本质。只有把这两方面结合起来，才能完整地把握意识的本质。

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人脑是一种高度发展起来的物质，其结构复杂的程度，是动物的脑（包括猿脑）不能相比的。从量上看，高等猿类的脑重平均只有五百四十克左右，约为大猩猩体重的五百分之一 而旧石器时代初期的人类，象中国猿人的脑重已平均达到一千零四十三克，到旧石器时代末期以至现代人，脑重平均一千五百克左右，约为体重五十分之一。从质上来看，同猿脑相比，人脑的结构更加复杂，大脑两半球的沟回有了进一步的发展，皮层面积有了显著的扩大。特别是人脑建立了感受和执行言语的中枢，这是猿脑所根本不具有的。

现代科学研究证明，人的大脑是由大约一千亿个神经细胞组成的精细的神经机构。神经细胞中，核糖核酸的含量比人体内任何其他类型的细胞都要丰富得多。核糖核酸分子很可能就是贮存记忆的物质基础。在整个大脑皮层中，神经细胞又分出许多性质不同而又有复杂联系的区域，构成一个信息的接受、传递、贮存、综合的复杂的神经网络，分别执行着意识活动的不同职能。简单的分析与综合外界刺激和调节行为的职能，由中枢神经系统的低级部位——脊髓、延髓、中脑和间脑执行，而复杂的职能则由大脑皮层来执行。人脑就是这样一个高度复杂而严密的物质体系，人的一切意识活动都是在这个物质基础上进行的。如果没有人脑，就不可能有任何意识。当人熟睡时，大脑皮层细胞处于抑制状态，因而没有意识活动。当人做梦时，大脑皮层只有部分细胞还处于兴奋状态，因而只有时断时续的模糊的意识现象。一旦大脑受伤或破坏，人的意识活动就不能正常进行。如果大脑皮

层的某一中枢部分发生障碍，与此相应的某种反映能力就会受到损害。当大脑皮层两侧的颞叶被破坏，听觉立即消失；枕叶受损，视觉消失。如果大脑有广泛的病变，人就会神志不清；如果大脑的活动完全停止，意识也就没有了。可见，人的意识活动是不能离开人脑的生理活动，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人脑的机能就是在生理过程基础上的以反射为特点的意识活动。所谓反射，就是与神经系统相联系的生物反映形式。巴甫洛夫等科学家创建的现代生理学，揭示了动物和周围环境之间的互相作用是通过反射活动进行的。反射活动分为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无条件反射是动物的一种天生的本能活动。例如，动物见了食物就会分泌唾液。蜘蛛织网，蜜蜂筑巢都是为了适应环境，遗传下来的本能的无条件反射活动。条件反射则是后天经过训练而获得的。巴甫洛夫在给狗喂食的时候配以铃声，经过多次反复，就是在狗面前不出现食物，只出现铃声，也能引起狗分泌唾液的反射活动。这种经过训练使得中枢神经两个兴奋区建立了暂时联系的反射活动叫条件反射。巴甫洛夫称这种条件反射为第一信号系统。

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的第一信号系统，只能满足一般动物反映外界的需要。人类出现之后，对外界反映的需要大大增强了，只有第一信号系统已远远不够了。随着人类实践活动的发展产生了语言，后来又产生了文字。于是出现了人类所特有的条件反射活动，即第二信号系统。在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产生的反映，已经是抽象概括的理性反映了，这种

反映的深度和广度都是一般动物所不可比拟的。人脑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所进行的思维活动就是意识。

二 意识是客观存在的主观映象

人脑是意识的器官而不是意识的源泉。意识的内容只能来源于人们意识之外的客观世界。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是存在的反映。

意识反映的形式是主观的，这种主观形式可分为感性形式和理性形式两种，但不论感性形式还是理性形式，它的内容都是来自于客观存在。感性形式包括感觉、知觉、表象。感觉无疑要和客观存在直接接触，否则就感觉不到什么东西。知觉虽然是对客观事物表面各个特性的总和及其外部联系的反映，但它必须把不同类感觉互相联系和综合才能产生，它的内容当然也是来自客观存在。表象与事物直接作用于感官所引起的感觉不同，它具有一定的间接性和概括性。但它必须是在过去对同一事物或同类事物多次感知的基础上形成的，因此，它的内容仍然是客观存在的反映。理性形式包括概念、判断、推理。运用概念进行判断和推理，这是人所特有的一种高级思维活动。它反映的不是事物的表面现象，而是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这种反映形式表面看来似乎远离了客观存在，但实际上它必须是在占有大量感性材料的基础上，对客观事物的规律和本质所作的抽象的概括。列宁说："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及其他等等，一句话，那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

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①

不论是感性形式，还是理性形式，就其作为反映形式来讲无疑都是主观的，但就其内容来讲也无疑都是客观的。

正确的思想、科学的抽象无疑是客观存在的反映，即使是错误的思想，甚至连荒唐的宗教传说也都是存在的反映，当然它不是正确的反映，而是虚幻的、歪曲的反映。鲁迅说：“天才们无论怎样说大话，归根结蒂，还是不能凭空创造。描神画鬼，毫无对证，本可以专靠了神思，所谓‘天马行空’似的挥写了。然而他们写出来的，也只不过是三只眼，长颈子，就是在常见的人体上，增加了一只眼睛，增长了颈子二三尺而已。”鲁迅的这一论述是对虚幻歪曲的反映存在的深刻揭露。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②这是运用意识本质的唯物主义原理揭露了宗教唯心主义的本质。

由于个体意识上的差别，对存在的反映也表现了明显的差别。同一件事情，有人说对，有人说不对；同一朵花，有人说美，有人说不美；甚至同一种颜色，有人说是红的，有人却说是绿的。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由于个人的经历、修养、知识、阶级立场的不同，对同一事情的反映自然不同；有的是生理条件不同如色盲，对同一种颜色也会有不同的反映。这种情况并不能说明意识不是存在的反映，相反，这正说明了意识是存在的反映，因为个人意识上的差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别刚好是一种存在的差别（如生理条件、阶级立场的不同），反映在意识里就必然出现了上述差别。

意识是存在的反映和科学预见也不是矛盾的。所谓预见就是对未来的一些设想。未来是个什么样子。那么它不存在，怎么能说预见也是存在的反映呢？问题在于这里所讲的预见是一种科学预见。所谓科学就是使自己的意识活动必须建筑在尊重客观实际、分析客观实际的基础之上。如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共产主义的科学预见就是建立在对资本主义社会全面、深入、精辟分析的基础上，所以它是科学的。因此称得起科学预见的，肯定是存在的反映，否则只能叫胡思乱想。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意识本质的原理，有力地批判了唯心主义。唯心主义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主张用意识代替或外化出客观存在，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意识的客观内容，是完全错误的。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意识本质的原理，还有力地批判了庸俗唯物主义。庸俗唯物主义把意识比作如胆囊中分泌出的胆汁一样，这就把物质决定意识庸俗化了，把意识等同于物质，从根本上否认了意识形式的主观性，因而也是错误的。

三　意识和思维模拟

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形成了综合性的新型科学——控制论。随着控制论、信息论和电子计算机的出现和发展，产生了设计和制造人工智能（思维模拟）的新技术。这对思维活动进行客观的研究开辟了新的途径。

控制论是关于一切控制系统的共有特点和规律的科学，

它是将动物（包括人）和机器的某些控制机制加以类比，从而抓住一切通讯和控制系统的共有的特点进行概括而形成的理论。这个共同的特点就是信息变换过程和反馈原理。信息变换过程，包括信息的接收、存取（相当于记忆）和加工的过程。反馈原理，就是控制系统把信息输送出去，又把其作用的结果返送回来，并对信息的再输出发生影响，起到控制作用。在控制论中，信息概念是一个最基本的概念，又是一个十分广泛的概念。例如，计算机程序是技术信息，遗传密码是生物信息，引起动物条件反射的第一信号系统的信号是信息，第二信号系统的信号（语言）同样也是信 息（社 会 信息）。信息论是研究信息传递和变换规律的科学，它是控制论的基础。控制论和信息论促进了电子计算机的发展，进而形成了人工智能的新技术。人工智能已不是一般的自动化机器，不是人手职能的延伸，而是模拟人脑功能，起到代替人的一部分计算、逻辑推理等思维的作用。所有这些科学理论和科学技术，目前虽然还有许多问题正在探讨之中，但它却有着重大的科学意义和哲学意义，这一点是不容忽视的。它说明人类的意识并不是什么超物质的、神秘莫测的东西。意识只不过是人脑这种 高 度 发达、结构严密的物质的一种功能。这种功能的活动不仅是有规律的，而且还可以模拟它予以再现，这就更加有力地证明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辩证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

这里要特别注意的是对信息要有科学的理解。意识和信息都是物质的反映特性，但它们却存在着质的区别。一般物质发出的信息，只是一种机械性能。意识则是一种特殊的信

息，它不仅能动地反映世界，还能动地改造世界。这是一种“特殊的能动性”，是其他信息所不可能具备的。有人认为信息是与物质和意识概念相并列的第三个更为广泛的概念，它消灭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对立，这是不符合事实的，是完全错误的。

人类意识和“人工智能”有相似之外，但又有着本质的区别。“人工智能”是一种“思维模拟”，既然叫“模拟”，就必然有“共同”点，这是应当肯定的。但更重要的是应当看到它们之间还有着本质的区别。它们的区别就在于“人工智能”的根本标志是“人工”的，它是无意识的机械装备，不具备人类的心理活动，只能机械地执行指令而不具备社会性；它虽然具有巨大的“记忆”容量，但它却不能主动提出问题、解决问题；它在某些方面可以代替甚至超过人类的思维能力，如惊人的“记忆力”，高超的运算技术，精确的判断能力等等。但这些能力必须在人类的控制下才能进行，所以它只能叫“人工智能”。那种认为“电脑”可能完全取代“人脑”，甚至反过来统治和支配人类的悲观主义是没有根据的。

第三节　意识的作用

一　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和意识的能动反作用

通过对意识的起源和本质的分析，我们清楚地看到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没有物质的发展，意识就不能产生；没

有高度发达结构严密的大脑，就不会有意识这种功能出现；没有客观的物质世界，意识就没有内容。但意识决不只是消极的适应物质的决定作用，它对物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和意识对物质的能动反作用是辩证的统一。

唯心主义，不管是主观唯心主义还是客观唯心主义，都是用精神代替物质，认为物质是由精神演化出来的，这是片面地夸大了意识的能动性。这样必然导致宣扬不同形式的唯意志论和精神万能论。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相反，它强调物质的决定作用，否认意识的能动反作用，把意识对物质的反映，看成是完全消极、被动的过程。

辩证唯物主义在肯定意识对物质的依赖性的前提下，认为意识具有能动性。它反对夸大意识能动作用的唯心主义，也反对抹煞意识能动作用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意识能动作用的原理，包括什么是意识的能动作用和意识能动作用的表现这两个方面的内容。

什么是意识的能动作用？毛泽东同志指出："一切事情是要人做的"，"做就必须先有人根据客观事实，引出思想、道理、意见，提出计划、方针、政策、战略、战术，方能做得好。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们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区别于物的特点。"① 人类所特有的这种能动地反映世界、又能动地改造世界的能力，就是意识的能动作用。

① 毛泽东：《论持久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45页。

意识能动作用的具体表现，大体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意识活动的目的性和计划性。人们在反映客观对象时，总是基于实践的需要，带着一定的主观倾向和要求，抱有一定的动机和目的。人们活动中预定的蓝图、目标、活动方式和步骤等，都体现着意识活动的目的性和计划性。这是人的意识区别于动物反映形式的特殊能动性的表现。正如马克思所说："蜘蛛的活动与织工的活动相似，蜜蜂建筑蜂房的本领使人间的许多建筑师感到惭愧。但是，最蹩脚的建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的地方，是在他用蜂蜡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①

第二，意识活动的主动创造性。意识对世界的反映是一个能动的创造过程，它不仅反映事物的现象，而且还能由感性认识能动地上升到理性认识，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并以反映事物本质和规律的正确思想理论为指导，来改造客观世界。它不仅能够"复制"当前的对象，而且能够追溯过去、推测未来，创造一个理想的世界。

第三，意识活动对客观世界的改造作用。列宁指出："世界不会满足人，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来改变世界。"②意识的能动作用不仅表现在人们从实践中形成正确的思想，更重要的还表现在以这些正确的思想和理论为指导，通过实践把观念的东西变成现实。

第四，人类意识是不断丰富和发展的。人类总是随着实

①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29页。

践的发展而不断追求主观世界的丰富和发展，从对必然的认识中争得更多的自由。所以，人类意识的发展过程是永无止境的，它是不会永远停留在一个水平上的。

第五，意识活动对于人体的生理活动具有控制功能。现代科学对“气功”研究的初步成果说明，人的心理过程一方面依赖于人体的生理过程，另一方面也积极地作用于人体的生理过程。“气功”是通过规律性的有意识的锻炼，用神经系统的活动去影响人体的生理机能。

二 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是个重要的课题。要理解它，首先就要弄清如何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的问题。要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必须通过物质的途径和手段去实现。具体地说，一方面，意识的能动作用必须通过实践来实现。意识能动作用的实现过程，也就是意识自身“物化”的过程。这表现为两个紧密联系的环节：第一步，把意识转化为改造世界的物质活动，即实践；第二步，通过实践把意识转化为改造世界的物质成果，包括物质产品和精神产品，也就是使世界发生合乎人类目的性的改变。可见，实践是发挥意识能动作用，实现主观反作用于客观的基本途径。另一方面，意识能动作用的发挥还依赖于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认识世界必须有一定的观测仪器和设备，改造世界必须有一定的物质材料和物质技术手段如工具、机器等。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和改造的程度，即意识能动作用发挥的程度，是同物质技术条件和手段发展的水平成正比例的。

全面而科学地理解物质和意识的相互关系，是正确发挥意识能动作用的根本前提。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必须科学地理解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之间的辩证关系。只有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才能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而人们认识客观规律，也必须通过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实现。

尊重客观规律，这是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唯物主义原理的根本要求。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还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作用，这是不是自相矛盾呢？不是。这不仅不自相矛盾，而是既坚持了唯物主义，又坚持了辩证法；既反对了唯心论，又反对了机械唯物主义。

尊重客观规律是发挥主观能动性的根本前提。规律具有客观性，这是规律的本质特征。规律是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人们只能了解它、认识它，进而去很好地利用它。毛泽东同志说："人们要想得到工作的胜利即得到预想的结果，一定要使自己的思想合于客观外界的规律性，如果不合，就会在实践中失败。"① 在工作中，胜利和失败有许多主客观原因，但最根本的还在于思想是否合于客观外界的规律性。合于这种规律性的，即使经历若干曲折，也终将能取得最后的胜利；不合于这种规律性的，即使取得暂时的效果，但终究是要失败的。不以尊重客观规律为前提而发挥主观能动性，必将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

主观能动性发挥的程度，取决于对客观规律的认识、理解和运用的程度。列宁说："当我们不知道自然规律的时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1页。

候，自然规律是在我们的意识之外独立地存在着并起着作用，使我们成为‘盲目的必然性’的奴隶。一经我们认识了这种不依赖于我们的意志和我们的意识而起着作用的（马克思把这点重述了千百次）规律，我们就成为自然界的主人。”①人们对客观规律的认识越深刻，思想解放的程度就越高，人们的行动也就越自由，人们也就能在更大的范围内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当人们真正认识和掌握了客观规律，就能限制客观规律对人们的不利作用，创造条件使客观规律向有利于人们的方向起作用。同时，人们可以根据事物发展的趋向，作出科学的预见，使主观能动作用得到更大的发挥。认识规律，理解规律，从而让规律为人类服务，是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的唯一道路。

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也是认识和运用客观规律的必要条件。规律是客观的，要认识和运用客观规律，必须经过周密思考和积极实践的反复过程。主观能动性发挥的越正确、越充分，对客观规律的认识就越全面、越深刻，也就越能更自觉地按照客观规律办事。这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战争的胜负，主要地决定于作战双方的军事、政治、经济、自然诸条件，这是没有问题的。然而不仅仅如此，还决定于作战双方的主观指导能力。军事家不能超过物质条件许可的范围外企图战争的胜利，然而军事家可以而且必须在物质条件许可的范围内争取战争的胜利。军事家活动的舞台建筑在客观物质条件的上面，然而军事家凭着这个舞台，却可

① 列宁：《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92页。

以导演出许多有声有色威武雄壮的活剧来。”①

在实际工作中，革命热情和科学态度二者是缺一不可的。只有科学态度，光是在那里认识世界，说明世界，是收不到什么实际效果的；只有革命热情，头脑一热，乱提口号，一味蛮干，也是事与愿违的。必须把革命热情和科学态度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奏效。科学态度，就是要求人们认识规律、理解规律，并尊重客观规律；革命热情，就是要求人们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所以，革命热情和科学态度的结合，也就是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人们的主观能动性。

党的十二大确定了我国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这就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有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为实现这个总任务，我们党实事求是地确定了我国经济建设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战略步骤和一系列正确方针。这些都准确深刻地反映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因而它也就成了充分发挥群众主观能动性的正确指南。在此基础上，坚持和发扬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能动性，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具有重大的意义。

① 毛泽东：《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66页。

第四章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科学地回答了世界的本质是什么的问题之后，还需要进一步回答世界的状况是怎么样的问题，即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物质世界。唯物辩证法则是关于客观世界联系发展的一系列普遍规律和范畴的科学体系，它科学地解释了物质世界为什么发展、如何发展的问题。要完整地掌握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首先要学习关于客观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理论。

第一节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

一　联系的普遍性、客观性

联系就是事物的关系，是指事物之间以及事物内部诸要素的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相互制约。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事物尽管千差万别，各不相同，但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不是孤立存在的，它总是与周围的其他事物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着。恩格斯指出："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

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①普遍联系是客观世界最一般的性质。世界就是由无数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事物所构成的统一整体，任何一个事物都是这个统一整体中的一个部分或环节。

社会实践和科学成就不断证实了唯物辩证法关于事物普遍联系的观点的正确。拿地球和太阳来说，两者尽管相距一亿五千万公里，但却有着密切的联系。太阳对地球有巨大的吸引力，而地球对太阳也有很强的离心力，这两种力处于平衡状态，才使得地球以每秒三十公里的速度围绕太阳旋转。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揭示了各种物质状态和运动状态之间的普遍联系。化学元素周期律揭示了各种化学元素之间的联系。达尔文的进化论揭示了自然界中的各种生物之间的联系。现代自然科学的层次论，说明物质世界从层子、基本粒子到宇宙天体、超星系，都是通过强相互作用力、弱相互作用力、电磁相互作用力和万有引力构成一个相互联系的总体。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物质生活到精神生活，也是相互制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建设和精神文明的建设，是互为条件、互为目的的。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之间，生产与生活之间，积累与消费之间，都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依存的，如果破坏这种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关系，就会造成比例失调，影响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现代科学发展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各个学科相互交织、相互渗透，日趋整体化。特别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8卷，第60页。

是边缘学科、横断学科与综合学科的出现，突出地反映了各门学科的相互渗透。例如，物理化学、生物化学、生物物理化学等学科的建立，进一步证明了自然界各种物质运动形式是相互联系的。技术经济学、工程心理学、工程美学等学科的出现，表明了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相互联系、相互渗透，而这种相互联系、相互渗透，则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反映。

系统论的迅速发展和广泛应用，更加深化和丰富了事物普遍联系的辩证思想。所谓系统，是指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由一定数量的相互作用的部分（或要素）所组成的复合有机体。系统的存在，是一种普遍现象。如太阳系、银河系、分子、原子核等都是一个系统。人类社会也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等要素所组成的系统。每一个系统的内在结构又是有层次的。象生物系统就分生态、群体、个体、器官、细胞、分子等多级层次。每一级层次又是一个系统，叫做子系统。一些子系统的相互联系构成大系统，大系统的相互联系构成更大的系统。这些无数的纵横交错的多层次的系统便构成宇宙的整体系统。系统论有力地证明，从宏观世界的巨大天体到微观世界的基本粒子，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无不处在相互联系之中，世界就是普遍联系着的物质世界。

物质世界的这种普遍联系是客观存在的，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本性、特征，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普遍联系的深厚的客观基础，从根本上说，就在于客观世界是统一的物质世界。我们承认客观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也就

要承认世界在物质这个客观基础上所形成的普遍联系。

唯物辩证法关于联系的客观普遍性原理，要求我们必须用整体性的观点认识事物，正确处理整体和部分的辩证关系。整体和部分是辩证的统一，整体包含部分，部分构成整体。因此，把个别事物从普遍联系中抽取出来，把部分从整体中分离开来，单独地、分别地加以研究是完全必要的。不了解一个个部分，就不能清晰地认识整体。但是，在研究部分时，又不能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见局部，不见整体。离开了整体，就不可能了解部分在整体中的地位及其与其他部分的关系。所以，认识事物要从整体出发，统观全局，在整体和部分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中，综合地考察和全面地把握事物的本质。只有这样，才能采取符合实际的正确方法处理问题，达到有效地改造世界的目的。

二　联系的多样性、条件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物质统一性，是无限多样性的统一，而事物又都是在相互联系中才能存在和发展，因此，客观世界及其事物的普遍联系也是复杂的、多种多样的。有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主要联系和次要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等等。不同性质和形式的联系，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起着不同的作用。事物之间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是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起主要的、决定作用的联系。

事物的普遍联系不仅是多种多样的，同时也是具体的。人们必须从事物多种多样的具体联系中去认识事物。正如列

宁指出的："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全面性的要求可以使我们防止错误和防止僵化。"①当然，这并不是要求我们对事物的一切联系同等看待，相反，正是要求人们从事物固有的联系出发，对它的各种联系进行具体分析，从事物错综复杂的联系中，发现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

事物普遍的多种多样的联系，都是有条件的。要把握联系的多样性，就需要把握事物的联系的条件性。所谓条件，是指同某一事物相联系的、对它的存在和发展发生影响的诸要素的总和。如种子和作物相联系的条件，就是指的土壤、水分、空气、阳光等诸要素的总和。如果没有这些要素的影响，种子就不会生根、发芽，不会有植物的生长。任何事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之中，每一事物的联系及其存在和发展都受着周围条件的制约，总是在一定条件下产生和发展，又在一定条件下走向灭亡。斯大林说："一切以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②离开了一定的条件，事物便成了无法存在和无法理解的东西，甚至不能弄清"下雨好不好"这样一个很简单的问题，更不用说解决其他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问题了。

联系是多样的、具体的，条件也是多样的、具体的。有

---

① 列宁：《再论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列宁选集》第4卷，第453页。

② 斯大林：《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斯大林选集》下卷，第430页。

决定条件和非决定条件，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等等。不同的条件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起着不同的作用。因此，具体地、全面地分析和把握条件，对于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做好工作，是十分重要的。科学社会主义与空想社会主义的根本不同就在于，它具体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灭亡和社会主义社会诞生的必要条件和必然规律，从而为无产阶级的解放指明了正确的方向。所以恩格斯指出："共产主义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的条件的学说。"① 在我们的实际工作中，当条件尚不具备时就匆忙行事的人，只能是一个盲目的鲁莽家，不善于区分不利条件和有利条件，不尽力避免不利条件的影响，不充分发挥有利条件的作用，也算不得是自觉的、清醒的、聪明的革命者。

条件制约着事物的联系、存在和发展，然而，条件是可以改变的，人们可以发挥主观能动作用，变不利条件为有利条件，创造实现预定目标所必需的条件。人的一切活动既受条件的制约，又能参与条件的改变。一个真正的革命者，决不能在不利条件面前灰心丧气，畏缩不前，消极地等待一切条件的自动成熟，而要积极奋斗，努力去改变不利条件，创造有利条件。但是，人们不能随心所欲地改变和创造条件，因为改变和创造条件不但要以原有的条件为基础，而且还要根据客观规律来进行。也就是说，改变和创造条件的本身也是有条件的。过去在极左思潮支配下批判所谓"唯条件论"，实际上正是攻击唯物辩证法。

---

①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210页。

第二节　物质世界的永恒发展

一　事物的相互联系构成运动

世界上的事物不仅是普遍联系的，而且还是不断运动的。所谓运动就是一般的变化。那么联系和运动的关系是怎样的呢？恩格斯说："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①这就是说，运动和联系是密不可分的。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而运动又表现了联系，并促进事物联系的发生和变化，扩大联系的范围，改变联系的形式。

事物的相互联系，总是表现为事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如果它们之间不发生相互作用，就表明它们之间没有联系。所以，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是同一的。事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必然引起事物原有状态和性质发生不同程度的变化，即运动。例如，两个物体相撞，也即发生了联系，就会产生作用力和反作用力，推动物体作机械运动。机械运动的位置移动就是它与周围物体空间联系的改变，位置就是一种联系。脱离了与周围物体的联系就不能确定一个物体的位置，也就无从说明位置的变化。自由落体的机械运动，也是由物体和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2页。

地球之间相互吸引的作用（万有引力）构成的；而这种运动又只有在物体和地球的相互联系中，在物体和地球表面距离（空间联系）的变化中，才能显示出来。由于无数星系和星系之间的联系，则产生了离心力和向心力之间的统一和斗争，形成一股无穷无尽的巨大力量，推动着天体永不停息地运动。如果没有月球和地球之间的联系，就不会发生海洋的潮汐涨落。最简单的位置移动尚且是由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的，那些复杂高级的运动形态就更不能离开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了。可见，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本身就是事物间的物质或能量交换，是一种运动的势态。离开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就无从考察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更谈不上了解运动、变化和发展的实质。正如恩格斯所说："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广泛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因此就不是把它们看作运动的东西，而是看作静止的东西；不是看作本质上变化着的东西，而是看作永恒不变的东西；不是看作活的东西，而是看作死的东西。"① 这是一种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

联系和运动的关系也是相互联系的。因此，也不能离开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来考察事物的联系。因为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事物本身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使事物由一种状态推移到另一种状态，由低级形态发展到高级形态。而事物由一种状态转化为另一种状态，由低级形态发展到高级形态，也就是一种联系，即新旧事物之间的联系。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0、61页。

高级生物是由低级生物长期发展而来的，高级生物与低级生物之间有着历史的联系。生物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又是同自然界各种条件的变化、发展分不开的，是有密切联系的。如果离开运动来考察联系，就会把联系看作是绝对静态的一潭死水，也就意味着否认了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这也是一种违反唯物辩证法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

二　现实世界的永恒发展

事物的普遍联系、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运动就意味着变化，意味着发展。所以唯物辩证法通常用运动、变化、发展等概念来表达自己的发展观。所谓发展，就不是同一事物的简单重复，而是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是由量变到质变、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螺旋式上升和波浪式前进的运动变化过程。恩格斯指出，唯物辩证法的“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一成不变的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以及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象即概念，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在这种变化中，前进的发展，不管一切表面的偶然性，也不管一切暂时的倒退，终究会给自己开辟出道路。”①这就从总体上说明，现实的物质世界不仅是普遍联系的，而且是永恒发展的。

社会实践和科学成果证明，无论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们的思想，都是不断地发展着的。有的天文学家推算，现在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39、240页。

的太阳属于“第三代”星系。就是说，太阳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地球是原始太阳星云中分化出来的，到目前为止，它经历了太古代、元古代、古生代、中生代和新生代等五代的变化发展过程，现在还在继续变化和发展。地球上的一切事物也都是在变化发展着的。例如，地球上原来没有生命，生命是地球上的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才产生的。在几十亿年前，地球形成之初是一片荒漠，根本没有生命。经过十多亿年的变化发展，才出现原始生命。又经过三十多亿年，才发展到今天这样生机勃勃、瑰丽多彩的状况。据生物学家统计，现在已发现有三十多万种植物，一百多万种动物，十多万种微生物。

人是由类人猿发展进化而来的，有了人才有了人类社会。人类社会也是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不断发展的过程。最初是原始社会，后来发展到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社会随着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发展，而由自由资本主义发展到垄断资本主义。经过社会主义革命，资本主义被社会主义所代替。社会主义社会还要发展到更高级的共产主义社会。

人们的思想认识也是不断发展的。人类的认识就是一个由不知到知，由知之不多到知之较多，由知道的肤浅到比较深刻的变化发展过程。随着认识的不断发展，人类的思想意识、科学、文化、教育等也不断地得到发展。

总之，大量的实践经验和科学事实都证明，物质世界是不断发展的，世界上的每一事物都处在发展之中，不存在不发展的事物。世界是永恒发展着的物质世界。

事物的永恒发展不是孤立的，它会受到各种条件的制约和影响，特别是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复杂性和曲折性的影响。因此，事物的发展不是一帆风顺的，而是曲折的，有前进也有暂时的倒退。例如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而受到很大的损失和挫折。但是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终究是不依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意志为转移的，总是要向前发展的，任何人也阻挡不了这一历史的总趋势。我们在观察事物时，不论在任何复杂曲折的情况下，都要看到事物发展的总趋势，都要充满信心和希望，决不能因为有暂时的倒退就悲观失望，否认事物的永恒发展。

现实物质世界的发展不仅是永恒的，而且是无限的，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就每一个具体事物来说，它的发展是有限的，都具有产生、发展、灭亡的过程。某个事物消灭了，它的发展也就停止了。但事物的消灭，并不是完全没有了，只是在形态上发生了变化，由一种形态转化成为另一种形态。例如，燃料燃烧后，燃料就消失了，不存在了，但它却变成了二氧化碳等其他物质，又开始了新的发展过程。一个事物发展到一定程度产生质变，转化为另一事物，而另一事物又开始了自己的发展史。从这个意义上说，发展又是无限的。所以说，世界是永恒的、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

既然世界是永恒的、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就要坚持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反对形而上学的不变论。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的基本思想，就是把运动看成一般的变化和过程，事物发展的动力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自己运动、自己完善

自己的运动。发展的实质不是数量的增减和周而复始的过程，而是新事物代替旧事物的过程。因此，唯物辩证法把发展看成是对立面的统一。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一 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在人类认识史上，关于物质世界是不是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有两种根本不同的回答，形成了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世界。恩格斯指出，唯物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① 列宁也指出，唯物辩证法是"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② 这就告诉我们，所谓唯物辩证法，就是关于现实物质世界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科学。承认事物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它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来看待世界。

形而上学认为世界上的事物不是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它用孤立的、静止的、片面的观点来看待世界。形而上学的观点是不符合客观物质世界的实际情况的，因而是错误的。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1页。

② 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第442页。

由此可见，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它们的对立主要表现在：

第一，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的，没有孤立存在的东西。形而上学则认为事物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它们是彼此孤立存在着的。

第二，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是按其固有的规律不断地运动、变化、发展的，而且这种发展变化的过程是由量变到质变、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曲折前进的过程。任何事物都有它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一成不变的事物是没有的。形而上学认为事物是静止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是直线式的运动，没有质变和飞跃，不是曲折的前进、上升过程。

第三，唯物辩证法从事物的普遍联系和运动发展出发，主张对世界上的事物一定要全面地看，要从各个方面去看。既要看到它的正面，又要看到它的反面；既要看到这一事物的内部联系，又要看到它与周围事物之间的联系。形而上学既然否认事物的联系和运动，必然是片面地看问题，只看事物的一个方面，不看事物的各个方面，只见局部，不见全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

第四，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集中到一点，就在于是否承认矛盾，是否承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这是唯物辩证法与形而上学两种发展观斗争的焦点，是区分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主要界线。形而上学否认矛盾，把事物运动、变化的原因统统归结为外力的推动，从而导致外因论，导致了孤立、静止、片面地看问题。唯物

辩证法认为，世界充满着矛盾，正是事物内部矛盾着的两方面的相互联系、相互斗争推动着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因而它主张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看待世界。

唯物辩证法既然是一门学说，也就有自己的研究对象。恩格斯说："辩证法不过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①辩证法包括客观辩证法和主观辩证法。所谓客观辩证法，即客观世界的辩证规律；所谓主观辩证法，即辩证思维，它不过是客观辩证规律的反映而已。两者的表现形式不同，但本质上是一致的。因此，研究辩证法必须坚持主观辩证法和客观辩证法的统一。

唯物辩证法包含极为深刻和丰富的内容，是由一系列基本规律和一系列基本范畴按其内在的联系所组成的科学体系。

规律是事物发展中本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规律和本质是同等程度的概念。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则是客观事物最普遍的本质联系的反映。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有：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和否定之否定规律。

范畴是人脑对客观事物的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是各门知识领域中的基本概念。各门具体科学都有自己特有的一系列范畴，如数学中的正数、负数、开方、乘方、微分、积分等等；经济学中的商品、货币、价值、资本等等。

哲学也有自己的范畴，不过它和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不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同，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只适用于特定的研究领域，哲学范畴是对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最普遍的本质和关系的概括和反映，所以，它普遍适用于各个研究领域。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的一部分，它是对事物、现象间最普遍的辩证关系的概括和反映，是辩证思维的逻辑形式。唯物辩证法范畴，除了在基本规律中讲的一些范畴而外，还包括本质和现象、形式和内容、原因和结果、必然和偶然、可能和现实等诸对基本范畴。

范畴在人类的认识中具有重要的作用。列宁指出："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即认识世界的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① 一定的范畴是人类对客观世界认识的一定阶段，同时又是指导我们进一步认识客观世界的思维工具。事物的普遍联系形成复杂的"自然现象之网"，要认识"自然现象之网"，就必须借助于科学的范畴。任何科学都是通过范畴的联系，即范畴体系来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和发展规律的。没有范畴，就不会有自觉的实践和科学的思维。

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是既相区别又紧密联系着的。它们之间的区别就在于，范畴反映事物的普遍本质，而规律则反映事物最普遍本质的联系，因此，规律比范畴所揭示的面要广、层次要深。但是，规律和范畴的区别只是相对的，范畴分别地看，它是范畴，如果从"动态"中联系起来看，也即是规律。范畴与规律的关系如同"环"与"链"的关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90页。

系，它们之间是互相包含、互相贯通的。一方面，规律包含了范畴。从逻辑形式上看，规律以判断来表达，范畴以概念来表达。判断离不开概念，规律离不开范畴。另一方面，范畴体现了规律。范畴及其关系加以展开，就构成规律。如原因引起结果，内容决定形式，可能变为现实等等，都是事物的客观规律。离开唯物辩证法的规律，范畴就变成了一个个孤立的、凝固的抽象概念，这样，事物的辩证本性就会被歪曲，使二者都成了不可理解的东西。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基本范畴构成严密的科学体系，它们从不同方面、不同层次上揭示了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回答世界为什么联系和发展，以及如何联系和发展的问题。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内部对立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是事物变化发展的源泉和根本动力；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事物运动发展的一般过程和两种最基本的状态；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运动发展的方向和道路。这三个相互联系着的基本规律构成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主体，而各对范畴则是基本规律的补充，是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的辩证过程。唯物辩证法是一个发展着的科学理论体系，随着实践的推移和科学的发展，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也将不断地丰富和发展。

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学习唯物辩证法的目的，就是要按照这一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去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努力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促进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从它产生起，就引起资产阶

级及其代言人的恼怒和恐怖。他们千方百计地反对、诋毁、歪曲、攻击唯物辩证法。例如，新实证主义者和实用主义者硬说唯物辩证法的普遍规律是不存在的，“最好让〔辩证法〕那个名词沉沦于废止的古语之中”。存在主义者则说，谁主张在客观世界中存在着不依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辩证规律，谁就是把辩证法看作“神定的”，看成是“形而上学的宿命”。新黑格尔主义者把辩证法局限于纯思辨领域，否认客观辩证法。他们认为，“辩证法是思维和人的推理的运动，至于在思考和谈论的现实本身中，却没有任何辩证法可言”。我们必须驳斥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对唯物辩证法的攻击和诽谤，揭露和批判它们的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实质，捍卫和发展唯物辩证法。

二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在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中包含的基本规律和范畴并不是平行并列、不分主次的，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是最根本的规律，它在唯物辩证法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马克思曾经指出：“两个相互矛盾方面的共存、斗争以及融合成一个新范畴，就是辩证运动的实质。”①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则直接把辩证法称作“矛盾辩证法”。② 列宁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创始人的这些思想，进一步明确指出：“就本来的意义说，辩证法就是研究对象的本质自身中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11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59页。

的矛盾”，① “统一物之分为两个部分以及对它的矛盾着的部分的认识……是辩证法的实质”。② 又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 ③ 毛泽东同志根据我国革命实践的丰富经验继承和发挥了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的思想，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 ④

为什么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呢？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世界普遍联系的本质。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事物是普遍联系的，这种普遍联系又是多种多样的，有外部的和内部的，本质的和非本质的等等。而事物内在的本质的联系就是对立统一。所以只有把握了对立统一规律，才能在错综复杂的联系中，揭示事物的本质，达到对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认识。

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不仅是普遍联系的，而且是永恒发展的。那么，什么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呢？列宁说：“……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统一物之分为两个互相排斥的对立面以及它们之间的互相关联）。” ⑤ 发展的实质在于事物内部存在着新与旧两个矛盾方面的斗争和统一，当新的方面战胜旧的方面，事物就由一种质态转变为另一种质态。所以，只有把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
②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1页。
③ 列宁：《辩证法的要素》，《列宁选集》第2卷，第608页。
④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4页。
⑤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2页。

握了对立统一规律，才能揭示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才能把握事物发展的实在内容，真正懂得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

第三，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关键。对立统一规律是贯穿于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中心线索，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具体表现和展开。质量互变规律所揭示的质和量、质变和量变的关系，否定之否定规律所揭示的肯定和否定的关系，以及各对范畴，都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因此，只有把握了对立统一规律，才能更好地了解和把握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实质。

第四，对立统一规律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唯物辩证法既是科学的世界观，又是科学的方法论。它告诉我们，任何事物都包含有矛盾，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所谓认识世界，就是分析事物的矛盾，所谓改造世界，就是解决矛盾。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因此，如果我们真正懂得了对立统一规律，也就从根本上掌握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科学方法。

总之，对立统一规律是区别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发展观的根本分歧点。形而上学否认联系和发展，其最终根源就是不承认对立统一规律。辩证法坚持联系和发展的观点，就在于承认对立统一规律。是否承认对立统一规律，是否承认矛盾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9页。

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是两种发展观对立和斗争的焦点，是把握全部辩证法的钥匙，是坚持这一科学世界观的关键。因此，学习唯物辩证法，首先要学好对立统一规律。但是，对立统一规律并不能代替或取消辩证法的其他规律和范畴，它们都有自己的特殊内容。然而，只有把握了对立统一规律，才能深刻地理解和把握其他规律和范畴；同样，也只有懂得了其他规律和范畴，才能更具体、更深刻、更全面地理解对立统一规律的内容，也才能更充分地了解对立统一规律在辩证法中的突出地位和重大作用。

第五章　对立统一规律

对立面之间的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发展规律，叫作对立统一规律，又称矛盾规律。这一规律揭示了一切事物都是由互相对立的矛盾双方构成的；矛盾双方是既统一又斗争的；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矛盾具有普遍性和特殊性；不同性质的矛盾用不同的方法解决等。掌握这一规律，对于我们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正确分析矛盾和解决矛盾，推动革命和建设事业以及科学文化和教育的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一　矛盾的同一性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由互相对立的矛盾双方构成的，都是矛盾的统一体。要正确理解对立统一规律，首先必须正确理解辩证矛盾这一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所谓矛盾，通常有两种不同的意义。一是逻辑矛盾，指人们在叙述、回答问题时出现的首尾不一、前后相违的现象。例如《韩非子》中讲的楚人卖矛卖盾的故事，说的就是那个楚人在逻辑上自相矛

盾，违反了形式逻辑的矛盾律，造成了思维上的错误。一是辩证矛盾，指客观事物自身存在的对立面之间既互相排斥又互相依赖的关系。唯物辩证法讲的矛盾，就是这种辩证矛盾。辩证矛盾与逻辑矛盾有质的不同。逻辑矛盾是错误的，不符合客观事物的实际。辩证矛盾是正确的，是客观实际状况在人们思想中的正确反映。我们这里讲的矛盾指的就是辩证矛盾。辩证矛盾有自己的规定性，其一是矛盾双方互相排斥的对立性。矛盾之所以称为矛盾，其前提是矛盾双方相斥、相对、相反。其二是矛盾双方内在联系的统一性。矛盾双方互相依赖、互相制约、相辅相成。所以矛盾也叫对立统一。对立和统一是矛盾固有的两个根本属性。矛盾的对立属性叫斗争性，矛盾的统一属性叫同一性。矛盾斗争性和同一性及其相互关系是对立统一规律的重要内容，我们学习对立统一规律，首先要学习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矛盾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内在的有机联系性。显然，这里讲的矛盾同一性，只是联系的一种性质，不是任何性质的联系都是矛盾同一性。只有在矛盾统一体中对立面之间有机的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才是矛盾的同一性。因为这种联系着的矛盾双方不仅有共同的基础，而且彼此之间还包含有某种共同点，所以它们之间才能形成对立的同一，才具有同一性。如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两个对立的阶级，因为都是以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共同的基础，都是在这一生产方式中处于特殊地位的社会集团，因而才具有同一性。无产阶级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间，或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间，虽然也有一定的联系，但这种联系不是矛盾着的对立面

之间的联系，所以不能称为矛盾的同一性。

矛盾的同一性可以用不同的术语来表达。如统一性、一致性、互相依存、互相依赖、互相联结、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等等。这些不同的术语，一方面说明了矛盾同一性具体表现形式的多样性，另一方面也是从不同的侧面揭示了矛盾同一性的含义。

矛盾同一性的含义，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互相依赖、互相依存，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

矛盾着的双方既互相排斥、互相对立，又互相联结、互相依存，各以对方为自己存在的前提、条件，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例如：直线与曲线、作用与反作用、化合与分解、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民主与专政、自由与纪律、顺利与困难、真理与谬误等等，一切矛盾的双方，无不互相依赖、互相依存，构成矛盾的统一体。矛盾双方失去一方，另一方就不存在，一切客观事物中的矛盾和人们思想中的矛盾无不如此。

第二，矛盾双方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互相贯通。

矛盾着的对立双方不是绝对不相容的，它们之间不仅互相依赖、互相依存，而且还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互相贯通。这里有两种情况：其一，矛盾着的对立面，在一定意义上，“你就是我，我就是你”，二者直接同一。如生产和消费这一矛盾双方，生产过程即是消费劳动力、原料、燃料、工具等过程，生产直接就是消费。反之，这一消费过程同时又是生产新产品的过程，消费直接即是生产。其二，矛盾着

的对立面，各自包含、渗透、贯通着对方的因素。好象两个泥菩萨打碎后，又捏起来，“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我国古代的思想家老子说：“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即是说，灾祸往往包含幸福，幸福往往又有灾祸潜伏在里面。表达了对立面互相包含的朴素辩证法思想。实践和科学更加证明了这一道理。例如，化合中包含着分解，分解中包含着化合；遗传中包含有变异，变异中包含有遗传；战争中有和平，和平中有战争；敌中有我，我中有敌；量变中有部分质变，质变中有量的扩张；肯定中有否定，否定中有肯定等等。总之，矛盾双方无不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互相贯通，这是矛盾同一性的又一含义。

形而上学否认对立面的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互相贯通，认为对立是外在联系，是凝固不变的纯粹的对立。辩证法则与此相反，正如恩格斯指出的，“辩证法不知道什么绝对分明的固定不变的界限，不知道什么无条件的普遍有效的‘非此即彼！’，它使固定的形而上学的差异互相过渡，除了‘非此即彼！’，又在适当的地方承认‘亦此亦彼！’，并且使对立互为中介；辩证法是唯一的、最高度地适合于自然观的这一发展阶段的思维方法。”①

第三，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

矛盾双方不仅互相依存，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而且还互相包含、互相渗透、彼此贯通，这就构成了由此达彼的桥梁。有了这一桥梁，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就能够互相转化。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5页。

毛泽东同志说："事情不是矛盾双方互相依存就完了，更重要的，还在于矛盾着的事物的互相转化。这就是说，事物内部矛盾着的两方面，因为一定的条件而各向着和自己相反的方面转化了去，向着它的对立方面所处的地位转化了去。" ① 例如，正可以转化负，负可以转化为正；直线可以转化为曲线，曲线可以转化为直线；电转化为磁，磁转化为电；氧化转化为还原，还原转化为氧化；无机物通过生物的同化作用，可以转化为有机物，有机物死亡通过化学分解，也可以转化为无机物；生转化为死，死转化为生；被统治阶级转化为统治阶级，统治阶级转化为被统治阶级；国民经济的平衡转化为不平衡，不平衡转化为平衡。总之，一切矛盾着的双方在一定条件下都是可以互相转化的，这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

研究矛盾双方的转化时，要注意其条件性。任何矛盾双方转化的实现，都需要一定的条件，没有一定的条件就不会转化。我们学习矛盾双方转化的原理，就要根据客观形势和革命的要求积极创造条件，努力促进客观事物向有利于革命的方面和进步的方面转化，防止向不利于革命的方面和落后的方面转化。这是每一个革命者的任务。

矛盾双方转化的条件是具体的、多样的，因此，转化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有时是矛盾双方所处的主从地位的转化，由主导地位转化为从属地位，或由从属地位转化为主导地位。有时是矛盾双方性质的转化，如冷与热、好与坏、成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3页。

功与失败的相互转化等等。有时是以上两种情况同时出现，既是矛盾双方地位的转化，又是矛盾双方性质的转化。这种转化形式的多样性，说明事物发展变化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矛盾双方的转化有两种相反的趋势：一是前进、发展，表现为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这反映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一是暂时的倒退、复旧，表现为新的方面转化为主要方面之后，又被旧的方面战胜了，旧的东西又暂时取得了优势。这反映了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曲折性。但不管其如何曲折，从总体和长远的观点看，新事物终究会战胜旧事物。

唯物辩证法所讲的转化，不仅是有条件的，而且还是现实的、具体的转化，不是抽象的、幻想的转化。神话或童话中所讲的转化，是现实矛盾的转化在人们头脑中的虚幻反映，不是现实矛盾所表现的具体转化。

二　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斗争性，是指矛盾双方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性质。互相同一的矛盾双方永远处在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否定之中。例如，在机械运动中，作用和反作用是大小相等，互相依赖、互相依存的，这是同一性；但作用和反作用的方向又是相反的，互相对立、排斥和否定，这是斗争性。这里所讲的对立、排斥和否定，是辩证的对立、排斥和否定。因为矛盾的一方要战胜、克服、否定另一方，就必须发展自己的力量，形成优势。然而对某一方来说，对方总有一些自己不具备或不完全具备的东西。所以要发展自

己的力量，形成自己的优势，就要吸收对方长处，弃其短处。于是在对立和排斥中有吸收，在否定中有肯定。所以，对矛盾斗争的对立、排斥和否定应做辩证的理解，不能做形而上学的理解。

矛盾的斗争是矛盾双方实力和前途的较量。一方作用，另一方反作用，有来有往。不论矛盾双方力量的对比多么悬殊，也不论互相反应的过程多么迟缓，总是每一方都尽可能地发挥自己的作用，同对方作斗争。只是单纯的一方对另一方的斗争，而另一方则纯粹是被动的，毫无抗争的事情，是不存在的。无论自然界的矛盾斗争，还是人类社会中的矛盾斗争，都如此。尤其是社会领域里的这种矛盾斗争的相互性更为明显。认为矛盾斗争只是单方面的，随意树立对立面，毫无限制地进行斗争，是错误的，不符合矛盾斗争的辩证性质。

矛盾斗争性同样是一个含义广泛具有高度概括性的哲学范畴。它不仅包括政治领域所讲的斗争，而且也包括思想领域和自然现象中的一切斗争。社会领域中的敌我两军的对垒，固然是斗争，人民内部的批评和自我批评，生产上的劳动竞赛，学术上的辩论也是斗争。自然界中物理现象的吸引和排斥，化学中的化合和分解，生物体的遗传和变异等，这些对立双方的相互作用也同样包含着斗争。

矛盾斗争性和矛盾同一性一样，也可以用许多不同的术语来表达。如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否定、互相冲突、互相竞争、互相限制、互相离异、互相分化等等。这些不同的术语都从不同的侧面揭示了矛盾斗争性的内容和具体表现形式。矛盾斗争的形式则因矛盾斗争的性质及其所处的历史条

件，以及矛盾激化的程度的不同而不同。但是矛盾斗争形式的不同，只是矛盾斗争的差别性问题，而不是矛盾斗争的有无问题。

矛盾斗争的形式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多种多样的。多种多样的矛盾斗争形式，基本上可以分为对抗和非对抗两大类。

对抗的斗争形式，即外部冲突的斗争形式。在自然界，如火山爆发、炸弹爆炸、原子核的裂变和聚变、一种生物吃掉另一种生物等；在社会中，如暴力行动、武装夺取政权、专政等。非对抗的斗争形式，即不采取外部冲突的斗争形式。在自然界，如岩石的风化，生物的新陈代谢等；在社会中，如批评教育、不同意见的争论等。

我们学习矛盾的斗争性，一定要坚持矛盾斗争的观点，坚持矛盾斗争的绝对性和矛盾斗争形式的相对性的原理，反对只讲矛盾不讲斗争，或者只讲斗争的绝对性不讲斗争形式的相对性的形而上学观点。把矛盾的斗争形式仅仅归结为不是你吃掉我就是我吃掉你这一种形式是片面的。

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首先是相对和绝对的关系。列宁指出："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①

①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2页。

这里讲的绝对和相对，就是指它们在矛盾运动中的有条件性和无条件性。任何矛盾都既有同一性又有斗争性，二者同时存在，贯彻始终。但是，二者在矛盾运动中对条件的依赖状况是不同的。如前所述，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互相包含和互相转化都需要一定的条件。无此一定条件，矛盾双方就不能互相依存，不能共居，不能互相包含、互相渗透，也不能转化。然而这一定条件又总是变化发展的，条件变了，矛盾同一性也随之变化。可见，同一性始终受一定条件的限制、制约，它不能改变条件，冲破条件，只能适应条件，随着条件的变化而变化。所以，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矛盾斗争性则不同。虽然它的存在也需一定的条件，但它不始终受这种条件所制约，它能够改变条件，以至冲破条件的限制，创造新条件，促使旧的矛盾统一体破裂，让位于新的矛盾统一体。例如，生物有机体中变异和遗传的斗争，当然要以双方的同一性和共处的有机统一体的存在为条件，但它们之间的斗争，可以使有机体发生变化，以至最后发生质变，使新物种代替旧物种。所以，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特殊地位和作用上看，也是相对和绝对的关系。任何事物的运动都采取相对稳定和显著变动这两种状态。而运动本身就是矛盾，所以，运动的相对稳定状态，主要是矛盾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互相依赖、互相包含的状态，是矛盾同一性的第一种和第二种情形的体现。运动的显著变动状态，主要是矛盾双方互相转化的状态，是矛盾同一性的第三种情形的体现。事物运动的这两种状态都是由矛盾斗争性引起的。在相对稳定状

态中，斗争性一方面在同一性的制约下，起一定的维系作用，另一方面又孕育着破坏和瓦解的作用。矛盾斗争性的进一步发展，就会突破同一性的制约，使事物由相对稳定状态转变为显著变动状态，使矛盾同一性的第一、二种情形过渡到第三种情形，旧的矛盾统一体瓦解，新的矛盾统一体产生。这时，原来意义上的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同归于灭，在新的矛盾统一体中又开始了新的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运动。因此，从同一性必然要被斗争性所打破和瓦解，事物运动总是由相对稳定状态到显著变动状态的意义上说，同一性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而斗争性总是打破和瓦解同一性，总是使事物由相对稳定状态转变为显著变动状态，所以它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例如，原子核的稳定状态（稳定核），或由稳定状态转变为不稳定状态（不稳定核），都是其内部质子和中子之间矛盾同一性的表现，这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但是无论原子核处于哪种状态，质子和中子之间的斗争性总要打破和瓦解它的同一性，总是使稳定状态转变为不稳定状态，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矛盾斗争性和同一性的这种绝对与相对的关系，不是重要与不重要的关系。认为斗争性是绝对的，就是重要的；同一性是相对的，就是不重要的，因而抬高斗争性，贬低同一性；重视斗争性，忽视同一性，这是不对的。在矛盾运动的过程中，斗争性和同一性谁起着更为重要的作用，则因矛盾的特点、矛盾发展的不同阶段、矛盾运动所处的不同条件和实践的客观要求的不同而不同，不能一概而论，必须进行具体分析。

其次，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互相联结的。恩格斯

说："所有的两极对立，总是决定于相互对立的两极的相互作用；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 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联结，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斗争性离不开同一性，同一性是斗争性的寓所。因为矛盾斗争总是在一定的同一体中进行的，存在于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包含和相互转化之中。如果没有同一性，矛盾双方互不联系，斗争就无从发生和展开。如原子核中质子和中子的矛盾斗争，始终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相互包含和相互转化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相互包含和相互转化就包含着它们之间的斗争。所以，同一性制约着斗争性。同一性不仅制约着矛盾斗争的性质和形式，而且还制约着矛盾斗争的界限。不受同一性制约的，脱离同一性而单独存在的斗争性是没有的。另一方面，同一性离不开斗争性，同一性靠斗争性来维持。矛盾双方的同一，是辩证的同一，不是单纯的同一，不是等同，而是以差别、对立、斗争为前提，是包含着差别、对立、斗争的同一。所以，同一性必然为斗争性所制约。没有矛盾斗争，对立的双方就不能互相依存、互相包含、互相转化，也就没有事物的存在和发展。如没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相互斗争，就不会有他们之间的相互依存、相互包含、相互转化，更不会有资本主义社会这个旧的统一体的灭亡，社会主义社会这个新的统一体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4页。

的产生。所以，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

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个根本属性，是同时存在、有机结合、互相制约、不可分割的，既没有离开斗争性的同一性，也没有离开同一性的斗争性。这就要求我们在同一中把握斗争，在斗争中把握同一。把二者对立起来，割裂开来，或者只强调其中的一面而忽视、否定另一面，都是错误的。

第二节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一　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这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又一重要内容，也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部分。在掌握了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及其辩证关系之后，还必须学习矛盾是事物发展动力的原理。

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发展的，发展是事物自身的发展，因此，发展的原因、动力、源泉就不能在事物之外去寻找，而是存在于事物的自身之中。列宁说："有两种基本的（或两种可能的？或两种在历史上常见的？）发展（进化）观点：认为发展是减少和增加，是重复；以及认为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统一物之分为两个互相排斥的对立面以及它们之间的互相关联）。根据第一种运动观点，自己运动，它的动力、泉源、动因都被忽视了（或者这个泉源

被移到外部——移到神、主体等等那里去了）；根据第二种观点，主要的注意力正是放在认识'自己'运动的泉源上。”① 这就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

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和形而上学的发展观的根本分歧，就在于承认不承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承认不承认事物的发展是自己的运动。形而上学认为，事物是不变化、不发展的，即使有变化和发展，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而且其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不在事物的内部，是外力的推动，甚至把这种外力归结为神或人的主观精神，从而陷入了唯心主义。这种形而上学的外因论抹煞了事物自身发展的原因，从而也就否认了事物的发展是事物自己的运动。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事物的外部，更不是某种不可捉摸的神秘力量，而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因此，它承认宇宙间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自己的运动，是事物通过自身而发展自身的运动。

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的外因论，认为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但它并不否定或忽视外因的作用。唯物辩证法主张内因和外因的辩证统一，它科学地阐明了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

内因指的是事物的内部矛盾。外因是指一事物与他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影响。毛泽东同志指出："事物内部的这种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一事物和他事物的互相

---

①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2页。

联系和互相影响则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的原因。”① “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② 这就是说，在事物发展中，内因和外因都起作用，都是不可缺少的。但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是根本的、第一位的原因。因为事物的内部矛盾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部本质，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决定事物发展的性质和方向。自然界的变化发展，主要是由自然界内部矛盾引起的。生物的进化主要是由生物体内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的矛盾引起的。原子核裂变主要是由原子核内核子之间的吸引和排斥的矛盾引起的。社会的发展主要是由社会内部的基本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引起的，这些矛盾在阶级社会里主要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在无阶级社会里表现为先进和落后、新与旧、正确与错误的矛盾，正是这些矛盾的运动推动了社会的前进。科学发展史证明，从低级运动形式到高级运动形式的整个物质世界的变化发展，都取决于事物的内部矛盾性。

唯物辩证法在肯定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是根本的、第一位原因的同时，又承认外因是事物发展的必要条件，是第二位的原因。外因不仅对事物的发展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有时还起着非常重大的作用。例如，俄国的十月革命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这对改变中国革命的面貌，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没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传入，中国革命的面貌就不会发生这样重大的改变。但是，不管外因的作用有

①②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6、277页。

多么大，它只是条件，只是第二位的原因，只能通过内因起作用。如果中国社会内部没有人民大众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矛盾，没有革命的客观需要，革命理论不被人民群众所掌握，即使马克思列宁主义被送到中国，也会因没有生长的土壤而不能起到应有的作用。

由于世界上的事物是普遍联系、无限发展的，因此，内因和外因的区分也是相对的，并且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在较大范围内是内因的东西，到另一较小范围内则成了外因，对某一事物发展过程是外因的东西，在下一发展过程又变成了内因，反之亦然。所以，当研究每一具体事物发展的原因时，首先要明确其范围、系统和层次，否则，不可能准确找到事物发展的内因和外因，从而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的变化和发展。

唯物辩证法关于内因和外因关系的原理，是对形而上学外因论的有力批驳，是我们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有力武器，它对于我们的革命和建设事业，对于做好各项工作和个人的进步成长，都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毛泽东同志提出的“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生动地体现了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是对唯物辩证法的创造性运用和发展，是指导我国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方针。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主要靠内因，靠自己的力量，要把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作为立足点。但同时也要发挥外因的作用，要争取外援，向外国好的方面学习。党的十二大的政治报告指出：“实行对外开放，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是我国坚

定不移的战略方针。”“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目的是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促进民族经济的发展，而决不能损害民族经济。”那种把“自力更生”视为“闭关自守”，排斥学习外国的好经验和先进科学技术的观点，或者把争取外援“为辅”看成“为主”，完全依赖外国，否认自力更生的观点，都是错误的。二者都把“自力更生”与“争取外援”对立起来，割裂开来，都是形而上学的，违背了内因和外因辩证关系的原理。

内因和外因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个人的学习和成长，也有重要的指导作用。一个人的学习、成长主要靠内因，靠自己认真学习，刻苦钻研。但也要注意外因的作用，要自觉地争取教师、同学和领导的帮助，充分利用各种有利于学习的社会条件，这样，才能学习好，成长快，为四化多做贡献。

二　矛盾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矛盾之所以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归根到底，是由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决定的，即矛盾双方又统一又斗争交互作用的结果。但是，由于它们在矛盾运动中的特殊地位，二者的作用是不同的。因此我们先分别考察它们各自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然后再综合起来加以研究。

矛盾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同一性是事物存在、发展的前提和必要条件。同一性具有保持矛盾统一体相对稳定的趋势。由于矛盾统一体

的相对稳定，才使事物处于相对静止、暂时平衡状态。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正是通过一系列的相对静止、暂时平衡和统一，才表现出一个过程，显出各自的特点，使物质世界分化为千差万别的具体形态。事物的相对静止、暂时平衡状态和统一，是物质分化的前提和必要条件。如保持生态平衡，各种生物才能更好地生存和发展；各经济部门的比例协调，才能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如果没有矛盾的同一性，就不会有事物的相对稳定，一切都如过眼烟云，瞬息万变，当然也就谈不到事物的存在和发展了。

第二，矛盾双方互相利用、吸收对方与己有利的因素，促进自己的发展，从而推动整个事物发展。这种矛盾的一方依赖、利用另一方而发展的现象，是普遍存在的。例如，自然界中动植物的互相依赖、利用、吸收，使整个动植物都得到了发展。就每一生物有机体来说，其所以能够不断地进行新陈代谢，生存和成长，也是由于同化和异化这一矛盾双方互相依赖、互相利用、互相吸收的结果。异化必须以同化提供的物质为基础，同化必须以异化释放的能量为动力。在社会领域，工业与农业、重工业与轻工业、城市与乡村、政治与经济、自由与纪律等，也都是如此。

第三，为事物的转化提供可能和根据，规定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新事物的产生，旧事物的灭亡，是通过矛盾双方的转化来实现的。同一性是事物转化的根据。如鸡蛋所以能孵出小鸡，类人猿所以能进化为人类，原始社会一定要进入奴隶制社会，社会主义一定能代替资本主义，都是由这些事物内部所特有的矛盾同一性决定的。如果没有矛盾同一性，

矛盾双方就不能转化，一事物就不能变成他事物，也就不会有发展。因此，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矛盾同一性表现为发展的环节，联系的纽带，转化的中介，对事物发展起着历史积累和保持连续性的作用，从而也就规定了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

正确认识矛盾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对于正确处理矛盾各方的关系，充分发挥矛盾同一性的积极作用，制定正确的革命和建设的战略、策略和路线、方针、政策，保证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都有重要指导意义。

三　矛盾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在充分肯定矛盾同一性推动事物发展的同时，还必须看到矛盾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其主要表现是：

第一，使矛盾双方的力量发生变化，推动事物的发展。因为所谓矛盾着的对立面的斗争，就是它们之间的互相排斥、互相对立、互相否定，也就是矛盾的一方制约另一方，并打破另一方对自己的限制。其结果使矛盾双方力量的对比发生变化，从而推动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这里又分为两种情况：一是矛盾双方的斗争，使矛盾双方争高竞长，共同发展，也使整个事物获得了发展。如工业与农业的矛盾斗争、工业与商业的矛盾斗争、教与学的矛盾斗争、理论与实践的矛盾斗争等等。二是矛盾双方的斗争，使矛盾的一方不断增强，另一方不断削弱，以至一方战胜另一方，推动事物的发展。如被剥削阶级同剥削阶级的斗争、敌我矛盾的斗争、真理与谬误的斗争等等。

第二，突破某一事物的界限，分解原来的统一体，使一事物向他事物转化。只有矛盾双方的斗争，才能引起矛盾双方力量的变化，引起矛盾双方力量的消长，当变化到一定程度，突破某种界限时，就会使矛盾双方发生转化，旧的统一体分解，新的统一体产生，旧事物被新事物所代替。例如，生物的进化，新物种的产生，其原因就是由于变异在与遗传的斗争中，使自己不断由小到大，由弱到强，并突破遗传的限制和束缚，由原来被支配地位上升为支配地位，这时物种便发生转化，新物种代替旧物种。又如，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斗争，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是不断向前发展的，生产关系是相对稳定的。但当生产力发展到生产关系容纳不了的界限时，生产力就要求改变原来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生产方式发生转化，旧的生产方式解体，新的生产方式产生，人类社会也就随之前进一步。

对于矛盾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必须要有全面的正确的认识。矛盾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和矛盾同一性一样，是贯彻事物发展过程始终的。但是，在矛盾同一性比较显著的时候，在矛盾双方比较一致、相互适应、相互协调的情况下，人们往往容易忽视矛盾斗争性的作用。实际上，绝对的纯粹的一致、适应、协调是没有的。一致中有不一致，适应中有不适应，协调中有不协调，而且只有经过斗争，才能克服不一致、不适应、不协调。原有的不一致、不适应、不协调克服了，又会产生新的不一致、不适应、不协调，又需要经过斗争来解决，如此推动事物的发展。例

如，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是相适合的，这种适合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但又不是绝对的纯粹的适合，只是基本适合，在适合中还有不适合。无论适合还是不适合，都存在着不同程度的斗争。只有经过斗争才能克服不适合，使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日益完善，更加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如果把矛盾斗争性的作用，看作是时有时无的，实质上是否认了斗争性，否认了它对事物发展的推动作用。但是，承认矛盾斗争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并不是指任何矛盾斗争都能推动事物的发展。唯物辩证法所说的发展，是指新事物战胜旧事物。因此，只有新事物反对旧事物的斗争，才能推动事物的发展；如果出现相反的斗争则会阻碍或破坏事物的发展。即使是新事物反对旧事物的斗争，究竟采取何种形式，达到什么程度，也要依据矛盾的性质、矛盾运动的具体条件来确定，并不是斗争越尖锐、越激烈、范围越大越好。这样做也会对事物的发展起阻碍或破坏作用。这方面的历史教训是不少的，我们必须汲取。

全面正确认识矛盾斗争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对我们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更好地开展矛盾斗争，促进事物的发展，有着重要意义。

四　对立面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发展

恩格斯说：“自然界中死的物体的相互作用包含着和谐和冲突；活的物体的相互作用则既包含有意识和无意识的合作，也包含有意识和无意识的斗争。因此，在自然界中决不

允许单单标榜片面的'斗争'。"[1]这里讲的"和谐"和"合作"是指的同一性，而"冲突"和"斗争"指的是斗争性。就是说，矛盾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非生物界和生物界的发展。列宁说："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2]毛泽东同志更明确地指出："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3]马克思主义著作家的这些论述，深刻地揭示了事物发展动力问题的本质，阐明了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不是彼此孤立互不相干的，不是单独推动事物的发展，成为事物发展动力的，只有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才是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动力。这是因为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个根本属性，不是两个各自独立的实体。任何一个矛盾之所以成为矛盾，就是因为它既有同一性又有斗争性，而且同一性和斗争性又是互相联结密不可分的。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是互相结合，交织在一起的，从而构成事物发展的动力，推动事物的发展。

太阳系的行星所以能环绕太阳运动，是由于行星与太阳之间又统一又斗争的结果。其具体表现就是它们之间的吸引和排斥的相互作用。电子环绕原子核的运动也是如此。在原子内部，原子核和电子互相吸引又互相排斥，因此电子具有很大的动能，在核外一定空间范围内运动。电子从低能级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2页。

②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2页。

③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2页。

跃迁到高能级，或从高能级跃迁到低能级，也是原子内部原子核和电子之间吸引和排斥的结果，即又统一又斗争的结果。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形式，而蛋白体的基本运动方式是其化学组成部分的新陈代谢，也就是同化和异化的对立统一。因此，恩格斯说："生命也是存在于物体和过程本身中的不断地自行产生并自行解决的矛盾；矛盾一停止，生命也就停止，死亡就到来。"① 社会的变化、发展主要是由于社会内部的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既对立又统一相互作用的结果。在阶级社会表现为各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各阶级之间又统一又斗争直接推动阶级社会的变化和发展。人类思想史表明，思想每前进一步，都是在实践需要的基础上既有批判又有继承，既有斗争又有统一。正是批判和继承的统一，斗争和同一相结合，构成了人类思想的发展。马克思主义就是继承和改造了有史以来人类思想和文化发展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的产物。总之，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运动发展的事实充分证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事物的发展。所以，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这是颠扑不破的客观真理。

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发展的原理，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制定战略和策略的一个重要理论基础。如在我国民主革命时期统一战线的问题上，毛泽东同志为我们党制定了"又联合又斗争"的政策，有力地反对了"左"右倾机会主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60页。

义。机会主义者不懂得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才能推动事物的发展，把它们割裂开来，对立起来。在他们看来，凡有统一的地方，就没有斗争，凡有斗争的地方，就没有统一。在同资产阶级联合时，就“一切联合，否认斗争”，在与资产阶级决裂时，就“一切斗争，否认联合”，结果都给革命造成了严重损失。正确理解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发展的原理，对于制定和坚持正确路线，反对错误路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当前，我国已经进入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党的十二大确定了新时期的总任务和到本世纪末的宏伟战略目标。在实现总任务和战略目标的过程中，必然会遇到许多新情况、新矛盾。如现代化建设与改革、安定团结与阶级斗争、国民经济的平衡与不平衡、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等等。我们只有自觉地坚持和运用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发展的原理，正确地解决这些矛盾，才能使“四化”的宏伟蓝图在本世纪末变为伟大的现实，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文明和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强国。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一　矛盾的普遍性

矛盾是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中的普遍现象，具有普遍性。但是不同的事物及其发展的不同阶段，又各有其特点，具有特殊性。因此在弄懂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之后，

还应进一步研究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矛盾普遍性，即矛盾的共性，矛盾的绝对性。它包括两方面的含义：

第一，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就是说，任何事物都存在着其本身所固有的矛盾，没有矛盾的事物是根本不存在的。因为任何事物都是运动的，运动是绝对的，而矛盾又是事物运动的基础和发展的动力。恩格斯说："运动本身就是矛盾"。[1] 如物体的机械运动就是明显的矛盾，即物体在同一瞬间既在空间的这一点上又不在这一点上，既在这个地方又不在这个地方。这种矛盾的连续产生和不断解决，就构成了物体的机械位移。简单的机械运动形式包含着矛盾，高级的物质运动形式就更加包含着矛盾。如物理运动中有正电和负电的矛盾；化学运动中有化合和分解的矛盾，生物运动中有遗传和变异的矛盾，等等。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进一步揭示了物质的微观结构中也充满着矛盾。例如，在原子中有原子核和电子的矛盾；在原子核中有质子和中子的矛盾等。全部自然科学表明，在自然界中矛盾是普遍存在的。

人类社会也是充满矛盾的。每一社会形态都存在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基本矛盾，在阶级社会里它们表现为阶级矛盾。即使将来到了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也还会有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新与旧的矛盾。总之，社会的各个领域、各条战线、各个单位、各项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60页。

工作，都充满着矛盾。

矛盾不仅存在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也存在于人们的思维中。如先进思想与落后思想、真理与谬误、科学与迷信等等都是矛盾。人们思维中概念的每一差异，都是客观矛盾的反映。

可见，不论是简单的运动形式或复杂的运动形式，不论是客观现象或思维现象，矛盾是普遍存在的，处处有矛盾，没有任何事物不包含矛盾，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

第二，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即是说，每一事物，从它产生到灭亡，在其整个发展过程中，时时刻刻都存在着矛盾。因为任何事物都时刻在运动发展着，作为运动发展动力的矛盾，也就必然始终存在着。旧的矛盾一解决，新的矛盾就产生，又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矛盾不断出现，又不断解决，永无止息，这是事物发展的辩证规律。例如，组成太阳系的星云物质，在其演化过程中，始终存在着吸引和排斥的矛盾。活的有机体自始至终存在着同化和异化的矛盾，生命在每一瞬间是它自身又是别的东西，这个矛盾运动一旦停止，生命即行结束，死亡也就到来。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始终存在着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

认为事物在开始时只有差异，后来才有矛盾；或者开始时有矛盾，后来便没有矛盾只有差异的观点，是错误的，形而上学的。其实差异就是矛盾。因为所谓差异，是指统一体内两个对立面的差异，所以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开始时的差异，就是矛盾，只是这时的矛盾表现得还不那么明显，还没

激化而已。这不是矛盾的有无问题，而是矛盾的差别性问题。

唯物辩证法的这一矛盾普遍性的原理，却遭到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哲学家的攻击。他们只承认荒谬的逻辑矛盾，否认客观现实中的辩证矛盾。杜林宣称："矛盾的东西是一个范畴，这个范畴只能归属于思想组合，而不归属于现实。"实用主义者胡克说："辩证法的一切规律的基本前提是：相信矛盾'是客观地存在于事物和过程之中的'。至少可以说，这是对矛盾这个名词的奇怪的应用，因为从亚里士多德的时代以来，认为矛盾是命题或判断或陈述，而不是事物或事件，这已经成为逻辑理论的一种老生常谈了。"新托马斯主义者马尔克说："矛盾完全是观念的东西"，只有在"思想中才能存在"。卡里什说："只有判断和判断才能互相矛盾，处于互相矛盾对立中，但是事物是不能互相矛盾的"，"世界本身不存在什么矛盾"。显然，这些论调是完全错误的。社会实践和科学成就证明，矛盾无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中都是客观的普遍存在的，而思维中的矛盾是对自然界和社会的客观矛盾的反映。列宁指出："就本来的意义说，辩证法就是研究对象的本质自身中的矛盾"。[1]至于错误的逻辑矛盾，纯属主观臆造的，并不是客观矛盾的反映。但决不能由此而把矛盾从客观现实中排除出去，否认矛盾的普遍性。

唯物辩证法关于矛盾普遍性的原理，不是实例的总和，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

而是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普遍规律，它对于我们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它为我们正确的认识和解决矛盾指出了一个总的原则，总的方向。事物总是对立统一的，因此对任何事物，在任何时候，都要坚持矛盾分析的方法，要敢于承认矛盾、揭露矛盾，正确地分析矛盾、解决矛盾。既不能回避矛盾，掩盖矛盾，也不能夸大矛盾，主观臆造矛盾。二者都违反了矛盾普遍性的原理，背离了唯物辩证法，陷入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二 矛盾的特殊性

矛盾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差别性、相对性，是指具体事物所包含的矛盾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都有其特点。矛盾是客观世界和人类思维的普遍现象。但是，不同的事物以及事物发展的不同过程和阶段，其矛盾和矛盾的各个方面，又各有自己的特点。它规定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这是世界上的事物千差万别的内在原因和根据。不了解矛盾的特殊性，就无从认识事物。因此，在矛盾普遍性原理的指导下，还必须从以下几个方面具体地分析研究矛盾的特殊性。

第一，分析矛盾性质的特殊性。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的具体形态是多种多样的。各种具体物质形态中的矛盾有其共同性，但也各有其特殊性。正是这种特殊性质的矛盾才使各种具体物质形态相互区别，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如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无机界和有机界、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等等的区别，就是因为

各有其特殊性质的矛盾。不仅各种具体物质形态中具有特殊性质的矛盾，而且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社会的等等各种不同的物质运动形式中，也各有其特殊性质的矛盾，构成各自具体物质运动形式的特殊本质，形成了它们之间的本质区别。因此，为了认识和区分不同的物质形态，认识和区分不同的物质运动形式，辨别不同的事物，首先要分析研究矛盾性质的特殊性。

各种事物中矛盾的性质是纷繁复杂、千差万别的。但基本上可以分为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两大类。对抗性矛盾是指矛盾双方具有根本对立的性质，一方不消灭另一方就不能解决的矛盾，随着矛盾斗争的发展和激化，最后必然暴发为公开的外部冲突。如自然界中，在火山下面炽热的岩浆与气流同地壳的矛盾，炸弹内部的矛盾，某些生物物种之间的生存竞争等；在社会领域中，那些根本利益对立基础上的矛盾，如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的矛盾，人民与敌人的矛盾等等。非对抗性矛盾是矛盾双方不带有根本对立的性质，不采取外部冲突而是通过相互调节、新陈代谢的方法能解决的矛盾。在自然界中，如岩石的风化和沉积，生物体内的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等等。在社会领域中，那些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如劳动人民内部的矛盾，领导与被领导的矛盾等等。

矛盾的性质不是一成不变的，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会在一定的条件下互相转化。矛盾性质变了，解决矛盾的方法也必须随之改变。如果矛盾性质已经改变，而解决矛盾的方法不变，就不能正确解决矛盾，甚至会犯“左”的或右

的错误。

第二，分析矛盾地位和作用的特殊性。

事物是由许多矛盾构成的复杂矛盾体系，其中各个矛盾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是不同的，各有其特殊性。主要表现为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别和联系。

根本矛盾或称基本矛盾，是指贯穿事物发展过程始终，规定事物发展过程基本性质的矛盾。在复杂的事物中，根本矛盾可能是一个，也可能多于一个。非根本矛盾，是指不一定贯穿事物发展过程始终，不规定事物发展过程基本性质的矛盾。例如：排斥和吸引的矛盾是无机物的根本矛盾，它贯穿无机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并规定无机物发展过程的本质。无机物中其他的矛盾，是非根本矛盾。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人类社会的根本矛盾。其他矛盾，如阶级矛盾、民族矛盾等，是非根本矛盾。

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作用。根本矛盾规定和影响非根本矛盾，反过来非根本矛盾对根本矛盾也有一定的影响和制约作用。非根本矛盾的产生和消失、激化或缓和，会引起矛盾系统的结构变化，加速或延缓根本矛盾的解决，使事物的某些特征发生变化，呈现出发展过程的阶段性。只有分析研究事物的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及其变化，才能把握事物发展整个过程的本质及其各个发展阶段的特殊性。

主要矛盾是指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占支配地位的，对事物发展进程起决定作用的，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和影响其

他矛盾存在和发展。其他处于从属地位的，被规定和影响的矛盾，就是非主要矛盾，或称次要矛盾。例如，我国社会目前存在许多矛盾，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是主要矛盾。这个矛盾解决的如何，决定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关系到整个社会主义事业的成败。其他的矛盾都是非主要矛盾。

既然主要矛盾决定事物发展的进程，并规定和影响着其他矛盾，那么我们一定要找出事物的主要矛盾，把这个主要矛盾解决好了，就能推动其他矛盾的解决，促进事物的发展。但同时，也不能忽视次要矛盾的研究和解决。因为次要矛盾对主要矛盾也有一定的影响和制约作用。正确处理好次要矛盾，可以为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有利条件。因此，毛泽东同志一再倡导："党委要抓紧中心工作，又要围绕中心工作而同时开展其他工作"，"学会'弹钢琴'"，防止"单打一"，就是这个意思。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原来的主要矛盾可以变为次要矛盾，原来的次要矛盾可以变为主要矛盾。所以，必须处理好主次矛盾的辩证关系。一旦它们发生转化时，就要在认识和实践上把主要精力及时转移到新的主要矛盾上来，否则就会造成失误，使工作受到不应有的损失。

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是从不同的侧面说明事物矛盾运动特殊性的范畴。前两者是从是否决定事物发展过程本质的角度确定的，后两者是从是否占支配地位和决定事物发展进程的角度确定的。根本矛盾和主要矛盾有时可能重合，是同一个矛盾，有时也可能不重合。

不能把二者简单地等同。

第三，分析每一矛盾双方的地位和作用的特殊性。

在事物的发展中，一般说来，每一矛盾双方的力量是不平衡的，因而它们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也不同，有其特殊性，有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之分。矛盾的主要方面，是指在矛盾中占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矛盾的非主要方面或称矛盾的次要方面，是指在矛盾中处于被支配地位、起从属作用的方面。由于矛盾的主要方面支配非主要方面，所以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发生了变化，事物的性质也随着发生变化。在原子中，一般的情况下，原子核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电子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原子的化学性质主要是由原子核的电荷数决定的，核外电子的多少不影响原子的根本性质。如果原子核的电荷数变了，则就不是原来元素的原子了。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中，资产阶级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社会就是资本主义性质的，当无产阶级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时，社会就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因此，要认识每一矛盾的特殊性和包含这一矛盾的事物的特殊性质，就必须找出矛盾的主要方面。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关系是辩证的，它们互相影响，互相作用，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任何事物内部矛盾着的双方，必然形成一系列的曲折的斗争。斗争的结局，一方由小变大，由弱变强，由次要方面变为主要方面。另一方由大变小，由强变弱，由主要方面变成次要方面。正确认识矛盾双方主次地位互相转化的原理，对于我们正确认识矛盾及其发展趋势具有重要意义。

在分析矛盾和矛盾双方的地位和作用的特殊性时，必须坚持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坚持两点论，就是在分析事物发展过程中的矛盾时，既要研究根本矛盾，又要研究非根本矛盾；既要研究主要矛盾，又要研究非主要矛盾；既要研究矛盾的主要方面，又要研究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反对只看到一种矛盾或一个矛盾方面，忽视、抹煞另一种矛盾或另一个矛盾方面的形而上学的一点论。树立全面观点，防止在注意一种倾向的时候，忽视或掩盖另一种倾向。坚持重点论，就是在研究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的基础上，着重把握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反对把各种矛盾或矛盾的各个方面平列起来，平均看待，不分主次，平均使用力量的均衡论。两点论和重点论是辩证统一的。两点论包含重点论，重点论以两点论为前提，二者是有机联系在一起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辩证统一，是唯物辩证法作为方法论的基本要求之一。

第四，分析矛盾解决形式的特殊性。

不同性质的矛盾用不同的方法解决。平时说的"对症下药"、"量体裁衣"、"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就是这个意思。分析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就是为了寻求正确解决矛盾的方法，选择最佳形式解决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但是，矛盾的特殊性是复杂的，所以解决矛盾的形式也是多样的。归结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基本形式。首先，矛盾的一方克服、战胜和消灭另一方。如生物界中的各种弱肉强食；社会中的无产阶级战胜、消灭资产阶级，先进

克服落后，真理战胜谬误等等。其次，矛盾双方同归于尽，为新的对立双方所代替。如在基本粒子的矛盾中，一个电子和一个正电子相遇变成一对光子，在此过程中，电子和正电子消失了，一对光子产生了；奴隶社会的奴隶主阶级与奴隶阶级，随着奴隶制的灭亡，封建制的兴起，矛盾双方同归于尽，为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所代替等等。再次，矛盾双方继续存在，协调发展，创造一个适合它们能在其中运动的形式。如太阳系各个行星与太阳之间，由于吸引和排斥的相互作用，使行星不断靠近太阳又不断离开太阳而形成的椭圆运动，就是这一矛盾藉以实现和解决的形式。再如人类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就是创造一个新的统一体，即新的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使矛盾双方继续存在和发展，开始新的矛盾运动，推动人类社会的前进。最后，矛盾双方各向对方发展，逐步接近，最后融合为一种新事物，从而使矛盾得到解决。例如水与乳、盐与水的融合；在密闭容器中高温和低温之间趋向平衡态。再如，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在社会主义社会，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双方逐渐接近，最后融合成为既能从事体力劳动又能从事脑力劳动的新型劳动者。以上几种解决矛盾的基本形式，是从已经认识的情况中概括出来的，它将随着实践的发展和科学研究的深入，获得充实、丰富和发展。

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① 所谓"具体地分析

① 列宁：《共产主义》，《列宁选集》第4卷，第290页。

具体的情况”，就是具体地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列宁的这一论断，精辟地概括和阐明了分析矛盾特殊性的重要意义。

分析矛盾特殊性，是正确认识事物的基础。任何事物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构成该事物的特殊本质。这是万事万物千差万别的内在根据。因此，只有认识事物矛盾的特殊性，才能辨别事物，深刻认识事物的本质。

分析矛盾特殊性，是正确解决矛盾的前提。矛盾的性质决定解决矛盾的方法，只有认识和掌握矛盾的特殊性，才能正确区分矛盾的性质，找到解决矛盾的方法。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不同的矛盾，才能做好工作，不犯“左”的或右的错误。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是科学分类的依据，对于搞好科学研究具有重要作用。各门科学的区分，就是根据研究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矛盾。只有具体地精细地深入分析研究某一领域中特殊的矛盾运动，才能揭示它的特殊的规律性，提高各门科学的现代化水平。

总之，只有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才能坚持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真理与具体实际相结合，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指导人们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理论威力。否则，就会违反唯物主义和辨证法，陷入教条主义或经验主义，从根本上背离马克思主义。

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研究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之后，还应研究二者的关

系。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也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关系。矛盾的普遍性是指事事、时时都有矛盾。古今中外，概莫能外，这是共同的道理，是矛盾的共性，矛盾存在的绝对性。但共性的范围可大可小，可以扩大到无限大的范围，即一切事物及其发展过程的始终都有矛盾，也可以缩小到同类事物，在同类事物中有同样的矛盾。这也是矛盾的共性，矛盾的绝对性。而不同的事物各有其特殊的矛盾，每一矛盾都有与其他矛盾相区别的特点，这又是矛盾的个性，矛盾的相对性。这种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关系，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互相联结。矛盾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和矛盾的特殊性、个性、相对性，是互相联系紧密结合的。矛盾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存在于矛盾的特殊性、个性、相对性之中，矛盾的特殊性、个性、相对性包含着矛盾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既没有离开特殊性、个性、相对性而单独存在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也没有不包含普遍性、共性、绝对性的特殊性、个性、相对性。列宁说："个别一定与一般相联而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任何个别（不论怎样）都是一般。任何一般都是个别的（一部分，或一方面，或本质）。"① 毛泽东同志也指出："普遍性即存在于特殊性之中"，"共性，即包含于一切个性之中，无个性即无共性。假如除去一切个性，还有什么共

①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第713页。

性呢？”① 例如，原子核就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互联结的统一体。不同类型的原子核是由不同数目的质子和中子构成的，其化学性质是以质子数目的不同来区分的。质子数为1的是氢，质子数为26的是铁，质子数是92的是铀，等等。如果质子数相同，而中子数不同，就成为同位素。象铀的质子数都是92，但中子数是143的为铀235，中子数是146的为铀238，铀235和铀238就是同位素。这些不同数目的质子和中子的矛盾，就是原子核内部矛盾的特殊性、个性、相对性。但不管原子核中质子和中子的数目怎样的不同，都存在着质子和中子的矛盾，这就是原子核内部矛盾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原子核这种矛盾的普遍性正是存在于原子核矛盾的特殊性中，没有原子核矛盾的特殊性，就不会有原子核矛盾的普遍性。又如，阶级矛盾是阶级社会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它存在于奴隶社会奴隶阶级与奴隶主阶级的矛盾、封建社会农民阶级与地主阶级的矛盾、资本主义社会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之中，没有这些具体的特殊的阶级矛盾，就无所谓阶级社会的阶级矛盾。所以，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它们互相联结，不可分割。

第二，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毛泽东同志说：“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发展的无限性，所以，在一定场合为普遍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特殊性。反之，在一定场合为特殊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普遍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3、294页。

性。”[1]就是说，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在一定场合是可以相互转化的。例如，同化和异化的矛盾，对生物界来说是矛盾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但对整个自然界来说，则是矛盾的特殊性、个性、相对性。阶级矛盾对整个人类社会来说，是矛盾特殊性、个性、相对性，但就阶级社会来说，却是矛盾的普遍性、共性、绝对性。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关系问题，是对立统一规律和唯物辩证法中十分重要的问题。毛泽东同志指出：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这一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是关于事物矛盾的问题的精髓，不懂得它，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2]这是因为：首先，它是正确理解矛盾学说的关键。在对立统一规律中，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辩证关系占有重要地位，是贯穿于对立统一规律中的一条主线，存在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等矛盾问题的各个方面，而矛盾问题的各个方面，都是它的具体化和进一步展开，都可以用它贯串起来。所以，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道理，是矛盾问题的精髓，只有懂得它，才能真正理解对立统一规律。不懂得它，就不可能理解对立统一规律。不理解对立统一规律这一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当然也就等于抛弃了唯物辩证法。其次，它是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这是客观事物本身的辩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3页。
②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5页。

证法。辩证法和认识论是一致的。因此，我们在认识和解决矛盾时，必须把它们辩证地结合起来。既要在特殊性、个性、相对性中发现普遍性、共性、绝对性，又要在普遍性、共性、绝对性的指导下，去研究特殊性、个性、相对性。这样，才能防止和克服片面性、表面性和主观性，客观地、全面地、深刻地认识矛盾和正确地解决矛盾。就人类的认识秩序来说，总是由认识个别的特殊的事物，逐步扩大到认识一般的事物，从许多个别、特殊的事物中概括抽象出共同的一般的本质。然后以这一共同、一般本质的认识为指导，进一步去深入研究更广泛的特殊事物，并将这一研究成果补充、丰富和发展已经取得的一般认识，再作为更进一步研究特殊事物的指导。人类的认识运动就是这样由特殊到一般，再由一般到特殊的循环往复无限发展的过程，从而使人类的认识不断深化和提高。如果割裂和否认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关系，就否认了客观辩证法和认识过程的辩证法，就不能正确认识事物的矛盾，也就谈不到正确地解决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了。

正确掌握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具体实践相结合的理论基础。依据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必须与具体革命实践相结合。是否实行这种结合，结合得好不好，是关系到革命和建设事业成败的关键。我国革命和建设事业胜利的历史，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具

体实践相结合的历史。目前正在进行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普遍真理同现代化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立场、观点和方法，针对我国的实际，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导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总结了建国以来的经验教训，根据我国的具体特点，找到了一条适合我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确道路，为我们树立了光辉榜样。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指导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指南。党中央提出我们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是对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的科学运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是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方向和道路，这是普遍性、共性，二是要从中国的实际国情出发，体现中国的特点，这是特殊性、个性。社会主义的普遍性、共性，是通过各个有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个特殊性、个性表现出来的，而遵循社会主义共同原则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国家，也必须表现出自己的特色(特殊性、个性)来。所以，一方面，讲中国特色决不能离开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背离社会主义方向和道路，抛开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否则就不是社会主义了；另一方面，中国的社会主义必须有自己的特色，不能照抄照搬别国的模式。我国现在虽然有相当巩固、相当坚实的前进基础，但生产力水平仍还不高，经济、教育、科学文化还比较落后，我们对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认识与经验还很

不足，这就决定了中国建设社会主义必须有自己的特色。例如，在经济结构上，允许在保证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前提下，多种经济成分、多种经营管理形式存在；在计划经济为主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在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实行对外开放政策；采取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形式；建设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等。这些特色都是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客观规律性的具体体现。只有按照这种客观规律性来建设社会主义，才能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强国。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理论武器。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从不同方面割裂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教条主义者只抽象地承认矛盾的普遍性，否认矛盾的特殊性，对革命和建设的情况不作具体分析，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看成僵死的教条，看成抽象的公式，千篇一律地生搬硬套，致使革命和建设遭受损失。经验主义则从另一个极端否认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用特殊性否认普遍性，把局部的经验当作普遍规律。如果以经验主义来指导革命和建设，是没有不失败的。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的原理，是科学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的理论依据。毛泽东同志一贯倡导的注意调查研究、“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一定要抓好典型”等一系列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原理的生动体现。只有掌握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才能正确理解这些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自觉地运用它们，努力做好工作。

第六章　质量互变规律

事物的内部矛盾运动和转化，表现为量变和质变的两种状态，以及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辩证过程。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事物的这一辩证过程，它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掌握这一规律，无论在理论上或实践上，都具有重大意义。

第一节　质、量、度

一　事物质的规定性

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不具有一定的质和一定的量的事物是不存在的。

质是使事物成为它自身并使它区别于其他事物的一种内在规定性。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千差万别、各不相同，正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的特殊的质的规定性。

质和事物的存在是直接同一的，就是说质和事物是不可分离的。任何事物都是具有一定质的事物，没有质的事物是不存在的。特定的质就是特定的事物存在本身，一旦失去了自己特定的质，它就不再是原来的事物，而变成另外的事物

了。同时，质总是一定事物的质，脱离了具体事物的抽象的质也是不存在的。所以说质和事物是直接同一的。

质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客观基础。正因为事物具有各自不同的质，人们才能把不同的事物区别开来，才能正确认识事物。所谓认识事物，首先就是认识事物的特定的质，认识事物之间的质的差别性。例如生物和非生物有质的区别；社会主义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民主不同于资本主义民主，中国式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不同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建设道路等等，这都是因为它们之间有质的区别。毛泽东同志说："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就是说，注意它和其他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只有注意了这一点，才有可能区别事物。"① 如果混淆了事物的质的差别，就会在实践中陷于失败。

事物的质是内在的，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事物的质是通过事物的属性（特性）表现出来的。人们感觉到的是事物的属性，并通过属性来认识和把握事物的质。所谓属性，就是一事物在运动中与他事物发生联系和比较中表现出来的质，是质的外在表现。例如，光在不同的条件下既显示了粒子的属性又显示了波动的属性。由于事物的联系和比较是多方面的，因而同一种质可以表现出许多属性。列宁曾生动地举玻璃杯为例说明事物的多种属性，他说："玻璃杯既是一个玻璃圆筒，又是一个饮具，这是无可争辩的。可是一个玻璃杯不仅具有这两种属性、特质或方面，而且具有许许多多其他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3页。

的属性、特质方面……。玻璃杯是一个沉重的东西，它可以作为投掷的工具。玻璃杯可以用来压纸，可 以用 来装 捉到的蝴蝶。玻璃杯可以作为带有雕刻或图画的艺术品。”① 又如，帝国主义的凶恶性和伪善性，是在它与各被压迫民族和国家发生关系时表现出来的。帝国主义还表现出垄断和资本集中、生产无政府状态和经济危机、对外侵略和掠夺等等属性。任何事物的属性都是多种多样的，都是事物质的表现。质和属性是统一的。如果事物的质改变了，那么这种质所规定的属性也就必然消失了。但是属性与质又不能完全等同，如果某一事物只是失去了某种属性，或者没有表现出某种属性，则并不影响某一事物的存在。例如小麦分冬小麦和春小麦，春小麦虽没有耐寒的属性，但还是小麦。事物的多种属性，有本质属性与非本质属性的区别，只有本质属性表现了事物根本的质；事物的本质属性改变了，这一事物也就不成其为这一事物了。例如生物有多种属性，但新陈代谢是一切生物的本质属性，一旦这一本质属性失去了，新陈 代 谢 停止，生物也就死亡了。因此，我们在认识事物的质的时候，必须抓住事物的本质属性，才能掌握事物的本质。

事物质的规定性，是由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矛盾特殊性决定的。一个比较复杂的事物，其内部往往包含许多矛盾，每一种矛盾都决定着这个事物的某一方面的质。事物的矛盾是复杂的、分层次的，因此事物的质也是有层次的。例如，从物理状态、从分子运动的层次来看水的质态，有固 态 、 液

① 列宁：《再论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列宁选集》第4卷，第452页。

态、气态三种不同的质；但从化学性质、从原子、电子运动的层次看，水的三态没有什么质的不同，它们的化学性质是一样的，都是H_2O构成的。根本矛盾决定了事物根本的质也即本质。事物的根本矛盾,不到过程的终结是不能解决的,因而事物的根本的质在整个过程中也是不会改变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有许多不同层次的矛盾，而最深刻最根本的矛盾是生产的社会性与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它决定资本主义的根本质和本质属性。这一根本矛盾没解决，资本主义根本的质就不会改变。

事物往往是包含多种运动形式和多种矛盾的统一体，所以事物的质是统一的，又是多层次、多方面的。在每个层次上事物的质都是多方面的，人们不可能同时把握某一事物所具有的各层次和各方面的全部的质，而只能从某个侧面进行研究。在科学研究中，各门不同的科学，就是分别研究事物的不同方面的质。例如，对人的各个方面的质的研究，成为各个学科的对象；人的肤色和外形特点是人种学研究的质；人的生理机能和病变，是生理学和医学研究的质；人的高级神经系统活动规律、意识活动和性格特征等是心理学研究的质；人体中蛋白质、核酸和各种化学物质的作用、合成和反应，是生物化学研究的质；人的社会关系和社会活动的各方面的本质和规律，则是社会科学各部门研究的质，等等。在给人看病时，病人的政治态度无关紧要；而研究人的阶级属性时，则与遗传学无关。这说明，人们在研究事物的质的时候，必须从实践的需要出发，去研究事物客观存在的某一方面或某一层次的质，并以此来区分主要的质和次要的质、根

本的质和非根本的质。人和其他动物有许多区别，但根本的质的区别，在于人有思维、能制造和使用工具。质是客观的、绝对的，但又有相对的一面，实践的需要确定了我们所需要掌握的事物某方面的质。

由于事物的质是多层次、多方面的，表现出的属性是多种多样的，所以正确区分和把握事物的主要的质和属性就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没有区别就没有正确的认识，没有区别也就没有正确的政策。“一窝风”、“一刀切”，不从实际出发，就是不顾各地情况的质的差别，这在过去曾给革命和建设带来十分严重的后果。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搞阶级斗争扩大化，则是一种“左”的错误；抹杀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界限，搞资产阶级自由化，则是右的错误，都是混淆了事物的质。

二　事物量的规定性

事物不仅有质的规定性，而且还有量的规定性。量是事物的规模、发展程度、速度以及它的构成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可以用数量表示的规定性。事物的大小、高低、长短、多少、轻重、疏密、深浅、快慢、厚薄、强弱、繁简等等，都是量的规定性的种种表现。一切事物都有这种量的规定性，这是事物本身固有的客观规定性。

事物量的规定性是多方面的。每一事物的不同层次、不同方面的质都有相应的量的规定性。例如，一种金属有多方面的质，也必有相应的多种量的规定性，如硬度、强度、熔点、导电能力、导热能力、耐腐蚀能力等高低强弱的各种量

的规定性。一个国家除了有不同社会制度的质的规定性外，还有人口、面积、生产力发展水平和速度等量的规定性。

量的规定性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外延的量，一类是内涵的量。外延量是表示事物的外部特征的量，它是可以用机械的方法来计算的。例如体积、重量、长度、个数等；一尺布加一尺布等于二尺布；我国工农业总产值到本世纪末翻一番是一万四千亿元，翻两番就是二万八千亿元等等。内涵量是表示事物发展的程度、水平等内部特征的量。例如温度的高低、金属的硬度、劳动生产率、化学产品的纯度等等。内涵量是不能用机械的方法来计算。例如二十度的水加二十度的水不会变成四十度的水；一个工厂的工人增加一倍不等于劳动生产率也增加一倍，很可能劳动生产率不但没有增加，反而还降低了；99%纯度的酒精加99%的酒精，仍然是99%的酒精；对军队不仅要看兵员人数和武器装备等外延量，还要看战士的觉悟程度、军事技术熟练程度、军官的组织指挥水平等内涵量。

另外，事物的各个组成成分排列组合的结构和次序，也是内涵量的形式。我们在认识事物的量的规定性时，既要注意外延量，又要注意内涵量。

事物量的规定性和质的规定性是有区别的。质的规定性是相对稳定的；一个事物，如果质的规定性发生了变化，那么这个事物就不再是原来的事物，变成另外的事物了。而量的规定性则不同，量和事物的存在不是直接同一的。同一质的事物可以有不同的量；在一定的限度内，量是可以变化的，而不影响质的规定性。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力下，水

温在0℃—100℃这个限度内变化，不会影响水的液体状态这种物理的质。正如恩格斯指出的："每一种质都有无限多的量的等级，例如颜色深浅、硬和软、生命的长短等等。"①

人们认识事物，一般是从认识事物的质开始，认识事物的质是认识事物量的基础和前提，而认识事物的量，则是对事物质的认识的深化和精确化。因为任何事物都有质和量的规定性，事物的质是和一定的量相联系，通过一定的量表现出来。所以我们对事物不仅要有定性的认识，还必须有定量的认识。所谓定性，就是确定事物的性质、成分和运动状态等；定量就是确定事物各种量的关系、组成结构，以及决定质的数量界限。定量是定性的深化，只有达到了定量的认识，才真正掌握了事物的质。例如，人们对核酸等生物大分子的化学成分早就认识了，但核酸分子的结构到本世纪五十年代才开始被认识。一九五三年英国的克里克和美国的沃森提出了DNA分子的双螺旋结构模型，大大推进了人们对核酸的认识。一九六四年美国的霍利第一次弄清楚酵母丙氨酸转移核糖核酸是由七十七个核苷酸排列组合而成的，人们才算对这种核糖核酸分子的质有了真正的认识。根据这种定量的认识，我国科学家于一九八一年第一次人工合成了酵母丙氨酸转移核糖核酸。这充分说明，只有达到了定量的认识，认识到一定的质所表现的特定的量以及和其他量的关系，才能深刻地、精确地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

要研究量和量的变化规律，就必须广泛运用数学方法。

① 恩格斯：《自然辨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75页。

所谓数学方法，就是利用数学所提供的概念、理论和方法，对研究对象进行量的分析、描述、推导和计算，找出其内在联系的数学表现形式，从而达到对事物的发展规律性的认识。各门学科往往都有自己的基本公式，这就是对一些基本量的关系的定量表述，是用数学模型表现其量的关系和变化规律。只有当人们能用严格的数学形式来定量地表示一个事物的规律时，才真正掌握了这一事物的质，从而才能指导实践。如爱因斯坦发现的质能关系式$E=mc^2$，深刻地、定量地揭示了物质所蕴含的能量以及能量与质量的关系，从而大大推动了核子物理的研究和原子能的利用。数学方法现在不仅已广泛运用于自然科学，而且也开始渗透到社会科学研究中，如计量经济学、企业管理等等。可见定量分析对科学研究和作好实际工作具有重大的意义。

三 度是质和量的统一

任何事物都同时具有质和量这两种规定性，两者既相互区别又相互依存，是辩证的统一。

一方面，质总是有一定量的质，质总是同一定的量联系在一起并通过一定的量表现出来的，世界上不存在无量的质。例如，基本粒子质的规定性，总是与高能量、高速度等量的规定性相联系并表现出来。又如在本世纪末实现四个现代化这个质的飞跃，也是与一定的量的要求密不可分的，通过一定的量表现的，如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就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量的一个方面的要求。任何质都与量相联系，以量为条件。

另一方面，量也总是具有一定质的量，世界上也不存在无

质的量。就以数学来说，虽然数学是专门研究"纯粹"量的科学，但在这种"纯粹"的量中，也存在着正数与负数，整数与分数，实数与虚数，奇数和偶数，有理数与无理数等等质的差别。正如恩格斯指出："数是我们所知道的最纯粹的量的规定。但是它充满了质的差异。"① 任何量总是与质相联系，以质为基础的。如我国要富强，提高生产力的水平，这是量的要求，但是，这个量必须以实现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个质为基础。

总而言之，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辩证统一体。在这个统一体中，事物的质以一定的量为自己的存在条件，事物的量又受它的质的制约。只有全面地把握事物的质和量的关系，才能正确认识事物。

度是反映事物的质和量的辩证统一的哲学范畴，是事物保持其质的量的限度。量的变化超过这个限度，事物的质就会变化。限度的边界或极限就是关节点或临界点。所以度和关节点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关节点是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它并不等于度。度是两个关节点之间的区域或范围，关节点是度两端的界限或极限，是不同质态或两个事物之间的界限。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0℃—100℃这个量的范围是水的度，0℃和100℃是这个度的两端界限即关节点。水温在0℃—100℃这个范围内的变化，水的液体质态不变，若水温突破了这两个关节点，其质态便会发生变化，变成蒸气或冰。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02页。

认识和掌握事物的度是极其重要的。毛泽东同志指出："胸中有'数'。这是说，对情况和问题一定要注意到它们的数量方面，要有基本的数量的分析。任何质量都表现为一定的数量，没有数量也就没有质量。我们有许多同志至今不懂得注意事物的数量方面，不懂得注意基本的统计、主要的百分比，不懂得注意决定事物质量的数量界限，一切都是胸中无'数'，结果就不能不犯错误。"① 我们必须正确认识和掌握事物的度，才能指导实践，按客观规律办事。随着科学技术的日益发展，对度的把握，要求越来越精确。人们在实践中，在任何时候都要注意"分寸"、"火候"，掌握"适度"的原则；要注意正确掌握政策界限。如执法中要注意犯罪与非罪的界限，注意一般违法行为和犯罪的界限；在搞活经济的同时又要注意正当经营和非法经营的界限。"过"或"不及"，都是不对的，都不符合度的要求，都会使我们犯"左"的或右的错误。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必须坚持质和量的统一，坚持质量第一、质中求量；单纯追求产值、产量，不讲质量，不讲经济效益的做法是错误的。相反，片面强调质量，不讲产量，不讲速度，不注意劳动生产率也是错误的。另外，必须从客观规律出发，从经济效益出发，要善于在经营管理中、在生产过程中找出"最佳度"。所谓"最佳度"，是指事物处于一种最理想的状态；人们根据实践的需要，用最经济的手段创造条件使事物达到最理想的状态，就是达到"最佳度"，也就是选出"最佳方案"。"优选法"、

① 毛泽东：《党委会的工作方法》，《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32页。

"正交法"、系统工程等等就是找出最优方案即"最佳度"的科学方法。当客观事物还处于量变阶段时，就要善于保持事物原有的度，不能主观任意地破坏或超越这个度，当客观事物的发展面临质变时，就要敢于突破旧的度，促进事物的质变，建立起新的度。

第二节　量变、质变及其辩证关系

一　量变和质变相互联结

量变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它体现了事物发展的连续性。量变是一种渐进性的、不显著的变化。我们平时看到的事物的统一、相持、平衡、静止等等，就是事物的量变状态。

质变是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是事物发展的间断性。它是度的突破，是一种显著的、根本性质的变化。我们平时看到的统一物的分解，相持、平衡、静止的破坏等，就是事物的质变状态。

可见，量变和质变是有区别的，不能混同。事物的变化是否超出度的范围而引起根本性质的改变，是区分量变和质变的根本标志。但是，量变和质变又有着密切的联系，它们是辩证统一的。这种辩证统一，首先表现在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

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就是说量变是质变的前提和基础，没有量变就不会有质变。因为质变不是偶然的、凭空产

生的，它是突破度的结果。突破度，就是突破量的界限，这就必须有量的积累，逐渐向关节点接近，并突破关节点。只有突破关节点，超出量的界限时，才会发生质变。如果从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上看，也是如此。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统一和斗争，以及主次要矛盾方面的相互转化，是量变和质变的根源。而矛盾主次要方面之所以能相互转化，首先有个量的变化和积累的过程，没有矛盾次要方面力量的逐步增长，矛盾主要方面力量的减弱，矛盾的主次要方面就不能转化，也就没有质变。只有矛盾主次要方面力量的增减达到一定程度，它们才能转化，质变才能发生。所以，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没有量变就不会有质变。古语说的"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等，讲的就是这个道理。这就告诉我们，不论是革命还是建设，工作还是学习，都必须一步一个脚印地、踏踏实实地勤奋努力，持之以恒，做艰苦的量的积累工作，才能取得成功。决不能把量变看成保守的因素，忽视量的积累，人为地制造质变。切忌急躁浮夸，华而不实，企图一蹴而就，这在工作中是肯定要失败的。

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是说事物本身的量变不会永远地持续下去，当量变达到一定程度时必然会引起事物的质变。因此，任何一个具体的统一体都不可能永远地保持下去，由于其内部的矛盾运动，必然会引起矛盾主次要方面的转化，打破旧的统一体，使事物发生质变。从事物的发展过程来看，没有量变固然不会有质变，而质变又体现和巩固了

量变的成果。就是说，只有量变没有质变，量变到一定程度，就会受到旧质的度的限制而陷于停滞。而质变、飞跃能够打破这种限制，使旧质转化为新质，使量变的成果体现出来，巩固起来，并在新质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开始新的量变。所以，质变不仅是量变的必然结果，而且还是旧质转化为新质的决定环节，发展的决定环节。没有质变、飞跃，就没有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就没有新事物代替旧事物，也就没有事物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正如列宁所说："资本主义自己替自己造成了掘墓人，自己造成了新制度的因素，但是，如果没有'飞跃'，这些单个的因素便丝毫不能改变事物的总的状况，不能触动资本的统治。"① 既然质变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我们就应立志于改革，在条件成熟的时候，敢于促进事物由旧质向新质的转化，决不能把事物的质看成是僵死的、凝固不变的。如果把事物的质看成是永恒不变的，就是否认质变，否认发展，也就否认了辩证法。

二　量变和质变相互渗透

由于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复杂性和不平衡性，量变和质变往往不是以纯粹的形式出现，而是相互交错、相互包含、相互渗透的。在总的量变过程中包含着部分质变，在质变过程中又有量的消长。这是量变和质变辩证统一的又一表现。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大致有两种情况：一种是

① 列宁：《欧洲工人运动中的分歧》，《列宁选集》第2卷，第393页。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一种是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由于"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的性质和过程的本质虽然没有变化，但是根本矛盾在长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上采取了逐渐激化的形式。并且，被根本矛盾所规定或影响的许多大小矛盾中，有些是激化了，有些是暂时地或局部地解决了，或者缓和了，又有些是发生了，因此，过程就显出阶段性来。"①这种部分质变，是自然界、社会和人的认识过程中的普遍现象。例如昆虫从卵到成虫是一个总的量变过程，但一般都要经过卵、幼虫、蛹等几个部分质变阶段，最后才变为成虫。在社会领域里总的量变过程中也同样有阶段性的部分质变。如资本主义有经过自由竞争到垄断的阶段性的部分质变；在我国民主革命过程中，有旧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阶段性部分质变，等等。

局部性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在全局尚未发生根本质变以前，而在局部范围内发生了质变，这种部分质变，是由事物内部发展的不平衡和外部条件不同所造成的。例如解放前我国就整体来说是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但在局部地区我党已经创立了革命根据地，社会性质发生了根本改变，这就是局部性部分质变。

部分质变与量变和根本质变是有原则区别的。首先，部分质变虽然是在总的量变过程中发生的，但不等同于量变，因为它是在一定范围或一定程度上的质变，是在总的量变中的一种局部性的渐进过程的中断。部分质变也是以一定量变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9页。

为前提的，因此既不能把部分质变看作单纯的量变，也不能离开量变而空谈部分质变。其次，部分质变虽然也属于一种质变，但它是在总的量变过程中的质变，所以它并不改变整个事物的根本性质，不解决事物的根本矛盾，因此决不能把部分质变误认为是根本质变。

部分质变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有重大意义，它是事物由量变过渡到根本质变的必经阶梯。它一方面加速了事物的量变过程，另一方面又促进了根本质变的发生。因此在实践中必须注意研究和掌握事物发展中的部分质变。

事物不仅在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而且在质变过程中也有量的消长。因为事物的根本质变，新质代替旧质的过程中，新质不是在事物的整体上同时出现，旧质也不是在整体上同时消灭，而是新质在旧质的范围内首先突破一点，代替了旧质，然后迅速扩展，旧质不断被消灭，新质不断扩张，直到占领全盘，最后完成整个质变。这种新质在数量上的迅速扩张，旧质迅速消灭，就是质变过程中量的消长。例如，原子核裂变时的连锁反应就是质变中量的迅猛扩张。又如核聚变过程也是如此，三个氘原子聚变为一个氦原子，放出一个质子和中子，同时放出21.6百万电子伏的能量；当氘的等离子体达到一亿度并被约束一秒钟以上时，聚变就能连续产生，这时大量的氘迅速变为氦，氦的量迅速增长，同时也放出大量能量。再如我国解放战争时，经过三大战役，然后渡江南下，解放南京，并迅速解放全大陆，基本完成了革命的质变，这些都是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消长。

质变过程中量的消长和一般的量变是有区别的。量变本

身不是质的消长，而质变中量的消长意味着量的每一步增长，都是新质的扩张和旧质的消亡。

质变过程中量的消长是客观的必然现象，是实现事物根本质变的重要环节；没有这种量的消长，新质就不能战胜旧质，也就不能实现根本质变。所以当事物处于质变时，我们应促进而不是阻挠新质的量的迅速发展，以加速事物的发展和变革。

三 量变和质变相互转化

量变和质变的辩证统一，还表现为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

事物的发展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量的增减，在度的范围内，并不引起质变。但是量的变化一旦达到关节点超出了度的范围，事物就由量变转化为质变，旧质转化为新质。由质变产生的新质，总是同新的量结合在一起，处于新的统一体中，表现出相对的稳定性，并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了新的量变过程。这就是由质变到量变的转化。新的量变又会引起新的质变。量变——质变——新的量变，如此不断相互转化，相互交替，循环往复，川流不息，使事物不断向前发展，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

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性。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有新旧两个方面的矛盾。当旧的一方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而新的一方居于次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暂时不起根本变化，这时的事物处于量变状态。但是，由于矛盾双方始终处于不断的斗争中，新的方面不断

增长，旧的方面不断削弱，当达到一定限度时，矛盾双方的力量对比便发生根本变化，新的方面由矛盾的次要方面而转化为主要方面，并战胜和克服了旧的方面，这时事物就发生质变，转化为新的事物，形成新的矛盾，又开始了新的矛盾斗争。所以事物的内部矛盾，是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根源。

总之，量变和质变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决不能把它们割裂开来，对立起来。反对只承认质变否认量变或只承认量变否认质变的形而上学观点。

十九世纪法国自然科学家居维叶、杜宾尼提出的“激变论”，是一种否认量变的形而上学观点。他们认为生物物种的进化，并不是生物由量变到质变的有规律的发展结果，而是由于地球上多次发生突然性的大灾变，消灭了一切旧物种，然后由上帝重新创造了许多新物种。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量变是质变的准备的理论，而把质变看成是纯粹的、偶然的、无缘无故的现象。恩格斯指出：“居维叶关于地球经历多次革命的理论在词句上是革命的，而在实质上是反动的。它以一系列重复的创造行动代替了单一的上帝的创造行动，使神迹成为自然界的根本的杠杆。”① 无政府主义者和左倾机会主义者或具有左倾错误思想的人也有这种形而上学的观点。他们不懂得革命和建设都必须进行长期艰苦细致的工作，而幻想一个早上就成功；不顾客观实际情况，违背客观规律，急于求成，结果造成巨大损失。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8卷，第451页。

另一种是否认质变的形而上学观点，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罗比耐认为石头、橡树、马和人没有什么根本的差别，他在《论自然》中说："在石头里和植物中，也正如在人体中一样，可以找到对生命最为重要的原则；全部差别在于这些特征的组合方式，在于各种器官的数目、比例、排列次序和形式。"这就不仅否认了事物的差别，而且否认了质变，把事物的变化只看作是量的变化。这种发展观到十九世纪后半期就发展为庸俗进化论。这种理论，只承认量变而否认质变，它在现代西方哲学中流传甚广，是实用主义和实证主义等哲学流派的理论基础之一。胡适就说过："实验主义注重在具体的事实与问题，故不承认根本的解决。它只承认那一点一滴做到的进步。"以此来反对中国人民的革命。庸俗进化论是改良主义的理论依据之一，是很有害的。

第三节 质量互变的普遍性及其形式的复杂多样性

一 质量互变的普遍性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在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的各个领域是客观普遍存在的。人类的社会实践和科学成就都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

在自然界，例如元素的化学性质是由该元素的核电荷和相应的核外层电子数决定的。每增加一个核电荷（增加一个

质子）就出现一种不同的元素，并由核外层电子数的增减及其排列的不同，而发生周期性的变化。这种周期性的变化就是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再譬如声波，由于频率的变化，会产生不同的特性，当声波的频率在20—20,000赫兹之间，人耳可以听见，低于20赫兹就是次声波，高于20,000赫兹就是超声波，它们具有不同的特性。声波的这种变化过程，也是量变和质变相互转化的过程。

在生物现象中，细胞的增殖是通过分裂的方式进行的，而细胞的分裂也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量变的过程。当细胞生长到一定程度，也就是蛋白质、核酸等物质积累到一定数量，就会分裂成两个子细胞。这是由量变到质变。分裂后的子细胞又开始自己的生长过程。这是由质变到新的量变的过程。生物种的进化也是如此。开始时旧物种在环境影响下或由于体内蛋白质分子中发生氨基酸的置换，因而产生某种个别的新的性状和机能，这就是个别的变异。然后通过个别变异的连续积累和自然选择，当这种变异性因素积累到一定程度，战胜了旧的遗传性因素时，就产生了新物种。新物种出现后，又开始新的变异过程。

在社会领域中，生产力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中发展，在一段时间内没有引起生产关系、上层建筑的变革，这是量变。而当生产力的量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就会导致生产关系、上层建筑的变化，这是量变转化为质变。新的生产关系、上层建筑的产生，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道路，质变转化为量变，开始了生产力发展的新的量变过程。

在思维领域中，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从感性开始

的，这是量变。当人们在实践中积累的感性材料达到一定程度，再经过头脑的加工制作，就会从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这就是质变。而理性认识又回到实践中去，在实践中检验、丰富和发展理性认识，同时又积累了新的感性材料，这是质变转化为量变，开始了认识发展的新的量变过程。

总之，世界上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由量变到质变，再由质变到新的量变的相互转化的过程。所以，质量互变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普遍的规律之一。质量互变的根本原因在于物质世界发展的无限性和层次性。不同层次、不同运动形式的事物具有不同的量和质，所以它们的变化可以互相转化。同时，质量互变也是由于事物内在矛盾引起的。矛盾是普遍存在的，质量互变也就必然普遍存在着。因此，否认了质量互变的普遍性，必然导致否认唯物辩证法。

二　量变形式的复杂多样性

量变转化为质变是客观的，普遍的，但是在现实世界中其具体形式又是复杂多样的。这些复杂多样的形式大致可分为以下两种基本形式：

一种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引起的质变。就是由于事物的量不断的增加或减少，包括数目和数值的增减、程度和水平的升降、规模大小的改变、速度快慢的变化等，当它们达到一定程度，突破事物自身的度，就会引起质变。

例如宇宙中物体运动速度的变化，能引起运动轨道的质变。从地球上抛射物体的速度小于每秒7.9公里时，只能在地面上沿弹道飞行；当运动速度达到第一宇宙速度（每秒

7.9公里）时，则绕地球作椭圆轨道运动，成为地球卫星；当运动速度达到第二宇宙速度（每秒11.2公里）时，便离开地球成为绕太阳运行的一个行星；当达到第三宇宙速度（每秒16.7公里）时，就可脱离太阳系在宇宙太空遨游。再例如电磁波的波长和频率的变化，每达到一定的限度，就成为不同性质的射线。大约频率在4×10^{14}赫兹（周/秒）到8×10^{14}赫兹是可见光，10^{4}赫兹到3×10^{11}赫兹左右是无线电波，10^{10}赫兹到10^{14}赫兹为红外线。随着频率的继续增加，可依次成为紫外线、X射线、γ射线等。再例如在元素周期表中我们可以看到，在同一主族里的元素，核电荷增大，金属性增强，反之，金属性减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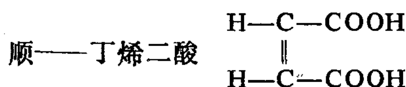
在社会生活中，货币转化为资本，也是由量变到质变的。除了其他的必要条件外，货币要转化为资本，必须达到一定的数量才会转化。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不是任何一个微小的价值额都可以转化为资本的，而是每一发展时期和每一工业部门为实现这一转化都有自己的一定的最低限额。又如社会生产力的量的增长，必然导致生产方式的变革、社会形态的更替。

人类认识的发展也是由量变引起质变的。感性认识积累到一定的程度，就会产生飞跃，变成理性认识。灵感的产生并不是偶然的，也不是单纯的机遇，更不是天生的、神授的。灵感的产生是长期实践和艰苦思考的结果，是思维长期积累、酝酿所产生的思维飞跃。正如俄国画家列宾所说："灵感是对艰苦劳动的奖赏。"

另一种是由于构成事物的成分在结构、排列次序上的变

化引起的质变。事物在总体上数量不变，但由于事物的各个组成部分在空间结构上和排列次序上发生了变化，使各个组成部分获得的量起了变化，因而引起了质变。

化学上的同素异形体和同分异构体就是这种情况。如石墨和金刚石是同素异形体，成分都是碳，但晶体结构不同，物理性质就大不相同。同分异构体的元素原子相同，但因分子结构不同，形成的化合物的性质也就大不相同，例如酒精和甲醚就是如此。又如丁稀二酸，有顺、反两种异构体，化学性质不同。





顺——丁烯二酸又叫缩水苹果酸，无色晶体，熔点130℃，溶于丙酮、乙醚，是合成树脂和某些药物的原料。反——丁烯二酸又叫延胡索酸，存在于某些植物如延胡索、蘑菇中，无色晶体，熔点为287℃，微溶于水和乙醇，是制造聚脂树脂的原料。

生物体主要是由蛋白质和核酸等生物大分子构成的。任何生物体中的蛋白质都是由二十种氨基酸组成的。而这二十种氨基酸因数量和结构排列不同就形成了各种不同功能的蛋白质，有的形成皮肤毛发，有的形成心肺肠胃，有的形成骨骼肌肉。生物的遗传和变异，是由细胞中的核酸分子（DNA

和RNA）承担的，而核酸是由四种核苷酸组成的很长的核苷酸链。由于四种核苷酸的排列组合不同，就构成了不同的遗传密码。形成千差万别的生物物种及其遗传特征。

由结构不同而引起的质变，在社会领域中，同样存在。乒乓球比赛时，要根据双方队员的情况巧妙安排我方队员的出场顺序，并且赛前保密；在其他条件相当的情况下，往往排列名单优劣会影响胜负。在生产过程中，同等数量和素质的劳动力，由于有组织的分工协作，劳动生产率就根本区别于无组织的或分散的个别劳动。同理，相同数量的有组织的、训练有素的军队与乌合之众有本质的区别，战斗力完全不同。在经济建设中如何合理安排和运用有限的人力、物力、财力，往往关系重大，这也是个排列组合问题，即经济结构问题。现在进行整顿和改革，改善经营管理，正是合理地安排人和物的因素，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提高经济效益。系统工程就是利用排列结构不同以取得最佳效果的一种科学方法。

以上两种量变引起质变的基本形式，往往不是单独存在，而是互相交织着进行的。正如恩格斯所说："自然界中一切质的差别，或是基于不同的化学成分，或是基于运动（能）的不同的量或不同的形式，或是——差不多总是这样——同时基于这两者。"①

三 质变形式的复杂多样性

任何事物的质变，都是通过飞跃实现的。但是，由于事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85页。

物的内部矛盾和外部条件的复杂性，矛盾的转化形式是复杂多样的，事物的质变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自然界的质变形式和社会生活中的质变形式不同，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的各个事物的质变形式也不相同，各有自己的特点。如果以矛盾解决的外部表现和激烈程度为标志，这些多种多样的质变形式，大致可以分为爆发式飞跃和非爆发式飞跃两种基本形式。

爆发式飞跃，是指矛盾通过对立双方剧烈的外部冲突而实现质变的飞跃形式，它通常是属于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例如自然界中的地震、火山爆发、热核反应；在阶级社会中的武装斗争、暴力革命，都是属于爆发式飞跃。

非爆发式飞跃，是指矛盾双方不发生剧烈的外部冲突而实现质变的飞跃形式，它通常是属于非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例如物体的相变、植物种子的萌发、认识过程的两个飞跃、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矛盾的解决等等，都属于非爆发式飞跃。另外有些事物，整个发展过程就是新质的逐步增长和旧质的逐步消灭，没有表现出渐进过程的中断，其质变过程是渐变式的，是与量变交织在一起的，这也是一种非爆发式飞跃。例如水的蒸发、物体的氧化、铁的生锈、元素的衰变、生物的进化、语言的演变、党风的转变、社会风气的改造等等。

不同的质变形式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决定的，同时又受外部条件的制约，条件不同，也可能质变形式不同。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依事物本身的性质和条件，经过不同的飞跃形式，一事物转化为他事物。"[1] 因此在实践中，我们必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7页。

须善于根据事物不同的性质和不同的条件，采用适当的质变方式。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和相互渗透，反映了事物的发展既是连续的，又是间断的，是连续性与间断性的辩证统一。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现象，则进一步揭示了不仅在新旧事物之间，而且在同一事物、同一过程的各个发展阶段之间，都是间断性和连续性的统一。这个原理，是马克思主义关于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相统一的思想的理论基础之一。不论是革命还是建设都是连续的，不能半途而废或中途松劲，但是革命和建设又是分阶段进行的，在总的奋斗目标指导下，根据不同阶段不同地区的特点和要求进行工作，最后才能实现总目标。不能脱离不断革命论片面强调革命发展阶段论，也不能脱离革命发展阶段论片面强调不断革命论。要善于区分不同革命阶段，不要主观任意地超越客观事物固有的阶段性。把下一阶段才能做到的事勉强拿到现在来做，就会犯“左”的错误，建国三十多年来的经验和教训证明了这一点。对现阶段应该做的事，消极抵制，拖延怠工，就会犯右的错误。如目前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过程中，某些人思想僵化、墨守成规、抵制改革，或借改革之名图谋私利等等。所以，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必须把远大的革命目标和埋头苦干的求实精神结合起来，既要反对因循守旧、停步不前的倾向，又要反对不顾量的积累，陷入空想，急躁浮夸、冒险蛮干的倾向。

第七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这个规律最根本的内容是揭示事物发展的前进性与曲折性的对立统一。它指明了事物的发展在自我否定基础上的完整过程及其基本的方向和道路。学习这一规律，对于确立科学的辩证分析态度，坚信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重要原则，具有重大的意义。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一　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

任何事物的内部，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肯定方面是指事物保持其自身存在的方面，即肯定一事物是他自身而不是别的事物的方面。否定方面是促使现存事物灭亡的方面，即促使该事物向他事物转化的方面。如生物体中，遗传是物种的肯定方面，它是生物表现相对稳定性的根据。变异则是物种的否定方面，它促使物种性状发生变化。在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作为统治者，是肯定的方面，它维护资本主义私有制。无产阶级则要消灭私有制，是资本主义社会

的否定方面，即促使资本主义社会灭亡，使其转化为社会主义社会的方面。

事物内部的肯定与否定两个方面，是对立的统一。

肯定方面与否定方面，由于性质的不同，互相排斥。当矛盾双方斗争发展到一定程度，否定方面战胜了肯定方面并取得支配地位时，事物的性质就发生根本的变化，事物自身否定而转化为他事物。从事物的发展过程来说，就是由肯定阶段走向否定阶段。

肯定和否定是相互依存的。否定离不开肯定，离开肯定就无所谓否定。反之，肯定也离不开否定，离开否定同样无所谓肯定。

肯定与否定又是相互渗透的。一方面，肯定中包含着否定。死亡是对生命的否定，但生命中就包含着死亡的种子。"今天，不把死亡看作生命的重要因素，……不了解生命的否定实质上包含在生命自身之中的生理学，已经不被认为是科学的了，因此，生命总是和它的必然结果，即始终作为种子存在于生命中的死亡联系起来考虑的。辩证的生命观无非就是这样。"① 不包含任何否定的纯粹肯定是不存在的。否则，事物就只能永远是他自身，而不会有所发展。另一方面，否定中又包含着肯定。辩证的否定是某种规定的东西，具有确定的内容。一事物因内部矛盾被否定后，不是转化为无，而是转化为另一事物。如数学上的"零"，是对任何定量的否定，但是它有确定的内容，是作为一切正数和负数之间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0页。

的界限，是作为既不是正数又不是负数的唯一的中性数。而且，它不只是一个非常确定的数，它比其他一切被它所限定的数更重要。因而，它比其他一切数有着更丰富的内容。所以，同没有纯粹的肯定一样，也没有纯粹的否定。如果否定中不包含任何肯定，否定是“虚无”，事物就根本不能发展。

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在一定的条件下相互转化。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又统一又斗争，在一定的条件下各向其反面转化，事物的性质也随之发生改变。在新的事物中，原来的肯定方面变成否定方面，原来的否定方面变成肯定方面。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肯定就是否定，否定就是肯定。

由此可见，对肯定和否定的关系，要辩证地理解。对于现存事物，当它还处在相对稳定阶段，没有发生根本质变时，对它必须作肯定的理解。否则，就不能正确地认识和把握事物的性质。但是，同时又要看到现存事物中包含有否定自身的方面。正如马克思所说：“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① 如果看不到事物自身的否定方面，就不能正确地展望和科学地预见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

形而上学哲学家否认事物是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认为一事物永远等同于自己，而不会转化为他事物。他们的公式是：是则是，非则非，除此而外都是鬼话。

①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

二　辩证的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一事物之所以被否定而转化为他事物，根源于该事物自身内在的矛盾性。这是因为，一切事物在它产生时就包含有自己的对立面，就已经孕育着否定自身的方面。一事物向他事物的转化，是事物内部这种否定方面与肯定方面又统一又斗争的必然结果。虽然事物的发展也需要一定的外部条件，但外部条件要通过内部的矛盾才能起作用。由于任何事物都具有内部矛盾，所以任何事物都要被否定，从而使事物不断地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向前发展。

辩证的否定是发展的环节。否定同肯定相比较而存在，相对立而展开。它不仅是对旧事物的克服，而且为新事物的发展开辟道路。事物的发展，从根本上说是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这种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只有经过否定这个决定性的环节，才能实现。因为任何事物在一定发展阶段，对它所赖以产生的条件来说，都有其存在的理由，它的存在是必然的，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条件的变化，事物原来存在的理由就会逐渐丧失，变成阻碍发展的消极的东西。只有经过否定，它才能继续发展，这是事物自身发展的必然要求。进一步说，事物矛盾虽然由肯定和否定两方面组成，否定不能单独作为事物发展的推动力，然而它与肯定相比，却是代表着推动事物发展的矛盾双方中活跃的、变革的一方，因而使事物的发展必然超出自身，向他事物转化。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把否定作为发

展的环节，说它是辩证法的精华。

辩证的否定是联系的环节。新旧事物通过否定的环节联系起来。新事物与旧事物虽然有本质的区别，但它们又是不可分割的。新事物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是在旧事物的母体中成长起来的，与旧事物存在着合乎规律的必然的内在联系。在世界上，与旧事物没有任何联系的新事物是没有的。新事物否定旧事物，是对其根本性质的否定，但否定中有肯定，旧事物中有利于新事物发展的一切积极因素被保留下来，并被改造、吸收成为新事物的有机组成部分，新事物正是以此作为自己生成和发展的基础。新物种否定旧物种，并不是把旧物种的一切都抛弃，而是保留旧物种的某些特性，并对其加以改造容纳在新物种的遗传质之中，使生物物种在新的条件下，不断进化。社会主义社会是对 旧 社 会根本性质的否定，但它又是在旧社会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起来的，旧社会的一切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积极成果，都经过改造、吸收被保留下来。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是在批判地继承了黑格尔唯心主义辩证法的“合理内核”和费尔巴哈唯物主义“基本内核”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起来的。由此可见，在否定中，没有对旧事物根本性质的消灭，事物就不能发展。同样，没有对旧事物积极因素的继承，事物也不能前进。

作为既是事物发展环节又是事物联系环节的否定，就是“扬弃”。“扬弃”一词恰当地表达了辩证否定的含义和内容。“扬弃”，即同时既克服，又保留。克服，是发展中的连续性的中断，表示新旧事物之间有一条确定的界限，这是事物发展中的非连续性。保留，表示新旧事物之间有一定的联

系，是事物发展中的连续性，是历史的延续。辩证的否定，总的说来就是事物发展的这种非连续性和连续性的统一。一切事物都是在这种辩证的否定中不断向前发展。

当然，由于不同事物的矛盾性质不同，否定的形式也不同。但是，不论是哪一种否定形式，其过程都是既克服又保留，这一点则是共同的。

形而上学的否定观和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完全相反。形而上学的否定观有两个根本错误：第一，不是把事物的否定看作是自我否定，而是看成外在的否定、主观任意的否定。第二，把否定与肯定绝对对立起来，认为否定就是一笔勾销，全盘抛弃，其中毫无保留和继承。现代西方的法兰克福学派，是形而上学否定观在当代的典型。他们把全面否定或绝对否定看作是“存在的最高原则”，认为任何肯定都是对辩证法的“背叛”。显然，这种“否定的辩证法”，是打着辩证法旗号的形而上学否定观。

三　对一切事物应取科学的分析态度

既然辩证的否定是克服和保留的统一，所以对一切事物都应采取科学的分析态度。一方面，对旧事物中腐朽的东西要克服；另一方面，对其中有益的东西又要保留。对古代文化遗产，必须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贯彻推陈出新、古为今用的方针。毛泽东同志说：“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

蓄。”①这种态度，同样也适用于处理我们与外国的关系。我们要学习一切国家的长处，凡是对我们今天有用的东西，都应该吸收。但是，必须实行“洋为中用”的方针。至于对每一个事物具体的否定中，克服和保留什么，批判和继承什么，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具体分析，不能带主观随意性。

为了坚持克服和保留、批判和继承相统一的原则，必须反对肯定一切和否定一切的两种错误倾向。肯定一切的错误在于，只要保留不要克服，只要继承不要变革。这就从根本上抹煞了新旧事物之间的界限，否认了事物的发展。在对待文化遗产上的复古主义，是属于这种错误。在学习外国问题上那种全盘照搬的思想，也是属于这种错误。否定一切的错误，在于只要克服不要保留，只要变革不要继承，割断新旧事物之间的内在联系，同样也是否认事物的发展。对待文化遗产上的虚无主义是属于这种错误。在对待学习外国问题上所采取的一概排斥的态度，也是属于这种错误。

解放以来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巨大成就，必须要充分肯定。忽视或否认我们的成就，忽视或否认取得这些成就的成功经验，是错误的。但是，同时也必须看到我们的确犯了这样或那样的错误。忽视错误、掩盖错误也是不允许的。说我们的工作一切都好，这不合乎事实。不是一切都好，还有缺点和错误。但是，也不是一切都坏，这也不符合事实。不论是用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的观点看待我们的工作都是不对的。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

①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67、668页。

"左"、右倾错误的哲学基础之一，就是形而上学的否定观。右倾错误往往表现为因循守旧，肯定一切；"左"倾错误则否定一切，在一事物生命力尚未获得充分发挥以前就急于否定，否定不该否定的东西。这两种错误倾向，特别是"左"倾错误给我们的革命和建设事业造成很大的危害。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各项方针政策从根本上冲破了"左"倾错误的束缚，恢复了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指导，既对多年来的"左"倾错误和毛泽东同志晚年的错误作了科学的分析和批判，又坚决地维护了党在长期斗争中形成的优良传统，维护了毛泽东思想的科学真理和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这为我们树立了科学地运用辩证否定观的光辉典范，是我们维护安定团结的局面，使当前的大好形势继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一　什么是否定之否定

辩证法不仅要看到事物的自我运动，自我否定，而且要进一步看到事物自己发展自己、自己完善自己的运动的整个过程。事物发展的这种过程通过否定之否定显示出来。它是从矛盾的暴露到矛盾完全解决的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的过程。

事物及其发展过程是肯定方面与否定方面的对立统一。当肯定方面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发展处于相对稳定的量变阶段，根本性质未变，这是事物发展的肯定阶段。

当否定方面通过斗争达到一定程度，战胜了肯定方面，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发生根本变化而转化为他事物，这是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否定阶段也包含有自身的矛盾，由于同样的原因，被新的否定方面所否定，事物又发生质变，转化为新的事物，这是事物发展中的否定之否定阶段。

同一矛盾经过对立面的这样两次转化，两次否定，在形式上就呈现出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事物的发展完成一个周期，表现为“三个环节两度否定”的有节奏的运动。之所以如此，原因在于当着事物经过对立面的两次否定以后，对立面的双方都分别在两次否定中充分发挥了他们的积极作用。这样，在否定之否定阶段，就继承和发展了前两个阶段的积极因素，克服了前两个阶段的消极因素，在正常的条件下，事物的发展过程就自成一个段落，表现出由一个出发点进到另一个更高的出发点。

必须强调指出，事物的矛盾只有经过两度转化即两次否定，才会出现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反映出一个事物发展的周期。如原始公有制——私有制——共产主义公有制。这是公有制和私有制这对矛盾的两度转化完成的一个生产资料所有制发展的历史周期。如果对立面的两个方面只经过一次否定，不会出现一个周期。因为一次否定是不全面的，只有矛盾的一个方面充分发挥了积极作用，矛盾双方彼此在发展过程中的克服和保留并没有完成，因而不会出现一个周期。如果事物的发展虽然是一个否定接着一个否定的连续出现，但不是同一矛盾对立的两度转化，两次否定，事物的发展也不表现为一个周期。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再到资本

主义社会，这个过程虽然也是一个社会形态否定另一个社会形态，但由于不论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还是资本主义社会，都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阶级社会，所以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上看，从原始社会到私有制社会，公有制和私有制的矛盾只发生一度转化，一次否定，因而不表现为一个周期。

认识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的周期，必须对客观事物的矛盾运动进行具体的分析。拿生产工具的发展来说，从石器工具到金属工具或金属的手工工具再到机器，从工具本身的性质看，当然反映不出否定之否定的周期。但是，如果我们从生产工具与劳动者的社会结合这一对矛盾的发展看，使用石器工具时，劳动者是集体生产。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劳动者使用金属工具或金属的手工工具，是个体生产。而到资本主义社会乃至社会主义社会，劳动者使用机器又是集体生产。这样，集体生产——个体生产——集体生产，是一个明显的否定之否定的周期性的发展过程。

确定事物发展的周期的起点，必须从实际出发。历史从哪里开始，逻辑也应从哪里开始，逻辑与历史相统一，不附加任何外来的主观成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发展，是从原始公有制开始的，所以否定之否定周期的起点和终点就是公有制，小商品生产的发展是商品——货币——商品，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发展是货币——商品——货币。周期的起点是商品还是货币，代表着两种不同性质的商品生产，不能随便调换。人类认识的发展过程，只能是实践——认识——实践……，而不能是认识——实践——认识……。因为从实践开始还是从认识开始，代表着两种不同的认识路线。

否定之否定的周期的起点，必须是保持事物质的相对稳定性的阶段，即相对静止的阶段。因为事物发展的过程，一般都经过相对静止和显著变动两种状态。相对静止状态保持事物质的相对稳定性。所以，确定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周期的起点，必须是事物发展的相对静止阶段。否则，就无从认识事物及其发展的完整过程。比如，在社会领域，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所表现的否定之否定发展周期，是适合——不适合——新的适合。适合和新的适合，分别是一个周期的起点和终点。因为“适合”是保持一个社会形态相对稳定的肯定方面。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历史告诉我们，每一个社会形态总是从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开始，而以新的适合为这一周期的结束。适合与不适合相比，前者具有相对稳定性。能否把“不适合”看作是一个周期的起点和终点呢？不能。因为这不符合历史发展的实际情况，也不能正确认识一个社会发展形态的完整过程。我们只有如实地把事物发展的相对静止运动看作是肯定阶段，是事物发展的周期的起点，才能科学地把握事物发展的全过程。

然而，事物发展的每一个否定之否定的周期，都只是事物连续发展的长河中的一小段。每一个周期的起点，是前一个周期的终点；每一个周期的终点，又是后一个周期的起点。事物就是这样一个周期接着一个周期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过程。

事物的发展经历肯定、否定，到否定之否定阶段，仿佛是向出发点，即向肯定阶段的回归。事物发展的周期性中，包含了这种回复性。列宁十分重视事物这种“回到出发点的

运动”。他说：“一般说来，运动和生成可以不重复，不回到出发点，在这样的情况下，这种运动就不是‘对立面的统一’。但是，无论天体运动、或机械运动（地球上的），或动植物和人的生命——它们都不仅把运动的观念，而且正是把回到出发点的运动即辩证运动的观念灌输到人类的头脑中。”① 列宁的这个思想，揭示了事物自身发展过程的深刻内容。他认为事物的辩证运动，是事物自己否定自己，并通过否定之否定，回到肯定自身，达到肯定与否定的“对立面的统一”的运动，是“回到出发点的运动”。

当然，事物发展中的这种回复，不是实质上的回复，而是形式上的回复；不是全部回复，而只是某一些特征、特性上的回复。是在更高基础上的回复。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因为每一次否定，都是克服和保留的统一，不可能出现绝对的重复。另一方面，是因为任何事物都是在一定的条件下产生和发展的，而这种条件是不会完全重复的。

否定之否定阶段出现这种回复性的原因是什么呢？原因在于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同一矛盾的对立双方两度转化的结果。在“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的发展周期中，肯定阶段和否定之否定阶段都是以同一个否定阶段为自己的对立面。所以，否定之否定阶段同肯定阶段，就不可避免地存在一定的相似之处，正如普列汉诺夫所说：“任何现象，发展到底，转化为自己的对立物，但是因为新的、与第一个现象对立的现象，反过来，同样也转化为自己的对立物，所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389、390页。

以，发展的第三阶段与第一阶段有形式上的类同。”①

二 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

事物的发展经过两次否定，完成一个周期，到了否定之否定阶段，就呈现出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运动。螺旋式或波浪式，说明事物发展总的方向和趋势是前进、上升的，而发展的具体道路又是迂回曲折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是否定之否定规律最根本的内容。

事物发展的总的方向和趋势是前进、上升的。因为事物在发展的“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过程中的每一次否定，都是新事物对旧事物的“扬弃”，即克服和保留的统一。因而每一次否定，都把事物推向更高的阶段，并为事物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而在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阶段上，吸收了前两个阶段的一切积极因素，抛弃了它们中消极的东西，克服了它们各自的片面性，达到了在新的条件下的肯定和否定的“对立面的统一”。所以，事物发展到这个阶段，就具有更高级、更丰富的内容。黑格尔在谈到概念的否定之否定过程时曾说过：“唯有通过这种双重的运动，区别才取得它应有的地位，即被区别开的双方的每一方就它自己本身来看，都完成它自己到达了全体，并且在全体中实现其自身与对方的统一。唯有双方各自扬弃其片面性，它们的统一才不致偏于一面。”②人们对光的本质的认识，

① 普列汉诺夫：《论一元论历史观之发展》，《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1卷，第635页。

② 黑格尔：《小逻辑》，第426页。

经历了“微粒说——波动说——波粒二象说”。微粒说成功地解释了光的一些现象，但说明不了光的衍射和干涉等现象，因而被波动说所否定。但波动说虽然能说明光的传播、干涉、衍射，偏振等许多现象，仍然不能解释光电效应，所以又被光的量子理论所否定。光的量子理论认为光既具有波动性又具有粒子性，完满地解释了光的各种现象。光的量子理论揭示了光具有集中的能量、动量等微粒的性质，从表面上看仿佛又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即牛顿的微粒说，然而实际它们在本质上是不同的。牛顿的微粒说认为光是遵从古典力学规律的粒子的机械运动，而光的量子理论认为光子的能量不是连续的，而是间断的，光子的运动速度不变，不能处于静止状态，所以光子不具有实物粒子所特有的静止质量，它只具有运动质量。同时，光的量子理论，也没有完全否定波动说，而是指出光具有波粒二象性。所以，光的量子理论是在批判和继承了微粒说和波动说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标志着人们对光的本质认识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再如，科学发展趋势的“综合——分化——综合”过程，第一阶段的综合是原始的综合，第三阶段的综合则是在前两个阶段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高度分化与高度综合相结合。所以，否定之否定阶段只是在形式上，或者是在某些特性、特征上，仿佛是向肯定阶段的回复，实际上则是大大前进、上升了。可见，事物的发展从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的自我运动的完整过程，本质上是不断前进、上升的过程。因而，这个规律相对于对立统一规律和质量互变规律来说，带有总括的性质。

否定之否定规律，又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具体道路是曲折

的。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呈现出十分复杂的情况；大致有两种表现：一种是前面所说的事物发展中的回复，它本身就是事物发展的前进、上升的形式；另一种与此性质不同的曲折是事物发展中的倒退、逆转、偏离、退化等等，它们本身不是前进、上升运动。有机物发展中的每一进化同时又是退化，因为它巩固一个方面的发展，就排除了其他方面的发展。在社会领域中，否定之否定中的每一次否定的实质，都是新事物战胜旧事物。而新事物开始总是比较弱小，并处于被支配的地位，旧事物则往往保持着强大的力量，处于支配地位。代表新事物的否定方面只有经过长期反复的斗争，才能使代表肯定方面的旧事物日趋灭亡，而自己才由小变大，由弱变强，最后取得胜利，使矛盾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地位发生根本的转化。同时要看到，新事物战胜了旧事物，不等于旧事物就立即全部、彻底灭亡。旧事物的残余仍然要同新事物作斗争，甚至在一定条件下，还可能会重新压倒新事物，实现暂时的倒退。这时新事物必须继续同它进行艰苦斗争，才能取得彻底胜利。而且新事物的成长一定要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才能实现，而人民群众对新事物的认识往往有一个过程。历史上新的、正确的东西，开始常常得不到多数人的承认，只能在斗争中曲折地向前发展。另外，新事物战胜了旧事物以后，对旧事物积极因素的改造、吸收和消化也有一个过程。如此等等原因，就决定了事物发展的具体道路不是笔直平坦的。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

由此可见，事物发展的总的方向和趋势是前进、上升

的，具体道路是迂回曲折的。曲折前进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但是，正如每一个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的内容和形式都不同一样，每一个事物发展的曲折前进的具体情况也不同，由各自的特点和所处的条件决定。

循环论和直线论者不懂得事物发展中这种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辩证关系。循环论的错误在于把事物的发展看成是简单的周而复始，否认事物的前进、上升性。按照这种观点，整个世界是在一个狭小的循环中运动的、永远不变的整体。直线论的错误是把事物的前进、上升性绝对化，否认事物发展的具体道路的曲折性。毛泽东同志在驳斥形而上学直线论的时候曾说过："英勇战斗于前，又放弃土地于后，不是自相矛盾吗？这些英勇战斗者的血，不是白流了吗？这是非常不妥当的发问。吃饭于前，又拉屎于后，不是白吃了吗？睡觉于前，又起床于后，不是白睡了吗？可不可以这样提出问题呢？我想是不可以的。吃饭就一直吃下去，睡觉就一直睡下去，英勇战斗就一直打到鸭绿江，这是主观主义和形式主义的幻想，在实际生活里是不存在的。"① 从方法论上看，循环论和直线论都是片面地夸大了事物中前进性和曲折性的一个方面，并引向极端，都从根本上否认了事物的发展。

三 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

既然一切事物发展的总的方向和趋势是前进上升的，那么一个革命者在任何情况下，都要有革命必胜的坚强信念，

① 毛泽东：《论持久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75页。

始终充满革命乐观主义的精神。阳春三月会出现某些低温和寒潮，但毕竟不能遏止春天来到人间。万里长江滔滔江水会有许多旋涡和回流，但滚滚东流之势不可阻挡。任何严重的曲折都不能改变事物发展的总的方向。我们要承认困难，分析困难，解决困难，勇往直前。

既然一切事物发展的具体道路都是曲折的，因此一个革命者一方面必须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科学地估计可能出现的曲折，因势利导，为了进攻而防御，为了前进而后退，为了向正面而向侧面，为了走直路而走弯路，防止盲目冒进。另一方面，又要尽力避免人为造成的反复，把高度的革命精神与灵活的斗争艺术结合起来。

总而言之，我们要从前进中看到曲折，从曲折中把握前进。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既要满怀信心，又不能盲目乐观，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扎扎实实地做好工作。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一　否定之否定的普遍性

恩格斯说：“否定的否定究竟是什么呢？它是一个极其普遍的，因而极其广泛地起作用的，重要的自然、历史和思维的发展规律；这一规律，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在动物界和植物界中，在地质学、数学、历史和哲学中起着作用”。①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在自然界中，如地球岩层的形成——破坏——形成的过程，就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沧海桑田的交替变迁，某一部分地壳沉入海底，以后又隆出海面，这种浮——沉——浮的过程，也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水力发电，是把水的位能转化为机械能，机械能转化为电能，再用电发动机器，电能又转化为机械能。机械能——电能——机械能，也是否定之否定。当利用太阳能发电并照明时，就是光能——电能——光能的否定之否定过程。水分解为氢气和氧气的过程，也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因为水分解的过程，是经历了水分子分解为氢原子和氧原子，然后氢原子和氧原子再分别化合成氢分子和氧分子这样一个化合——分解——化合的过程。生物界的种子——植物——种子、卵子——动物——卵子的变化发展过程，同样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所以，否定之否定规律在自然界、在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中，是普遍存在和起作用的。

在社会领域，否定之否定规律也是普遍存在和起作用的。人类社会离不开劳动，劳动的发展就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在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是原始的统一，这是劳动发展的第一个阶段，即肯定阶段。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历史进入阶级社会，发生了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分离，这是对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原始统一的否定，是劳动发展的否定阶段。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由于生产力高度发展，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达到了真正完满的统一，对阶级社会的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又实行了否定，这是劳动发展的否定之否定阶段。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

统一——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分离——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统一，也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

思维的发展同样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在自然科学发展的全部历程中，一直存在着分化与综合两种发展趋势。这两种趋势的辩证运动，表现为综合——分化——综合的否定之否定过程。在古代，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虽然人们在劳动中也积累了一些力学、数学、天文学等经验知识，但这只是自然科学的萌芽，人们对自然界的认识是直观的，只能从总体上观察各种现象的表面联系和相互作用的一般情况。所以古代自然科学的发展是以综合占主导地位。十五世纪中期以后，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实验科学产生和发展起来，科学开始分化为力学、数学、天文学、化学、生物学、地质学等学科，这种分化是对古代自然科学那种综合的否定。但是，客观事物本身是相互联系的统一整体，所以，科学的进一步发展，要求对日益分化的各门科学知识进行综合性的概括。这种科学发展的综合趋势，从十九世纪中期开始出现，到本世纪三十年代，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已占主导地位。数学和数学方法在各门科学中普遍运用，边缘科学、横断学科不断出现。不仅自然科学内部各学科的界限正在消失，而且自然科学与技术、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也都相互渗透，紧密联系在一起，从而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统一的科学体系。不仅科学发展的趋势是否定之否定，而且人们对客观事物观察的方法的发展也是否定之否定过程。开始是直接观察（肉眼观察），这是人们在古代认识自然的主要方法。后来，出现了间接观察，即人们借助科学仪器或其他技术手段间接地从外界获得感性

材料的观察方法。现代，又产生了建立在强大的科学技术手段基础上的直接观察。航天技术和深潜技术的发展，使人们能飞上月球，潜入海底，进行直接观察。直接观察——间接观察——直接观察，也是否定之否定。

在日常生活中，“学习——休 息——学 习”，“平 衡——不平衡——平衡”，“团结——批评——团结”……到处都可以看到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存在和起作用的事实。

由此可见，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客观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承认对立统一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就必然要承认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因为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根源于事物的内在矛盾。恩格斯说：“由矛盾引起的发展，或否定的否定——发展的螺旋形式。”① 正是由于同一事物矛盾的对立面发生了两度转化，两次否定，才形成否定之否定，使事物的自我运动的完整过程得以实现。而事物的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总是要相互转化的，所以，对立统一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决定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不承认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也就否认了对立统一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规律的普遍性，是指事物的本质关系，在具备了一定的条件下，必然会重现出来。而不同规律的作用和它所需要的条件是不同的，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和它所需要的条件，与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不同。矛盾无时不在，无处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1页。

不有。矛盾双方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转化的过程，在表现形式上也就是质量互变的过程。所以，人们对对立统一规律和质量互变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比较容易理解。而否定之否定规律所揭示的是事物发展完整过程的规律。事物发展的完整过程，要在一个较长的时间，要在事物的矛盾双方经过两度转化，完成一个发展周期的时候才显现出来。

不认真分析这个规律的作用和所需要的条件，简单地否认它的客观性和普遍性，是没有道理的。

我们也不能离开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客观性来谈它的普遍性，否则就背离了唯物主义，就是唯心主义的辩证法。黑格尔最先表述了否定之否定规律，这是他对辩证法的贡献。但是马克思在批判地继承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内核”之后所提出的否定之否定规律，与黑格尔表述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有本质的不同。首先，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主义辩证法，否定之否定规律是构造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主要杠杆。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则是从自然界和历史中抽取出来的普遍规律。其次，虽然黑格尔也曾反对空洞的抽象，但由于他唯心主义地解释否定之否定规律，所以实际上他把一切事物都硬塞到正题、反题、合题的三段式框框里，牵强附会。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则是为人们对事物进行具体分析和研究提供了科学的指南。第三，黑格尔还把否定之否定阶段（即“合题”）了解为矛盾的调和，所谓“无反之合”。唯物辩证法把否定之否定阶段了解为事物的矛盾运动经过两次对立面的转化而达到的周期性发展的高级阶段。所以，决不能把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与黑格尔的唯

心辩证法的否定观混淆和等同起来。

二 否定之否定的特殊性

否定之否定规律既具有普遍性又具有特殊性，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之中，又通过特殊性表现出来。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和所处的复杂条件，决定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具体表现形式的多样性和特殊性。这种特殊性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每一种事物都有它的特殊的否定之否定方式，不同性质的事物有不同的否定之否定方式。自然界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不同于社会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社会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又不同于思维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在自然界内部，生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不同于无机界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在有机界，动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又不同于植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方式，如此等等。

第二，同类性质的事物在不同的条件下，有不同的否定之否定方式。同样是从原始公有制到私有制再到共产主义公有制的否定之否定，但在不同的国家，这种否定之否定的具体方式是不同的。由于中国和俄国的国情不同，中国对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否定方式与俄国十月革命后对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否定方式就不相同。

第三，不同性质的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的周期是不同的。有的事物经过两次否定完成一个周期，事物发展的这一过程就结束了。如前面所说的从原始公有制到私有制再到共产主义公有制，所有制问题就彻底解决了，决不会到共产主义社会建立以后，再来一个从原始公有制到私有制再到共产主义

公有制的发展周期性。因为所有制问题是一种历史现象，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生产力水平的极大提高，就使私有制产生的条件永远地消失了。至于到共产主义社会以后，社会发展的周期是什么，只能根据那个时候的实际情况进行具体的分析。有的事物发展的周期性则是不断重复出现的。例如人的认识过程，就是"实践——认识——实践"的循环往复、永无止息的过程。对某一具体事物的认识来说，经过"实践——认识——实践"的否定之否定，是完成了，或者说经过多次反复完成了。但由于事物的无限发展，从认识过程的推移来看，又没有完成，还需要再认识。只要有认识，就存在"实践——认识——实践"的周期性。可见，这种认识发展过程的周期性与生产资料所有制发展过程的周期性有很大的差别。

第四，不同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过程的阶段性是不同的。复杂的事物往往是由多种矛盾组成的，由于矛盾的复杂性和发展的不平衡性，会显出阶段性来，而不同事物矛盾的性质和内容不同，阶段性的多少也不同，要作具体分析。

第五，不同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阶段对肯定阶段的"回复"是不同的。有的"回复"明显一些，多一些；有的"回复"则不那么明显，少一些。

总之，我们既要承认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又要承认它的表现形式的特殊性，不能把"三段式"当作公式到处乱套。只有既看到它的普遍性，又看到它的特殊性，才能科学地把握和运用这一规律，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三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事物发展是波浪式前进或螺旋式上升，这里的前进和上升的实质，是新事物产生和旧事物灭亡，它表明新事物的不可战胜性及其成长道路的艰巨性。

新生事物是指符合客观规律，有着强大生命力和远大前途的事物。旧事物是指丧失其存在的必然性，过了时的和日趋灭亡的东西。

区分新旧事物，要把是不是符合客观规律和有没有强大生命力、有没有发展前途这两个条件结合起来考察。新生事物的产生和发展，是符合客观规律的，但不能说凡是符合客观规律的东西，都是新生事物。因为旧事物的灭亡，也是符合客观规律的。所以，一个事物是不是新生事物，固然要看它是否符合客观规律，同时还要看它有无强大生命力和发展前途。区分新旧事物，也不能以时间出现的先后和早晚为标准。新生事物不等于是新产生的事物。如某一生物物种在发展过程中，有的性状先出现，有的性状后出现，谁是新生事物，要看它是否适应环境，有没有发展前途。法西斯主义出现比马克思主义晚几十年，但马克思主义是新事物，法西斯主义是旧事物。区分新旧事物，也不能以一时力量的强弱和发展速度的快慢为标准，它们不是决定一事物是否是新生事物的内在根据。区分新旧事物，更不能以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不能我认为是新事物就是新事物，我认为是旧事物就是旧事物。总而言之，一个事物是不是新生事物，不能从主观上看，形式上看，现象上看，必须从客观上看，内容

上看，本质上看。

考察一个事物是不是新生事物，不能离开具体的历史条件。因为有的事物一开始是新事物，后来由于内部矛盾的发展，丧失了存在的合理性，就转变为旧事物。毛泽东同志曾指出："历史上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它们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们是生气勃勃的，是革命者，是先进者，是真老虎。在随后的一段时间，由于它们的对立面，奴隶阶级、农民阶级和无产阶级，逐步壮大，并同它们进行斗争，越来越厉害。它们就逐步向反面转化，化为反动派，化为落后的人们，化为纸老虎，终究或者将被人民推翻。"①毛泽东同志在这里说的就是新事物向旧事物转化的情况。新旧事物依一定条件相互转化，我们对它们必须作历史地辩证地分析。

新生事物的不可战胜，是由于事物发展的辩证本性和新事物的本质特点决定的，具体地说：第一，新生事物是在旧事物内部出现、成长的。对于旧事物来说，新事物既是促使它灭亡的因素，又是其赖以存在的不可消除的异己力量。这种事物发展的辩证本性，就决定了旧事物无法克服和消除新事物。第二，新生事物代表了事物发展的方向，适应于当前和未来的条件，所以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发展前途。而旧事物则是失去了存在的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第三，新生事物虽然是在旧事物的基础上产生的，但它克服了旧事物中的消极因素，保留和吸收了旧事物中有益的东西，并且增加了

---

① 毛泽东：《关于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是不是真老虎的问题》，《红旗》杂志1977年第10期。

为旧事物所不能容纳的新内容，因此比旧事物具有优越性。第四，社会领域中的新生事物之所以不可战胜，还在于新生事物总是符合人民利益的，它代表历史发展的进步力量，必然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而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其力量归根到底总比反动阶级强大，因而是不可战胜的。

正因为新生事物总是不可战胜的，旧事物注定要灭亡，所以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永远不可抵抗的客观规律。整个世界的发展，就是旧事物不断灭亡，新事物不断产生的川流不息、万古长青的生动的辩证过程。

新生事物的成长不是一帆风顺的，只有通过对旧事物的斗争才能为自己开辟道路。在社会主义社会，虽然新事物成长的条件要比旧社会优越得多，但仍然要同旧事物进行不断的斗争才能发展。任何新生事物的成长都是艰难曲折的，在社会主义事业中，要想不经过艰难曲折，不付出极大努力，总是一帆风顺，容易得到成功，这种想法，只是幻想。

马克思主义者要善于在实践中发现新事物。而发现新事物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为一方面是新生事物刚出现时，总是比较弱小，优越性也不是一下子表现得十分清楚，难免有这样那样的缺陷；另一方面，旧事物往往给自己披上新的外衣，以假乱真，使人们难以识别。为了及时发现和准确地认识新生事物，一定要根据区分新旧事物的客观标准，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对具体事物进行认真仔细的分析，从而得出正确的结论。

发现新生事物后，还要勇于支持和积极扶植新生事物的成长。因为旧事物往往抓住新事物的一些不完善之处，对其

进行摧残和扼杀。如不对新事物给以支持和扶植，就可能使它在成长的过程中，出现暂时被腐朽力量所压倒的危险。当然，对新事物的支持和扶植，应从它本身的发展规律和具体条件出发，而不能“揠苗助长”。

由于新旧事物在一定条件下会相互转化，所以对每一事物在其发展过程中的性质和作用，要具体分析。当一种事物已经变得陈旧时，应当旗帜鲜明地予以否定，当然，这种否定应是克服和保留的统一。但是，当某一种事物发展的生命力，在还没有充分发挥以前，又不能轻易地否定它。

社会主义社会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史上是新生事物。我国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虽然还会遇到这样那样的曲折和困难，但总的趋势必然是日益兴旺发达。我们要发扬无产阶级的彻底革命精神，为我国早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第八章　唯物辩证法的一些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除了前面所讲的三个基本规律以外，还包括一系列成对的基本范畴。本章讲述的只是其中的五对：现象和本质、形式和内容、原因和结果、必然性和偶然性、可能性和现实性。这些基本范畴都是以对立统一规律为核心，从不同的侧面揭示了客观事物之间最普遍的联系。掌握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对于全面理解和把握唯物辩证法的内容，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本质和现象

一　什么是本质和现象

人们认识事物是从接触事物的现象开始，然后逐步深入地认识事物的本质。现象和本质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外部表现和内部联系及其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现象是事物表现出来的外部形象，即事物的表面特征以及这些特征的外部联系。现象是人们的感觉器官可以直接感知的东西，有些现象如微观现象和某些宏观现象，虽然不能

为人们的感觉器官直接所感知，但人们可以借助于观测仪器感知它们。

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是组成事物各基本要素的内在联系。本质是由事物内部矛盾所构成，任何事物内部都有自己的矛盾，这种内部矛盾就构成区别于他事物的本质。

本质和必然性、规律性是同等程度的范畴。列宁说："规律就是关系"，就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① 认清了事物的本质，就能够把握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和规律性。

现象和本质各有自己的特点，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于：

第一，现象是表面的，显露于事物外部的方面，能为我们的感官所直接感知。而本质则是隐蔽的、深藏于事物内部的方面，不能为我们的感官直接感知，只有靠理性思维才能把握。例如，"水往低处流"、"苹果落地"、"海洋潮汐"等都是人们用眼睛看得见的自然现象，而反映它们本质的万有引力规律是不能靠直观所能认识的，需要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进行抽象思维才能把握。又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的本质并不是一眼就能看出来的，在现象形态上，资本总是表现为一定的物品，如厂房、机器、原料、制成品等等，人们很容易形成一种错觉，认为这些物品天然就是资本。其实，这些物品只有当它们用来作为剥削雇佣工人的手段时才是资本。资本的本质"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②

第二，现象是本质的外部表现，每一个现象都只是从某

---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161页。

②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3页。

一个侧面具体地表现本质，而本质则是同类现象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比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有集中大量社会财富的少数财阀，也有成千上万贫困的失业大军；有时生产过剩、商品被大量销毁，有时生产复苏，商品被大量生产出来；既有现代化、高消费的物质生活，也有腐朽没落、空虚的精神生活。这些形形色色的社会现象都是从不同的侧面表现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生产的社会化和资本家私人占有制的矛盾，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所有资本主义社会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

第三，现象是多变易逝的，本质是相对稳定的。列宁说："非本质的东西，假象的东西，表面的东西常常消失，不象'本质'那样扎实，那样'稳固'。例如，河水的流动就是泡沫在上面，深流在下面。"① 泡沫、水花、旋涡、……这些现象都是多变的、易逝的，在这些现象下面，却隐蔽着一股相对稳定的深流。又如现代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某些工人的劳动条件有了一定的改善，生活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这种现象的出现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以及资产阶级剥削手段的改变有关，但是资产阶级剥削和压迫无产阶级的本质，在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没有解决之前是不可能改变的，不能认为某些现象的变化就是事物本质的改变。

第四，现象比本质丰富、生动，本质则比较深刻、全面。现象表现本质是多方面的，表现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有的现象曲折地表现本质，有的现象比较直接地表现本质；有的

---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134页。

现象真实地表现本质，有的现象歪曲地表现本质；某些不同的现象表现共同的本质，某些相同的现象却表现不同的本质。这些情况的出现是由于任何事物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处在和周围不同事物的相互联系中，彼此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因此，事物的本质总是通过许多现象表现出来。但是，现象毕竟是个体化了的表面的东西，只有本质才能揭示贯穿于各个现象背后的内在联系。人们的认识不能停留在现象上，要完全地反映整个事物，反映事物内部的规律性，就必须认识事物的本质。

现象和本质是有区别的，马克思说："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①

二　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

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的，这就是说，现象不是本质，本质也不是现象，二者有着原则的界限，不能混淆或否认它们之间的区别。

现象和本质又是统一的。本质和现象是客观事物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没有无现象的纯粹本质，也没有无本质的纯粹现象。任何事物的本质都要通过一定的现象表现出来，任何现象都是从一定的方面表现着本质。在本质和现象的关系中，本质决定现象，并通过一定的现象表现自己的存在；现象的存在或变化归根到底是从属于本质的。所以列宁说："本质在表现出来；现象是本质的。"② 例如，现代的遥感

①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23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

技术被广泛地运用，通过红外扫描，可以从二万米以上的高空拍摄出地面的行人、车辆的清晰图象；采用多谱段遥感系统，能有效地识破隐蔽在树丛中的军事伪装；采用微波遥感，即使在浓云密布的黑夜，也能观测到所需要探测的目标。遥感技术为什么有这样大的威力？这主要是科学家们发现了光的本质是电磁波。遥感技术正是根据现象与本质相统一的原理，运用一系列光学、电子学和电子光学等探测仪器来感知探测对象发射或反射出的一定波长的电磁波，进而掌握物体的性质和运动规律的一门新技术。

在阶级社会里，存在着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各民族之间、各社会内部经常进行斗争，此外还有革命时期和反动时期、和平时期和战争时期、停滞时期和迅速发展时期或衰落时期的不断更换。这些现象看来难以捉摸，其实它们都是一定本质的表现，都是由最本质的社会关系——阶级关系所决定的。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①

现象表现本质，大致可以分为真象和假象两种不同的类型。真象是正面地表现本质的现象，假象是从反面歪曲地表现本质的现象。客观事物的本质大量地表现为真象，但是在自然界特别是在社会生活中也有不少事物的本质通过假象表现出来。例如，在革命战争中，为了迷惑敌人、打击敌人，我军在作战时采取"佯动"、"诱敌深入"、"声东击西"、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7页。

“围点打援”的作战方法，这种假象是本质在一定条件下的一种特殊表现。假象掩盖真象，使人们容易产生错觉，但假象还不等于错觉，任何假象都有其产生的客观条件和原因，它仍然是受本质所决定，列宁说：“假象的东西是本质的一个规定、本质的一个方面、本质的一个环节。”①

本质是有层次的，有初级的本质、二级的本质，以及更深的本质等等。这是由物质结构本身的复杂性和变动性所决定的。因此，人们对本质的认识是一个逐步深化的过程。列宁说：“人的思想由现象到本质，由所谓初级的本质到二级的本质，这样不断地加深下去，以至于无穷。”②例如，人们对于引力的认识，就经历了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物体落地这是人们常见的自然现象。几千年来，人们对这种现象的本质并不理解，只有到了近代，物理学家们才发现地球对其附近物体有吸引力——重力。重力的被发现使人们的认识由现象深入到本质。但是，这只是初级的本质。随着科学研究的深入，科学家们发现在两物体之间由于物体具有质量而产生相互吸引力——万有引力。在地面上两物体之间的万有引力一般很小，但对质量大的天体，这个力就很大。万有引力的发现使人们的认识由初级的本质进入到更深的本质。至于万有引力背后还有什么样的本质，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科学实验的深入，人们的认识一定会深化。

在哲学史上，不少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哲学家都割裂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承认现象和本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137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

质的存在，但是，他把现象和本质绝对地对立起来，认为人们只能认识现象而不能透过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他把统一的客观世界分为“现象”和“自在之物”两个不同的领域，“自在之物”虽然是客观存在的，但“自在之物”的本来面貌、它的本质是不能认识的。人们的认识只能停留在“现象”的“此岸”，不能达到“自在之物”的“彼岸”。这就导致了不可知论的错误结论。

唯心主义的感觉论者，如贝克莱认为“存在就是被感知”，把感觉和存在等同起来。他认为感觉是主观自生的东西，“本质”只是一种“虚无”，这就否认了现象和本质的客观性，也割裂了二者之间的辩证关系。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如实用主义、逻辑实证主义、存在主义等派别，都否认事物本质的客观存在，否认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例如，存在主义者认为，外部世界是一种自在的存在，是一个巨大的虚无。世界的存在依赖于人的存在，只有通过人的存在才有意义；而人最初只是作为一种“单纯的主观性”而存在；一切属于人的本质的规定性，都是由人的主观性自行创造出来的。他们所讲的存在，实际上是人的精神生活的存在。这是一种彻头彻尾的唯心主义。

三　透过现象，认识本质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有其本质和现象，任何现象都是一定本质的现象，都是从不同的侧面表现本质；任何本质都不是脱离现象的本质，都要通过一定的现象表现自己。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的统一，这是事物的客观辩证法，把这种客观的辩证法运用于人们的认识过程，就是要求我们在认识事

物的时候，要防止两种片面性：一是只看现象，不抓本质；二是脱离现象、空谈本质。毛泽东同志说："我们看事情必须要看它的实质，而把它的现象只看作入门的向导，一进了门就要抓住它的实质，这才是可靠的科学的分析方法。"①透过现象认识本质这是辩证的思维方法，科学的任务就是要不断地透过现象认识事物的本质。

怎样才能使我们对事物的认识正确地由现象进入本质呢？

第一，要深入社会实践，观察大量生动的现象，占有必要的、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占有必要的材料是进行科学研究，认识事物本质的不可缺少的前提。人的头脑就象一个"加工厂"，各种各样的现象，感性材料就好象原料或半成品。有了原料或半成品，才能加工、制作，上升为思想、理论。如果没有任何原料或半成品，头脑这个"加工厂"只能停工待料，无工可加，制作不出任何正确的思想、理论来。

第二，要充分发挥人的抽象思维作用。收集和占有了大量的感性材料，还不等于认识了事物的本质，要想认识事物的本质，还必须对大量的材料进行分析和研究。首先要鉴别材料，分辨其真伪、区别其粗精。其次是选择材料，在大量材料中去伪存真、去粗取精，即选择真实准确的材料、典型的材料、能说明问题的材料。再次是对材料进行综合，做到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由个别到一般，由特殊到普遍，即由具体到抽象，由现象深入到本质。

---

① 毛泽东：《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96页。

第三，人们对事物的本质的认识是一个反复的、不断深化的过程。毛泽东同志说：“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更深刻地感觉它。”① 人们对事物本质的认识不是一次或几次就能够完成的，需要在反复的实践过程中，接触事物，了解事物，在实践中检验自己认识的正确与否，即使取得了对事物本质的正确认识，认识还要深化，还要从不甚深刻的本质不断地进入更深刻的本质的认识。

第二节 内容和形式

一 什么是内容和形式

任何事物都有一定的内容和形式，都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体。内容和形式是揭示事物的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以及表现方式的一对范畴。

内容是构成事物的一切要素的总和，它包括事物的内在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所规定的运动过程和发展趋势等等，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是把内容诸要素统一起来的结构和表现内容的方式，是事物存在和表现的方式。例如，每一种化合物，都以一定的化学元素为自己的内容，又以分子结构为自己的形式；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内容，生产关系则是生产方式的形式；思想所反映的客观对象是内容，思想的逻辑结构是形式。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3页。

事物的形式往往有两种：内在形式和外在形式。内在形式是一种与内容紧密相关、有本质联系的形式；外在形式是一种与内容不直接相干、没有本质联系的形式。一本文艺作品，可以是精装，也可以是平装，这和书的内容不直接相干、没有本质联系，是书的外在形式；而作品的体裁、结构、风格、语言等则和书的内容有着紧密的本质联系，是书的内在形式。唯物辩证法所讲的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主要是指事物的内容和它的内在形式的统一。

内容和形式的区分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由于事物联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在一种联系或关系中是形式的东西，而在另一种联系或关系中又可以成为内容；反之亦然。例如，逻辑规则对人类思维来说是形式，对逻辑学来说又是内容。但是，对于特定的关系来说，内容和形式的界限是确定的，内容就是内容，不能同时又是形式；形式就是形式，也不能同时又是内容。

客观事物是复杂多样的，在内容和形式之间也呈现着复杂的情况。由于条件的不同，同一内容可以有多种形式。例如，同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它们的政权组织形式却有共和制、君主制的不同；同属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它们的政权形式也是各不相同的；同一题材，可以由小说、戏剧、电影、诗歌等多种文艺形式来表现。反过来看，同一形式又可以表现不同的内容。例如，同是商品、货币、工资、价格、利润等经济形式，既可以为发展资本主义的经济内容服务，也可以经过改造之后，为社会主义的经济内容服务。同一文艺形式，既可以为资本主义思想内容服务，也可以为社

会主义的思想内容服务。但是，内容和形式的多样性并不是没有限制的，并不是一种内容可以随便采取任何形式，也不是一种形式可以随便容纳任何内容。无产阶级专政的内容不能采取资产阶级民主制的形式；资产阶级的某些颓废的艺术形式也无法容纳社会主义的艺术内容。

二 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内容和形式的关系是对立的统一。

内容和形式是对立的，它们属于事物发展过程中性质、地位和作用不同的两个方面。内容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则是事物存在和表现的方式，内容不同于形式，形式也不同于内容，二者有着确定的差别。

内容和形式又是统一的。内容和形式作为事物所固有的两个侧面，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不可分割的。任何内容都具有某种形式，都是某种形式的内容；任何形式也都具有某种内容，都是某种内容的形式。没有无形式的纯粹内容，也没有无内容的空洞形式。离开一定的形式，内容就不可能存在和发展；没有一定的内容也谈不上什么形式。列宁指出："形式是具有内容的形式，有活生生的实在的内容的形式，是和内容不可分离地联系着的形式。"①

内容和形式的对立统一关系还表现在它们的相互作用上。内容和形式的相互作用，一般说来，内容是主导的方面，内容决定形式，形式依赖于内容；有什么样的内容，就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89页。

有什么样与之相适应的形式；一定的形式只有在一定的内容的基础上，适合一定内容的需要，才能产生和出现；内容的发展决定着形式或迟或早总要发生相应的变化。生命这个形式的不断产生、发展和终结，是由蛋白体的新陈代谢和自我更新的过程这一内容所决定的。资本主义社会由于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发展和社会化，使得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形式已不能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状况，这就决定了它必然要被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形式所代替。我国农村出现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种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是我国现阶段农业生产力这一内容所决定的。

内容决定形式，但是，形式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东西，它积极影响内容，对内容有巨大的反作用。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有两种情形：当形式适合于内容时，它对内容的发展能起积极的推动作用；当形式不适合于内容时，它对内容的发展则起消极的阻碍作用。例如，我国现阶段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这种分配形式适合于当前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因而能够有力地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如果不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就不能很好地调动劳动群众的积极性，不利于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又如，一部电影，如能采取比较完美的艺术形式，就能更好地体现革命的政治内容，给人们以美的享受，使人们受到潜移默化的教育；反之，一部电影，如果没有好的艺术形式，缺乏艺术感染力，人们不爱看，即使政治内容再好，也起不到教育人民的效果，如果采取了消极的颓废的艺术形式，则对人们的思想会起腐蚀作用。

形式不适合内容也有多种情况，要作具体分析。一种情况是形式落后于内容。某种形式过去曾经和内容是相适合的，但由于内容的发展变得不再适合了，对这种形式就应当加以改革或根本变革。另一种情况是形式超越于内容。某种形式只适合于内容进一步发展以后的状况，而不适合于当前的状况，这种超越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也会起消极的阻碍作用。对于这种形式，应当把它改革到适合于内容的状况，这种“后退”是事物发展所需要的。

内容和形式相互作用的矛盾关系又是复杂的。新事物可以利用旧形式而发展，旧事物也可以借用新形式而复活。新内容的发展，当然有赖于为自己服务的新形式，但是，在一定条件下，改造利用某些旧的形式，对于新内容也是需要的。一般说来，新内容总是在旧形式内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对于旧形式中一切只能为旧内容服务的东西，必须彻底抛弃；而对于旧形式中某些可以为新内容服务的成分，则应当在改造的基础上继承和利用。例如在经济方面，我们有选择地吸取资本主义国家中对我们有用的经济管理形式，经过改造后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在文艺方面，我们也利用了传统的形式，如京剧、豫剧、越剧、芭蕾舞等艺术形式表现社会主义的现实生活。至于旧事物利用新形式，旧内容借用新形式死灰复燃，这也是常有的现象。马克思指出：“陈旧的东西总是力图在新生的形式中得到恢复和巩固。”① 阶级斗争的现实告诉我们，对于任何问题都不能只看它的形式，而

① 马克思：《致弗·波尔特（1871年11月23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94页。

要看它的实际内容。

内容和形式的相互作用构成了它们的矛盾运动。内容是比较活跃的、易变的，而形式则是相对稳定的。内容的变化先于形式，形式的变化落后于内容，而内容却总是要求形式与其相适应。因此，两者之间始终存在着矛盾。当一种形式出现以后，在一定时期内它是基本适合内容发展的，随着内容发展到一定阶段，形式就落后于内容发展的要求，两者就由基本适合逐步变为基本不适合，矛盾逐渐激化，甚至发生尖锐的冲突。这时，内容的发展就要求变革旧形式，用适合于内容的新形式来代替旧形式。当新形式代替了旧形式，就意味着旧矛盾的解决，从而又在更高的基础上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内容和形式的矛盾，就是这样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由基本不适合到基本适合的不断发展过程。列宁指出："内容和形式以及形式和内容的斗争。抛弃形式、改造内容。"① 这就是内容和形式矛盾运动的辩证法。

三 坚持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促进事物的发展

唯物辩证法关于内容和形式辩证关系的原理，对于革命实践具有重要意义。

在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中，既然内容决定形式，形式服从于内容，因此，我们在观察和处理问题时，就必须首先注意事物的内容，反对片面夸大形式作用的形式主义。我们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9页。

做任何工作，都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讲求实效，不图虚名，不说大话、空话、假话，不搞哗众取宠。搞形式主义的人是不实事求是的，这种人对任何工作不去作具体的了解和分析，只追求形式上的轰轰烈烈，而没有实际内容。严重的甚至弄虚作假，谎报成绩，骗取荣誉，损害党和人民的事业。形式主义的危害很大，我们要坚决抵制形式主义这种恶劣作风。

由于形式对内容有重大的反作用，我们在注意事物内容的同时，又必须注意事物的形式方面。既反对形式主义，又反对抹煞形式作用的形式虚无主义。要善于选择、创造和利用最适当的形式来促进内容的发展。为适应内容对形式的要求，我们要选择最好的形式，创造最新的形式和利用一切有用的旧形式，来为内容服务，促进事物的发展。我们要学会掌握一切形式，什么形式最适合内容的发展，就采取什么形式。当前我国在各方面所进行的一系列改革，就包含着去掉弊端，寻求最好的形式，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促进各项事业的发展的精神。

由于形式具有相对稳定性，当形式适合于内容的需要，对内容起促进作用的时候，就要保持这种形式的稳定性，并使它不断完善，以充分发挥它的积极作用，促进内容的发展。如果脱离实际内容的需要，任意改变或过早地变革形式，那就要犯“左”的错误。当形式变得已经不适合内容发展的需要，阻碍内容发展的时候，就要抛弃旧形式，建立同内容相适合的新形式，如果不顾内容发展的要求，抱住已经过时的旧形式不放，就要犯右的错误。在我国社会主义

现代化建设事业中，我们不仅要善于保持那些适合于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形式的相对稳定性，努力掌握可以为我所用的一切形式，而且要学会适时地用一种形式补充另一种形式，用新的形式代替过时的旧形式，保证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胜利发展。

第三节 原因和结果

一 什么是原因和结果

原因和结果是揭示普遍联系着的客观事物在发展过程中先后相继、相互制约的一对范畴。

原因和结果是人类认识史上最早出现的范畴之一。人类取得真正的知识都是从正确地提出和解决“为什么”开始的。历史上的科学家、思想家都很重视对客观事物原因的探索。古代希腊著名的唯物主义者德谟克里特就说过：“只找到一个原因的解释，也比成为波斯人的王还好。”

世界上的各种事物都是处于普遍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之中，原因和结果的联系只是普遍联系的一种，“只是各种事件的世界性的相互依存、（普遍）联系和相互联结的环节，只是物质发展这一链条上的一环。”① 从人的认识过程来看，人们在观察运动着的物质时，首先遇到的就是单个物体的单个运动的相互联系和它们的相互制约。“为了了解单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168页。

个的现象，我们就必须把它们从普遍的联系中抽出来，孤立地考察它们，而且在这里不断更替的运动就显现出来，一个为原因，另一个为结果。”①

世界上任何一种现象的出现，总是由另一种或另一些现象引起的；任何一种现象，又总会引起另一种或另一些现象。原因就是指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结果就是被某种现象引起的现象。“谦虚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这句话说的是，谦虚是引起进步的原因，进步是谦虚带来的结果；骄傲是引起落后的原因，落后是骄傲带来的结果。这种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就是事物的因果联系。

因果联系有两个特点：

第一，由于原因和结果是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因而原因和结果在时间上就有先行和后继的秩序。在客观事物不断更替的运动中，一般地总是原因在先，结果在后，不能颠倒二者的次序。但这并不是说，凡是先行后继的现象之间就一定具有因果联系。“在此之后”并不等于“因此之故”。例如，春夏秋冬四季的更替，虽然在时间上是前后相继，但是彼此之间并没有因果联系，一年四季的产生是地球环绕太阳公转的结果。

第二、因果联系并不是事物表面的现象联系，而是事物内在的本质联系。任何事物的出现都是有原因的，任何事物的运动都会产生一定的结果。有些事物的现象，人们暂时还不知道它的原因，但并不等于没有原因；有些事物的现象，人们暂时还估计不到它的后果，也并不等于没有后果。有原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8卷，第552页。

因必然产生一定的结果，有结果必然有引起结果的原因。原因和结果的联系不是偶然的拼凑，而是一种必然的联系。

二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是辩证的，是对立的统一。

原因和结果是对立的，二者有差别性。对于个别场合来说，因果联系都有确定的内容，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二者有质的区别。不能把二者混淆起来，既不能倒因为果，也不能倒果为因。例如，反动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引起劳动人民的反抗，前者是原因，后者是结果；如果颠倒过来，就会得出反动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是因为劳动人民反抗而引起的荒谬结论。

原因和结果又是统一的。二者的统一性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原因和结果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原因只是对结果而言才成为原因，结果只是对原因而言才成为结果。二者是相比较而存在的，失去一方，他方就不存在。在客观事物中，有因必有果，有果也必有因。既没有无因之果，也没有无果之因。

第二，原因和结果在一定条件下，能够相互转化。恩格斯说："原因和结果这两个观念，只有在应用于个别场合时才有其本来的意义；可是只要我们把这种个别场合放在它和世界整体的总联系中来考察，这两个观念就汇合在一起，融化在普遍相互作用的观念中，在这种相互作用中，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彼地就成

了原因，反之亦然。”① 例如，在水力发电的情况下，水的位能是原因，电能是结果。而在电动抽水的情况下，电能却成了原因，水的位能的提高却成了结果。

第三，原因和结果是相互作用的。在同一组因果联系中，不仅原因引起结果，结果也反过来作用于原因，对原因发生影响，而在某种意义上，这个结果又可以成为原因的原因。例如，在一般情况下，生产的发展是原因，科学的产生和发展是结果；但是，科学一旦产生后，作为一种革命的力量反过来又促进生产的发展，在这个意义上，它又变成了原因。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生产的发展是原因，人民生活的改善是结果；而人民生活的改善反过来又促进生产的发展，在这个意义上，它又变成了原因。自然科学控制论中的“反馈”原理就是讲的结果对原因反作用的道理。

由于现实事物的联系是错综复杂的，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也是复杂多样的，大致上有以下两种基本类型：

一种类型是：一因多果，同因异果。结果是多种多样的，有暂时的结果与长远的结果、主要的结果与次要的结果、有利的结果与不良的结果、局部的结果与整体的结果，等等。一种原因同时引起许多结果叫做一因多果，例如，在正常情况下，植树造林，可以同时收到调节气候、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防止环境污染、增加收入等好的结果。同样一种原因，在不同条件下会产生不同的结果。例如，发展武器生产，在帝国主义、霸权主义国家里，会产生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2页。

威胁世界和平、对外侵略扩张的后果，而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却收到保卫世界和平、维护本国安全的后果。

另一种类型是：一果多因，同果异因。原因是多种多样的，有内因与外因、主要原因与次要原因、直接原因与间接原因、主观原因与客观原因、经常起作用的原因与暂时起作用的原因等等。一种结果是由许多原因同时起作用所引起的叫做一果多因。例如，教育质量的高低，是由多种原因所引起的，其中包括教育制度的好坏，师资水平的高低，思想政治工作的强弱，管理工作是否得当，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配合得如何，等等。同一种结果在不同的条件下，是由不同的原因引起的，叫做同果异因。例如，同是热能，有的是机械运动引起的，有的是电运动引起的，有的是化学运动引起的，有的是生物运动引起的。

事物的因果联系是非常复杂的，除了上述两种基本类型外，也还有两种类型同时交错的复合因果、多因多果的情况。这就要求人们在考察事物的因果联系时，必须进行具体地分析。

在因果性问题上，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看法是对立的。形而上学否认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他们的错误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把原因和结果绝对地对立起来，认为在任何情况下，原因总是原因，结果总是结果，二者不能相互转化。他们企图在因果链条上寻找没有原因的原因和没有结果的结果。二是把原因和结果的关系简单化，否认一因多果、同因异果和一果多因、同果异因等复杂情况。这些绝对化、简单化的因果观，

不能对事物的联系作出科学的解释，最后必然导致唯心主义。

在因果性问题上不仅有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而且有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根本对立。唯物主义的决定论认为事物的因果联系具有客观性和普遍性。所谓客观性，就是说因果联系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正如列宁所说："'物本身中'含有'因果依存性'的。"① 人们头脑中的因果概念是客观事物的因果关系的反映。所谓普遍性，就是说，世界上一切事物无不处在一定的因果联系之中，一切现象都毫无例外地受因果联系的制约。没有无原因的结果，也没有无结果的原因。人类的社会实践，有力地证明了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人们在实践中，不仅可以认识到大量的因果联系的事实，而且能够根据这种认识，创造必要的条件，达到预期的结果。

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否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主观唯心主义把因果联系说成是主观精神的产物。例如，休谟认为事物本身不存在什么因果联系，因果联系只是一种主观的习惯联想。康德把因果联系看成是一种先天的思维形式。马赫则说："在自然界中，既没有原因，也没有结果。""原因和结果是我们思维的创造物。"客观唯心主义把某种客观精神或神看成是决定事物发展的最后原因。宿命论者鼓吹"因果报应"说，宣扬人们在社会中所处的地位和各种遭遇都是"前生"所作"善恶"的结果。神学目的论者宣扬整个自然界被创造出来是为了证明上帝的万能，上帝是"最终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58页。

极的原因”。这些观点都是把因果联系神秘化。

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颠倒物质和意识的关系，用因果概念或臆造的因果关系来代替客观事物本身的因果联系，在理论上是非常错误的。否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实际上是贬低科学，宣扬迷信，为宗教信仰开辟道路。这些观点在实践上也是非常有害的。一切反动势力常常利用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故意歪曲事物的因果联系，捏造虚假的因果联系，为他们的反动政治目的服务。

三　认清前因后果，自觉改造世界

因果联系的客观辩证法被人们认识后，对人们科学地认识世界、改造世界有很大的指导意义。

正确地把握因果联系，可以促进科学事业的发展。探索事物的因果联系，揭示事物发展的规律，是科学的使命。人们的认识，由现象到本质，是一个过程，它要经历着许多不同的阶段。因果联系是内部联系的一种，把握因果联系，是人们由现象深入本质的过程中必经的阶段。坚信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全力以赴地探索客观事物本身的因果联系，就掌握了一把打开知识宝库的钥匙。如果连事物本身的因果联系都否认了，那就等于丢掉了这把钥匙，封闭了科学的大门。全部科学史证明，很多疑难的科学问题，开始时大都被看成是难解之迷，但是经过科学家们长期的艰苦探索，一旦找到了真正的原因时，科学就向前发展了。例如，现代分子生物学，已经发现了遗传物质——脱氧核糖核酸（DNA），找到了遗传和变异的客观原因，揭露了长期以来人们难以理解

的遗传的秘密，推动了生物科学的发展。又如，马克思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通过大量的研究工作，从人们各种各样的思想动机背后找到了它们的物质动因——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从而发现了社会发展的规律，拨开了资产阶级学者在社会历史问题上所散布的种种迷雾，使人们对社会历史问题的研究变成了科学。可见，正确地把握因果联系对于科学研究是非常重要的。

正确地把握因果联系，是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条件。

首先，人们在从事一切工作时，不仅要注意眼前的结果，而且还要注意长远的结果，要充分估计到可能发生的一切后果。例如，在发展农业生产时，一定要因地制宜，根据平原、山区、湖地、草原、丘陵地区的不同特点，合理安排，不能破坏生态平衡，贻祸于未来。在发展工业生产时，一定要从全局出发，搞综合利用，防止三废污染。

其次，为了做好工作，要善于总结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在总结时，一定要找出取得成绩和产生错误的真正原因，以便在今后的工作中发扬成绩，避免重犯同样性质的错误。由于因果联系的复杂性和多样性，在分析事物的原因时，一定要作具体的研究，在多种原因并存的情况下，要分清主要的、根本的原因和次要的，非根本原因，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内部原因与外部原因，主观原因与客观原因等。

总之，要自觉地运用因果联系的原理，分析研究实际问题，克服盲目性，增强预见性。毛泽东同志说："共产党员对任何事情都要问一个为什么，都要经过自己头脑的周密思考，想一想它是否合乎实际，是否真有道理，绝对不应盲从，绝对

不应提倡奴隶主义。”[①] 在实际工作中，人们会经常碰到一些是非、好坏、优劣、真假、善恶、美丑等问题，对此一定要提高嗅觉，进行鉴别。懂得了因果关系的辩证法，就能够使人们头脑清醒，少犯错误。

第四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一 什么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当人们深入探索事物发展的原因及其后果时，就会发现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有着不同的趋势。必然性与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发展的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深化。

必然性是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中一定要发生的，确定不移的趋势。偶然性是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中不一定发生，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不确定的趋势。例如，伟大的革命斗争会造就伟大人物，时势造英雄，这是一种必然性。但是，这些伟大人物出生于何时何地，叫什么名字，其中就有偶然性。恩格斯说："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②] 因为，任何历史人物的出

① 毛泽东：《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85页。

②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507页。

现都有自己的时代背景，历史上任何一个阶级都需要推举出自己的领袖，才能取得统治地位。

必然性与偶然性各有自己的特点，它们在产生的原因、所处的地位以及所起的作用等方面都是不同的。

必然性与偶然性的产生是由不同性质的矛盾决定的。必然性是由事物的本质的、主要的原因产生的，是由事物内部的基本矛盾决定的。而偶然性是由一些非本质的、次要的原因产生的，是由事物内部非根本性的矛盾的发展变化或外部其他过程的影响、干扰所造成的。例如，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这种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是由资本主义内部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的这个基本矛盾所决定的。但某一个国家由于内部的非根本性矛盾的具体情况和国际环境的影响，又会使这一国家的革命斗争的具体形式、革命胜利时间的早晚，带有许多偶然性特点。

必然性与偶然性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必然性在事物发展中处于支配地位，是一定要贯彻下去的趋势，它的作用是决定事物的发展前途和方向。偶然性在事物发展中处于次要地位，它不是确定不移的趋势。但是，不能低估偶然性的作用，有利的偶然性促进事物的发展；不利的偶然性延缓事物的发展。例如，农作物的生长有其本身的必然性和规律性，它决定着农作物的发展前途。但是，天气的干旱、虫灾的蔓延、风灾的袭击等偶然因素对农业生产会起严重的干扰和破坏作用。又如，人类社会有自身发展的规律，这种历史必然性对历史的发展起支配作用，并决定人类历史发展的前途和方向。但是，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某一

具体的历史事件的出现、某一历史人物的性格特点，也可以延缓历史的进程或加速历史的发展。马克思说："如果'偶然性'不起任何作用的话，那么世界历史就会带有非常神秘的性质。这些偶然性本身自然纳入总的发展过程中，并且为其他偶然性所补偿。但是，发展的加速和延缓在很大程度上是取决于这些'偶然性'的，其中也包括一开始就站在运动最前面的那些人物的性格这样一种'偶然情况'。"①

必然性与偶然性是客观事物本身固有的两种不同趋势，两者都是客观的。历史上的一切唯心主义者都否认必然性与偶然性的客观性，神学目的论者否认客观事物本身的必然性在发展中的支配作用，认为世界上的一切都为某种目的所决定。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者，否认事物有任何必然性、规律，强调"意志自由"。有的主观唯心主义者宣扬："必然性属于概念的世界。"在哲学史上，有些唯物主义者如德谟克里特，虽然肯定了必然性是客观存在的，但是，他们却否认偶然性的客观性，把偶然性说成是人们由于无知而虚构出来的主观观念。是否承认必然性与偶然性的客观性，是研究必然性与偶然性问题的基本前提，是关系到贯彻什么样哲学路线的大问题。

二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与偶然性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必然性与偶然性是对立的。如上所述，二者之间有质的

①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71年4月17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93页。

差别，它们在产生原因和发展中的地位、作用等方面都是不同的。必然性不同于偶然性，偶然性也不同于必然性，不能混淆二者之间的区别。

必然性与偶然性又是统一的，它们之间不仅是相互依存的，而且在一定条件下又是可以相互转化的。

必然性与偶然性是相互依存的，二者不能孤立存在，没有离开偶然性的纯粹的必然性，也没有离开必然性的纯粹的偶然性。具体地说，有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必然性要通过大量的偶然性表现出来，并为自己开辟道路。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例如，气体是由大量分子构成的，在标准状况下，每一个别分子的运动，在每一时刻都可能有种种不同的位置、方向和速度，究竟处于何种状态则是偶然的。但是，考察由这大量分子构成的总体气体，其宏观性质如温度、压强、体积等，这些变量之间呈现出一定的必然性、规律性，这种必然性是通过上述偶然性表现出来的。又如，价值规律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是经常起支配作用的，商品的价值由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而商品交换则依据商品的价值来进行，这是商品经济中的必然性。但是，这种必然性总是通过市场上的价格围绕着价值上下波动的偶然性表现出来。

其次，偶然性的背后总是隐藏着必然性，凡是偶然性起作用的地方，它又总是受着内部必然性的支配。例如，科学上某些重大发现，恰巧是由这一科学家来完成，而不是由另一科学家来完成，对于某些发现本身而言，是偶然的，但是，这种偶然性的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即客观上具备了一定的条

件，生产上有这种需要，这种发现是必然的。科学史上曾有同时几个科学家发现同一定律的事实，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必然性与偶然性不仅是相互依存的，而且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它们的相互转化，可以从两种意义上理解：

一是必然性与偶然性的区别有相对性。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发展的无限性，同一现象在一定场合是必然的东西，而在另一场合则是偶然的东西。例如，彗星的出现，对于社会的治乱、人们的祸福来说没有本质的联系，它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彗星作为太阳系的一种天体，是在一定条件下产生的，不是偶然现象，具有必然性。又如，某一科学家恰恰出现在某一时期某一国家，对于社会历史发展而言，这是偶然性；而就他本人的勤奋治学、刻苦钻研来说，又有其必然性。

二是由于事物本身内部根本矛盾和外部条件的变化，原来是必然性的东西转化为偶然性的东西，而原来是偶然性的东西转化为必然性的东西。例如，在商品交换的长期发展过程中，一般等价物的出现，开始时是偶然的现象，暂时由这种商品或那种商品承担。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当一般等价物固定由某种特殊商品来担任时，一般等价物就定型化为货币。这就是从偶然性转化为必然性。但是，在特殊条件下，如通货膨胀、货币贬值时，人们有时又恢复了古老的以物易物的方式，但这种情况只是暂时的、偶然的现象了。

总之，事物的发展过程总是表现为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统一。恩格斯说："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

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如此等等。”①又说："在表面上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这种偶然性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藏着的规律支配的，而问题只是在于发现这些规律。”②

形而上学把必然性与偶然性绝对地对立起来，从而得出两种极端相反的错误看法。一种观点是：只承认必然性而否认偶然性。这是一种必然论，或机械决定论。十八世纪法国的霍尔巴哈认为，一阵狂风所卷起的每颗沙粒、一场暴雨所倾泻的每个水滴，它们的位置、运动方式都是安排好的，都是必然的。他甚至还认为一个专制君主的消化不良，一个征服者的心中过于灼热……都足以引起战争，并且使灾难蔓延几世纪。霍尔巴哈的机械决定论强调自然界的一切都是按照因果必然性和规律性运动的，在当时对于打击宗教神学曾起过进步作用。但是，他片面地强调必然性，否认偶然性，把偶然性也说成是必然性了。恩格斯在评论这一问题时说："如果某个豆荚中有六粒豌豆而不是五粒或七粒这一事实，是和太阳系的运动规律或能量转化规律处于同一等级，那么实际上不是偶然性被提高为必然性，而倒是必然性被降低为偶然性。”③否认偶然性，发展到极端就导致宿命论。

另一种观点是断言一切事物都是偶然的，认为偶然性支配一切。这是一种偶然论。如美国实用主义者皮尔斯和詹姆士主张所谓"机缘论”，认为自然界的变化主要是偶然的结

---

①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243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42页。

果，宣称不可能有科学的预见性。有些自然科学家也有类似的观点，例如法国分子生物学家莫诺在《偶然性与必然性》一书中，就把偶然性看成是生命的起源和发展的全部基础，把生物进化归结为一种不可预测的DNA大分子的偶然变异，这是非常错误的看法。因为DNA大分子的变异并不是纯粹的偶然性，它包含着一定的必然性，也是可以认识的。实用主义者胡适用偶然论来歪曲社会历史，说什么一个人吐一口痰，也许可以毁灭一村一族；起一个念头，也许可以引起几十年的血战；一言可以兴邦，也可以丧邦等。偶然论否认必然性，把世界上的一切现象都看成是偶然的堆积。这种观点，或者使人们在“纯粹偶然性”面前消极无为，从另一极端导致宿命论；或者使某些人以此为借口，宣扬主观随意性，走向唯心主义的唯意志论。

三　通过偶然性揭示必然性，按照客观规律办事

唯物辩证法关于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的原理，有着重大的实践意义。

既然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必然性决定着事物发展的根本方向，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就应当通过复杂的偶然现象揭示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立足于必然性，力求按照规律办事。要注意克服两种错误倾向：一种是被一时的偶然现象所迷惑，分不清楚偶然性与必然性，或者把偶然性当成了必然性。另一种是把希望寄托在偶然性上，采取一种“守株待兔”或“孤注一掷”的侥幸心理。我们无论从事何

种工作，都要扎扎实实，反对投机取巧。

要正确处理必然与自由的关系。毛泽东同志说："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①当人们对必然性没有认识时，人们是盲目的，被动的，是必然性的奴隶，因而是不自由的。当人们在实践中认识了某种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并能按必然性、规律性办事时，人们就获得了某种自由。从必然到自由是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我们在工作中，要不断地总结经验，克服困难，不断实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既然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偶然性对事物的发展起着加速或延缓的作用，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就不能轻视或否认偶然性的作用。如果把偶然性从科学中驱逐出去，所谓科学研究要通过偶然来认识必然，将变成一句空话，并且会导致完全否认某种"机遇"在科学研究中的作用，取消某些以偶然现象为主要研究对象的学科，如数学中的概率论等。

在实际工作中，我们要充分估计到各种偶然因素的产生及其发生的作用。一方面要学会利用一切有利的偶然因素来推进我们的工作，另一方面，要尽可能地避免有害的偶然因素的影响，防止或削弱它们的干扰和破坏，做好应付突然事件的准备。毛泽东同志曾说过："'七大'的时候，我讲了要估计到十七条困难，其中包括赤地千里，大灾荒，没有饭吃，所有县城都丢掉。我们做了这样充分的估计，所以始终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71年第9期。

处于主动地位。”① 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也要作好应付突然事件的准备。

第五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一 什么是可能性和现实性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揭示客观事物在一定条件下向他事物转化的趋势与现实的关系的一对范畴。它深刻而全面地反映了客观事物在发展过程中的本质联系。

现实性是指现在存在的具有必然性的客观事物，它不只是指个别事实和现象的存在，而是客观实在的事物及其种种联系的综合。现实是包含内在根据的、合乎必然性的存在。它是事物现象和本质、形式和内容的统一。“现实”和“现存”是有区别的，不能把两者混为一谈。恩格斯指出：“凡是现存的决非无条件地也是现实的”，“现实的属性仅仅属于那同时是必然的东西”。② 列宁也指出：“现实高于存在和实存。”③ 这就是说，“现存”的事物并不等于都具有现实性。现存的事物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合乎历史发展要求的、具有生命力和发展前途的新生事物；一类是失去了历史必然性的、没有生命力和发展前途的腐朽事物。因此，现实

① 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3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1页。

③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选集》第38卷，第165页。

性是同必然性相联系的。只有在发展中表现为必然性的新事物，才具有现实性；旧的腐朽事物，尽管它现实存在着，但已丧失了存在的必然性，一定会衰亡下去，因而就失去了现实性。现实是不断发展的，今天的现实既是过去的现实发展的结果，又是发展为未来现实的原 因；现 实 之所以成为现实又转化为不现实，是由它内部的 必 然 性、规律性所决定的。一个事物还未出现时，是不现实的，只要它具有事物发展的必然性，迟早会变为现实。相反，一个现存的事物虽然暂时还是现实的，只要它丧失继续存在的必然性，迟早会变为不现实的。

可能性是指包含在事物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这种趋势是由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所规定的。一切现存的事物由于其内部矛盾的发展，最终都要转化为别种事物。但是，只要这种转化还未实现，别种事物还未出现之前，就只是一种可能性。随着事物内部矛盾的发展，在一定条件下，这种发展趋势实现了，可能性才会转化为现实。由于事物内部矛盾运动和它周围条件的复杂联系，事物在其发展中往往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可能性。但是，在一定条件下，其中只有一种可能性转化为现实。

把握可能性这个范畴时，要对可能性的各种情况具体分析，加以区分。

第一，要区分可能性和不可能性。可能性是指一事物的出现在现实中有其内在的客观根据，只要具有一定的条件，就能转化为现实。不可能性是指一事物的出现在现实中没有任何客观的根据，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转化为现实。如石头变

小鸡、制造永动机，等等，都是不可能的，因为在现实中根本不存在引起这类变化的根据。由于人们的认识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的，因此，也有这种情况，过去认为不可能的事，随着实践的发展和条件的变化而成为可能的了。对于可能性和不可能性，我们既要注意两者之间的区别，也要用辩证的观点来看待。

第二，要区分现实的可能性和非现实的可能性。现实的可能性是在现实中有充分的根据和必要的条件，因而在目前就可以实现的可能性。如我国在国民经济调整的基础上，进行机构改革和经济体制改革；在本世纪末实现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等都是现实的可能性。非现实的可能性则是在现实中虽有一定根据，但根据尚未展开，尚不具备转化为现实的条件，因而在当前条件下不能实现，只在以后的发展阶段才能实现的可能性。这种可能性虽然当前无法实现，但随着现实的发展，根据的展开，条件的成熟，就可能转化为现实。如人类宇宙航行过去曾经是非现实的可能性，“嫦娥奔月”只是神话，但现在已转化为现实的可能性。非现实的可能性目前无法实现，好似不可能，但它毕竟是一种可能性，不等于不可能性。因为它具有一定的转化为现实的客观根据，只不过是没有展开，条件尚不具备罢了。

第三，要区分两种相反的可能性。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双方代表着两种相互对立的发展趋势，而这两种趋势又是由相互对立的外部条件分别地支持着的。因此，在事物发展的具体过程中，往往存在着两种相反的可能性。例如，农业生产，有可能丰收，也有可能歉收；一个企业的生产计划，有可能

完成，也有可能完不成；一项科学实验，有可能成功，也有可能失败。两种相反的可能性都是客观存在的可能性，其中每种可能性的实现都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在发展过程中，对一种可能性实现的有利条件，就是对另一种可能性实现的不利条件；一种可能性的实现就是另一种可能性的消失。究竟哪一种可能性变成现实，决定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斗争和各自具备的特定条件。但从总的趋势和结局来看，最后胜利一定属于新事物，因为新事物战胜旧事物的可能具有必然性；旧事物战胜新事物的可能性，即使成为现实，也只是暂时的，它最终必将为新事物所取代而走向灭亡。

第四，要区分可能性的程度。可能性和不可能性、现实的可能性和非现实的可能性、两种相反的可能性，都属于可能性质的方面。可能性还有量的方面，这就是可能性的大小。或然率就是对可能性在量上的一种科学说明和测定。掌握可能性量的方面，分析可能性的大小，是正确规定行动目标和实施步骤的重要依据。人们工作的成败往往取决于能否比较准确地预测可能性的量的大小。

二　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对立的统一。

可能性与现实性是对立的。毛泽东同志指出："可能性同现实性是两件东西，是统一性的两个对立面。"① 可能是一种发展趋势，还不是现实，是以后才会出现，而目前尚

① 毛泽东：《关于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是不是真老虎的问题》，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4页。

不存在的事物；现实已不是可能，是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是已经存在的事物。两者是有区别的，不能把它们等同起来，既不能把可能当成现实，也不能把现实看成可能。

区分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十分重要的。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的政策是以现实的东西，而不是以可能的东西为依据的。"①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做好一切工作的出发点。我们办任何事情固然要正确认识事物发展的种种可能性，但是，不能从可能的东西出发，而应当从现实出发，要做好当前的事情，就必须立足于现实，把自己的行动建立在可靠的现实基础上。同时，只有深刻地把握现实，才能正确估计事物发展的种种可能性，以科学的预见指导自己的行动。

可能性和现实性又是统一的。它们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可能离不开现实，现实离不开可能。可能存在于现实之中，是尚未展开、尚未实现的现实；现实是已经展开、已经实现了的可能，同时又孕育着新的可能，不可能的东西永远不会成为现实。可能之所以成为可能，在于它包含着现实；现实之所以成为现实，它首先必须是可能的，否则就不会变为现实。可见，可能与现实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其中任何一方都不能脱离另一方而单独存在。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相互转化的。可能产生于现实，进一步转化为现实，现实又包含着新的可能，客观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在可能和现实相互转化的过程中实现的。任何一个新事物

---

① 列宁：《给印涅萨·阿尔曼德》，《列宁全集》第35卷，第256页。

在它产生以前，都是作为一种发展趋势，孕育于现存事物之中。随着现存事物内部新旧两个方面的矛盾斗争的发展，新的方面逐渐强大，旧的方面逐渐衰亡，当新的方面战胜旧的方面而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时，新事物的产生就由可能转化为现实。在新现实中又包含着新的矛盾，孕育着新的可能，当新矛盾发展到一定阶段又转化为现实。这种可能与现实的相互转化，是一个川流不息、永无止境的发展过程。

可能转化为现实需要一定的条件，其中包括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在具备了客观条件的情况下，人们的主观能动性对于实现这种转化起着特别重大的作用。毛泽东同志说："客观因素具备着这种变化的可能性，但实现这种可能性，就需要正确的方针和主观的努力。"①

由可能向现实的转化，社会过程和自然过程是有区别的。社会过程的主体是人，一切社会过程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离不开人的有目的的实践活动。单纯的自然过程则不同，由可能向现实的转化是自发进行的。如生命的产生、生物的进化、气象的变化等等，没有人们参与也能实现。但在人力所能干预的自然过程中，人的主观能动性可以给自然过程以影响，可以创造条件，促进自然过程向现实的转化。如农作物的生长是一种自然过程，但人们选种、施肥、田间管理等对农作物的生长起着重要作用。

正确理解可能与现实的辩证关系，对于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具有重要意义。可能与现实的统一，使人的主观能动性

---

① 毛泽东 《论持久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54页。

有发挥的余地，人们可以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依靠自己的努力把可能的东西转化为现实的东西。可能与现实的对立，又使人的主观能动性有发挥的必要。可能转化为现实需要一定的条件，而社会发展过程中条件的改变和创造则离不开人的主观努力。人们可以努力创造条件，促进事物由可能向现实的转化。

三　分析各种可能，争取实现最好的可能

唯物辩证法关于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原理，对于实践活动具有重大的意义。

在实际工作中，要分清现实与可能、可能与不可能，从实际出发，按照实际情况办事，把我们的一切行动建立在现实的基础上，这是我们做好工作，夺取胜利的基本前提。同时，又要根据可能性来制定长远规划和奋斗目标。我们做任何事情都不能无根据地胡思乱想，不能超越客观情况许可的条件去计划自己的行动，不要去做那些做不到的事情，如果蛮干，不仅白费时间和气力，而且还要贻误我们的工作。

要把现在可以实现的可能与将来可以实现的可能区别开来。一个革命者必须分清当前任务和长远目标，应当集中力量去办那些现在能够办到的事情，而不去办那些现在办不到的事情。既不能把那些目前应当办到也可以办到的事情推到遥远的将来；也不能把只在将来才能办到的事情勉强地提到当前来办，否则就会犯右的或“左”的错误。还要把当前的任务和长远任务结合起来，立足于现实，放眼于未来，努力做好具备现实可能的事情，同时积极创造条件使非现实的

可能转化为现实的可能，并进而使它转化为现实。今天，我们要努力实现我国的四个现代化，把当前具备现实可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搞好，同时积极创造条件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要区分好的和坏的这两种相反的可能。毛泽东同志指出："事情的发展，无非是好坏两种可能。无论对国际问题，对国内问题，都要估计到两种可能。"① "向着最坏的一种可能性作准备是完全必要的，但这不是抛弃好的可能性，而正是为着争取好的可能性并使之变为现实性的一个条件。"② 这就告诉我们，在任何工作中，都要从实际的可能出发，发挥主观能动性，创造有利条件，克服不利条件，作好两手准备，从最坏的方面着想，向最好的方面努力，在争取实现好的可能的同时，防止坏的可能转化为现实，只有这样才能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

---

① 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2页。

② 毛泽东：《关于打退第二次反共高潮的总结》，《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42页。

第九章　认识和实践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辩证法和认识论是一致的。列宁说："辩证法也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 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论，科学地解决了认识和实践的辩证关系，揭示了认识的辩证过程，创立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为人们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了正确的认识路线和科学的思维方法。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一　唯物主义反映论

唯物主义认为，物是人们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认识是对物的反映。反映论是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观点。一切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实质上都是反映论。认识论就是研究认识产生及其发展规律的理论，它包括认识的对象、来源、动

---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410页。

力、形式、方法、目的以及认识的真理性的标准等问题。从根本上来说，它是研究主观怎样反映客观的问题。

人的认识对象是什么，认识是不是人脑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在这个认识论的重要问题上，历来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唯物主义路线是“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唯心主义路线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

唯心主义认识路线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意识决定物质的基本观点出发，否认物质世界是认识的根源，否认人的认识是物质的反映。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来自人脑之外的某种神的启示和恩赐，是天上掉下来的。例如，柏拉图认为知识的来源是不死的灵魂对于理念世界的回忆。黑格尔认为，人的认识是“绝对观念”的自我认识。中国宋朝的朱熹认为，宇宙万物和封建秩序都是先于事物存在的“理”所决定的，认识就是“穷天理”。主观唯心主义认为，认识是人们心灵的自由创造和想象的产物，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例如，贝克莱认为，世界上一切东西都是人的主观感觉；认识就是把主观感觉任意结合为一个“物”或“给予他们一个名字”。康德认为，“纯粹理性”就是人所固有的先天的认识能力。宋朝的陆九渊说，“致知不外求”，世界上的知识早已“存在于心中”。主观唯心主义的认识路线和客观唯心主义的认识路线的共同特征是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把人的认识看作先于物质、先于实践、先于经验的东西。所以，唯心主义的认识论都是先验论。

唯物主义认识路线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物质决定意识的基本观点出发，认为物质世界是认识的根源，认识

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所以叫反映论。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包括两个基本观点：第一，承认认识的对象是客观世界。唯物论反映论的基本前提，就是承认意识之外存在着独立的物质世界。人的认识就是客观对象作用于人们大脑的结果。离开了客观世界的作用，也就无所谓反映。这是唯物主义反映论者一致肯定了的。唯物主义者费尔巴哈认为，自然界是我们认识的对象，“如果没有物质，那么理性认识就不能刺激思维，就不给思维以材料，就没有内容。”马克思指出：“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 第二，认识能够提供客观世界的正确映象。唯物主义的反映论承认人的认识能够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在反映和被反映之间，不存在不可愈越的鸿沟，反映并不是符号、记号之类的东西，而是对客观事物的摹写或复写。当然，人们的认识也会发生错误，错误的认识同认识的对象是不相符合的。但是，错误认识的存在也不能否定认识能够提供客观世界的正确映象。人们在实践中，可以找到产生错误认识的原因，并为实践所纠正，最后达到与客观世界相符合的结论。

反映论是一切唯物主义（庸俗唯物主义除外）的共同观点。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必然包含着世界的可知性，因为唯物主义的基本思想就是承认人的认识能够反映世界，所以世界可知性是反映论必然引出的结论。

不可知论是一种认为世界不能被认识，或至少认为世界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7页。

不能被彻底认识的哲学学说。不可知论的观点在古代就存在了。我国古代的唯心主义者庄子说："自我观之，仁义之端，是非之涂，樊然淆乱。吾恶能知其辩？"这就是说，是非是一团混乱，人的认识无法判断，正确的认识是不可能的。作为完备的不可知论的理论，是十八世纪英国哲学家休谟提出来的。他认为，世界的一切事物都不过是人的感觉和印象，感觉是人的认识的唯一对象。他把感觉变成一个极限，人的感觉不能超出它一步。感觉之外是否存在客观世界，感觉能否反映客观世界，是不可能回答的，也是无权提出的问题。康德承认，客观世界的存在，承认感觉来源于客观世界，但他认为客观世界是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人们只能通过感觉认识某些现象，而事物的本质则是人的认识所不能达到的"彼岸世界"。康德和休谟的观点在表现的形式上有所不同，但其本质上是一致的，都是怀疑人类科学知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否认人类能够认识或能够彻底认识客观世界。不可知论错误的根源在于歪曲了感觉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夸大了感觉的局限性。感觉本来是人们意识和外部世界联系的桥梁，但他们却把感觉看作是隔离意识和外部世界的屏障，割裂了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不可知论还片面夸大了个人知识有限和认识无限的对立，看不到有限和无限、相对和绝对的统一，不懂得有限和无限的辩证法。这种哲学的社会作用，就是调和科学和宗教的对立，贬损知识，给信仰保留地盘。不可知论在现代资产阶级哲学中传播很广，它们的特点是否认科学认识和逻辑思维，反对实践，鼓吹神秘主义和非理性主义等，其目的在于使人们不去认识客观

规律，尤其是不去认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放弃任何革命打算，听任资产阶级剥削和压榨。

哲学史上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者和一些彻底的唯心主义者，都承认世界的可知性，其中一些人对不可知论作了尖锐的批判。唯物主义者费尔巴哈认为，世界是客观存在的，颜色、声音等感觉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可以和客观相符合。因此，完全可以通过感觉认识客观事物，我们今天还不能认识的东西，我们的后代是会认识的。他还认为，自然界并不避开人，反而厚着脸皮去迁就人，好象空气通过人的口鼻挤进身体内一样。但他对不可知论的批判，不是经过辩证的分析和实践证明得出的结论，只是一种机智的推测。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对康德的不可知论作过尖锐的批判，指出康德的错误就在于把现象和本质绝对对立起来。他认为现象和本质是不可分割的，在它们之间没有不可越过的鸿沟，通过现象可以认识事物的本质。本质表现在现象之中，因此，现象并非没有本质的东西，而是本质的表现。黑格尔对不可知论的批判，击中了它否认可以认识事物本质这个要害。所以，恩格斯说对驳斥这一观点具有决定性的东西，已经由黑格尔说过了。但是，黑格尔是站在唯心主义立场上批判不可知论的，他认为无论是现象或本质，都是绝对观念的表现。因此，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所有的哲学派别都不能彻底驳倒不可知论。

对不可知论的最彻底的驳斥是人们的社会实践。恩格斯指出："对这些以及其他一切哲学上的怪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它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

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么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①实践之所以是驳斥不可知论的有力武器，这是因为：只有社会实践才能把主观认识和客观对象联系起来，确定思想、认识是否正确及正确的程度；人们在实践中可以制造大量的认识工具，以弥补人的感官生理功能的不足；在实践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人类思维能力，能从现象中发现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从个别认识一般，从有限认识无限，证明了人的认识决不会有一个终极界限。人类的社会实践和科学发展的成果都证明了客观世界是可知的。例如，我国动物学家采用人工授精的办法使熊猫产仔，并存活下来，这说明动物学工作者对于熊猫的妊娠、生育的认识是正确的。自动星际站能够在月球上软着陆，并在月球上漫游许多公里后又重返地球，证明人们对于月球的认识是正确的。现代科学能够根据量子力学的理论，用粒子加速器产生出人们预见到某种基本粒子，证明这个理论是正确的。在科学技术巨大发展的今天，加速器、探测器、声纳、雷达、人造卫星的应用，无数过去被认为不可理解的事物，被科学发展一一认识了。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通过科学的探索，今天尚未知道的事物，将成为已知的事物。总之，我们能够亲自制造出自然界的某一现象，依照一定的条件把它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的服务，这证明我们的认识是正确的，也证明了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完结了。

世界是可知的，但不是说人类一下子就可以把整个世界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认识完结，人们的认识是一个在实践的基础上，由不知到知，由知之不多到知之甚多的无限发展过程。因此，世界上决没有不可能被认识的东西。那些现在尚未被认识的东西，将来也会随着人类实践的发展而被认识。实践已经证明人们的认识是可以无限地去接近和认识客观世界。

二 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能动的反映

精神和物质、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问题，是认识论中的基本问题，是认识论的前提和基础。要科学地说明认识的本质及其产生和发展的规律，不仅要对哲学基本问题作出回答，而且还要解决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问题。人是反映的主体，但人是社会的人、具体的人。也就是说，这样的人是在社会实践中与别人发生现实的、具体的联系的。因此，主体是指处在一定社会条件下，有意识有实践能力的人，是能够把客观世界的事物变为实践和认识对象的人。客体是一种客观实在，但它不是客观物质世界的全部，尚未与主体相联系、相作用的客观实在，不能构成认识的对象，因此，客体是指成为主体实践和认识对象的那一部分的客观实在。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本质上是物质的相互作用，但这种相互作用，不同于自然界中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等物质的相互作用。在这种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过程中，人周围的环境得到改造，作为主体的人本身也得到改造。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的一致，只能被看作是和合理地理解为革命的实践。实践是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可见，主体、客体本身及相互关系是离不开实践的。一切唯物主义的认识论都肯定主体和客体

之间存在着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对这个关系的理解有着原则的区别。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直观的、被动的、消极的反映论，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坚持了反映论，反对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这是正确的，对人类认识的发展起过积极的作用，但是它存在两个根本缺陷。一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离开人的社会性和历史发展去考察认识问题，因而它不能了解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认识论，虽然把人的认识看作是人脑对客观外界的反映，但这种反映论把作为认识主体的人看成是只有两性差异而无阶级差异的生物学上的人，把人的本质看成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它把人的认识对象归结为与实践活动无关的自然界，客观世界就成了单纯被人们直观的客体，脱离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去理解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这样，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只是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而不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则完全成了一种直观的、消极的、被动的反映，如同照镜子一样，完全没有能动性，这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主要缺陷。二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由于不懂得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因而不可能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它不了解认识是一个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浅入深、由低级到高级、从现象到本质，从不甚深刻到比较深刻的无限深化过程，而把人的认识看成是一次完成的。它不理解物质和精神的辩证关系，只看到精神的内容被物质所决定，而看不到精神对物质的巨大反作用。它不理解认识过程

中各个环节的辩证关系，看不到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质的区别。正如列宁所指出："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的根本缺陷，就是不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应用于认识过程和发展。"①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由于存在上述两个根本缺陷，就使它成为直观的、消极的、被动的反映论。这种反映论既不能科学地解决认识问题，也不能彻底驳倒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同时，它不能把反映论观点贯彻到底，在社会历史领域陷入唯心主义的认识论。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继承了哲学史上唯物主义反映论的传统，坚持把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个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作为认识论的基础，并把实践和辩证法引入认识论，从而科学地解决了认识与实践、主体与客体的关系，把旧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发展成为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它的特点是：第一，把实践引入了认识论。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认为，人的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反映，但是，作为认识主体的人，是处于一定历史时代，处于一定的社会关系中的人，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样的认识主体同客体的关系，不仅是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而且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主体对客体的反映，是在主体改造客体的实践中实现的。人们在实践活动中，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人的认识就是在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过程中发生、发展的。可见，人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实践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本质特征。第二，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辩证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411页。

唯物主义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揭示了人的认识是辩证的发展过程。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认为，人的认识不但依赖于实践，而且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能动地上升到理性认识，又由理性认识能动地回到实践的过程。人的认识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不断反复、不断深化的过程。它科学地解决了实践与认识、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相对真理与绝对真理、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的关系等认识过程中一系列的根本问题，成为自有人类历史以来唯一科学的认识论。

总之，辩证唯物主义把实践引入认识论，这是坚持了认识论中的唯物主义；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这是坚持了认识论中的辩证法，从而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根本缺陷。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统一起来，创立了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实现了认识论上的革命变革。

第二节　实践及其对认识的作用

一　实践及其特点和形式

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特征，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之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因此，要掌握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就必须了解实践的科学含义、特点、形式及其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

在马克思主义以前，就有不少哲学家使用过实践概念，但对什么是实践，各派哲学作了各种不同的解释。但无论是

唯物主义哲学，还是唯心主义哲学，都没有作出科学的回答。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对实践作出了科学的规定，形成了关于实践的科学概念。

唯心主义者把实践看成是纯粹的精神活动。明代的主观唯心主义者王守仁提出“知行合一”说，认为思想活动本身就是实践。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对实践提出过深刻的见解，把实践作为达到客观真理的一个必要环节，但认为它是概念自己运动的一个逻辑发展环节，实践也不过是绝对观念的精神活动而已。现代资产阶级的实用主义哲学也讲实践、行为、行动等，但把实践归结为个人的盲目冒险活动，这和科学的实践概念毫无共同之处。

旧唯物主义者在反对唯心主义的斗争中，常用实践来论证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但是它把实践局限于人们饮食起居之类的日常生活，看成是一种生物性的适应环境的活动。例如费尔巴哈说“理论所不能解决的那些疑难，实践会给你解决”，并把实践的总和当作认识的基础，但他有时把实践说成是一种理论活动，有时把实践了解为吃吃喝喝、经商牟利的活动，因此，他并不了解实践活动的真正的科学的含义。

那么，什么是实践呢？实践是人们能动地改造和探索现实世界的社会性的客观物质活动。它是人类一种有计划有目的的自觉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一种能动的社会活动。例如，工人做工，农民种田，战士打仗等等都是实践。人们有目的的考察探索客观对象的活动也是实践活动的内容，因为它是区别于动物本能活动的一个特征，是人有目的的进行的

感性物质活动，也是获得认识的途径和检验真理的标准。如天体观察、考古发掘、地质勘探等等，都具有直接的现实性。列宁指出："我们用来作为认识论的标准的实践应当包括天文学上的考察、发现等等的实践。"①

实践具有下面几个基本特点：

第一，实践是客观的物质性的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实践是人们有目的、有意识进行的活动，但它与观念活动根本不同。实践活动是一种变革现实的感性的物质活动，必然引起客观的变化，而观念活动是主观的东西，它本身不引起客观世界的任何变化。实践属于物质活动，因为实践的主体在本质上是物质的，实践的对象是客观世界，实践的手段（包括工具、机器等）是物质实体，实践的过程是物质力量相互作用的过程，实践的结果是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物质成果，实践的水平、广度、深度受着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的支配。可见，无论从实践的要素，还是从实践的过程、结果来看，实践都是一种客观的物质活动。

第二，实践是人类自觉的有意识的活动，体现了人之区别于一般动物的特殊能动性。实践的能动性表现在：一、人的实践活动是有目的、有意识、有计划的自觉活动，和动物的本能活动不同。人们在行动之前有自己确定的目的，并且根据一定的客观事实引出思想、意见、计划、办法等，然后才去行动，给客观世界打上人的活动的印记。而动物的活动，虽然也能在一定程度上引起外部世界的变化，但它是无意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40页。

识、无目的、不能预见活动的结果。如蜜蜂筑巢，蜘蛛结网等，这是为了生存需要而进行的本能活动。二、人凭借劳动，依据对客观事物的规律的认识，能动地对客观世界进行革命的改造，创造出自然界所没有的东西，为人类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开辟新的道路。

第三，实践是社会的活动，是不断变化发展着的历史活动，因而实践具有社会历史性。实践不是彼此孤立的个人活动，而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进行的，它是社会的集体活动。这就是实践的社会性。同时，人们的实践活动都是在一定的历史阶段上，一定的条件下进行的，它是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发展的，是一个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永无止境的过程，实践具有历史性。实践主要是人民群众的实践。人民群众是实践的主体，离开了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也就没有人类社会的存在和认识的发展。

实践的客观性、能动性、社会历史性是互相联系不能分割的，割裂或者去掉其中任何一个特点，都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实践观的歪曲。实践的客观性、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这三者的统一，体现了在实践问题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

实践的内容是丰富多采的，实践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概括起来，在人类全部实践活动中，生产实践，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和科学实验是三项基本的实践，

生产实践是人们创造并使用生产工具改造自然对象，以谋取物质生活资料的活动。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因为它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人类要生存和发展，首先必须解决衣、食、住

的问题，这就必须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生产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实践活动的产生和发展的前提。人类的其他活动都是在生产活动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的。没有生产实践，社会生活的其他活动，如政治、科学、艺术等活动，就无从产生和发展。生产活动是一切认识的最基本的源泉和推动力，推动着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同人类历史共始终。所以，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

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是指处理社会内部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活动。在生产过程中，人们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和其他社会关系。社会关系在阶级社会中就构成阶级关系，因此，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实践活动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它贯穿阶级社会的各个方面，给人们的认识以深刻的影响。但是在阶级社会里，并非一切社会关系都是阶级关系，例如亲属关系、工作关系、师生关系等等，这些非阶级性质关系受到阶级斗争的影响，但不能都归结为阶级关系。阶级斗争实践具有明显的历史性，它是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最终也将随着生产力的高度发展而消失。在我国社会现阶段，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不复存在，但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些条件下还可能激化，所以阶级斗争的实践仍属于处理社会关系实践的一部分。

科学实验也是社会实践的一种基本形式。它是人们采用特殊的方法和手段，把客观对象置于特定的人为条件下，使自然过程以纯粹的典型形式表现出来，借以暴露客观对象在通常的情况下无法显露的过程和特性，以便进行观察和研究，得出准确可靠的结论。科学实践的种类很多，就自然科学

而论，它包括定性实验、定量实验、析因实验和模拟实验等等；就社会科学而论，它包括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在实际工作中，我们通常说的蹲点、典型调查、解剖麻雀等等，都带有科学实验的性质。科学实验产生于生产实践，又服务于生产实践，并推动生产实践的发展，但它又具有自己的特点和相对独立性。随着生产的发展，它对生产斗争的预见作用、指导作用和推动作用越来越大。特别是在现代化大生产中，在科学高度发达的条件下，许多生产中的问题，离开科学实验是无法解决的。

学校的教育活动，作家的创作活动，演员的艺术活动，各种服务行业的活动等等也是社会实践。特别是教育活动，在生产斗争中对提高劳动者的知识和技能，促进科学技术的应用、推广和发展等方面，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生产实践、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科学实验这三项基本实践，虽然各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各有其独特的作用，是不能互相代替的，但这三项社会实践形式之间又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了社会实践的统一整体。

二　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中，实践是基础，对认识起着决定作用。这种决定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一前提出发，认为认识从实践中产生，实践是认识的来源。这是因为：

第一，认识的客体和认识的主体是由实践提供的。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认为，认识主体既不是唯心主义者所臆造的某种“精神实体”，也不是旧唯物主义者所说的作为“感性对象”的“自然人”，而是处在一定社会历史关系中的人。人为什么有社会性呢？是由于实践。正因为人通过实践能动地改造世界，才形成了一定的生产力状况和相应的社会状况，人才成为处在一定历史条件和社会关系中的人。因此，作为认识主体的人，只有当具备了社会属性时，才能成为认识的主体。人的认识对象是客观实在，但不是一般的客观实在，而是包含在实践活动之内的、具体的、变革着的客观实在本身。只有进入人的实践活动之内的客观实在，才能成为人的认识的真正对象。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批评费尔巴哈时指出：“他没有看到，他周围的感性世界决不是某种开天辟地以来就已存在的、始终如一的东西，而是工业和社会状况的产物，是历史的产物，是世世代代活动的结果。”① 例如，电子从来就是一种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实在，但它在成为人们认识的对象之前，还不成其为客体。只是到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人们发现了它并把它作为认识和实践的对象时才成为客体。可见，认识主体和认识客体的确定，是离不开实践的，舍此则无所谓认识主体和认识客体。

第二，实践是统一和沟通主体和客体的唯一途径和桥梁。物质世界是人的认识的客观对象，认识是客观对象在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8页。

脑中的反映。认识的形式是主观的，认识的内容是客观的。这些客观的内容是怎样反映到人脑中来，变成人的认识的呢？唯一的途径就是通过实践。因为，实践范畴是反映主体和客体关系的范畴，实践活动是联结主体和客体的“中介”环节。列宁说：“主体和客体、精神和物质的交错点＝人和人类历史的实践。”① 正是由于实践是这样的一个关系范畴，所以，实践才能成为人们获得认识的唯一途径和桥梁。

第三，人的认识是从实践中产生的。人们的一切认识，不管是自然科学知识，还是社会科学知识，都是从社会实践中得出来的。毛泽东同志说：“无论任何人要认识什么事物，除了同那个事物接触，即生活于（实践于）那个事物的环境中，是没有法子解决的。”② 一个脱离实践，闭目塞听，同客观外界根本绝缘的人，是无所谓认识的。只有在实践的过程中，人们通过眼、耳、鼻、舌、身等感觉器官同外界事物接触，获得大量的感性材料，再经过大脑的思维加工，才形成对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没有人的实践活动和在实践基础上人的感觉器官对外界事物的反映，人的认识是不能产生的。也只有通过实践，人们才能逐步接触客观事物的各个方面，同客观事物发生相互作用，变革客观事物，促使客观事物内部的变化，加速事物本质的暴露过程，才能对事物形成深刻的认识。任何人要想有知识，就必须亲身参加社会实践。你要知道梨子的味道，你就得变革梨子，亲口吃一吃。你要知道原子的组织与性质，就得进行物理和化学的实验，变革原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310页。
②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3页。

子的情况。你要知道革命理论和方法，你就得参加革命。一切真知都是从直接经验发源来的。

实践是人们认识的唯一源泉，这是就知识总体来说的。对于每个人来说，由于人的生命和精力是有限的，每个人的实践范围是有限的，不可能事事都去亲自实践。多数的知识是从书本上或别人那里学来的，即间接经验，因此，要获得知识既要重视直接经验，还要学习间接经验。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都是从实践中获得的。对我们来说，是直接经验，对他人来说则是间接经验。书本知识是知识的“流”，不是知识的“源”。要真正掌握间接经验，变为自己的知识，也必须通过自己的实践。所以，我们在认识和改造世界中，既要重视书本知识，也要重视在实践中学习，只有把两者结合起来，才能加速我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和改造。

其次，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认识不仅从实践中产生，而且在实践中发展，实践是认识发展的推动力量，这是因为：

第一，实践不断给人们提出新的认识课题，并提供解决新课题的经验材料。人的认识活动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为了适应社会实践的需要，为了解决社会实践中不断提出的新问题而产生的，没有社会实践的需要，便不能提出认识的新任务。恩格斯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① 例如：由于战争的需要，古代人设烽火台，用烽火和狼烟为信号传递军情。同

①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5页。

样的原因，促使现代人创造了无线电收发报、雷达科学技术去探测和传递军情。由于水利、造船、航海和建筑等方面的实践需要，才逐步形成了力学。几千年来，人们积累了大量的经验材料，创立了许多门类的具体科学，它们就是在实践需要的推动下，在实践中获得大量经验材料的基础上形成的。在现代高分子合成、原子能、电子计算机、半导体、激光、宇航等新兴工业部门中，由于生产和技术上创立新工艺、制造新产品的需要，正在推动现代自然科学向前发展。目前，我国出现了学习、钻研技术的活跃局面，科学技术的新成果不断涌现，这种现象产生的根本原因是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是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实践需要。

第二，实践为人们的认识创造日益完备的认识工具和其他物质条件，扩大认识范围，深化人们认识的程度。在现代的生产领域和科学实验范围内，科学仪器、实验设备的创造和应用延长了人的感觉器官，扩大了人们的视野，大大提高了人们的认识能力。它们在探索自然中的作用，是人的肉体感官所不能比拟的。人们的肉眼只能看见五、六千颗星星，而发明了光学望远镜以后，使人们能看到距离地球十亿光年以上的星体；现在由于有了射电望远镜，人们甚至可以观测到距离地球一百多亿光年的星系。电子显微镜的放大倍数可达五十到一百万倍左右，能把一根头发放大到一座礼堂的大小。人工智能的实现，可以代替人的部分脑力劳动，大大地延长了大脑器官，为不断提高人类的认识能力开辟了无限广阔的前景。

第三，实践的发展锻炼和提高着人们的认识能力。恩格斯

说："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①人们在实践中不但改变着客观世界获得关于客观事物的知识，而且也发展着人类思维能力。社会实践水平愈高，人类思维能力愈强。专门从事黑色纺织品工作的工人，能够分辨出四十多种不同的黑色色度。钢铁工人对浅蓝色的火焰的微小差异具有高度的辨别能力。熟练的研磨工人能辨别二千分之一毫米的微隙。有经验的飞行员能够根据发动机的微小变化来判断发动机有无毛病以及毛病出在什么地方。这一切说明，谁只要在哪一方面的实践多，谁对哪一方面的认识就比较深刻。因此，人的感觉器官和思维能力都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得到锻炼和提高的。

再次，实践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

人们的认识是否正确，是否与客观相符合，不是由人们的主观决定的，也不是客观事物本身所能解决的，只有把认识拿到实践中检验才能证明。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最后，实践是认识的最终目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认识从实践中来，又必须回到实践中去，为实践服务。实践是一切认识和理论的最终目的。人们认识世界的目的，就是为了改造世界。如果认识不是为改造世界的实践服务，它既没有产生的可能，也没有存在和发展的必要。在实际生活中，任何一种理论都是为一定的社会实践服务的，因此，我们必须坚持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坚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1页。

持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统一。

总之，实践既是认识的起点，又是认识过程的归宿。实践是全部认识过程的基础，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

坚持实践是认识的源泉的原理，必须批判唯心主义的“天才论”。唯心主义的“天才论”认为，人的认识和才能是先天就有的，是先于实践的。康德认为“天才就是天赋的才能”，是“天生的心灵禀赋”。中国的孔子说世界上有“生而知之”的人，这都是唯心主义的先验论。他们否认认识来源于实践，从根本上颠倒了认识与实践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生而知之的天才是根本不存在的，因为才能属于认识的范畴，它不是先天就有的，只能在后天实践中获得。马克思主义哲学说的天才是以实践为基础的。所谓天才，无非是比较聪明一点，才能高一些。我们并不否认人们生理禀赋的差异，但是，这种差异是极其微小的，它并不决定人的知识和才能的大小。人的知识和才能所以有差别，是由于人们的社会分工不同，实践深度和广度不同，以及主观能动性发挥的程度的不同而造成的。人们在生理素质上的差异，是人们成才的物质基础和可能，要把这种可能性变成现实，则完全取决于后天的社会实践。无产阶级领袖的天才也是在长期的复杂斗争中形成的，是群众、阶级、政党的智慧的集中表现。把领袖的天才和群众的智慧割裂开来，否认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对形成领袖人物的思想的作用，是反马克思主义的唯心主义“天才论”。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运动

一　由实践到认识

人们的认识是怎样在实践中产生和发展的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认识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又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辩证发展过程。一个正确认识的获得，往往要经过由实践到认识和由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

由实践到认识是认识过程中的第一个飞跃。认识的这一飞跃过程经过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两个不同质的阶段。

人们在社会实践中，无数客观外界现象直接通过人的眼、耳、鼻、舌、身等感觉器官，反映到自己头脑中来，产生和形成了感性认识。感性认识就是人们关于事物的现象、各个片面和外部联系的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

感觉、知觉、表象是感性认识的三种形式。感觉是客观对象个别特性在意识中的反映，是外界事物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的结果。在实践中，客观对象直接作用于人们的感觉器官，引起的刺激经过神经系统传到大脑，使人们产生关于这个对象的感觉。一个生下来就是瞎子的人，不可能有各种颜色的感觉，生下来就是聋子的人对声音不会有感觉。知觉是整个对象的反映，是感觉的综合。例如，视觉看到苹果的色彩和形状，触觉感到它的大小和重量，嗅觉则闻到苹果的香味，这些感觉的综合就形成了关于这个苹果的知觉。表象是

感觉和知觉的再现。表象和感觉、知觉相同的地方是它们都是外界事物的反映。不同的地方是表象不和对象直接联系，它是以前被我们感知的东西在头脑中保留下来的印象。通过回忆，可以使这些印象再现出来，表象是人的认识向思维过渡的一种反映形式。

感性认识是对事物直接的反映，具有直接、形象、具体、生动的特点。感性认识的可靠性就在于它和外界事物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环节。感性认识是很重要的，它是整个认识运动的起点，人们认识任何事物都从感性认识开始。感性认识的局限性在于只是对事物的表面现象、外部联系的认识，而不能把握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因此，感性认识必须进一步上升到理性认识。

社会实践的继续，人们对某些事物的感觉和印象反复了多次，经过对感性认识材料的抽象和概括，于是认识就产生了一个飞跃，进入到理性认识阶段。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它是人们通过抽象思维所把握的关于事物的本质、事物的全体和事物的内部联系的认识。

概念、判断、推理是理性认识的三种基本形式。概念是对同类事物共同具有的本质特性的反映。它是从个别事物的各种属性和具体形象中，舍弃非本质属性，抽象出共同的本质属性概括而成的，以词或词组的语言形式表达。判断是对事物肯定和否定具有某种属性的断定，由于它是对事物之间的联系或关系的反映，因而表现为概念之间一定的联系和关系，以一个句子的语言形式表达。如“中国”是个概念，而“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就是一个判断，所以判断是概念的

展开。推理是根据事物的内部联系，由已知的判断合乎规律地推出未知的新判断的思维形式。它是由判断组成，是用判断之间的一定联系来表达的。它既反映事物的内在联系，又反映事物的发展趋势。概念、判断、推理有着内在联系。概念是思维的细胞，它构成判断和推理，概念又通过判断来规定，依靠推理来形成。理性认识是各种思维形式综合起作用的结果。

理性认识是对事物间接的反映，具有抽象、间接的特点，表现为一系列的抽象和概括，分析和综合的过程。理性认识对事物的反映虽然是间接的，但却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了客观事物。因此，理性认识比感性认识是更重要的阶段，因为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从感性认识达到理性认识，只有理性认识才能指导人们变革现实的实践，才能达到认识的真正目的。

既然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各有不同的特点和作用，那么，它们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呢？

第一，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这是因为：感性认识是理性认识的基础，是理性认识的来源和必经的阶段，只有通过现象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同时，由于感性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反映，因而建立在感性认识上的理性认识是真实可靠的，离开了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只能是主观自生的东西。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这是认识论中的唯物主义。

第二，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这是因为感性认识只是对事物现象的、片面的、外部联系的反映，而事物

的本质则不是感官能直接把握到的，只有理性认识才能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如果认识停留在感性阶段，就不能把握事物的实质，甚至为假象所迷惑，就不能正确地认识客观事物。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这是认识论中的辩证法。

第三，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相互渗透的。人们在具体的认识过程中，既没有单纯的感性认识，也没有单纯的理性认识。感性认识中有理性认识，理性认识中有感性认识。它们是互相交错，互相渗透的。感性认识阶段存在理性认识的萌芽、因素，因为感性阶段中的印象形式，已经是对感觉的一定程度的概括，已经向理性认识接近，甚至已经有某种类似概念和判断的东西产生，但它还不是理性认识，它没有反映事物的本质，所以还没有实现飞跃。在理性认识阶段，也渗透着感性认识。表现在：一、人们在运用概念时，不能离开感性认识而孤立地进行，离开了感性认识，就不能深刻地理解概念和理论。二、理性认识对感性材料进行加工时，有时要返回到感性经验中去进行核对、校正，以便于尽可能与实践经验达到一致。三、对概念和理论的解释，需要借助于感性形象，如数学中的抽象公式，需要借助于直观图象来解释。四、理性认识要以具有一定声响或文字符号等感性形式的语言作为自己的物质外壳和表达手段。总之，完全离开感性的理性认识是不可能存在的。

怎样才能实现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要实现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必须具备两个条件：

第一，必须占有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理性

认识是对事物本质的、规律的认识，而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是通过大量的现象表现出来，是不断重复出现的。人们只有认识了不断重复出现的大量现象，才能逐步发现事物的本质及规律。如果感性认识不丰富、不可靠，我们就看不出现象之间不断重复的内部联系，因而也就无从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取得的感性材料的丰富和真实，是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的基础和前提。要获得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材料，唯一的办法，就是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反复实践，认真进行调查研究，才能得出正确的认识。

第二，必须有正确的思维方法。人们在实践中，所搜集的感性材料往往是粗精混杂，真伪并存，彼此相隔，表里未辨的。只有对感性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加工，才能使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去粗取精"就是去掉粗糙、非本质的材料，选取最能反映本质的精华材料；"去伪存真"就是发现事物的真象，不为假象所蒙蔽；"由此及彼"就是把片面的材料联系起来加以思考，发现事物的内部联系；"由表及里"就是透过现象看本质，把握事物的内部联系。人们对感性材料进行改造制作功夫，还必须运用科学思维方法，如分析和综合、演绎和归纳等，对感性材料进行抽象和概括，才能形成概念和理论的系统。

哲学史上的唯理论和经验论割裂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辨证关系。唯理论和经验论有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之分。唯理论认为，只有理性认识是可靠的，而感性认识是不可靠的。唯心主义的唯理论否认理性认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认

为理性认识是人脑固有的，是天赋观念，完全颠倒了思维与存在，主观与客观关系。唯物主义的唯理论虽然承认理性认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但又认为感性认识不可靠，只有理性认识才可靠，这实际上在认识的来源问题上离开了唯物主义。经验论同唯理论相对立，认为只有感性认识是可靠的，而理性认识是不可靠的。唯心主义的经验论，不仅否认理性认识，而且否认经验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把经验看成是纯主观的、第一性的，客观事物是由人的经验创造出来的，这种观点必然走向唯我论。唯物主义的经验论认为感觉是物的反映，是一切知识的源泉，但它否认感性认识必须发展到理性认识，只承认感觉的可靠性，不承认理性认识的可靠性，这就不能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唯心主义的唯理论和经验论是错误的，而唯物主义的唯理论和经验论，虽然包含有部分真理，但由于把理性认识和感性认识割裂开来，因而也不能科学地说明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在认识论上重复了唯理论和经验论的错误。教条主义轻视从实践中得来的感性经验，把一般真理看成是万古不变的教条，变成了不可捉摸的纯粹抽象的公式。而经验主义则轻视革命理论，把自己局部的感性经验，误认为是普遍真理。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都不懂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法，都是违背马克思主义的。

二　由认识到实践

由认识到实践是认识过程的第二次能动的飞跃，也是意义更加重大的飞跃，这是因为：

第一，认识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理论本身不是目的，而是改造世界的手段，因此，只有把从实践基础上获得的认识再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发挥理论的作用，达到人们改造世界的目的。人们重视理论，就是因为它能对实践起重大指导作用，能够提高人们实践的自觉性、预见性。理论本身不能直接改造世界，它必须通过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才能变成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物质力量。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只是空谈一阵，不付诸实行，这种理论再好也是没有意义的。

第二，理性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由实践到认识的飞跃，还不能回答人们形成的理论是否正确，而只有由实践到认识的飞跃，才能说明其真伪，纠正其错误。此外，再无别的检验真理的办法。即使是正确的理论、思想，也必须回到社会实践中去，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不断的发展。

要实现由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必须做到以下三点：

第一，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做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任何理论都是在一定的条件下产生的，它基于一定条件而发生作用，脱离了这个条件，就失去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同时，实践也是发展的，在实践中会不断地出现新情况，发现新问题，因此，理论指导实践必须对具体情况进行具体分析，把理论和具体事物有机地结合起来，做到理论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这样才能充分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如果不从实际出发，不实事求是，而是从理论、概念出发，把理论当成死板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就不

可能正确地实现理性认识向实践的飞跃，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

第二，理论为群众所掌握，变为群众的行动。马克思说："思想根本不能实现什么东西。为了实现思想，就要有使用实践力量的人。"① 要使理论转化为现实，就必须通过人民群众的实践。人民群众是实践的主体，只有通过人民群众的实践，才能实现理性认识向实践的飞跃。为了实现理性认识向实践的飞跃，就必须用正确的理论、路线和科学知识等武装群众，宣传群众，才能使它转化为广大群众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物质力量。

第三，必须反复实践，不断地总结经验教训。从第一次飞跃得到的理性认识是否正确，尚未经过实践的检验，这就往往发生认识或多或少同实际情况不相符合的情况。因此，由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必须经过多次试验，经过局部的成功和失败，取得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才能达到正确的认识。一次成功是很少的。为了少犯错误，少走弯路，减少损失，就要求我们不断地总结经验教训，采取典型经验、逐步推广的方法，更好地实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达到理性认识向实践飞跃的目的。

三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在实践基础上，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再到实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52页。

践，这是一个认识过程。但是，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

为什么一个正确的认识要经过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呢？这是因为从事变革现实的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受着许多条件限制的缘故。首先，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受客观事物发展过程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客观事物是复杂的，是由矛盾的各个方面组成的。矛盾有主要方面，有次要方面；有必然方面，有偶然方面；有本质方面，有现象方面。在现象中还有假象。客观事物有一个产生和发展过程。在其发展过程中，矛盾的各个方面不断地发生变化。事物有一个发展和暴露本质的过程，因而，人们对它的认识，也必然有一个反复实践，反复认识的过程。其次，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受科学技术条件和历史条件的限制。人们对于客观事物的认识同科学技术条件和历史条件是分不开的。人类在能够制造原子反应堆和电子显微镜以前，人们对于物质微观结构的认识受到限制。在资本主义大工业出现以前，人们受到生产规模狭小的限制，不能全面揭示社会发展规律。因此，人们只有随着科学技术和历史的发展，反复实践，反复认识，才能形成正确的思想。再次，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受到实践范围和知识水平以及立场、观点和方法的限制。在阶级社会里，每个人都是从一定的阶级立场出发观察问题的。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了的社会主义社会，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还受着阶级斗争的影响。立场不对，观点和方法必然发生错误，使认识不能全面、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所以，一次就完全

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是不可能的。

人们的认识经过多次反复，达到和客观规律相符合并在实践中得到预期的结果，这时，一次的认识运动算完成了。但对于整个过程的推移来说，人们的认识运动没有完结，因为客观事物的发展是无限的，人们的认识也是没有止境的。毛泽东同志说："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① 这就是认识运动的总过程、总规律，也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发展过程的原理，要求人们坚持理论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实践是理论的基础，实践决定理论，同时，理论对实践又有反作用，科学的理论对实践具有指导作用。但实践是变化发展的，理论一定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才能跟变化了的客观情况相符合，因此，理论和实践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它要求人们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一切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不能墨守成规，急躁冒进，避免犯"左"的或右的错误。"左"的错误的特点是，他们的思想超越客观过程的一定阶段，超越群众的实践，把幻想当作现实，在行动上表现为冒险主义。右的错误的特点是，他们的思想不能随着变化了的客观情况而前进，落后于社会实践，落后于群众，在行动上表现为保守主义。"左"的和右的错误的共同特点，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3页。

认识和实践相脱离。所以，“我们的结论是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知和行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一切离开具体历史的‘左’的或右的错误思想。”①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的原理也是党的群众路线的认识论基础，要求人们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过程中，把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辩证过程的原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创立了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②在这里深刻地阐明了党的群众路线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致性。“从群众中来”，就是调查研究，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过程，也就是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到群众中去”，就是向群众作宣传，贯彻和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过程，也就是从认识到实践的过程；坚持不断地“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就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页。

② 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

的过程。所以说，坚持群众路线，也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路线。尊重群众的实践，集中群众的智慧，就是尊重唯物主义，尊重辩证法。

第四节 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一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反映，人脑的思维过程怎样才能正确地反映现实，达到真理性的认识呢？就思维自身来说，它必须运用恰当的思维形式，遵守正确的思维规律，使用科学的思维方法。辩证逻辑就是关于辩证思维的一般规律、形式和方法的科学。为了正确地实现由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做到概念明确、判断恰当，推理合乎逻辑，从而促进理性认识的发展及其向实践的飞跃，就应当自觉地遵守辩证逻辑，运用科学的逻辑方法。

科学的思维方法，即辩证思维方法，就是人们为了认识和掌握真理，在思维过程中所运用的一系列的正确的手段、步骤和方法。它是理性思维的发展规律在认识过程中的运用，是人类长期思维实践的总结，是人们的实践经过千百次的重复，才在意识中把它们形成和固定下来，并不是人们毫无根据地随意制定和采用的。

科学思维方法是一种最普遍的思维方法。它是对各种思维方法的高度抽象和概括，对于自然、社会和人的思维的研究都有普遍的指导意义。科学发展的历史证明，研究任何领

域都必须运用辩证思维方法，按照对象本身的实际情况，进行辩证的思考，才能真正认识它们的本质及其发展的普遍规律。当然，每一门具体科学都有它自己的特殊方法，但它们也决不能代替辩证思维方法，而必须在辩证思维方法的指导下才能发挥自己的作用。同时，辩证思维方法也必须从总结各门具体科学的特殊方法中，取得自身的丰富和发展。

科学思维方法在人们认识现实的过程中起着积极的作用。辩证思维方法是研究任何事物发展过程所必须应用的方法，它能提高人们自觉的辩证思维的能力，帮助人们正确地认识事物发展的规律。任何有成果的科学思维，都自觉或不自觉地遵循了辩证的思维方法。恩格斯指出，科学思维可以有两种方法，两条道路，一条是“它可以仅仅由于自然科学的发现本身所具有的力量而自然地实现……但这是一个比较长期的缓慢的过程……”；另一条是“如果理论自然科学家注意从历史地存在的形态中仔细研究辩证哲学，那么，这一过程就可以大大地缩短。”① 这就是说，前一条是自发的道路，是自发地按照辩证思维方法，经过缓慢曲折的道路，才获得某些真理性的认识。后一条是自觉的道路，自觉地按照辩证思维方法，就可以缩短探索的过程，少走弯路，有助于取得更大的思维成果。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是一致的。列宁说：“在《资本论》中，逻辑、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旧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85页。

于同一门科学，……”①辩证法、认识论、逻辑学三者的一致表现在：

第一，认识论和逻辑学所揭示的思维规律（主观辩证法）同物质世界的发展规律（客观辩证法）在本质上是同一的，内容上是一致的。这是因为思维本身就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高度组织起来的物质（人脑）的特性，决不是离开物质世界的独立的实体。因此，思维的规律必然服从于整个物质世界的一般规律。同时，马克思主义哲学从思维是物质世界的反映这一原理出发，认为思维运动规律是物质世界运动规律的反映，物质世界运动规律反映到人的意识中，就表现为思维运动的规律，所以辩证法与认识论、逻辑学在本质上是一致的。

第二，认识论和逻辑学也是一致的。一方面，认识论包括了逻辑学。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研究人类认识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其中包括了认识的一个重要阶段，即理性的逻辑思维，如果去掉了逻辑学，认识论就会变得残缺不全，甚至从根本上取消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另一方面，逻辑学是关于认识的学说。辩证逻辑不是研究与内容无关的思维的形式，而是结合内容来研究思维形式的，因此，辩证逻辑不能不涉及到认识的主体对客体的关系，不能不涉及认识的全过程，而这些都是认识论所研究的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逻辑学也就是认识论。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统一的基础是实践，只有坚持科学的实践观点，才能正确地理解辩证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357页。

法、认识论和逻辑学的一致性。

唯物辩证的思维方法是一个整体，它由一系列既相区别又密切联系着的思维方法所组成。其中主要有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到具体等方法。

二　归纳和演绎

人类的认识运动，总是由“个别到一般”，再由“一般到个别”，循环往复不断深化。归纳和演绎就是这一认识过程的两种推理形式。

归纳是指从个别事实走向一般的结论、概念的思维方法。在归纳推理中，人们根据某类对象个别的知识，作出关于该类对象的一般结论。例如，人们根据观察钢、铁、铜、锌的一部分金属能导电的属性，就作出了所有金属都能导电的结论。演绎是指从一般原理、概念走向个别的结论的思维方法。就是人们把概括出来的一般结论，再推广应用到新的现象、事实上去。例如，人们根据物质是无限可分的这个一般的结论，推知基本粒子也是可分的，就是一个演绎推理的过程。

归纳和演绎是两种运动方向相反的思维方法，是同一个认识过程中两个对立的方面。但它们又是统一的。这种统一具体表现在：首先，归纳和演绎是相互依存，互为条件的。演绎以归纳为基础，没有归纳，演绎的前提就不可能产生，演绎推理也就无法进行；归纳是以演绎为前导，没有演绎，归纳就没有方向，归纳的成果就不能扩大和加深。其次，归纳和演绎互相渗透。一方面，归纳中包含着演绎的因素。因为归纳中，不论是根据全部事实，还是根据部分事实，都需要依靠

演绎和其他的分析方法，揭示事物的共同本质，并区分出特特和一般，然后才能进行概括，认识事物的共同本质，得出较可靠的一般结论。另一方面，演绎中也包含着归纳的因素。因为在演绎过程中，需要借助归纳和其他的认识方法，去揭示事物的特殊本质和特殊规律。深入具体地认识事物，演绎的结论才有深刻的意义和可靠的保证。再次，归纳和演绎是相互转化的。当人们运用归纳方法认识一般之后，继续以一般为指导认识个别时，归纳转化演绎；当人们认识许多个别之后，需要进一步认识一般时，演绎转化为归纳。人们的认识总是由归纳转化为演绎，又由演绎转化为归纳，循环往复地进行，而每一次的循环都可能使人类认识提高一步，使人类的认识不断地深化。

哲学史上，曾有过归纳派和演绎派的争论。归纳派片面地抬高归纳的作用，贬低演绎的作用，认为归纳才是唯一科学和正确无误的方法；演绎派则片面抬高演绎的作用，贬低归纳的作用，认为演绎才是唯一科学和正确无误的方法。他们都不了解个别和一般的辩证关系，只看到两者的相互排斥、对立，而没有看到它们的一致性，各走向一个极端，把片面当作全面，离开了科学真理。恩格斯说："归纳和演绎，正如分析和综合一样，是必然相互联系着的。不应当牺牲一个而把另一个捧到天上去，应当把每一个都用到该用的地方，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只有注意它们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补充。"①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48页。

归纳和演绎在思维中具有重要的作用。人们为了“探寻新结论”，“由已知到未知”，论证真理，驳斥谬论，都需要运用归纳和演绎。人们的思维运动，总是由个别到一般，再由一般到个别的循环往复中实现的。要把个别事实概括为一般原理，不能没有归纳；要把一般原理再推广运用到新的现象和事实上去，也不能没有演绎。因此，任何片面夸大归纳的作用或演绎的作用，都是错误的。

归纳和演绎也有它们各自的局限性。归纳推理本质上是一种尚成疑问的推理，它的前提和结论不是必然的，结论往往超出了前提的范围，因而归纳推理的结论具有或然性。例如：我们根据宇宙飞船上的一些狗、老鼠等动物在失重状态下活动正常，进而断定动物能够经受失重，这个结论就不是由前提必然推出的。它超出了前提的范围，因而是或然的。这就使得归纳推理，不能保证从正确的前提一定能够得到正确的结论。演绎也有局限性。首先，演绎推理本身不能保证前提正确，因而也就难以保证所有演绎推理的结论都是正确的。其次，即使前提正确，演绎也合乎规则，结论的正确性有了保证，但如果只停留在演绎推理本身的范围内，不对具体事物作具体的分析，只作一般的直接推理，还是不能对事物有真正的认识。例如，从“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这个前提出发，推出“马克思列宁主义也适用于中国”，这个结论无疑是对的。但是，如果我们仅仅停留在这种认识上，不去研究中国革命的特殊规律，那么，中国革命的理论、路线、方针和方法还是无法产生出来的。所以，仅仅依靠这种方法，还不能给我们提供深刻的

科学知识。

三　分析和综合

分析就是把对象的整体分解为各个要素、各个部分、方面、特性加以研究的一种思维方法。分析的真正任务，就是通过分析，从事物多方面的现象和属性中找出构成事物的本质及规律。例如：要认识资本主义社会，就应当分析构成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品、价格、价值、剩余价值等因素的情况。综合就是把对象的各个要素、各个部分联结为一个整体而加以研究的一种思维方法。综合既不是主观虚构和现象的罗列，也不是材料机械的凑合和简单的堆砌，而是客观事物的有机联系的再现，它是以客观对象的“原型”为依据的。例如：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要素——商品、价格、价值、剩余价值等等，必须从它们的相互联系和作用上进行总体的综合研究，才能准确地把握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

分析和综合既相互对立，又相互联系。它们之间的对立，主要表现为它们的认识起点不同，在思维运动的方向上是相反的，它们各自实现同一辩证思维过程中的不同职能。它们之间的辩证统一，主要表现为：首先，分析和综合是互相依赖的。综合离不开分析，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分析是综合基础，没有分析的认识，综合就不能深入。分析也离不开综合，分析以综合为前提，并以综合为目的。没有综合，认识就是枝节之见，不能统观全局。其次，分析和综合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在认识发展过程中，当思维经过分析已揭示出整体的各个方面和部分，发现了对象的多样性的规

定，把握了现象所产生的基础时，思维活动就由分析转化为综合；当思维经过综合，在统一的基础上概括现象，使认识进入一个新境界，为进一步分析提供了新的要求和可能，思维活动又由综合转化为分析。由分析转化为综合，又由综合转化为分析，这样循环往复的过程，也就是思维发展的辩证过程。

分析和综合的方法是研究任何事物都必不可少的。只有通过分析，才能从混沌的现象中，把那些偶然的、非本质的东西舍弃掉，抽象出那些必然的、本质的东西。例如：对商品的认识，如果不通过分析揭示出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这两个方面，就不能了解它的本质。但是，认识不能仅仅限于分析，还必须综合。就是说，在完成了表象到理性的抽象之后，还必须进一步探求各种规定之间的复杂的联系，使之形成一个概念和逻辑的系统，从而把对象作为整体在思维中再现出来，以免使对象成为支离破碎，不能把握的东西。

分析和综合的方法，归根到底就是建立在调查研究基础上的矛盾分析方法。认识事物的过程就是对事物的矛盾进行调查研究的过程，无论分析还是综合都离不开对具体事物的矛盾以及矛盾各方面的调查研究。分析就是分析矛盾，暴露过程中矛盾各方面的特殊性；综合就是找出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暴露事物发展过程中的矛盾在其总体上，在其相互联结上的特殊性，达到认识事物的本质。

四　抽象到具体

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是辩证思维的基本方法。

逻辑思维中的抽象是对客观事物某一方面本质的概括或规定，就是说，通过思维的抽象，把对象的某个属性抽取出来，舍弃其他属性，概括了一类对象某个方面的共同点。例如，数学抽出对象的空间形式，而撇开其具体内容进行研究，得出形的概念；抽出量的方面，而撇开具体事物的质的方面进行研究，得出数的概念，这就是一种抽象。逻辑思维中的具体是许多规定的综合。思维具体具有两个明显的特点：一是多样性，二是统一性，具体是多样性的统一。离开了多样性，或者离开了统一性，就无所谓具体。例如，人们要想获得对于生物的具体认识，不仅要认识生物体的多种生命的特征，如新陈代谢、生长、发育、生殖、遗传和适应性等，而且应当认识这许多生命特征的内在联系以及生物体的存在和发展、与其周围环境的互相联系。

具体与抽象是辩证统一的。这种统一主要表现在：首先，具体与抽象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没有具体的东西，就没有抽象的东西；没有抽象的东西，也就没有具体的东西。思维抽象是思维具体的基础，而思维具体又是思维抽象的目的。其次，具体和抽象是互相渗透的。抽象当中有具体，具体当中有抽象。具体为抽象提供上升的材料，抽象表现为重新上升到具体的必要手段。人们获得了关于具体的表象就要向抽象上升，有了抽象的知识，必然又要上升到具体。再次，具体与抽象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就人的某一特定的认识过程来说，总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具体上升到思维抽象，又再由思维抽象上升到思维具体过程。因而在这个过程中，抽象的方法和具体的方法是相互交替，相互

结合地使用的。就人类认识的长河来说，抽象与具体的区别是相对的。在一定意义上说是具体的，而在另一种 意 义 上说，则可能是抽象的。例如：商品范畴，是使用价值和价值两个对立规定的综合，因而可以说是具体的。但是，同它的后继者货币范畴比较来说商品范畴是抽象的，而货币范畴是具体的，因为货币也是商品，它具有商品所具有的一切规定性。但货币相对于资本来说，又是较抽象的，而资本范畴则是具体的。

从抽象上升到具体，是辩证思维的特有的逻辑方法。怎样才能实现由抽象上升到具体呢？必须确定逻辑的起点、中介和终点。

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必须以抽象作为起点。从抽象上升到具体所以要以抽象作为起点，因为作为认识过程的起点的感性认识，只是反映事物的外部现象，而只有通过抽象作用和方法，才能概括类似对象的共同点，找出一些抽象规定，认识其个别本质方面。作为逻辑起点的抽象，不是主 观 随 意的，而是有客观依据的。必须保持抽象的合理限度，过度或不及，都不可能探寻到上升过程的逻辑起点。作为逻辑起点的抽象，必须具备下列条件。第一，它必须反映对象的最一般和最基本的本质规定；第二，它必须包含着事物一切矛盾的萌芽，在研究体系中起着“细胞”的作用；第三，它在总体上必须与历史上最初的东西相符合。

从抽象上升到具体，要有逻辑的中介。所谓中介，就是联系的中间环节，在逻辑上叫做中项。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中，中介不仅要搞清楚各个抽象规定之间的内在联系

和转化，而且还要搞清楚起点的规定与一系列后继的规定之间的互相联系和转化，这样才能构成思维中的具体。中介有两个特征：一是两重性，每一个逻辑中介相对在它之前的概念它是具体的，相对于它之后的概念，又是较抽象的。二是具有承前启后的媒介作用。它把逻辑的起点和逻辑的终点联系起来，构成一环扣一环的逻辑整体，通过它就能够实现概念由此及彼的推移过渡。

思维具体是逻辑的终点。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目的是为了在思维中再现具体。思维具体是"许多规定的综合"。构成思维具体的各个个别规定，必须通过分析与综合，以一定的结构结合起来，才能科学地构成思维中的具体。如果把一大堆没有内部联系的概念堆积起来，不可能构成思维的具体。

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中，从逻辑起点出发，经过逻辑的中介，到达逻辑的终点，实现了认识的目的，这是辩证思维的一个周期。在一个特定的思维过程中，在实践的基础上，通过多次循环，思维上升到了具体，就达到了这一过程的逻辑终点。但对更大范围对象来说，又成了逻辑的起点。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辩证思维运动，就是这样一环扣一环，层层深入，节节升高，形成螺旋式上升的认识大圆圈，这种环环相扣不断上升的大圆圈，正体现着抽象和具体在思维运动中的有机统一。

从抽象上升到具体体现了逻辑和历史的统一。科学史表明，人类思维的历史发展，由初级抽象思维阶段，向高级抽象思维阶段即具体思维阶段的历史发展进程。历史的发展表明，任何认识对象的矛盾，不是一下子就完全暴露出来

的。事物的矛盾运动发展有一个过程，这就决定了人们对认识对象矛盾的分析也必然有一个从抽象的同一到具体的同一过程。因此，从抽象上升到具体，既符合客观历史的形成和发展的进程，也符合人类思维发展的规律，体现了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是辩证思维的基本原则。

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到具体这三种思维方法并不是孤立无关的，而是既有区别又有内在联系的。这些方法并不是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的全部。在实际思维过程中，人们决不会孤立地运用上述某一种或某几种方法，而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综合地运用着各种方法。只有这样才能不断地掌握和发展客观真理。

第十章　真　　理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的，它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人们对于真理的认识，就是由相对真理不断向绝对真理接近的过程；就是真理同谬误作斗争的过程。社会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认识的任务和目的，是为了排除谬误获得真理，并在真理的指导下，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

第一节　客观真理

一　真理是客观的

“有没有客观真理？就是说，在人的表象中能否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内容？”①这是真理论的首要问题，也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的重大问题之一。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简单地讲，真理就是正确的认识。所谓正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1页。

确反映或正确认识，就是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际相符合。这也就是真理的本质特征。因此，凡是实践证明与客观事物及规律相符合的认识，都是正确的认识，都是真理；一切不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都是不正确的认识，都是谬误。自然科学中的定律、定理、理论之所以是真理，就在于它们与自然界的客观规律相一致。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之所以是真理，就在于它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世界的规律。

真理是客观的。所谓客观真理或真理的客观性，首先是指在人们的真理性认识当中包含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类、不依赖于阶级的客观内容。一种认识是不是真理，不在于它是谁说的，而是在于它是否正确地反映了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这就说明，真理的内容只反映客观事物及其规律，而不反映个人、阶级、政党的利益、意志和态度。尽管由于人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同，认识能力和知识水平不同，因而对同一对象的认识往往会得出不同的结论，甚至是相反的结论，但是在同一时间、同一条件下，对同一事物的真理性认识只有一个，只有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才是真理。可见，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其次是指检验真理的标准——社会实践是客观的。就是说判定一种认识是否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是否是真理，不能由任何个人、任何集团、任何阶级的主观意志来决定，不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而只能看社会实践的客观结果。千百万人民群众的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唯一尺度。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之所以是真理，并不是由于它是出自革命导师的口笔，而

是因为实践证明它正确地反映了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一般发展规律。

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但是真理不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本身，不与主观发生联系的客观事物本身是谈不上真理或谬误的。例如，地球先于人类而存在，地球是圆的，这些事实是无所谓真理或谬误的。只有当我们评价"地球先于人类而存在"、"地球是圆的"这些论断时，才可以说这是一些具有真理性的认识。可见，真理属于认识论的范畴，它作为一种反映，要通过思想、理论的形式才能表现出来。因此，真理就其内容来说是客观的，就其形式来说又是主观的。任何真理都是客观内容和主观形式的统一。

承认客观真理是同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相联系的。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外部物质世界及其规律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精神是第二性的，人的认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这就必然要承认人的认识中的客观内容，承认客观真理。列宁说："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① 这就告诉我们，承认客观真理，是唯物主义一元论本身的要求，否认客观真理，也就背离了唯物主义。

一切唯心主义都颠倒了存在与思维、物质和精神的真实关系，否认意识和认识中的客观内容，夸大真理的主观形式，否认客观真理。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把物质世界看成是"绝对精神"的体现，而真理无非是"绝对精神"通过人达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9页。

到对它的认识，即所谓“绝对精神”的自我认识。宗教把“上帝”看作是真理的化身，真理是“上帝”对人们的启示。他们的这种观点，虽然没有直接否认客观真理，但他们都把真理的内容看作是依赖于“绝对精神”、“上帝”等精神实体的，否认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这就在实质上否认了客观真理。主观唯心主义者公开否认真理的客观性，认为真理纯粹是主观的东西，是“我”的自由创造。俄国的马赫主义者波格丹诺夫说：“真理是思想形式，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是具有“普遍意义”的认识。按照这种观点，宗教教义和偏见都可以成为真理了。因为它们也是“思想形式”，也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而且常常为多数人所承认，可以称得上是具有“普遍意义”的认识。这种观点根本否认了真理的客观性，抹煞了真理与谬误的界限。实用主义者是一种最典型的主观真理论者，他们主张凡是能给自己带来利益的东西，就是真理。“有用即真理”就是他们的神圣信条。詹姆士说：“你可以说‘它是有用的，因为它是真的’，也可以说‘它是真的，因为它是有用的’。”“满足我们双倍需要的，这便是最真的”。胡适也说：“真理原来是人造的，是人造出来供人用的，是因为它们大有用处，所以才给它们‘真理’的美名。”马克思主义承认真理是有用的，因为它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因而能够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获得预期的成功。但是，有用的并不都是真理，例如对骗子有用的谎言，就不是真理。有用无用不是判定真理的标准，而是讲理论所起的作用。实用主义者离开真理的客观性去谈什么有用或无

用，是极端荒谬的，它完全抹煞了是非曲直的客观标准。实用主义真理观是垄断资产阶级唯利是图、投机冒险的阶级本质在哲学上的表现，是为帝国主义对内实行剥削压迫，对外实行侵略扩张的反动政策辩护的舆论工具。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的，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客观的社会实践。但是在阶级社会里，人们对真理的态度是根本不同的。由于人们的阶级地位不同，因而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运用，总是受着阶级利益的制约和影响。列宁指出："有一句著名的格言说：几何公理要是触犯了人们的利益，那也一定会遭到反驳的。"① 对自然科学真理的认识和运用尚且如此，对社会科学真理的认识和运用就更是如此了。在阶级社会中，反动阶级站在反动立场上来观察社会问题，由于它们的根本利益与要求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相违背，因此它们很难发现真理，特别是不敢承认社会历史发展的真理。为了欺骗群众，它们总是企图歪曲历史，制造各种反动谬论。历史上进步的阶级，由于它们的利益和地位同历史发展规律有着不同程度的一致性，因此它们对社会历史，能取得某种程度的正确认识。但是，阶级的局限性决定它们不可能真正地发现社会发展的规律。无产阶级是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最有前途的阶级，它的根本利益和社会发展规律是完全一致的，因而它就能够承认客观真理，掌握和运用社会发展规律。这说明，只有无产阶级的阶级性才能和真理的客观性达到高度的统一。

---

① 列宁：《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页。

总之，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和人们对真理的态度、掌握和运用要受阶级的影响、制约，这是两个不同的问题。前者是指真理本身而言，后者是指不同阶级与真理的关系而言。

二 真理和谬误

真理和谬误是人们认识领域中两个根本对立的哲学范畴。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谬误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脑中的歪曲反映，是和客观实际不相符合的认识。

真理是具体而全面的，是对事物各方面的总和以及对它们之间相互关系的把握。谬误则相反，它是认识中的主观性、片面性所造成的。人们在探索真理的过程中，产生谬误是难免的。当然，就对某一具体事物的认识来说，有的谬误是可以避免的，但就任何个人、阶级和社会的全部认识过程来说，谬误是难免的。谬误之所以难免是有其社会历史根源和认识论根源的。人们在认识过程中，把握真理的能力和水平是受着客观历史条件、实践水平和地位的限制（包括阶级社会中的阶级地位的限制），因而难免会对客观实际作出错误的判断。从认识论根源方面来说，人们认识事物不是沿着直线进行的，而是无限地近似于一串圆圈，近似于螺旋的曲线。这一曲线的任何一个片断都有被变成独立的完整的直线的可能性。这就可能把人的认识引向错误。而且，具备着各种条件使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因此，任何人、阶级和社会集团、政党，就其全部认识过程来说，谬误总是难免的。我们承认谬误难免，决不是宽容错误，而是为了提高防止错误、克服错

误的自觉性，做到时刻警惕错误，及时发现和迅速改正错误。总之，承认谬误难免，就是为了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任何政党，任何个人，错误总是难免的，我们要求犯得少一点。犯了错误则要求改正，改正得越迅速，越彻底，越好。"①

真理和谬误是认识过程中的一对矛盾，二者是对立的统一。真理和谬误在一定的范围内，对立是绝对的，真理就是真理，谬误就是谬误，二者的本质界限不能混淆，不能把真理当成谬误，也不能把谬误当成真理。但是，真理和谬误又是统一的，二者同属于认识的范畴，它们在认识过程中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的。没有谬误，就无所谓真理；没有真理，也无所谓谬误。它们是相比较而存在的，只有通过比较才有鉴别。真理和谬误在一定条件下，又可以互相转化。恩格斯说："真理和谬误，正如一切在两极对立中运动的逻辑范畴一样，只是在非常有限的领域内才具有绝对的意义；……如果我们企图在这一领域之外把这种对立当做绝对有效的东西来应用，那我们就会完全遭到失败；对立的两极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②任何真理都有自己适用的条件和范围，如果超出这条件和范围，就会使真理转化为谬误。列宁说："任何真理，如果把它说得'过火'……加以夸大，把它运用到实际所能应用的范围以外去，便可以弄到荒谬绝伦的地步，而且在这种情形下，甚

① 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69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0页。

至必然会变成荒谬绝伦的东西。”①在我国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前的一段时间里，我们党坚持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国内的主要矛盾的观点，这是完全正确的。可是当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建立起来以后，我们党对国内主要矛盾的认识，并没有随着国内阶级关系的变化而改变。一九五七年以后，还提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进而断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和企图复辟，并成为党内产生修正主义的根源。这样对国内主要矛盾的认识便从真理走向了谬误。在这种错误观点支配下，把社会主义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本来不属于阶级斗争性质的新矛盾、新问题，都看成是阶级矛盾或阶级斗争的表现，而对于新条件下的阶级斗争，则照搬已经过了时的大规模急风暴雨式的群众斗争的旧方法和旧经验，如此等等，这样就导致了阶级斗争的扩大化，后来又发生了“文化大革命”这样全局性、长期性的错误。这个教训说明，真理的界限是随着时间、地点、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情况变化了还照搬老一套，就会在实践中犯错误。对于自然科学原理的运用也是这样。古典力学规律在机械运动范围内是真理，但如果我们把它运用到量子力学范围，就会陷入错误。

全面性的真理认识是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其中，每一个原理和其他原理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如果我们不顾它们之间的这种辩证关系，孤立地运用其中某一个原理，

①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257页。

也会使它丧失自己的真理性。例如，马克思主义关于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原理，是同尊重客观规律性的原理相联系的。如果割裂它们之间的联系，夸大一个方面，而忽视另一个方面，就会由真理转化为谬误。

由此可见，真理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转化为谬误的。同样，谬误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转化为真理。其具体表现有两种情形：首先，既然真理超出一定的条件或范围会转化为谬误，那么，只要原来的条件和范围得到恢复，谬误回到原来的界限之内，谬误又会转化为真理。其次，就是人们常说的，“错误往往是正确的先导”，“失败是成功之母”，这也是谬误转化为真理的一种情形。但是，不论是哪一种情形，要使谬误转化为真理，都必须对谬误采取科学的态度，都应根据实践的检验，对谬误进行认真的分析，找出错误的性质和原因，正确地吸取经验教训，真正做到吃一堑，长一智，因而逐步地取得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这样，谬误转化为真理，才能变为现实。如果不是这样，而是忽视谬误，掩盖谬误，或者是用简单粗暴的态度对待错误，这样不仅不能使谬误转化为真理，而且会使错误变得更加严重，甚至招致更大的错误。过去，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们之所以不能纠正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经济上急躁冒进的错误，就是由于对错误没有采取科学的态度。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作出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科学地分析了我们过去所犯错误的性质和根源，深入地总结了历史经验，吸取了教训，提出了改正的办法。这样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又从错误走向了真理。

事实表明，真理和谬误的对立，既有绝对性，又有相对性，在有限的范围内二者的对立是绝对的，可是超出有限的范围，真理和谬误就可以互相转化。掌握真理和谬误相互转化的原理，对于我们坚持和发展真理，及时修正错误，防止真理向谬误转化，具有重要的意义。

真理是在同谬误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毛泽东同志指出："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1] 例如，毛泽东思想就是在同各种错误思想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它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的真理，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同样，自然科学的真理也是在同宗教迷信和各种错误观点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因此，我们不应该回避错误思想，要敢于接触反面意见，重视反面教员和反面教材的作用。那种以为离开错误意见愈远，得到的真理就愈纯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毛泽东同志说："禁止人们跟谬误、丑恶、敌对的东西见面，跟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东西见面，跟孔子、老子、蒋介石的东西见面，这样的政策是危险的政策。它将引导人们思想衰退，单打一，见不得世面，唱不得对台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0页。

戏。"①因此，作为革命的政党，革命的人民，只有反复地经受正反两个方面的教育，经过比较和对照，才能够锻炼得成熟起来，才有赢得胜利的希望。

真理战胜谬误，必须经过长期艰苦的斗争，这是因为，真理和谬误的界限不是一开始就清楚明确的，只有经过反复的实践才能判明。这样，真理在开始的时候，往往难以得到多数人的理解和承认，甚至会当作谬误来反对。还因为，真理是对谬误、迷信、偏见的否定，因而必然要遭到错误认识、宗教迷信和种种偏见的反对。同时，在阶级社会中，由于有些真理所揭示的客观规律，触犯了剥削阶级的利益，因而它也要遭到反动阶级和反动势力的反对。在这种情况下，真理同谬误的斗争，不仅在认识领域中进行，而且还和政治斗争、阶级斗争交织在一起，表现得非常激烈。在社会主义社会，真理发展的条件虽然有了根本的不同，好得多了。但也还会有人有意无意地压抑真理，甚至迫害发现和坚持真理的人。因此，在社会主义时期，发现和坚持真理，也还要进行艰苦的斗争。虽然真理战胜谬误的道路是曲折的，但是，不论斗争情况如何尖锐复杂，斗争道路如何曲折迂回，真理最终总要战胜谬误。马克思说："最好是把真理比做燧石——它受到的敲打越厉害，发射出的光辉越灿烂。"②因为真理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世界的发展规律，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

① 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46页。

② 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69页。

利益，因而它经得起比较、辩论和实践的检验。只要坚持斗争，真理终将会战胜谬误。这个历史的必然是任何力量都无法阻挡的。作为一个辩证唯物主义者，一定要敢于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指出："'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这是我们党必须采取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立场。过去采取这个立场，曾使我们的事业转危为安、转败为胜。今后继续采取这个立场，必将引导我们取得更大的胜利。"我们一定要永远采取这个立场，树立终生为真理奋斗的理想，准备随时为真理而献身。

我们党提出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以真理的发展规律为依据的。实践证明，这一方针是繁荣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科学文化事业，处理人民内部精神世界中的矛盾的正确方针。科学思想应当提倡不同学派的自由争论，允许有提出问题进行讨论的自由，有批评和反批评的自由，只有这样，才能明辨是非，克服错误，发展真理，巩固和扩大马克思主义的阵地。那种采用行政命令来解决人民内部的思想问题以及艺术和科学上的是非问题的做法，是违背真理的发展规律的，是不利于科学事业的发展的。

第二节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

一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列宁在讲到"有没有客观真理"的问题时，提出："如果有客观真理，那末表现客观真理的人的表象能否立即地、

完全地、无条件地、绝对地表现它，或者只能近似地、相对地表现它？这第二个问题就是关于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相互关系问题。”① 这是真理论中的另一个重要问题，在这个问题上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存在着根本的分歧。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的，同时又是绝对的和相对的。就真理的内容来说，它是客观的，这是真理问题上的唯物主义；从人们认识和掌握真理的过程和程度来说，真理又是绝对和相对的，是一个由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发展过程，这是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同一真理的两重属性。辩证唯物主义真理论坚持在真理问题上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既反对唯心主义真理论，又反对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

所谓真理的绝对性或绝对真理，有两方面的含义：第一，凡是真理都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客观内容，都是人们的意识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它同谬误有确定的原则界限，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实际上，承认了客观真理也就是承认了绝对真理。列宁说：“当一个唯物主义者，就要承认感官给我们揭示的客观真理。承认客观的即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真理，也就是这样或那样地承认绝对真理。”② 第二，人类的认识按其本性来说，是能够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而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按其本性来说，也是可以被人的思维所正确反映的。虽然人的认识不能穷尽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但却可以一步一步地接近这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1页。
②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32页。

个世界。人的认识每前进一步，都是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也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说，承认世界的可知性，承认人类能够而且正在逐步获得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也就是承认了绝对真理。

所谓真理的相对性或相对真理，是说人们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由于受到时代、受到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因而是有限度的。真理的相对性或相对真理也包含着两方面的意义：第一，从整个客观世界来看，任何真理性的认识都只是对无限宇宙的一个部分、一个方面、一个片断的正确认识。物质世界在内容上、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是无限的。不管处在过去、现在和将来，任何一个历史时期的人们对客观物质世界的认识，总是处在一定时间、一定空间的认识，总是具体的、历史的、有限的。在人们面前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总是还有很多事物没有被认识，或没有完全被认识。所以承认世界上有未被认识的事物，承认人们的认识有待于扩展，也就是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或相对真理。第二，从特定的具体的事物来看，任何真理性的认识，都只是对某一特定的具体的事物的一定程度、一定层次的近似地正确反映。人们对客观事物深度的认识也总是有限的，永远也不能穷尽它，总是具有不完善的近似的性质。承认了认识不能穷尽客观对象，必须不断深化，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

二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关系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同一客观真理在人的认识过程中

的两个不同方面或两种不同属性。任何真理既有绝对的一面，又有相对的一面，它们之间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

首先，从静态上看，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互相渗透、互相包含的。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每一个真理性的认识，总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程度上的正确认识，因而它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但在这一定条件、一定范围和一定程度上，每一个真理性认识又都确实是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并作为一个稳定的因素保留在客观真理的体系之中，所以它又是无条件的、绝对的。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就是这样互相渗透、互相包含，构成一个整体。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绝对寓于相对之中，任何相对真理都包含着绝对真理的颗粒；另一方面，绝对之中有相对，相对是绝对的一个成分，任何绝对真理都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构成绝对真理。任何客观真理都既有绝对性，又有相对性，是相对和绝对的统一。把它们分裂开来，以为有孤立的纯粹的绝对真理或相对真理，都是错误的。

其次，从动态上看，真理是一个由相对到绝对不断转化和发展的过程。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真理是一个过程，它是一个永远处在由相对真理向绝对真理的转化和发展的过程中。列宁说："绝对真理是由发展中的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的"。①毛泽东同志也指出："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315页。

们对于在各个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的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的真理。”①这就是说，如果把绝对真理比作一条“长河”，那么，相对真理就是绝对真理这条“长河”中的水滴，是绝对真理的一部分，一个颗粒。人们在实践中每获得一个相对真理，也就意味着获得了绝对真理的一个颗粒。获得的相对真理越多，那么获得绝对真理的颗粒也就越多；无数发展着的相对真理的水滴积累起来，就汇成了绝对真理的“长河”。人类就是这样在实践中，通过相对真理铺设的层层阶梯，日益接近绝对真理的。但是，物质世界的存在和发展都是无限的，因而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也是无止境的。人们永远也不可能穷尽绝对真理。正如恩格斯所说：“真理是包含在认识过程本身中，包含在科学的长期的历史发展中，而科学从认识的较低阶段上升到较高阶段，愈升愈高，但是永远不能通过所谓绝对真理的发现而达到这样一点，在这一点上它再也不能前进一步，除了袖手一旁惊愕地望着这个已经获得的绝对真理出神，就再也无事可做了。”②

科学发展的历史证明，真理的发展是一个不断从相对走向绝对的过程。以物理学的发展为例，十九世纪形成的经典物理学，概括的是宏观低速运动规律，二十世纪初创立的相对论，反映了宏观高速运动规律。在真理的发展过程中，经典物理学由相对论所代替，但经典物理学并没有被推翻，只是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2页。

限制了它的适用范围，它所包含的绝对真理的成分保留在物理学中。相对论的创立是经典物理学的进一步发展，包含着不可推翻的结论。这些绝对真理的成分同样也会保留在物理学中。但是相对论所揭示的真理也有一定的条件和适用范围，也是由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辩证转化过程，它既是已往物理学发展已达到的终点，又是物理学进一步发展的起点。从经典物理学到相对论，表明着任何真理性的认识都是由相对向绝对转化过程中的一个环节。人类对社会的认识也是这样，马克思主义正确地反映了社会本质及其发展规律，是一百多年来的社会实践反复证明了的科学真理。从这个意义说，它是绝对真理。但是，马克思主义也是人类对社会认识发展史上的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它没有也不可能解决人类的一切认识问题，穷尽社会的一切方面。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也是相对的。马克思主义的巨大的生命力并不在于宣布自己为永恒真理，而在于它能够自觉地在实践中坚持真理发展的辩证法，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不断地用新经验、新成果、新知识来丰富自己，发展自己。总之，马克思主义同一切科学一样，既是相对真理，又是绝对真理，它随着实践的发展不断由相对走向绝对。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统一，是同人的思维能力、认识能力的至上性和非至上性的辩证统一相联系的。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的认识能力是至上的、无限的，又是非至上的、有限的。说它是至上的、无限的，是因为人类的思维，按其本性、能力和可能性来说，是能够认识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但是，每一个人以至每一代人，认识能力又是有限

的、非至上的。因为它受到具体的历史条件的限制。首先，人的认识受到物质生产条件的限制。不难理解，在人们还不会制造显微镜的时候，就不能观察细胞的结构；在不会制造回旋加速器的时候，就难以探索基本粒子的运动规律。其次，人们的认识还受到客观对象发展情况的限制。事物永远处于发生、发展、灭亡的过程中。当新事物的本质还没有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暴露出来的时候，人就无法把握它。恩格斯说："我们只能在我们时代的条件下进行认识，而且这些条件达到什么程度，我们便认识到什么程度。"① 认识不仅要受客观历史条件的限制，而且还受到认识者自身肉体和精神状态的限制。阶级立场、文化程度、思想方法等等，都直接影响着人的认识能力。因此，人的认识能力的至上性、无限性和非至上性、有限性是一个矛盾，按认识的"本性、使命、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至上的和无限的；按它的个别实现和每次的现实来说，又是不至上的和有限的。"② 这一矛盾只有通过人类的世代延续方能解决，但又永远不能完全解决，因为世界是无限的，人类认识的发展也是无限的。既然人的认识、思维的能力是至上和非至上的、无限和有限的对立统一，那么，作为认识、思维成果的真理，自然也只能是绝对和相对的对立统一了。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区分是确定的，又是不确定的，正因为"不确定"才能防止把科学变为僵死的教条；同时因为这种区分是"确定"的，才能最坚决果断地同信仰主义和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62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26页。

不可知论划清界限。

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即独断论）和相对主义，都不懂得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法，他们把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截然割裂开来，因而走上了两个错误的极端。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他们不了解人的认识是一个矛盾过程，以为人的认识一下子就可以把握到全部真理。他们虽然承认绝对真理，但不承认绝对真理寓于相对真理之中，绝对真理是由相对真理构成的，他们把一切本来属于相对性的知识，奉为万古不变的教条。由于他们主张有离开个别的一般，有离开相对的绝对，因而最终陷入了唯心主义。例如中世纪的唯实论者认为，普遍概念才是真实的存在，它是事物的本质；把对普遍概念的认识，当作是终极的真理。在现代西方哲学中，反理性主义者、直觉主义者都认为依靠所谓直觉可以达到事物的终极本质，从而穷尽绝对真理。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也是这种绝对主义的表现。教条主义者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绝对化，使它脱离实际，变成僵死的教条。而经验主义者则把自己的经验绝对化，看不到经验的局限性，把它夸大为普遍真理，否定理论的普遍意义。

与绝对主义相反，相对主义只承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把真理的相对性夸大为主观随意性。认为一切科学真理只有相对性和主观性，不包含绝对真理的成分，不是客观真理。在相对主义者看来，任何一件事在同一条件下，既是这个，又是那个，既是正确的，又是错误的，完全抹煞了是非的原则界限，否定了科学，这是一种唯心主义

和诡辩论。历来的腐朽、没落阶级无不以宣扬相对主义来混淆黑白、颠倒是非。例如，我国古代哲学家庄子说："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在他看来，就根本没有是非。这种相对主义真理观在现代西方哲学中更是一种普遍倾向。再如，实用主义、实证主义、马赫主义等都把真理说成是纯粹相对的，没有客观内容，没有绝对真理的成分。认为，世界上有多少人，就有多少真理，真理是因人而异的。例如语义学唯心主义认为："真理对每一个人都是不一样的。"在他们的眼里，根本没有客观真理。所以他们是是非不分，真伪不辨，把真理与谬误、科学与迷信，当成是一回事。

第三节 实践在检验认识的真理性中的作用

一 实践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关于真理的标准问题的争论一直没有得到正确的解决。一切唯心主义都否认真理的客观性，主张主观真理论，因而否认真理标准的客观性，从主观感觉和观念的领域，从认识的范围内去寻找真理的标准。如在中国封建社会里曾有人提出以"圣人"的意见为标准。在西欧中世纪，则以《圣经》为鉴别是非的标准。还有人主张多数人同意的就是真理，多数人反对的就是谬误。还有人提

出，应当以“有用”或“效果”为标准。实用主义的主要代表之一詹姆士说：“凡是有利于我们工作，并使我们获得效果的东西就是真理”，否则就是谬误。黑格尔的观点虽然接近主张以实践作为真理的标准，但他把实践只理解为精神活动，这样归根到底还是把思想当作了真理的标准。唯心主义的这些检验真理的标准，都是以认识检验认识，都是主观的，实际上等于没有标准。

旧唯物主义者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他们解决了什么是真理的问题，并且对于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问题，也作过一些有益的探讨。例如，狄德罗和费尔巴哈都指出要用经验、实验和观察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狄德罗说：“除了实验以外，没有别的办法可以识别错误”。费尔巴哈说：“理论所不能解决的那些疑难，实践会给你解决”。这些思想是非常可贵的。但是，旧唯物主义的反映论是消极的直观的反映论，总的来讲不是以实践为特征的，而且他们对于实践的理解也是不科学的。他们讲的实践只局限于实验室的实验，或者人们的日常生活行为，而没有把社会的实践，特别是人民群众的革命实践看作检验真理的标准，因而他们也就不能正确地解决认识真理性的标准问题。

马克思、恩格斯把实践引入认识论，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问题。马克思明确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

学的问题。”① 毛泽东同志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的思想，指出：“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② 人类认识发展的全部历史证明：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此外再没别的标准。

为什么只有社会实践才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呢？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性决定的。马克思主义所说的真理是客观真理，是人的思想对于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即主观思想与客观存在相符合。真理的这一性质决定了真理在认识领域是无法得到证明的。思想没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思想自己不能成为检验自己是否正确的标准。客观世界本身也无法判明某种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因为客观世界本身不具有把人的主观认识同客观现实加以对照的本领，不能够直接回答人的认识是否正确的问题。作为检验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的标准，必须具有把思想和客观事物联系起来的特性。唯一具有这种特性的，只有人的社会实践。列宁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③ 人们的社会实践是改造世界的物质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因而它具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或优点。实践一方面同人的主观世

---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

②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1页。

③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0页。

界直接相联系，是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另一方面，实践又是现实的客观活动，同客观世界直接联系着。这就是说，只有社会实践才能够把人的思想同客观世界联系起来，成为沟通思想和客观世界的纽带和桥梁；能够使理论变成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力量，直接引起客观现实的变化，给人提供现实的成果。这样，人们通过社会实践的结果，就能够验证原来对客观事物的理论认识是否和客观事物相符合，以及符合到什么程度。所以，列宁说："行动的结果是对主观认识的检验和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的标准。"① 由此可见，真理的本性要求和实践本身的特性决定了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科学史上的无数事实，充分地说明了这个问题。门德列也夫根据原子量的变化，制定了元素周期表。当时，有人赞同，有人怀疑，争论不休。后来，根据元素周期表发现了几种元素，它们的化学特性刚好符合元素周期表的预测。这样，元素周期表就被证实了是真理。马克思主义原是工人运动中的一个思想派别，开始它并没有在工人运动中占统治地位，起领导作用，但是，长期的革命实践证明了马克思主义是真理，终于成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指导思想。可见"只有千百万人民的革命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尺度"。②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驳斥了一切另立其他真理标准的企图。

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但对这个标准不能作形而上学的理解。列宁说："当然，在这里不要忘记：实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5页。
②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23页。

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至于使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① 列宁的这段论述，深刻地阐明了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的辩证关系及其意义。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即实践标准的绝对性，是说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只能用实践去检验，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除此之外，没有其他标准能够对理论作出确定的检验。同时，实践最终也一定能够鉴别出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经过实践最终证明了的，即是真理。否则，就是谬误。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但是，实践标准又是不确定的，即相对的。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或相对性，是指实践标准的有条件性。实践是历史的、具体的、发展的；实践对认识的检验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一个过程；任何时代的社会实践都有一定局限性。因而在一定历史阶段上，实践对认识真理性的检验总是有限度的，不确定的。首先，个别人、部分人的实践由于在深度和广度上的局限性，用来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就不能保证结论的确实可靠性。只有从实践的联系中，以实践的总和为标准，才能最终区别出真理和谬误。其次，一定历史阶段的实践，由于它的局限性，不可能对现有的一切理论、观点都作出确定的检验，只能证实或推翻当时存在的部分或大部分理论观点。各门科学中都还存在着许多假说，就是证明。再次，在一定历史阶段上，经实践所证实的某种认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识的正确性，也是有限度的，相对的，超出这个限度就未必是正确的，因而还要继续接受实践的检验。例如，英国化学家拉姆赛发现惰性元素以后的半个多世纪，人们曾多次用实验来检验这些元素的惰性，确实没有合成一种真正称得上惰性元素化合物的物质。尤其是一九一六年德国物理学家科塞尔和美国化学家留易斯分别以惰性元素的稳定电子层结构为基础建立起价键理论后，形成了一种共同的看法，认为惰性元素已经形成饱和电子的稳定结构，也就是既不能放出电子，又不能获得其他电子，而是一种失去了化学活动性的元素，这一理论对化学的发展有深刻的影响。然而，惰性元素真的没有化学活动性吗？如果从惰性元素已知性质出发，那的确如此，不能和其他元素相化合。但认识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一九六二年，英国化学家巴特列在制得氧气和六氟铂的化合物后，想到惰性元素氙的第一电离势和氧分子的第一电离势几乎相等，于是就用氙代氧，结果合成出一种淡黄色的粉末状态物质六氟铂酸氙（$XePtF_6$），这就是第一个惰性元素化合物，从而认识到惰性元素能够同金属铂和非金属氟等发生化学反应，紧接着又有许多惰性元素化合物不断地出现，于是新的实验事实纠正了人们原来的看法，修改和补充了化合物理论。可见，实践本身也是一个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在一定条件下，实践只能相对正确地检验认识的真理性。但是，今天的实践所不能证明的，会在将来的实践中得到检验。总之，物质世界是无限发展的过程，人的认识水平也是不断发展的过程，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实践也是一个无限的发展过程。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或绝对性和相对性，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如果只看到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否定它的不确定性，用一次检验判定是非，就会把知识绝对化、凝固化，阻碍科学的发展。但是如果只看到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否定它的确定性，就会陷入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泥坑。因此，我们一定要把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绝对性和相对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只有这样辩证地理解实践的标准，才能既坚持实践证明是正确的认识，对真理毫不动摇，又防止思想僵化，使真理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完善、丰富和发展，以达到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统一。

二　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

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但并不排斥逻辑证明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所谓逻辑证明，就是运用已知的正确概念和判断，通过推理从理论上确定另一个判断的正确性的一种逻辑方法。它是一种探索真理、论证真理的手段。

逻辑证明是正确思维的必要条件，也是建立科学理论的重要途径。它可以帮助人们用理性方法来整理感性材料，造成概念和理论系统，建立科学的合乎逻辑的理论体系，以便更深刻、更正确、更全面地反映客观事物。因此，任何一门科学都不能离开逻辑证明，否则它就不能成为一门严密的科学。

逻辑证明虽属理论思维的形式，但它却是判定认识正确与否的一种手段，是实践标准的必要补充。逻辑证明在实践检验真理过程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逻辑思维指导了科学实践。科学实践不仅必须以一定的科学为依据，必须具备必要的科学技术手段，而且要有正确的逻辑理论思维作指导，这样才能排除外力的作用和偶然因素的干扰，分清事物的本质和现象，触及客观事物的更深刻的本质。也只有这样的实践才能检验反映事物本质的真理认识。

第二，用实践检验理论还必须借助于逻辑思维，才能实现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从具体实践中证明或驳倒某种理论。我们知道检验理论的特定实践总是具体的、特殊的，而被证明的理论则总是具有抽象的、普遍的形式。怎样才能使具体的、特殊的实践提高到普遍形式呢？只有依靠逻辑思维，不通过逻辑推理，就难以实现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也就无法以具体的实践去证明某种理论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科学史上常常出现这种情况，某种理论似乎是被当时的特殊实践证实了或驳倒了，但实际上这种理论却反映着更广泛、更普遍的事物，一时一地的实践是不可能证实或驳倒它的。在这种情况下，就需要用逻辑证明，利用普遍与特殊的辩证关系进行推理，作为实践证明的逻辑补充。

第三，有些理论要靠逻辑来证明。实践对理论的检验要受客观物质条件的限制，因此一种理论刚被提出来的时候，并不一定马上就可以用实践来检验，当用实践检验这种理论的物质条件尚不成熟时，人们就需要借助以往的实践和已有的科学知识，通过逻辑推理，初步判断它的合理性、正确性和现实性。例如，科研项目、工程设计、方针、政策、计划等，在付诸实施之前都要首先从逻辑上加以证明。哲学上的

一些命题不仅要依靠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长期实践去证明，同时还要靠全部人类认识史的发展成果去证明。总之，越是具有普遍性的理论认识，越是需要逻辑的证明。

第四，逻辑证明给实践检验以理论根据。人们对于新理论、新经验、新成就，要想既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就不能单纯满足于实践的检验，还必须补充以逻辑理论的证明，给实践检验以理论根据。如中医上的针灸疗法和针刺麻醉早已在临床实践上得到了证实，但是如果没有逻辑证明，就不能在理论上说明它的治病机理，就会妨碍它的推广和发展。

第五，逻辑证明还给予人们实践以信心和力量。人们对于一些科学结论坚信不移，甚至舍生忘死以求之，有时并不是因为这些结论都已经为实践所证实，而是在于这些科学理论本身有一种严谨可靠的逻辑力量。例如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科学结论，由于论证中论据的可靠性和逻辑的严密性，因此，这一科学结论的真理性，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之前，即未被实践完全检验证实之前，成千上万的革命者就对它坚信不移了。他们正是基于这一坚定的信念才不惜牺牲而投身于革命的实践。

由此可见，逻辑证明是检验真理的必要补充。我们决不能轻视它在实践检验真理过程中的作用，否则就会犯经验主义的错误。但是不能因此得出结论：逻辑证明也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逻辑证明与实践检验是根本不同的，前者是理性思维形式，属主观思维活动的范畴；后者是理论见之于行

动，是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活动。逻辑证明必须以实践证明为前提。首先，逻辑证明的前提，是人们从长期的社会实践总结出来的，这些前提是否完全符合客观实际，还要在不断的实践中加以检验，并获得发展。其次，逻辑证明所运用的规律、原则和方法也是在人类社会的长期实践中形成，并不断完善的。列宁指出："逻辑规律就是客观事物在人的主观意识中的反映。"① "人的实践经过千百万次的重复，它在人的意识中以逻辑的格固定下来。这些格正是（而且只是）由于千百万次的重复才有着先入之见的巩固性和公理的性质。"②最后，也是更重要的，通过逻辑证明得到的结论，还需要经过实践的检验，才能确定是不是真理。由此可见，逻辑证明本身仍然是一个理论问题，它离不开实践检验，它不是也不可能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

第四节 认识论和思想路线

一 思想路线是实际工作中的认识论路线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关于认识的本质及其规律的学说，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党的思想路线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和行动中的体现，是党在认识上所遵循的根本方向和道路。党的思想路线的主体不是单个的人，而是集团，是党。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要正确认识不断变

①②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195、233页。

化着的情况，要一切从实际出发，光靠一个或几个领导者、聪明人物是不行的，一定要依靠党的集体的智慧，依靠广大群众。不论是在认识世界还是在改造世界的活动中，人民群众都是历史的主体。认识活动不是个人的事业，而是群众的事业，集体的事业，是党的事业。但也不排斥个人的特殊作用和贡献。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是唯一科学的认识论，是人们行动的理论指南。它是人们正确认识客观世界，估量客观的政治形势和经济形势的锐利武器，也是无产阶级制定正确的政治路线和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特别强调理论对实践的依赖关系，主张认识从实践中来，又回到实践中去指导实践，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因此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最基本的原则。按照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原则和方法去追求真理，使我们的主观认识符合客观实际，才能使我们正确地行动，并在实践中收到预期的效果。否则只能把人们引向失败。我们马克思主义者所担负的历史任务，不仅是认识世界，解释世界，更重要的是改造世界，“世界不会满足人，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来改变世界。”① 自有人类以来，就进行着改造世界的斗争。但只是在马克思主义及其认识论产生以后，人类在马克思主义及其认识论的指导下，才有可能按照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自觉地改造世界。因此共产党在实践中，必须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化为自己的思想路线，用以指导自己的实

---

① 列宁：《哲学笔记》，《列宁全集》第38卷，第229页。

践，同时又在实践中丰富、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认识论之化为党的思想路线是其实践本性的体现。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以科学实践为其特征的。正是由于这一特征，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才成为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才同过去的一切旧哲学划清了界限。很明显，离开了实践，就不可能有主观对客观的关系；更不要说主观对客观的能动的改造了。因此，马克思、恩格斯把自己的哲学叫做“实践的唯物主义”，①列宁把生活、实践的观点看作是“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②毛泽东把专门阐述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著作定名为《实践论》，这说明实践性决定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不单是为了说明世界，主要在于有效地改造世界。这就必然要求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引入无产阶级政党制定和贯彻路线方针政策的活动，化为一系列的科学的工作方法、领导方法和工作作风、领导作风，从而使自己走出理论论述、理论论战的范围，与无产阶级政党、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紧密结合起来。党的思想路线之必须以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为指导，则是革命实践的客观要求。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是人类历史上极其伟大而复杂的斗争，没有正确的理论指导，掌握革命和建设的客观规律，要想取得胜利是不可能的。如十年土地革命战争中，对战争的指导是否正确，除了其他因素之外，与是否遵循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原理有着密切的关系。总之，实践需要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指导，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也需要实践的推动，从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48页。

②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而获得发展。由此可见，认识论和思想路线的关系是：认识论是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思想路线则是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化和应用。没有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就没有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没有党的思想路线，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也就成了空谈。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和无产阶级政党的思想路线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和实践相统一的生动体现。

历史证明，党的思想路线是否正确，是否以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为指导，关系到革命和建设事业的成败。无产阶级政党只有确立和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才能制定和执行正确的纲领、路线、方针和政策，实行正确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保证革命和建设事业沿着胜利的航道前进。反之，思想路线不正确，革命和建设就要走弯路，受挫折，甚至失败。这是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所以能够取得伟大胜利，从根本上说，就是因为我们党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陈独秀、王明等机会主义者所以犯错误，给中国革命带来严重损失，归根到底就是因为他们的思想路线不对头。建国以后，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一切成就，都是在辩证唯物主义思想路线的指导下取得的。我们在工作中发生一些错误，走了一些弯路，也都可以从思想路线上找到原因。由此可见，坚持以科学的认识论为基础的正确思想路线是有效地进行革命实践的重要保证。

二　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我们党在毛泽东同志领导下，经过长期的革命实践，特

别是经过延安整风，在全党确立了一条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指导中国革命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粉碎“四人帮”以后，党中央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对党的思想路线作了新的规定，这就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党的这条思想路线是一个整体，它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根本点，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是我们党制定政治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的基础，也是正确理解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保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之所以成为党的思想路线，就在于它是辩证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在工作中的全面贯彻，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大家知道，意识是物质的反映，实践是认识的基础，一切认识、理论、方针、政策、计划、办法等都来源于实践，又反过来服务于实践，并受实践的检验，在实践中发展。把这些基本原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就要求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去认识世界，找出事物所固有的规律性，并按客观规律办事。毛泽东同志指出：“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主义叫我们看问题不要从抽象的定义出发，而要从客观存在的事实出发，从分析这些事实中找出方针、政策、办法来。”① 这样才能主观符合客观，实现预想的结果。相反，唯心主义的认识论和思想路线，则是主观脱离客观、认识脱离实践，一切从主观愿望出发。凡是持这种观点去认识事物、处理事情的人，势必要犯主观主

① 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10页。

义的错误，在工作中造成失误。因此，一切从实际出发，还是从主观愿望出发，实质上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相区别的根本点。

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体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所谓实事求是，就是要求人们在实践中研究实际情况，研究事物的规律，使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相一致，以便更好地改造客观世界。实事求是的过程是一个从实践到认识，又从认识到实践循环往复、不断前进的过程。由此可见，实事求是的认识路线，既划清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界限，又划清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界限，既唯物又辩证地回答了哲学的基本问题。它不仅体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也体现了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统一。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关系，实质上就是自由和必然的关系。毛泽东同志指出："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只有在认识必然的基础上，人们才是自由的活动。这是自由和必然的辩证规律。所谓必然，就是客观存在的规律性，在没有认识它以前，我们的行动总是不自觉的，带着盲目性的。"① 只有坚持实事求是，才能保持认识的正确和行动的自由，才能不断实现从必然向自由的转化。

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灵魂。在中国革命的进程中，多次发生过"左"、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在思想路线上表现为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而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都是主观主义，它们的根本特征是主观和客观相割裂，理论和实践

① 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见1978年7月1日《人民日报》。

相脱离。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同“左”、右倾机会主义作斗争的过程中，紧紧抓住主观与客观、理论与实践这个重大的哲学问题，把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和对中国国情的调查结合起来，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指导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不断地解决好主观与客观的矛盾，从而确立了党的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而这就是在中国革命实践中发展起来的，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的思想，就象一根红线，贯穿于毛泽东同志以及党内其他马克思主义者的著作中。从某种意义上说，毛泽东思想就是我们党的思想路线。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邓小平同志《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也指出：“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出发点和根本点。”这些讲话充分说明了实事求是在毛泽东思想科学体系中的极端重要性。只有抓住实事求是这条准绳，才能完整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换句话说，要真正坚持毛泽东思想，从世界观和方法论上来看，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马克思主义者对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作出的独特的理论贡献，就在于他们把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引入无产阶级政党制定和贯彻路线、方针、政策的活动，化为党的思想路线和一系列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如群众路线，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一切经过试点，点面结合，

解剖麻雀等，从而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全面深入地总结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经验教训，坚决地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开展了关于真理标准的讨论，在此基础上，重新确立和发展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党的这条思想路线是党在新时期制定和贯彻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是我国人民建设高度文明、高度民主、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保证，是全国人民政治生活、经济生活、精神生活和社会生活的指导思想。

第十一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它和辩证唯物主义一起，构成了具有完整严密科学体系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的伟大科学发现，它的创立结束了历史唯心主义在社会历史观上的长期统治，引起了社会历史观的伟大革命。在人类认识史上，历史唯物主义第一次揭示了人类社会在本质上同自然界一样，是客观的物质体系；人类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为了完整地、准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正确地认识社会生活和社会历史的发展，树立共产主义世界观和人生观，必须认真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

第一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

一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总的根本观点。它与一般世界观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是密切联系的，

人类社会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组成部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人类研究物质世界的规律也包括探索人类社会的奥秘。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根本观点即世界观，既包括对自然界也包括对人类社会和人类本身思维的根本观点。因此，社会历史观与世界观是密切联系的。马克思指出："历史可以从两方面来考察，可以把它划分为自然史和人类史，但这两方面是密切相联的；只要有人存在，自然史和人类史就彼此相互制约。"① 各派哲学在阐述自己的世界观的同时，都持有一定的社会历史观点，并把社会历史观当作自己哲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没有离开一般世界观的历史观，也不存在没有社会历史观的单纯的一般世界观。但是，由于人类社会是不同于自然界的特殊的物质运动形态，因此，世界观与历史观并不一定都是完全一致的。当人们运用一般世界观考察社会历史现象时，有时会呈现为复杂和矛盾的关系。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在一般世界观的自然观上虽然是唯物主义的，但在社会历史观的总体上却是唯心主义的。当然，有的唯心主义哲学家，在社会历史观的某些个别问题上，也会有唯物主义的观点或倾向。因此，即使能够正确地解决了哲学的基本问题，也不等于就能够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历史观问题。所以，社会历史观同一般世界观一样，也有它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

哲学的基本问题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在社会历史观中的贯彻，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社会存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1页。

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对二者谁是第一性，谁是第二性，谁决定谁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

社会存在是社会生活的物质关系方面，是指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它包括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地理环境和人口等因素。其中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是主要的因素。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关系方面，它是反映社会存在的思想、观点和学说，是人们对于自己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社会过程的认识。它包括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科学、哲学、艺术、宗教等意识形态和社会心理等等。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成为历史观的基本问题，这是因为：第一，历史观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既然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那末它贯彻在历史观中当然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第二，社会生活中的各种关系和现象尽管纷繁复杂，但是概括起来无非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这两大类现象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人们的社会生活实践必须首先解决二者之间的关系，各派哲学在说明社会历史、社会生活现象时，也必须首先回答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第三，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谁决定谁的问题，是两种社会历史观对立和斗争的焦点，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标准。第四，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谁决定谁的问题如何解决，关系着解决历史观其他问题的总的方向和结局，历史观的其他问题，都是这个基本问题的展开。

根据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这个基本问题的不同回答，分成根本对立的两种历史观，即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是：

第一，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首先，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社会意识产生和发展的物质前提。人们必须首先解决吃、穿、住等生活资料的问题，即必须先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劳动，才可能从事政治、文化艺术、宗教等精神活动。如果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就根本不可能有社会的存在和发展，更谈不上个人意识和社会意识的产生和发展。其次，社会存在是客观的，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因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对于每一代新人来说都是既定的，人们不能自由地按照主观愿望来选择社会生产力，只能从前人那里获得现成的生产力，以此作为继续生产的出发点。同样，人们也不能离开现实条件而自由地选择生产关系，每个人一生下来就处于既定的，当时人们已经结成的生产关系，人们不管愿意不愿意，都必须适应这种现成的状况并以它作为生活的起点。再次，社会存在决定着社会意识的产生、内容和发展。任何社会意识，都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的生产过程中，社会交往的过程中产生的。而且一定的社会意识只有当社会存在发展需要时才能产生并发挥巨大作用。社会意识的内容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每个一定生产方式的社会都有与其相应的社会意识，随着生产方式更替，社会存在的变化，社会意识也必然或迟

或早地发生变化。

第二，社会意识不是被动的，在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前提下，又承认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重大的反作用。

毛泽东同志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① 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首先表现在人们的一切实践活动总是在一定动机、目的，即一定的意识指导下进行的。其次表现在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起着推动或阻碍的作用。旧的、反动的社会意识代表腐朽力量的利益和要求，违背社会发展的规律，对社会存在的发展起着阻碍和破坏的作用。新的、先进的社会意识，反映着社会进步势力和进步阶级的利益和要求，符合社会发展的需要。因而能推动和加速社会发展的进程。先进的理论一旦掌握了群众，就能起动员、组织的作用，就能形成推动社会前进的强大物质力量。但是必须明确，社会意识的这种反作用，并不是社会发展的最终的决定力量。最终的决定力量仍然是由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决定的。

和历史唯物主义相反，一切形式的历史唯心主义，都主张社会意识第一性，社会存在第二性，把社会意识看成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力量。历史唯物主义同历史唯心主义在历史观基本问题上的根本对立，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0、301页。

第一，在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和动力问题上，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原理出发，揭示了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认为生产方式的内部矛盾运动，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一切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人类社会发展史，归根到底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发展的历史。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又是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分不开的。这两对矛盾的交互作用构成一切社会的基本矛盾，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推动了人类社会由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的发展。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观点出发，否认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力量。主观历史唯心主义把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和动力，归结为人们的思想动机，归结为帝王将相、英雄豪杰自由创造世界的历史。朱熹说："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梁启超认为大人物"心理之动进稍易其规，而全部历史可以改观。"客观历史唯心主义则认为社会的存在和发展的根源是一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认为，"理念"创造"理想国"。黑格尔认为"绝对精神"的"外化"，产生了人类社会。

第二，在社会发展是不是具有客观规律性的问题上，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原理出发，认为社会发展是一个有规律的客观过程。人类社会同自然界的发展过程一样，都是不依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过程，这个物质过程的发展，有它固有的客观规律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以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

盾运动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观点出发，认为社会发展是人的意志的自由创造，社会历史是一些偶然事件的杂乱堆积，否认社会是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的物质过程。

第三，在是否承认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问题上，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原理出发，认为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在阶级社会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发展到剧烈的对抗和冲突时，就以阶级斗争的形式表现出来，并通过阶级斗争来解决，从而推动社会的发展。因此，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这个观点出发，否认阶级划分的经济根源，故意抹煞阶级对立的客观事实。因此，否认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第四，在谁是社会历史创造者的问题上，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原理出发，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毛泽东同志指出："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① 因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和根本原因，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社会历史首先是生产发展的历史，那么做为物质资料生产的主体，以及生产方式变革之决定力量的劳动群众，必然是历史的创造者。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观点出发，否

① 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932页。

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认为少数“天才”“英雄”人物的主观愿望和思想动机，可以主宰世界，可以随心所欲地左右社会历史的进程。

总之，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还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这是两种历史观根本对立的焦点。在历史观其他问题上的分歧和斗争，也都是围绕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这个基本问题展开的。

二　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

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不同，社会是物质世界的一种特殊运动形式。在社会历史领域进行活动的，是有意识、有动机和追求某种目的的人。社会规律的作用和社会历史的发展，又是同人的有意识、有目的的自觉活动分不开的。社会规律发生作用是通过人的活动来实现的。这和自然界的运动规律都是自发地、盲目地起作用是有所不同的。但是，这种差别并不能改变社会规律的客观性。人类社会是同自然界一样，它的存在、发展和社会形态的更替，也是一个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

人类社会是一个不断运动发展的统一的有机整体，这个有机体又是复杂的，具有不同的结构和层次以及不同的发展过程和阶段。因此，在社会的不同结构、层次和不同的发展过程、阶段中，也存在着作用范围不同的规律。就整个人类社会发展的范围讲，大体上可分为：一般（普遍）规律、特殊规律，特殊规律分为带有一般性的特殊规律和个别规律。

社会及其规律的复杂多样，由此而划分为不同门类的社

会科学，分门别类的社会科学从不同方面对人类社会进行研究。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组成部分的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是社会的一般结构、内在联系、内在动力以及由此而构成的社会运动的必然性，即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一般规律性。概括地说，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

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是指在一切社会都普遍发生作用的规律。例如，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规律，生产方式决定社会的基本结构、性质和面貌的规律，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等等。这些规律在社会发展的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普遍地起作用，所以是社会发展的一般（普遍）规律。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对象就是这些发展的一般规律。

社会发展的特殊规律是指在某些社会形态中长期起作用的规律。例如，生产资料私有制决定阶级的产生和划分的规律，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以及与生产资料私有制、阶级斗争相联系的国家的起源、实质等一般问题。这样的规律只存在和作用于人类社会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上的阶级社会里，因而是社会发展的特殊规律。但是，由于它们是几个社会形态所共有的，在迄今为止有文字记载的社会发展中都起着重要的作用，而且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一个由无阶级社会到有阶级社会再到无阶级社会的发展过程，揭示人类社会发展过程这一规律性，也是一个带全局性的一般的问题。因此它们也属于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对象。

社会发展的特殊规律中，有些是只在某一个别社会起作

用的规律，以及在社会生活各个不同领域起作用的规律。它们是更加特殊的规律，或称为个别规律。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剩余价值规律，社会主义社会的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等。这些个别性的特殊规律是各门不同的社会科学（如经济学、政治学、法学、伦理学、艺术学、民族学等）的研究对象，不属于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对象。

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是既相区别又相联系的，这种既区别又联系的关系，规定了历史唯物主义和各门具体社会科学的关系。

历史唯物主义和具体社会科学的研究对象是有区别的。各门具体社会科学，如前所述的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等等，都以某个社会以及在社会生活各个不同领域起作用的特殊规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如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社会生产关系发展规律的科学，法学以法或法律这一特定社会现象及其发展规律为研究对象，历史学是按年代顺序，来研究各个国家、民族历史发展的规律等。而历史唯物主义是以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为研究对象。

历史唯物主义和各门具体社会科学又有联系。这种联系就是一般规律与特殊规律的辩证关系，就是事物的共性和个性的关系。一方面，共性不能脱离个性，历史唯物主义必须以各门具体社会科学为基础，不断吸取具体社会科学的成果，才能对社会发展的普遍性问题作出科学的概括和总结；另一方面，个性也不能脱离共性，各门具体社会科学必须以历史唯物主义的一般原则、方法为指导，才能真正揭示出一门具体社会科学研究对象的深刻本质，成为真正的社会科学。

三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上的伟大革命

自古以来，围绕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一直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派别的斗争，但是在社会历史观上，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历史唯心主义长期独占统治地位。历史上虽然也有些唯物主义哲学家和进步的思想家，力图用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解释某些社会历史现象，提出某些有价值的论点和推测，但他们的社会历史观在总体上仍然是唯心主义的。例如，我国春秋前期的著名政治家和思想家管仲就把发展生产视为立国的根本。他说："凡有地牧民者，务在四时，守在仓廪。国多财，则远者来；地辟举，则民留处。"意思是说，统治者统治人民，必须注意农时，发展生产，使国家财富多，才能使远处的人愿意迁来，本国的人愿意留住。管仲还很重视道德与法律的作用，主张治理国家应该"劝之以赏赐，纠之以刑罚"，在法律、道德与物质生活条件的关系上，他认为物质生活条件是根本的。因此，管仲明确提出了"仓廪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这一朴素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又如先秦法家商鞅，在国家与法律起源和本质问题上，初步猜测到人类社会最初并没有国家和法律。《商君书》中说："神农之世，男耕而食，妇织而衣，刑政不用而治，甲兵不起而王"。后来由于出现了"爱私""力征"致力于夺取财物的混乱局面，"圣人"为了定"分"止"乱"，就"作为土地货财男女之分"并"立禁"、"立官"、"立君"加以制裁，因而产生了国家和法律。在这里，商鞅

及其后人把土地、货财的所有权同国家与法律的起源联系起来，初步看到国家与法律是适应保护私有制的需要而产生的。这些观点，尽管在根本上仍是唯心主义的，夸大了“圣人”的作用，但其中也包含了用唯物主义观点去解释国家与法律这一重要的社会现象。

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切历史理论有两个主要缺陷，“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①马克思主义以前的社会历史理论的这两个主要缺陷，归根到底在于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把“英雄”人物的意识、思想看做是社会历史的动因，因而不可能进一步揭示出思想动机后面的物质动因即经济的根源，不能科学地说明社会历史发展的最终原因，在社会历史观上是唯心主义的。

在社会历史领域，唯心主义长期统治几千年，直至马克思主义产生，才打破了历史唯心主义独占统治地位的状况，这是什么原因呢？毛泽东同志指出：“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大家对于社会的历史只能限于片面的了解，这一方面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社会的历史，另方面，则由

---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页。

于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① 这就是说，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历史唯心主义长期占统治地位，是有其深刻的阶级根源、历史根源和认识根源的。

从阶级根源看，是剥削阶级的偏见歪曲了社会历史。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对社会历史的看法和解释同各阶级在社会上的利益直接相关，由于剥削阶级垄断着精神活动，因此，剥削阶级基于他们的阶级偏见，为了维护他们的剥削利益和统治地位，总是要歪曲社会历史的真相，夸大精神活动的作用，贬低物质生产的意义，抹杀从事物质生产的广大劳动群众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为此，剥削阶级需要以历史唯心主义为他们的偏见作“论证”，而历史唯心主义也就作为剥削阶级统治的精神工具，得到支持和发展，长期以来在社会历史观上占据着统治地位。

从社会历史根源看，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认识社会历史的眼界。在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出现之前，社会生产力发展缓慢，生产规模狭小，世界各地方和各民族的生产还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据统治地位，使世界各地各民族处于彼此隔绝的状态，这就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人们看不到历史过程的重复性，看不到不同国家之间历史发展中的共同性、普遍性，因而不能认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也看不到生产方式在社会发展中的决定作用。同时，在封建社会里，社会的阶级关系和历史事变的动因和后果的联系，也是非常混乱和隐蔽的，要揭示出这些动因几乎是不可能的。

---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0页。

从认识根源看，历史唯心主义夸大了社会意识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人类社会是物质世界的组成部分，它和自然界的发展过程一样，都是客观的、有规律的。但它们有一个明显不同的特点，这就是在自然界的发展中起作用的是盲目的、不自觉的力量；而在社会历史活动中，起作用的是有目的、有意识的自觉活动的人。人类社会的发展，正是通过人的有意识、有目的的自觉活动实现的。社会发展的这一特点，使人们容易产生错觉，认为社会的发展不是遵循客观规律，而是决定于人们的主观意识。历史唯心主义正是利用和夸大了这种错觉，宣扬人的主观意识特别是英雄人物的意志和思想动机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的两大科学发现之一，它的创立不是偶然的，它是社会生产和阶级斗争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毛泽东同志说："人们能够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把对于社会的认识变成了科学，这只是到了伴随巨大生产力——大工业而出现近代无产阶级的时候，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① 这就是说，只是到了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的条件下，才能发现历史唯物主义。这是因为：

第一，在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的条件下，生产力迅速发展，社会关系急剧变化，使人们比较容易地看到社会历史不是凝固不变，而是发展变化的。

第二，只有到了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的条件下，才能使人们发现社会发展变化的最终原因是经济关系，是物质资料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0页。

的生产方式。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阶级社会里，社会的阶级关系被等级关系所掩盖，人们看不出阶级和阶级斗争的根源是什么。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阶级关系日益简单化，把社会成员分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两大对抗阶级，使人们比较清楚地看到两大对抗阶级的产生和对立，在于经济上的原因，是在经济利益上的根本冲突。这样，就找到了社会发展的动力。

第三，只有到了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的条件下，才有可能发现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性。资本主义社会化的大生产，有了现代化的交通工具，并开拓了广阔的世界市场，使人们有可能对不同地区、不同国家的社会历史进行分析比较，找出重复性的、共同的、普遍的东西，从而发现社会的发展同自然界一样也是具有客观规律性的。

在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的历史条件下，马克思和恩格斯亲自参加了工人运动，总结了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经验，分析研究了社会历史和资本主义社会现状，批判地吸取了前人的思想成果，同历史唯心主义进行了斗争，在创立辩证唯物主义的同时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社会历史观中的根本变革，具有划时代的伟大意义。

第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从根本上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破产。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基本原理的确定，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推翻了它们在社会历史观领域中的长期统治地位。这样，“唯心主义从它的最后的避难所中，从历史观

中被驱逐出来了”。[1]当然，历史唯心主义的破产，并不是说它已经不复存在了。历史唯物主义创立后，两种历史观的斗争一直在激烈地进行着。因此，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历史唯心主义，仍是今后理论战线上的长期重大任务。

第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以及剩余价值学说的发现，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历史唯物主义和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的两个伟大的发现。这两个科学发现，揭示了社会发展规律和阶级斗争规律，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剥削秘密，科学地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趋势和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找到了实现社会主义的阶级力量，指明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必然导致无产阶级专政，这个专政本身是进到无阶级社会的过渡。这样，社会主义就不再被看作是某个“天才头脑”的偶然发现，也不是对未来社会图景的空想描绘，而是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这样，社会主义就从空想变成了科学。

第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为研究社会现象提供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从而使社会生活方面的各门学问能够成为科学。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给无产阶级以科学的世界观，为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提供了行动的指南。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战略策略的理论依据，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的强大思想武器。

第二节 人类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

一 由自然界到人类社会的飞跃

社会是由人组成的，人是社会的细胞，没有人就谈不上什么人类社会。考察人类社会的发展及其一般规律性，当然离不开作为社会主体的人类本身发展的一般过程。关于人及人类社会的起源和发展问题上，两种社会历史观也存在着根本的分歧。人是从哪里来的？这曾经是人们感到困惑难解的问题，并且长期以来，一直被历史唯心主义、宗教信仰主义作了种种荒诞的解释。基督教《圣经》中说人是上帝创造的。我国神话里有女娲抟土造人的传说。黑格尔则断定人类社会是“绝对观念”的“外化”。古代历史上，虽然也有人对“神造人”的观念提出过怀疑和质问，例如我国屈原在《天问》一书中曾提出：“女娲有体，孰制匠之？”的问题，但作不出科学的说明。随着近代科学的发展，进化论的出现，有力地打击了“上帝造人”的神创论，在人类起源问题上把上帝赶了出去。一八七一年，达尔文发表了《人类起源及性的选择》一书，应用进化论的原理，论述了人类起源于动物，人类在生物界的位置以及人和高等动物之间的血缘关系。然而，达尔文并没有科学地回答人类与动物的本质区别，以及人类是怎样由动物界分化出来的，也没有彻底地解

释古猿怎样发展为现代人的问题。达尔文单纯用生物学的观点来说明人类起源和发展的规律，显然把人的本质、人的社会性问题忽视了。恩格斯指出："甚至达尔文学派的最富有唯物精神的自然科学家们还弄不清人类是怎样产生的，因为他们在唯心主义的影响下，没有认识到劳动在这中间所起的作用。"①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才为人及人类社会起源问题的研究和解决指明了方向。

大量的科学材料证明，人和人类社会，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神创的，它是自然界的一部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它经历了从无到有逐步发生和形成的过程。这个发生、发展的过程是从无机物到有机物、从非生物到生物，直至从猿到人的一个漫长的进化发展的历史。人类的出现也就是社会的产生。人及人类社会一形成，就作为一种新的、高级的物质运动形式与自然界、周围环境处于对立统一之中，但它仍是物质世界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人类是从古猿进化而来的，在从古猿到人的极其漫长的转变过程中，劳动起了决定性的作用。恩格斯说："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②

人类起源于距今三千万至一千万年前的一种森林古猿，这种猿类的"手"和脚已经有了某种分工，这是由它们的攀援臂行的活动方式形成的。臂行促使"手"和脚的分工，使身体与地面垂直，从而使得整个机体得到改造。当着由于自然条件的变化和这些猿类自身矛盾的发展，从森林下到平地上渐渐直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5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08页。

立行走时，就完成了从猿转变到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

从森林古猿逐渐地直立行走开始，到制造出第一把石刀而出现第一批人类结束，这是一个极其漫长的从猿到人的“过渡阶段”。处于过渡阶段的人类祖先，既不是一般的猿，又不是真正的人，而是“形成中的人”。它们还不能制造工具，进行真正的劳动，但是它们已经会使用天然的工具并向制造工具的方向发展。因此它们从事的是一种形成中的劳动。它既有动物的本能，又有劳动的萌芽。随着劳动成分的不断增长，当着逐渐学会了能够制造最简单、粗糙的石器进行劳动时，这就从动物式的本能的劳动形式过渡到真正人类劳动的巨大的质的飞跃，它标志着猿类最终地从自然界中分化出来而转变为人类。

在从猿到人的发展过程中，劳动使躯体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身体各部无不打上劳动的烙印。人类的祖先在与大自然艰苦搏斗的漫长历程中，不断地改造着自己的躯体结构。它们被迫下地后，促使了上下肢的分工，有利于手的解放。手是劳动的产物。人手是“猿手”长期使用天然工具，反复使用、反复磨炼的结果。劳动创造了手、而手的变化又影响了全身。与手同时发生的脚适应于直立行走的发展，骨骼也有了发展变化，过着群体生活的人类祖先由于劳动活动的需要，猿类不发达的喉头，由于音调的抑扬顿挫的不断加多，逐步得到改造，口部器官也逐渐学会了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慢慢产生了语言。语言是人类思想的工具，随着劳动的发展，感觉器官反映外界的事物逐渐丰富，又促进了作为思维器官的大脑的发达。恩格斯指出：“首先是劳动，然后是

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①

总之，是劳动创造了人手、人的躯体，随着劳动的发展，又产生了语言。劳动和语言又推动脑的发展和意识的形成，劳动创造了人类和人类社会。同时，人脑、感官、意识又反过来成为劳动和语言进一步发展的新的推动力。劳动使古猿变成了真正的人，从而在自然界中生长出新的因素即社会。恩格斯指出：“由于随着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而产生了新的因素——社会，这种发展一方面获得了有力的推动力，另一方面又获得了更确定的方向。”②正是沿着这个确定的方向，人类社会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地发展起来。

劳动是人类社会的根本标志。人类的劳动说明社会同自然界的联系，人类和人类社会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同时也说明劳动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和能量变换的过程的联系，是人类对自然界的积极改造。如果离开了自然界，人类便无法进行生产劳动，也无法改造自然界，从而获得生活资料和生产原料。离开了自然界，人类社会就失去了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

但是，人类的劳动又以新的运动形式和新的关系，把人和动物、社会和自然从根本上区别开来。

首先，制造劳动工具是人类劳动和人类社会的根本标志，也是人和动物的本质区别。其次，劳动把动物对自然的消极适应，变成了人类对自然界的积极改造。动物是以对周围环境的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2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8卷，第512页。

消极适应，靠自然环境的“恩赐”来维持自己的生存和发展的。而人类劳动使人类在对自然界的关系上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人类通过自己的劳动来积极改造和征服自然界为自己的目的服务。再次，人类的劳动具有区别于动物的社会性。人类的劳动从来不是孤立的单个人的活动，而是结成集体进行的，在劳动生产中人们必须进行一定的联系和交往。马克思指出：“人们在生产中不仅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他们如果不以一定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①

总之，通过劳动从自然界分化出来的人类社会，是不同于一般自然界的特殊的物质体系。劳动不仅是人类社会得以形成的决定条件，也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获得发展的基础。在劳动这个起初的也是最基本的社会实践形式中，就已经孕育着社会未来发展的一切萌芽，预示着由此展开的丰富多采的社会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从低级向高级的发展。因此，劳动的起始也就是人类社会历史的开端，劳动的发展与进步，也就是人类及人类社会的发展与进步。劳动展开的过程贯穿着一条基本的线索：劳动发展史是与社会、人类的发展史相一致的，劳动是人类及社会产生与发展的基础和原因。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应该把劳动作为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体系的逻辑起点。正如恩格斯指出的，马克思主义“在劳动发展史中找到了理解全部社会史的锁钥”。②

---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2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54页。

二 人的自觉活动和社会规律的客观性

社会和自然界都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一部分，都有着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但是社会和自然界的物质运动又有不同，在社会历史领域进行活动的是有意识、有目的的人，在社会历史的一切方面都打上人的意志的印记。而自然界的物质运动的规律则是盲目的自发的起作用。历史唯物主义一方面承认社会规律的客观性，把社会发展看作是合乎规律的自然历史过程；另一方面又承认人的自觉活动对社会发展的意义。

承认社会历史离不开有目的、有意识的人的自觉活动这个事实，并不能抹煞人类社会的物质性和社会历史规律的客观性。因为，首先，人的活动总是受到社会条件及社会规律的限制。人们的思想、愿望、动机和目的实现的程度，活动成败，归根到底取决于是否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以及反映社会发展规律的程度。其次，人的有意识的活动，虽然也可以加快或延缓社会历史的进程，但并不能随心所欲地取消社会发展的规律，也无法改变历史进程的总趋势。再次，历史活动、社会关系虽然是由人所进行或由人所建立的，但人们没有料到，或者至少没有完全意识到自己的活动及其创造物具有什么样的性质和将引起什么后果。最后，人的有意识的自觉活动，都希望达到自己预期的目的，实现自己的思想愿望，但有时却并不能如愿以偿，甚至出现完全相反的结果。

承认人类社会的物质性和社会历史规律的客观性，并不

意味着否认人的自觉活动的作用。这是因为：首先，人的活动本身就是客观必然链条中不可缺少的参与者，并且人的自觉能动性这一特点，表明人们可以自觉的认识与运用客观规律，人们在客观规律面前，并不是无能为力的，而是在尊重与认识社会规律的基础上驾驭它。其次，社会历史规律是在人类社会这一特殊的物质运动形态中起作用的规律，离开人类社会以及人的参与，就不存在什么社会历史规律。所以，社会历史规律的作用正是必须通过人的自觉活动才能实现。再次，人们在尊重客观的社会历史规律的基础上，越充分发挥自己的主动性和能动作用，就越能揭示社会历史规律和运用社会历史规律的作用，促进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

三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在社会发展过程中，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它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但是，这三者所起的作用不是等同的。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是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必要的物质前提，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地理环境是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之一。地理环境是指与人类社会所处的地理位置相联系的各种自然条件的总和。它包括气候、土壤、山脉、河流、海洋、矿藏、动植物等等。它是社会生存和发展的一个经常的、永久的和必要的条件。人类社会生产劳动的对象是自然界供给的，生产工具也是用自然界的材料制造的。如果没有自然界为人类提供所必需的物质和能量，社会生活就不能维持下去，当然也谈不到社会的

存在和发展。

地理环境如何，对于劳动生产率、生产发展速度有着重要的影响，可以加速或延缓社会的发展。一般说来，在其他条件大体相同的情况下自然条件较好的地区，生产发展就会快一些，相反，自然条件较差的地区，生产发展就会慢一些。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的影响，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影响程度是不一样的。在人类历史的早期，生产的发展对于自然条件依赖的程度比较大。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条件下，这种依赖性就日渐减弱。虽然自然条件的优劣，对社会发展起着加速或延缓的作用，但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因为：首先，地理环境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例如，一些国家的地理环境相差不大，而社会制度却差别很大。其次，地理环境不能决定社会的更替，相对不变的地理环境不能说明显著变动的社会生活。地理环境的变化是很慢的，而社会制度在几百年、几十年就可能发生重大的变化。在革命时期，几年、几个月就可能发生重大的变化。再次，地理环境的作用和影响的大小，还必然受到社会制度的制约。中国地大物博的自然条件，在旧中国的反动统治下，不可能得到很好的利用和保护。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丰富的自然资源才被合理的利用和开发。

资产阶级社会学的地理学派，片面夸大地理环境对社会生产和社会发展的作用，把它说成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企图用地理环境来解释社会制度的更替。这个学派以十八世纪法国的孟德斯鸠为理论先驱，以十九世纪英国社会学者巴克尔等为代表人物。他们认为，地理环境中的气候、土壤、

食物、地形等条件决定各民族性格、心理上差异和宗教信仰，从而决定社会的政治制度。这种“地理环境决定论”，随着资本主义走向帝国主义阶段，沦为反动的学派。特别是十九世纪末以来，它演变成了极为反动的“地理政治论”，公开宣扬政治取决于地理，认为要使国家生存发展就要向别国扩张领土，为帝国主义争取所谓“生存空间”的侵略行径作辩护。

人是社会的主体，是一切社会生产的发动者，也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承担者。社会的存在和发展离不开一定数量的人口。因此，人口也是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之一。人口数量的多少、密度的大小、增长的快慢，对社会的发展也能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

同地理环境一样，人口也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经常的、永久的、必要的条件。没有一定数量的最低限度的人口，就不可能有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因为，没有生产，社会就不能存在和发展，而人是生产力的一个重要的要素，而做为一定社会集团的人，又是生产关系的承担者，没有人也就不存在什么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因此，人是人类社会历史存在的前提。马克思、恩格斯说：“任何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①

人口数量对社会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和作用，适度的人口对社会发展起加速作用，过密或过疏的人口都不利于社会的发展。分析和考虑这个问题的出发点，是人口的数量要和生产资料的数量相适应。因为劳动者只有与生产资料相结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4页。

合，才能在现实的生产过程中发挥作用。如果生产资料多而人口少，一部分多余的生产资料不能和劳动者相结合，就会阻碍生产的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增加人口的数量，可以促进生产的发展，从而也就促进社会的发展。反之，如果人口多而生产资料少，多余的劳动者不能与生产资料相结合，就会出现失业或待业人口。这时控制人口的增长就有利于生产的发展。

人口的因素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因为，人口因素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也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更替，不能说明社会变革的根本原因。相反，人口因素却始终受着社会生产方式和社会制度的制约。

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既是社会物质生活的最重要的条件，又是社会物质生活本身的具体样式。它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第一，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的基础。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人们就不能得到维持生存和从事社会其他一切活动的物质基础。人类为了生存，为了谋取生活资料，就必须劳动。而人类的劳动总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中进行的。

第二，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会有什么样的社会形态。一定社会的基本制度、社会结构或阶级关系以及政治、法律、道德等观点，归根到底都是由一定的生产方式决定的。因此，马克思说："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① 例如极度低下的

---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生产力和原始的公有制相结合的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了原始社会没有剥削和阶级，也没有私有观念。

第三，社会形态由低级向高级的更替发展，是由生产方式的新陈代谢所决定的。当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生产关系便与之不相适应，以至引起生产方式的变革，随之而来的必然是整个社会形态的变化。人类社会发展历史上的几种社会形态的依次更替，归根到底都是由生产方式的变更所决定的。

总之，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原理。这一原理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首先，人和人类社会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同自然界一样同属于物质世界的组成部分。但是，人类社会又和自然界有本质不同，所以是一种特殊的物质形态。其次，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一样，是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社会规律同自然规律一样，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但是，社会规律和自然规律起作用的情况是不同的。再次，人类社会同自然界一样，是在矛盾斗争中前进的。社会的基本矛盾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其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更为基本的矛盾。列宁指出："只有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才能有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作自然历史过程。"① 这就是说，生产关系是社会一切关系的基础，而生产关系又是由生产力状况决定的。可见，马克思主义把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8页。

社会发展看作自然历史过程，就是在社会领域里既坚持了唯物主义，又坚持了辩证法。只要我们以社会的生产实践为基础，把生产关系当作基本的原始关系，把生产力看作社会发展的最终根源，就能够"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① 因此，为了真正地掌握人类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的原理，抓住了解全部历史唯物主义原理的关键，必须进一步研究社会基本矛盾运动。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页。

第十二章 社会基本矛盾

人类社会是按照社会基本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变化发展的。社会基本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之中，贯穿于每一社会的始终，决定每一社会形态的性质、面貌和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转化。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源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是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为了科学地认识和把握社会发展的规律，推动社会历史的前进，必须研究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的规律。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

一 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

生产力是人们解决社会同自然矛盾的实际能力，是人们改造自然使其适应社会需要的物质力量。它表示的是人和自然的关系和解决社会与自然的矛盾的能力。

生产力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力量。它是前人生产实践活动的结果，人们不能自由选择生产力；人们的

一切活动必须以生产实践作为物质基础和出发点，人们不能靠主观愿望来决定生产力状况，而是由历史条件和社会条件来决定；生产力是由客观的物质要素构成的。所以，作为现实的、直接的生产力，是一种社会的物质力量。

生产力是参与社会生产和再生产过程的一切物质的、技术的要素的总和。生产力的基本要素是：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从事社会生产劳动实践的劳动者，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以及引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象。马克思说："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是：有目的的活动或劳动本身，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① 生产力发展的过程就是这三个要素之间交互作用的过程，但它们在生产力发展中的作用是各不相同的。

劳动者（包括体力劳动者和直接对生产过程进行技术服务和管理的脑力劳动者）在生产力诸因素中居于主导地位。因为生产工具的制造、使用和改进要靠劳动者去实现，劳动对象也要靠劳动者去利用和改造，生产资料（包括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要凭借劳动者的活动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要生产，没有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固然不能进行，但是没有劳动者去掌握和运用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则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就是一堆死的东西。只有劳动者使用生产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即劳动者同生产资料相结合才能构成现实的生产力。劳动者的体力和智力始终是生产中首要的起主导作用的要素。所以列宁说："全人类的首要的生产力就是工

①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

人，劳动者。”①

在生产力中劳动资料也是重要的要素。劳动者只有同劳动资料相结合，才能进行生产。劳动资料是人改变或影响劳动对象的物质条件，是人和劳动对象之间的中介物。人通过劳动资料和自然界发生相互作用，按照人的需要，利用劳动资料的性能去改变和影响劳动对象，从而创造出各种产品。劳动资料是一个结构复杂、范围广泛的物质系统，它包括生产过程中的生产工具系统、动力系统、能源系统，为产品运输、贮藏所必须的各种“容器”和“脉管系统”，以及现代化大生产的自动控制系统、信息传递系统，等等。其中生产工具是最主要的劳动资料。生产工具对生产力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生产工具的先进或落后，直接影响着生产力发展的水平。生产工具直接反映着人们改造自然能力的深度和广度，是衡量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并且是区分不同经济时代的物质标志。马克思说：“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②

劳动对象也是生产力中不可缺少的要素。劳动对象是进行物质生产的前提，有了劳动对象，劳动者的生产劳动才有结果；没有劳动对象，生产就无法进行。劳动对象是劳动加工的物质承担者，也就是人们通过自身劳动对之进行加工，使

① 列宁：《关于用自由平等口号欺骗人民》，《列宁选集》第8卷，第84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其变为使用价值以满足人类社会需要的那一部分物质资料。劳动对象分为两类：一类是纳入生产过程没有经过加工的自然物，如矿藏、森林等；另一类是经过劳动加工的材料，如棉纱、矿石、钢材等。劳动对象是人们征服自然的程度、生产力发展状况的标志之一。不同的劳动对象直接影响着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影响着产品的数量和质量。在劳动者、生产工具和劳动时间等条件相同的情况下，由于劳动对象的不同，生产出来的产品数量和质量往往有很大差别。人们利用何种东西作为劳动对象，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生产力发展的水平。随着现代化科学技术的发展，劳动对象的范围不断扩大，各种合成材料的广泛利用，给工农业生产带来了巨大的变化，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因此，我们必须重视劳动对象的利用和改造。

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马克思早已明确指出："生产力里面也包括科学在内"。①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不是说在生产力要素中，科学技术是一个独立的要素，而是指科学技术能够渗透到生产力诸要素中，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促进生产力的不断提高。科学技术和科学管理在生产力及其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科学技术上的发明创造，往往引起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和劳动者技能的变革和进步，这就是科学技术由知识形态的生产力转化为物质形态的"直接生产力"的过程。生产力诸要素及其发展，都同科学技术密切相关。用科学技术武装劳动者，通过教育和训练，可以提高劳动者的生产技能

---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草稿）》第8分册，第350页。

和智力水平；劳动者掌握的科学技术知识越多，则表现出的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就越高。马克思说：生产力的发展归根结底“来源于智力劳动特别是自然科学的发展”。①生产工具的利用和创新，同科学技术的发展是紧密相连的。人们在创造工具的过程中，不仅花费了体力，而且运用智力。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工具，变为直接的生产力，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由于科学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相继发明了各类机器，引起工业的巨大变革。劳动对象的状况也同科学技术有关。人们借助于科学技术深刻认识自然物的属性，才能对其进行加工改造以及发现和创造新的劳动对象。科学技术通过新工艺、新流程和新方法，创造全新的原材料，扩大了劳动对象的范围。劳动对象的扩大，新的劳动对象的出现，反映了自然在更广阔的范围被人们征服和利用，标志生产力的发展。总之，科学技术的发展，提高了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促进了生产工具的改进，丰富了劳动对象。科学技术已成为推动生产力发展越来越重要的因素，现代生产力的发展主要是靠应用科学技术取得的。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是关键。迅速提高我国科学技术水平，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武装国民经济各个部门是当务之急。因此，必须努力攀登科学技术高峰。

生产力的各个要素是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统一体。生产工具、劳动对象和劳动者相结合，构成了现实的生产力。生产力中每一要素的变化，会引起其他因素相应的变化。生

---

①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7页。

产力诸要素是在交互作用中不断向前发展的。因此，要迅速发展生产力，就必须注意研究生产力自身的矛盾运动，正确处理生产力中人和自然、人和生产工具、人和科学技术、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等各种关系。

在生产过程中，不仅人们同自然界发生关系，而且在人与人之间也必然要发生一定的社会关系。马克思说："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关系，才会有生产。"① 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物质关系。

关于生产关系的构成，马克思着重从生产和再生产的运转过程中，把生产关系分成为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斯大林侧重从划分阶级的经济基础和客观标准的角度，把生产关系归结为三个方面："(一)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二)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或如马克思所说的，'互相交换其活动'；(三)完全以它们为转移的产品分配形式。"② 这些从不同的角度对生产关系所作的概括，都是对生产关系构成的科学规定。把这两种表述结合起来，生产关系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关系；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产品分配关系以及由它所直接决定的消费关系。

生产关系的这三个方面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其中生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2页。

②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94页。

产资料所有制是最基本的、决定的方面，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这是因为，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关系是指生产资料和人的结合方式，其实质就是生产资料归谁所有，由谁支配的问题；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性质，人和物的社会结合的形式，是区分社会经济结构、经济形态的基本标志；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关系决定了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以及产品的分配形式等都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的。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并不是消极被动的，它们对于生产资料所有制也起着重要的制约和影响作用。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关系，需要通过生产过程中人与人的关系来维持，又要通过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通过生产和再生产所必经的这些环节的运转过程来实现。

生产关系有两种基本类型：一种类型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另一种类型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原始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在这三种私有制的经济形态中，还存在劳动者占有生产资料的个体小生产者的生产关系，作为占统治地位的私有制生产关系的一种补充形式。每一类型的生产关系又有多种类型与具体形式。就所有制来说，如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有个人资本、股分公司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等形式；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等形式。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是多种多样的。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的两个方面。社会生产这两个方面是有机地、必然地联系着的，它们总是采取一定的方式结合起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有机统一构成社会生产方式。斯大林指出："生产方式既包括社会生产力，也包括人们的生产关系，而体现着两者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的统一。"① 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生产关系的物质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形式，两者是不可分割的。一方面，生产力不能脱离生产关系而孤立存在，现实的生产力只有在特定的生产关系中才能存在，才能表现出来，一切生产力都是社会的生产力；另一方面，生产关系也不能脱离生产力而孤立存在，人们只有进行生产，才能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表现出人们改造自然的能力，一定的生产关系，总是体现了一定水平的生产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在一定条件下是相对稳定的，这就决定了一定生产关系在性质上的相对稳定。生产关系直接规定了生产方式的性质，而生产力则决定着生产关系的存在、发展和变革。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方式也在不断前进。在人类历史上相继出现过五种生产方式，即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每一种生产方式的更替，都标志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和人类社会的进步。

二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在生产力和

① 斯大林：《列宁主义问题》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46页。

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关系中，一方面，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另一方面，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首先，生产力的状况（包括生产力的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生产力的状况是生产关系形成的基本前提和物质基础。一定的生产力总是要求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不同的生产力状况决定着不同性质的生产关系。历史上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是适应于一定的生产力状况建立起来的。在使用极其简陋的石头工具生产、生产力水平极低的条件下，只能产生原始公有制的生产关系。从石头工具过渡到金属工具，以金属工具为标志的生产力，决定了奴隶制生产关系的产生。随着金属工具的改进，冶炼技术的进步，铁器的普遍使用，使手工业和农业生产得到了进一步发展，适应这种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产生了封建主义生产关系。从手工工具过渡到机器生产，产生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发展起来的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又要求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可见，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如果没有一定的生产力作基础，没有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任意建立一种生产关系是行不通的。

其次，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革。马克思指出："各个人借以进行生产的社会关系，即社会生产关系，是随着物质生产资料、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变化和改变的。"① 生产的发展变化总是从生产力的发展变化开始的，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3页。

首先是从生产工具的发展变化开始的，继而引起整个生产力的变化。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迟早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当生产力的发展，使原来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变得日益不能适应时，生产关系就不得不进行部分的变革以暂时维持其存在；而当这种生产关系已经完全不能容纳生产力的继续发展时，生产力就必然要冲破生产关系的束缚，变革生产关系，用新的生产关系代替旧的生产关系。所以，旧生产关系的必然灭亡，新生产关系的必然出现，都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所决定的。资本主义社会创造了巨大的生产力，随着这种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再也不能容纳这种强大的生产力了，它必然要被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代替。即使反动势力采取各种手段阻碍生产关系的变革，但也只能起到暂缓的作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最终代替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必然的，是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了的。

生产力为什么能够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和变革呢？这是因为：第一，生产力所包括的劳动者和生产资料是生产的内在要素，而生产关系则是这些内在要素的结合形式。"不论生产的社会形式如何，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始终是生产的因素。但是，二者在彼此分离的情况下只在可能性上是生产的因素。凡要进行生产，就必须使他们结合起来。"①生产力是物质资料生产过程的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在其中运动的社会形式。内容决定形式，没有一定的生产力，就谈不上生产力各要素之间互相结合的形式。马克思指出："手推磨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44页。

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①

第二，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它具有明显的连续性和不断发展的变动性。人们要生活，社会就必须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劳动者的劳动技能不断提高，劳动经验不断积累，科学技术及其在生产上的应用和不断进步；生产资料的不断扩大和改进，特别是生产工具的不断革新；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如生产组织等不断完善，这些都决定着生产力是个连续不断的发展过程。生产力是一个不断的发展过程，而生产关系作为生产力各种要素的结合方式，它一经产生出来，则具有相对的稳定性。这就是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活跃的、革命的生产力同相对稳定的生产关系的矛盾发展到一定时期，新的生产力就会突破旧的生产关系的束缚，要求建立适应新的生产力的生产关系，以便为自己的发展开辟道路。因此，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和变革，是生产方式矛盾运动发展的必然结果。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基本原理。这个原理深刻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最终源泉，指出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从而也是整个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因此，我国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就必须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我们必须热心于发展社会生产力，为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作出实际贡献。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关系是辩证的。生产力决定生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

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也不是消极被动的东西，它是生产力赖以发展的社会形式，对生产力的发展有着巨大的反作用。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基本表现为两种不同的情况：一种情况是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时，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促进的作用。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发展要求相适合的时候，生产关系为生产力诸要素的结合，特别是人和物的结合，提供了较好的形式，能够比较好地解决人和物的矛盾，劳动者的积极性、创造性能够得到充分发挥，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能够得到合理的利用，因而对生产力的发展起推动作用。历史上适应新生产力发展要求而形成的新的生产关系，都曾经促进了生产力的迅速发展。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在它建立后的一段时间内，同生产力的状况基本上是适合的，所以它成为当时推动生产力发展的巨大力量。“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①

另一种情况是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状况时，对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的作用。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时候，生产关系不能把生产力的诸要素，特别是人和物的要素很好地结合起来，劳动者的积极性、创造性受到压抑和摧残，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因而对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作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时候是适合生产力发展的。但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垄断代替自由竞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它就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了。生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6页。

社会化和资本家私人占有这一根本矛盾所引起的周期性的经济危机，造成工厂倒闭、工人失业、通货膨胀，机器设备和科学技术不能较好地发挥作用，使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只有从根本上改变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才能使生产力得到全面的持续的发展。

关于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问题，唯物辩证的历史观认为，当着不变更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继续发展时，生产关系的变革对生产力发展起着巨大作用。但是，即使在这个时候，生产关系的变革仍然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所决定的。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这种相互作用就构成了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这种矛盾在生产方式发展过程的不同阶段，具有不同的情况。在新的生产关系建立起来后的一定时期内，它同生产力的要求基本是适合的，这时保持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是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要求的。然而生产关系基本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时期，它们之间也还是有矛盾的。这种矛盾尚未达到激化的程度，不需要进行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当生产力继续向前发展，达到一定程度，原来基本适合于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生产关系，就逐渐变成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旧的生产关系，根本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就成为生产力继续发展的客观要求。在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实现之后，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基本不适合又转化为基本适合，从而在新的基础上，又开始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新的矛盾运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基本适合，这是一个循环往复的不断前进

过程。人类社会正是在这样的过程中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一般是通过人们的自发活动到自觉活动的过程而实现的。这是因为，历史上每一代人开始生活时，不能任意地选择这种或那种生产方式，都必须接受并适应现成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才能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当人们在旧生产关系内部改进生产工具的时候，虽然也是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但他们所注意到的只是眼前的直接的经济效果，而不能理解这些活动将会引起怎样的一种后果。而当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发展到新旧生产关系要进行更替时，也就是发展到必须通过革命手段推翻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时，人们的自发活动就转化为自觉的活动了。因为，在阶级社会中，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代表一定阶级的利益；当旧的生产关系已经变成生产力发展的桎梏，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发展成为必须通过冲突来解决的时候，反动统治阶级总要竭力维护这种腐朽的生产关系。在这种情况下，代表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只有经过自觉的革命斗争，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才能实现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可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过程是通过人们的自发活动到自觉的革命活动的过程而实现的。在社会主义社会里，虽然在一定阶段和一定程度上还存在着自发的情况，但在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和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情况有了根本的不同。在这里，自觉活动居于主导地位，人们能够自觉地认识和掌握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及时地自觉调整和解决生产力同生产关系之

间的矛盾，不断推动社会向前发展。

三 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贯穿着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这个规律主要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生产力决定一定生产关系能否产生及其发展变化的方向；另一方面，生产关系的反作用归根到底取决和服从于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这个规律的作用主要表现在，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时，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生产关系必须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使生产力在新的生产关系保护下获得发展。这时，如果人为地超越生产力的发展阶段，主观随意地改变生产关系，就会严重破坏生产力的发展。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时，则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但它不能长期地永远地阻碍下去，最终要被生产力的发展所冲破，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这时，如果人为地反对变革生产关系也会严重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规律。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最基本的活动，是其他一切活动的首要前提。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人类的其他社会活动就失去了物质保证。因此，作为物质资料生产活动的内在的本质的联系。即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中的根本规律。人类社会就是按照这一规律的客观要求，从低到高依次更替地向前发展的。一定的阶级或社会集团的历史地位和社会作用，取决于它是顺应还是违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这

一根本规律。封建地主阶级之所以能推翻奴隶制度，建立封建制度；资产阶级之所以能推翻封建制度，建立资本主义制度，主要是由于它们顺应或依赖了这一决定历史发展趋势的根本规律。这一规律不仅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规律，而且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它贯穿于人类社会始终，是在任何社会形态中都起作用的规律。

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状况是否适合，要看它是促进还是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一般说来，凡是促进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是同生产力的状况适合的；凡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是同生产力的状况不适合的。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表现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大体上都属于这种情况；另一种是人为地使生产关系“超越”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从而破坏生产力的发展，造成生产力的停滞、倒退。这种情况，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才可能发生的。这是因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由于主观因素作用的加强，人们在自觉改造社会的过程中，如果脱离生产力的实际状况，急躁冒进，就会出现这种情况。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在生产关系变革中所发生的脱离生产力发展状况的失误，大多属于这种情况。这主要是由于主观上力求改变落后面貌，急于求成所造成的。所以，我们不仅要及时调整或变革落后于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同时也要防止出于良好愿望而人为地在生产关系具体形式问题上所进行的某种“超越”性的改革。

对于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要辩证地

理解，不能把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机械地理解为，生产力的任何变化都会立即引起生产关系的发展变化。只有当生产力的发展变化积累到一定程度，原来的生产关系已经完全不能适应它的发展了，这时才会出现生产关系变革的必要和可能。因此，人们不能单凭生产力的某些发展，就主观任意地去变革生产关系。当然，也不能认为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生产关系就会自然地发生变化，而不去为实现这种变革作任何主观的努力。生产关系的变革是在生产力有了一定的发展的客观前提下，通过人民群众的自觉革命活动而实现的。

同样，对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状况也不能作形而上学的理解，认为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相适合就是绝对的适合，不相适合就是绝对的不适合。要认识到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适合或不适合，不是绝对的。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时，也只是基本上适合，其中会有某些方面同生产力的发展不相适合；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状况时，也往往只是基本上不适合，其中也会有某些方面同生产力的发展暂时相适合。就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来说，由于现代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生产资料资本家私人占有制，已经日益不适合生产力的状况了，但这并不意味着资本主义制度已经完全扼杀了生产力的任何发展。应该看到，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根本性质未变化的情况下，其具体形式可以发生某些适应性的变化。如国家垄断企业和跨国公司的出现和增长，对经济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近几十年来，在资本主义世界出现了跨国公司这类经济组织。这种组织，一方面加强了第一、二世界国家之间的经济技术交流，另一方面又对

第三世界国家的自然资源进行掠夺，向这些地区倾销商品，输出资本，牟取高额利润，加速了资本积累。又如扩大资本积累使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出现了高积累率。在生产的机械化、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使资本有机构成大大提高的情况下，必须有高积累率，才能有固定资本的高投资，才能不断更新机器设备，从而使生产力高速度发展。再如采取各种福利措施，在一定限度上改善和提高工人生活以及在企业管理上的科学化，等等。以上就是资产阶级迫于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在生产关系方面所做的某些局部的调整。这些调整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使资本主义经济获得不同程度的发展。当然，帝国主义国家的生产力发展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除上述生产关系方面的原因外，还有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在生产上的应用，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科学技术的发展促进了一系列新兴工业部门的建立和发展，引起了工业结构的变化，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了物质技术基础；国家对经济生活干预的加强，对资本主义国家生产力的发展也起了推动作用，等等。但是，必须看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的某些变化，不可能改变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根本性质，也不可能挽救资本主义必然要灭亡的命运。从历史发展的规律来看，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进入衰亡的阶段，它必然要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代替，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这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无产阶级政党正确地制定自己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重要客观依据。马克思主义者必须在实践中自觉地掌握和运用这一规律。对于现存生产

关系应当加以变革还是应当使它相对稳定，应当变革哪些，应当完善、巩固和发展哪些，都必须根据这条规律，对一定历史环境内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关系进行具体分析，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当新的生产力已经出现，现存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反对变革生产关系，就会犯右的错误；相反，当现存的生产关系所能容纳生产力发展的潜力还未得到充分发挥以前，超越生产力发展阶段，轻率地变革生产关系，就会犯"左"的错误。我国建国以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证明了坚持这一规律的重要性。当我们按照这一规律办事的时候，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就胜利向前发展；当违背了这一规律的时候，我们的事业就受到损失，生产力就遭到破坏。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

一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体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是反映社会结构的两个相对应的基本范畴。经济基础是指同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总和，一般是指一定历史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指的是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关系，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产品分配以及由它所直接决定的消费关系等三个方面。例如，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总和，它包括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有制，在生产中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统治与

服从、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以及资本主义的交换、分配和消费关系。

经济基础和生产关系指的是同一个东西，对生产力来说，它是生产关系；对上层建筑来说，它是经济基础。但经济基础又不等于现实存在的一切生产关系，它是指一定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实际情况是很复杂的，在同一社会内部，往往不是单一的一种生产关系，而是多种生产关系同时并存，即存在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旧的生产关系的残余和新的生产关系的萌芽；还有几个社会都存在的个体私有制经济，它是各个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形式的补充，是该社会经济基础的从属因素。

在一个社会形态中，有多种生产关系并存，虽然这些生产关系各自都对社会的变化起着一定的作用，但只有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才是该社会的经济基础。这是因为，只有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才决定着该社会的性质、面貌和发展方向，才能据此把这个社会形态同其他社会形态区别开来。而其他不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虽然对社会进程也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但它们对社会的性质、面貌和发展不起决定作用。如在封建社会保留有奴隶制的残余，后期有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还有个体所有制的生产关系，它们都不能改变封建社会的本质，决定社会性质的只能是占统治地位的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

经济基础是社会的物质关系、经济关系，是人们在社会生产中必然发生的不依人的意志转为移的一种客观的关系。经济基础是社会的物质关系，但又不包括全部的社会物质关

系，它指的是人们之间的经济关系，而不是人和自然的关系。经济基础是社会的经济关系，但又不等于广义的经济关系，它指的是生产关系。经济基础是属于生产关系的领域，不包括生产力。

上层建筑是建立在一定社会经济基础之上的意识形态，以及相应的制度和设施等。

在阶级社会，政治、法律制度和设施是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通常称为政治上层建筑。它包括国家政治制度、立法司法制度，政府机构、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设施。政治上层建筑基本上属于思想的社会关系，因为政治、法律制度同生产关系、经济关系不同。生产关系、经济关系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外在的客观关系、物质关系。政治上层建筑则是根据经济基础的要求并通过人们的意识而形成的。在社会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出现人剥削人的经济制度，是自然产生的。而国家等强制性的机构则是剥削阶级为保护剥削制度自觉建立的。政治上层建筑归根到底是经济关系决定的，它是派生的。

上层建筑除政治上层建筑外，还有政治、法律、宗教、艺术、哲学等思想观点，通常称为思想上层建筑，它是上层建筑的又一重要部分。

政治上层建筑和思想上层建筑各自都有其相对独立性，但又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它们之间的关系表现为：首先，政治上层建筑是在一定的思想观点指导下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如一定法律制度，就是按照这个社会的统治阶级的法律观点建立起来的，它直接地体现了统治阶级的意志和利

益。其次，法律制度和设施一旦形成，就成为一种现实的力量，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人们的思想观点。已经建立的国家制度和设施对于这个国家中生活的人又成为一种外在的环境，影响着人们的思想观点。所以恩格斯说："国家一旦成了对社会的独立力量，马上就产生了新的意识形态。"①最后，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处于主导地位。因为，国家政权是社会的权力机构，可以施加影响于上层建筑的其他部分，依靠政权的力量可以推行各种社会意识形态。国家政权是保护经济基础最强有力的工具，是区分上层建筑性质的主要标志。因而哪一个阶级掌握国家政权，这一点决定一切。政治上层建筑不仅最直接地反映和维护经济基础，而且强烈影响和制约上层建筑中其他部分，影响其他各种意识形态的政治方向和思想内容。思想上层建筑和政治上层建筑都是经济基础的反映；思想上层建筑不但反映经济基础的要求，而且还受政治的制约，所以它既反映经济，又反映政治，并通过政治来反映经济。

从经济、政治、思想的关系中，可以看出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里具有阶级性。无论是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机构设施，通常都是掌握在统治阶级手里，成为它们统治被剥削阶级的工具；国家、法律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社会的统治思想，都是该社会的统治阶级的思想。

同经济基础复杂现象一样，现实的上层建筑现象也是复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9页。

杂的。在同一社会中除占统治地位的上层建筑外，往往还存在旧的上层建筑残余和新的未来社会的上层建筑萌芽。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除了占统治地位的资本主义上层建筑外，还存在封建主义上层建筑的残余和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马克思主义。

社会形态是同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相适应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体。任何一种社会形态，都是由特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所组成。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都是社会形态不可缺少的部分。它们相互依赖，互为存在的前提。既没有无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也没有无上层建筑的经济基础；经济基础是上层建筑赖以产生、巩固和发展的物质基础，上层建筑则是经济基础得以巩固和发展的思想政治条件。如果把经济基础比作一定社会形态的“骨骼”，而上层建筑就是这个社会形态的“血肉”；“骨骼”和“血肉”相结合，构成了活生生的社会形态。

社会形态是具体的、历史的。每一种社会形态，都有它特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而任何经济基础以及同它相应的上层建筑，都有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作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统一的社会形态，也有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人类社会的发展，就是社会形态合乎规律地更替的历史。人类历史上已经出现过五种社会形态。一切社会形态都不是永恒不变的，先进的社会制度一定要代替落后的社会制度，这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毛泽东同志说：“社会主义制度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这是一个不以人们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

规律。”[①]资产阶级学者否认社会的暂时性、历史性，宣扬所谓“一般社会”、“永恒的社会制度”，这是根本不存在的，他们宣扬这种谬论的目的是把资本主义社会永恒化，否认资本主义制度灭亡的历史必然性，为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作辩护。

现实的社会形态又是多样的、复杂的。由于各个国家、各个民族的历史条件和具体环境不同，因而，同一性质的社会形态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民族，表现出各自的特点。例如，同是资本主义社会形态，在不同的国家，各有特点。同是社会主义社会形态，在我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也各有区别。现实存在的具体社会形态都是复杂多样的。在每一社会形态里，都有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它规定着这个社会形态的主要特征。同时，在这个社会形态里，还存在前一社会遗留的旧的经济基础和旧的上层建筑的残余，也会出现新的经济基础和新的上层建筑的萌芽（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不能产生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只能产生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某些物质基础）。因此，要正确认识某一具体的社会形态，必须对这种复杂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研究，既要首先找出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及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以确定这个社会的性质，又要注意到存在于这个社会内部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以及新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以了解这个社会的复杂性及其内部矛盾斗争的情况，从而正确地把握它的发展规律。

---

① 毛泽东：《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形态的理论，揭示了社会生活的客观性、历史性和规律性，为人们分析研究人类社会形态提供了理论武器，能够对错综复杂的社会历史现象作出科学的说明。

二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在社会形态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经济基础起决定性作用。但是，上层建筑也不是单纯消极的东西，它还反作用于经济基础。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经济基础的发展需要决定上层建筑的产生和变革。经济基础是社会的物质关系，是上层建筑的根源；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的反映、派生物，是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而产生的。在每一社会形态中，人们建立自己的政治和思想上层建筑，都是从形成、巩固和发展经济基础的需要出发的。在有阶级的社会里，都是为了反映和维护统治阶级的经济利益的。所以恩格斯说："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①

其次，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会有什么样的上层建筑。斯大林说："社会历史的不同时期所以有不同的社会思想、理论、观点和政治设施，……那不能用思想、理论、观点和政治设施本身的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本性'和'属性'来解释，而要用不同的社会发展时期的不同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来解释。社会存在怎样，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怎样，社会思想、理论、政治观点和政治设施也就怎样。"①这就是说，对于上层建筑的思想、理论、观点、政治设施等，不能用思想、理论、观点、政治设施本身的属性来说明它的性质，只能根据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来解释。由于上层建筑是经济基础的反映和产物，因此，不同性质的经济基础必然产生不同性质的上层建筑。原始社会由于没有私有制，没有剥削，没有阶级，因而也就没有国家和法律这样的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里，经济基础具有强烈的阶级性质，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也具有强烈的阶级性。剥削阶级在经济生活中处于统治地位，建立在这种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也就以剥削阶级在政治上和思想上的统治为其主要内容。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适应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就产生了以资产阶级专政和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为主要内容的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可见，上层建筑的性质是由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的。

最后，经济基础的变化发展决定上层建筑的变化发展。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经济基础的变革，必然引起上层建筑的变革。马克思说："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②当旧的经济基础被新的经

---

① 斯大林：《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斯大林选集》下卷，第436、437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

济基础代替后，旧的上层建筑也就或慢或快的为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例如，当封建主义经济基础代替了奴隶制的经济基础后，随之奴隶制的上层建筑或慢或快就被封建主义的上层建筑所代替。经济基础的变化决定上层建筑的变化不仅表现在经济基础根本质变的时候，即使在同一个社会形态中，经济基础发生部分质变的时候，也会引起上层建筑相应的变化。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当资本主义由自由竞争发展到垄断资本主义的时候，它的上层建筑也会发生一定的变化，由资产阶级形式上的民主转向公开的反动和法西斯化。经济基础不仅推动着上层建筑的变化发展，而且也决定着上层建筑变化发展的方向。为什么原始氏族组织由奴隶制专政国家来代替？为什么奴隶主专政的国家由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来代替？如此等等，这些变化和变化的方向都是由经济基础的变化所直接决定的。

经济基础的变更必然要引起上层建筑的变革，这是从归根到底的意义上、发展的必然趋势上来说的，不能把这个观点片面理解为经济基础一旦变更，全部上层建筑就会立即跟着变革。由于上层建筑各个部分都具有不同程度的相对独立性，各有其本身形成和发展的相对独立的历史，因而它们的变化并不是立即的、同时发生的，而是有快有慢、有早有迟地发生变化。上层建筑中国家政权和政治法律制度相对独立性较小，它最直接最集中地反映统治阶级的利益，和经济基础联系最紧，变化较快，随着经济基础的消灭而消灭。而上层建筑的其他部分，如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社会意识形态，相对独立性较大，离经济基础较远，变化较为缓慢，需

要很长的时间才能实现根本变化。社会意识形态变革的这种特点，就决定了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但是，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都要受经济基础的制约，它必然随着经济基础的根本变革迟早要发生根本变革，这是一条不可抗拒的历史规律。

上层建筑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但是，上层建筑并不是消极被动的东西，它一经产生出来，就对经济基础的存在和发展具有巨大的反作用。斯大林指出："上层建筑是由基础产生的，但这决不是说，上层建筑只是反映基础，它是消极的、中立的，对自己基础的命运、对阶级的命运、对制度的性质是漠不关心的。相反地，上层建筑一出现，就成为极大的积极力量，积极促进自己基础的形成和巩固，采取一切办法帮助新制度去根除和消灭旧基础和旧阶级。"①

上层建筑的反作用，集中地表现在为自己的经济基础服务方面。一方面，运用政治力量和思想影响，千方百计地促进自己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另一方面，排除自己及其经济基础的对立物，既和有害于自己的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作斗争，打击和消灭代表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反动阶级和社会势力，以清除这种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又和威胁自己生存的新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作斗争，以阻止新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产生和发展。在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利用手中的国家政权，镇压敌对阶级的反抗，巩固自己的政治统治；通过各种宣传工具，宣传本阶级的意

①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02页。

识形态，同其他阶级的思想观点进行斗争，巩固自己的思想统治。统治阶级正是依靠自己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地位，来保证自己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和巩固自己的经济基础。如果统治阶级不能通过国家政权的力量和宣传、教育、文化机关的影响，确立自己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地位，那么，它就不能克服被统治阶级的反抗和思想影响，它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就要发生动摇，它所依赖的经济基础就会瓦解。

由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实际上存在着适应和不适应的情况，因而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就表现为两种不同的情况：当一种新的上层建筑建立后，在一定时期内，它适合经济基础的状况，和自己的经济基础在同一方向上活动，能够满足经济基础的客观要求，帮助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这时它对经济基础就起积极的促进作用；相反，如果上层建筑的某些方面或环节同经济基础的客观要求不相适应，甚至相违抗时，就会对经济基础起某种阻碍或破坏的作用。上层建筑对社会发展的作用的性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当它为适合生产力状况的先进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它就成为促进生产力发展、推动社会前进的进步力量；当它为不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腐朽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它就成为束缚生产力发展、阻碍社会前进的反动力量。例如，当资本主义处在发展时期，它的经济基础是进步的，为这种经济基础服务的资本主义上层建筑，如资产阶级民主制和民主思想等，曾对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进步起过进步作用。当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它的经济基础已经成为腐朽的东西，为这种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如

帝国主义国家的法西斯统治和腐朽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等，就起着破坏生产力发展、阻碍社会前进的反动作用。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在不同的历史条件其作用程度是不同的。例如，当上层建筑严重阻碍经济基础的变革，不变革这种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就不能发展的时候，改变这种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发展和生产力的解放就具有巨大的反作用。但是，上层建筑这种反作用，不管有多么大，它仍然是在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前提下的反作用，是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基础上的“第二性的作用”。① 因为上层建筑变革本身是由经济基础引起的，它变革的性质、内容和方向，都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

综上所述，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是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又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否认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就会陷入历史唯心主义；否认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就会陷入机械唯物主义。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科学地揭示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我们只有正确认识和处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才能既坚持了唯物主义，又坚持了辩证法。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构成它们的矛盾运动，在社会发展中，这种矛盾是始终存在的。当一种新的上层建筑产生的时候，它同经济基础是基本适合的，能促进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完善。当然，这时它们之间仍然存在一定的矛盾。这是因为，新建立起来的上层建筑，总有某些不完善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4页。

的地方，不可能立刻完全适应经济基础发展的要求；经济基础是不断变化的，即使在它相对稳定阶段，也会发生一些局部的发展和变化，这种变化，也不可能立刻在上层建筑中得到相应的反映。但是，这种矛盾一般不会表现为对抗的形式，可以通过适当调整的办法加以解决。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必然要求生产关系相应的发展和变革。但旧的上层建筑维护旧的经济基础，因此，旧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要求之间就产生了尖锐的矛盾。这种矛盾，在阶级社会里，不可能在旧制度下得到解决。革命阶级只有通过革命变革腐朽的上层建筑，才使矛盾得到解决。新的上层建筑的建立，又促进着新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便在新的基础上又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它们之间就是这样地经历着从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基本适合，循环往复，无限发展的矛盾运动过程。

每个社会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同社会内部异己的经济基础因素和上层建筑因素的矛盾是复杂的。在经济基础领域中，有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又有旧的生产关系的残余和新的生产关系的萌芽。上层建筑领域中也是这样。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两领域之间的矛盾，有该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基础和其他上层建筑因素的矛盾，上层建筑和其他经济基础因素的矛盾。这些反映了经济基础领域中和上层建筑领域中的新旧矛盾的复杂性，应作具体分析。

三　上层建筑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

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互作用的矛盾运动过程中，贯

穿着上层建筑适应经济基础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的规律。这个规律主要包含着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方面，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发展方向，经济基础的发展需要决定着上层建筑相应的调整或变革；另一方面，上层建筑的反作用要取决和服从于经济基础的性质和要求。这一规律表明：在每一社会形态中，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必然引起生产关系即经济基础的变化，经济基础发展变化了，上层建筑必然要发生相应的变化。当旧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的要求发生尖锐矛盾时，新的上层建筑必然要代替旧的上层建筑，从而推动经济基础不断向前发展。

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概括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互作用的矛盾运动的全部关系和内容。其中特别突出的是：在它们的相互作用的矛盾运动中，经济基础始终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的发展变化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的状况，这种关系是确定不移的。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的规律是客观的、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违背它必定要受到惩罚。

这一规律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这两个规律共同作用形成整个社会的矛盾运动的规律。它们相互依存、相互制约，不能单独存在和发挥作用。没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就没有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同样，没有后一规律，前一规律也不能起作用。其中，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更为根本的规律。

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也是社会发展

的普遍规律，它在任何社会形态中都起作用。这一规律是我们观察和研究社会历史问题的基本依据，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自己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理论依据。

认识和掌握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对于总结历史经验，分清是非，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是十分重要的。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经验说明，凡是遵循这一规律去办事，我们的事业就前进，就胜利；凡是违背这一规律，我们的事业就倒退，就受挫折。中国革命的胜利，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胜利，都是遵循这一规律的结果。与此相反，片面夸大上层建筑的作用，脱离经济基础的状况，人为地不断变革上层建筑；或者无视上层建筑落后于经济基础的要求，对不适应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的方面和环节，不及时地加以调整和改革，这些都会阻碍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的辩证运动

一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动力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二者之所以成为社会基本矛盾是因为：第一，这两对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形态中，并贯穿于每一社会形态的始终；社会主义社会以前的各个社会形态是这样，在社会主义社会乃至共产主义社会中也是这样，即基本的矛盾仍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

础之间的矛盾。这两对矛盾决定着人类社会不断地从低级向高级发展，成为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其中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又是最基本的动力。第二，这两对矛盾所涉及的三个方面——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概括了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形成了整个社会的基本结构，决定着社会的性质和面貌，把握了社会基本矛盾，也就基本上把握了整个社会形态。第三，这两对矛盾运动过程所体现的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是社会发展的基本的普遍规律。正是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又统一又斗争的合乎规律的矛盾运动，推动着社会形态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第四，这两对矛盾是其他社会矛盾的根源，决定着其他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决定和制约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另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的解决，又依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反作用于生产力。这种交互作用形成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过程。这两对矛盾是相互交织，不可分割的。既不存在孤立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也不存在孤立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虽然这两对矛盾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但两者的地位和作用不是等同的。其中，生产力

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更为根本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从属的，是由前者派生的。因为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力量，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

在社会发展过程中，由一定的生产力发展所引起的新的生产关系，是和生产力的发展基本相适应的，在新的生产关系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上层建筑也是和它的经济基础基本相适应的。这时的生产关系促进着生产力的发展，上层建筑帮助自己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从而也就促进生产力发展。这时的社会发展处于量变过程。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原来同生产力状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就逐渐变成旧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不相适应，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这时，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而原来的上层建筑却还在维护已经变旧了的生产关系，阻碍它的变革。因此，要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就必须首先变革旧的上层建筑。代表新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进步阶级起来进行革命斗争，变革旧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解放生产力。这时社会的发展，就由量变进入质变过程。通过社会革命，变革了旧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便由基本不适合转化为基本适合，在新的基础上又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总是从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从基本不适合到新的基本适合，矛盾不断产生又不断解决，从而使社会发展进程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新的量变。如此循环往复，不断前进，推动社

会形态的更替，促进社会从低级向高级的发展。社会基本矛盾就是这样推动着社会的发展。因此，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从古到今，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每一种社会形态的发展和依次更替，都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必将推动全人类进入共产主义社会。将来到了共产主义，"那个时候还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的矛盾。"① 这两对矛盾仍是推动社会不断前进的根本动力。

二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不同于以往各阶级社会生产关系的产生。以往各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自发产生于它脱胎出来的那个社会的内部。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同私有制是根本对立的，根本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自发地产生。只有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之后，凭借无产阶级政权的力量，对各种私有经济进行革命的改造，才能逐步地建立起来。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的建立，是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基本前提。在这里，上

①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8、319页。

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表现得特别明显。无产阶级必须首先夺取政权，建立自己的统治，才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产生的这个特点，并不违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原理，而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特殊表现。这是因为：首先，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产生，根源于经济基础变革的客观要求，它是由经济的原因决定的，是资本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必须在这样的条件下才能建立起来，即资本主义的生产已发展到相当集中的程度，使无产阶级政权在建立的时候，就能从大资产阶级手中没收有关经济命脉的企业，改造成为全民所有制的企业，使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居于领导地位。其次，无产阶级国家一旦确立，就会立即建立自己的经济基础，迅速掌握经济命脉，有步骤地实现在经济领域中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所取得的成果才能巩固起来。第三，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只有在统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建立以后，才能巩固和完善起来。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只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建立的开始，不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完全形成，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其他方面基本上是在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建立以后逐步形成的。

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生产关系）是经过改造多种经济成分的过渡时期逐步建立起来的。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立即没收了官僚资本，建立起国营经济，使之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运用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力量，促进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去战胜资本主义经济

成分，并改造其他经济成分。经过对资本主义工商业、个体农业和手工业有步骤的社会主义改造，到一九五六年我们取得了社会主义“三大改造”的胜利，这个胜利标志着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基本建立起来。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即无产阶级的国家和法制以及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意识形态，也日益巩固和发展起来。

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还有没有矛盾呢？毛泽东同志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经验，正确地回答了这个问题。他说：我国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① 社会主义正是在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运动中前进的。

我国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状况是基本上相适应的。第一，由于公有制的建立，使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结合起来，劳动者成为生产资料的主人，解决了资本主义的生产社会化和私人占有的矛盾。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社会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有计划地组织社会生产。第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建立的是一种

---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4页。

新型的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使劳动者摆脱了被压迫、被奴役的地位。人们之间、企业之间、各生产部门之间、互相协作，彼此支援，使劳动者的积极性、创造性得到充分发挥。第三，实行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克服了旧社会那种“不劳而获”的不合理现象，使劳动者亲自感受到个人利益同集体利益、国家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因而能够积极参加生产。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除了相适应的一面外，还有不相适应的一面，第一，在全民所有制内部，需要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国家和企业之间在管理体制、生产布局、经营范围等方面的关系。既要避免权力过分集中，又要防止管理中的分散主义。在集体所有制内部，对集体经济中某些束缚生产力发展的环节，需要及时地进行调整。两种公有制由于公有化水平和纳入国家计划的程度不同，在生产计划、生产资料、劳动力调配、产品交换等方面，它们之间还存在着一定矛盾。此外，对于公有制经济和各种类型的个体经济之间的矛盾，也需要正确处理。第二，在人和人的关系方面，还存在着工农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城乡之间以及领导和群众、企业管理者和生产者之间的差别。对于这些矛盾需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正确处理。第三，在分配方面，经常会出现积累和消费、生产和需要之间的矛盾。在实行按劳分配的过程中，必须随着生产的发展对分配中的一些具体问题，如劳动定额、奖励制度、集体福利等加以正确解决。要加强政治思想教育，把政治工作和物质保证结合起来。

我国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也是基本上相适应的。第一，无产阶级的国家政权和政治、法律制度，是建立、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强有力的工具。无产阶级国家实行民主集中制，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行集中统一的领导，同时又使广大劳动群众享受广泛的民主权利。无产阶级国家对内镇压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对外防御帝国主义、霸权主义的侵略和颠覆，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第二，无产阶级政党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领导力量，党的正确领导是巩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根本保证。共产党能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适时地进行上层建筑的调整，使上层建筑的各个方面适应经济基础发展的要求。第三，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的积极作用。用这种意识形态武装人民群众，就会变成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强大物质力量。

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除了相适应的一面，还有不相适应的一面：第一，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有一个形成和完善的过程，不可能一建立起来就达到十分完善的程度，它总有些不够完善的方面，而这些不完善的方面，不可避免地同经济基础发生矛盾。我国在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经济管理体制、领导体制、规章制度等方面，都还不够完善，存在着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发展不相适应的状况。如机构臃肿庞大、办事效率不高、官僚主义等等。第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在过渡到共产主义以前，虽然它是相对稳定

的，但仍有量的发展和某些部分质变。这些变化，不可能都立即在上层建筑中得到反映。所以，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之间总会存在某些不相适应的矛盾。

以上讲的既相适应又不相适应的情况，指的是代表新社会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以及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的矛盾，不包括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生产关系的残余同生产力的矛盾以及上层建筑的残余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矛盾。因此，这种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① 相适应是基本的、主要的，不相适应是非基本的、次要的。这种矛盾主要表现为人民内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非对抗性的矛盾，它不象资本主义社会那样必须通过无产阶级革命，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才能解决，而是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自觉地有计划地加以调整来解决。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表现。

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状况规定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特征。

第一，经济上确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在我国，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这两种基本经济形式的公有制占主要地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不同类型的个体经济只是作为公有制经济的必要补充。公有制的建立，改变了过去劳动者同生产资料相分离的状态，使劳动者同生产资料结合起来，劳动者成为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3页。

生产资料和社会生产的主人。人们之间建立了平等互助合作的关系。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在消费品的分配方面按照劳动者所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给予报酬。这一分配原则，实现了社会平等，使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劳动者都有按个人能力劳动的平等义务，都有按劳分配的平等权利，克服了过去劳而不获、获而不劳的不合理现象。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能使劳动者从物质利益上去关心自己的劳动成果，从而有利于调动人们的劳动积极性和创造性。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是社会主义的客观规律。社会主义社会消除了资本主义无法克服的各生产部门、各企业之间的利益对立，使国民经济各部门在全社会利益根本一致的基础上，结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因而能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和最终结果，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是社会主义生产和建设的根本目的。

第二，在政治上，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政权，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和民主生活是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的政治特征。社会主义民主是资产阶级民主所无法比拟的。社会主义民主是劳动者的民主，是绝大多数人的民主，它"比任何资产阶级民主要民主百万倍"。①

第三，在思想文化上，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思想基础。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就

① 列宁：《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列宁选集》第3卷，第634页。

必须提高全体人民的科学文化知识水平和思想道德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使越来越多的社会成员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劳动者，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正确的方向。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运动，日益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表现在各方面：在经济方面，建立生产资料公有制，实行按劳分配制度，国民经济能够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这种优越性已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充分体现出来。在政治方面，我国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制度，这种制度既保证劳动人民当家做主，人民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行使管理国家的权利；又保证对极少数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使社会主义建设能够顺利进行。这种制度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绝大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根除了少数人对大多数人的压迫，因而它是最广泛的民主。

在社会意识形态方面，建立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个重要表现。虽然由于我们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走过弯路，出现过失误，但我们所取得的伟大成绩，已初步地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必将越来越充分地显示出来。

在我们的社会里，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还存在着矛盾，这种矛盾不是表现在根本制度方面，而是表现为生产关系的某些方面和环节不适应生产力的状况，上层建筑的某些方面和环节不适应经济基础的状

况，这就需要进行改革，调整那些不适应的方面和环节，使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协调地向前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一直强调，要搞四个现代化，必须进行一系列的改革，没有改革就不可能实现四个现代化。改革要贯穿四个现代化的整个过程。从破除陈旧过时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环节以及从解放生产力、推动社会前进这个意义来说，改革是一场深刻的革命。这种革命不是要打碎现在的经济、政治制度，而是社会主义社会的自我改造、自我完善。根据党中央规定的关于改革的原则和布署，我国在经济领域、政治领域和其他方面已经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并已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在生产关系方面，为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状况，我们对生产关系的某些方面和环节作了一些必要的调整。在农村实行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业经营管理和劳动组织日益完善，使生产者和生产资料直接结合，充分发挥了劳动者的技能，克服了过去经营方式单一，管理过分集中的弊端；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了生产与分配的结合方式，较好地贯彻了按劳分配的原则，用联产计酬更好地体现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的关系，克服了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倾向。联产承包责任制改善了人们之间的关系，密切了干群关系，改变了社会风气，增强了农业劳动者的自觉性、主动性。在工业、商业和交通运输业中，实行各种形式的企业经营责任制，把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结合起来，把职工福利和劳动成果联系起来，通过责、权、利的结合，增强了劳动者的主人翁责任感，调动了劳动者的积极性，体现

了按劳分配的要求，改善了企业的经营管理，进一步完善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

在上层建筑方面，为适应经济基础的发展要求，我们对领导体制、领导机构、干部制度、规章制度等方面进行改革。我们所进行这方面的改革，主要是消除权力过分集中、兼职副职过多、机构重叠、职责不明、人浮于事、党政不分等种种弊端，以便克服官僚主义，提高工作效率。实现领导体制、领导机构的改革是我们坚持社会主义道路，集中力量进行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保证。

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要求我们，要逐步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没有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就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要靠继续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来保证和支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既是我们的根本目标和根本任务之一，又是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保证。只有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才能使人民增强主人翁的责任感，充分发挥积极性和主动性，才能对少数敌对分子实行有效的专政，保障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我们必须根据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加强各级国家机关的建设，继续改革和完善国家的政治体制和领导体制，使人民真正当家做主，能够更好地行使国家权力，使国家机关能够更有效地领导和组织社会主义建设。必须把我们党建设成为具有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以便领导全国人民，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

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的出现，是我国社会基本矛盾运动

的必然结果。我国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在各方面取得了伟大的成就，初步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社会主义制度是我国今后进一步发展的基础，社会主义道路是我国前进的根本方向。但是，社会主义制度不是自发地发展起来的，必须自觉地加以调整，才能保证社会基本矛盾的协调发展，才能保证现代化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因此，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对我们提出的客观要求。

第十三章　阶级、国家、革命

原始公社解体之后，人类进入了阶级社会。阶级社会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经阶段。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基本矛盾必然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工具。阶级和国家的存在都是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的，它们都有着自己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在阶级社会里，一切社会形态的更替都是通过社会革命来实现的。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理论的基本点是："（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①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斗争、国家与革命的理论，是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观察、分析阶级社会历史的基本指导思想，是进行革命斗争的锐利武器。

① 马克思：《致约·魏德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333页。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一　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阶级属于历史的范畴。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阶级并不是自有人类社会以来就有的，也不会永远存在下去，它是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阶级的产生、发展和消灭，归根到底，决定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程度。

在漫长的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没有剩余产品，没有生产资料私有制，没有人剥削人的可能，因而也就没有阶级的存在。只是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和生产资料私有制，才导致了阶级的产生。

剩余产品的出现是产生阶级的首要的经济前提，因为剩余产品的出现为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提供了可能。社会劳动分工的发展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确立是产生阶级的另一个重要的经济前提。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分工和私有制是两个同义语，讲的是同一件事情，一个是就活动而言，另一个是就活动的产品而言。"① 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三次社会大分工，从而推动了产品交换的发展，加速了财产的积聚和集中，促使生产资料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7页。

有制的确立。这就使一部分人能够利用占有的生产资料去剥削另一部分人的劳动，使阶级的产生由可能变为现实。

第一次社会大分工是畜牧业和农业的分离，这次社会大分工，使产品交换成为一种经常的制度，尤其是私人交换越来越成为唯一交换的形式。“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也就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即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①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是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这次社会大分工，使产品交换进一步扩大，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这次社会大分工后，“除了自由人和奴隶之间的差别以外，又出现了富人和穷人间的差别，——随着新的分工，社会又有了新的阶级划分。”②第三次社会大分工是商人的出现，这次社会大分工使商品交换更加发展了，并且出现了铸币、土地买卖、高利贷、抵押制等；这样，财富就更加迅速地集中到一个人数很少的阶级手中。到了这时，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奴隶的强制性劳动成了整个社会的上层建筑所赖以建立的基础。”③这说明奴隶制度已经确立起来了。

奴隶主和奴隶是人类社会最早出现的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奴隶主阶级的形成，一方面是由于在原始公社中担任着某些“社会职能”的人，如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57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0页。

③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4页。

等，在出现了剩余产品的历史条件下，他们利用职权和地位侵占了一部分公有财产，并利用氏族、部落之间的冲突和战争掠夺的机会发财致富，逐渐成为剥削者。另一方面，随着氏族内部财产不平等的现象日益发展，有的家族达到一定的富裕程度，具备了能够维持较多的劳动力的剩余产品和生产资料时，就有可能吸收一个或几个外面的劳动力到家族里来供他们剥削。这些富裕家族，也就逐渐成为剥削者。上述这两部分人，就是最初形成的奴隶主。奴隶的来源，开始是战争中的俘虏。这些战争中的俘虏，原来是被杀掉的，但当生产力发展到能够提供剩余产品时，他们就不再被杀掉，而对他们进行奴役和剥削，使之成为奴隶。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和分工的扩大，本部落中穷困的人，也常常被迫沦为奴隶。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就是这样产生的。

资产阶级思想家竭力掩盖产生阶级的经济根源，妄图用政治暴力即掠夺、战争、征服等来解释阶级的起源，这是地道的历史唯心主义观点。马克思主义认为，在阶级的产生过程中，战争和暴力有着重要的促进作用，它加速和加深了财产不平等的现象。但是，战争和暴力不是私有制和阶级产生的根源。因为掠夺不能创造财富，只能把财产从一个所有者的手中转移到另一个所有者的手中。阶级的产生是由经济原因引起的，归根到底，它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恩格斯指出："这些互相斗争的社会阶级在任何时候都是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产物，一句话，都是自己时代的经济关系的产物。"①

①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列宁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给阶级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这就是说，阶级就是与特定的生产关系相联系的、在经济结构中处于不同地位的社会集团。这些集团的基本特征是指在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而这种地位的不同，首先是由于各阶级对生产资料占有的关系不同。例如奴隶主、封建主、资产阶级在经济上处于统治和剥削的地位；而奴隶、农奴、无产阶级处于被统治被剥削的地位。这种地位的不同，首先是因为前者占有全部或大部分的生产资料，后者则不占有或很少占有生产资料，所以前一部分人就能够利用自己占有的生产资料，对劳动人民实行统治和剥削，使劳动人民处于被统治被剥削的地位。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还决定了各阶级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凭借他们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在生产中居于统治和指挥的地位，不直接参加劳动，而被统治被剥削的阶级不得不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又决定了各阶级取得社会财

① 列宁：《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富的方式和多少也不同。例如，资本家占有了工人所生产的剩余价值而发财致富，工人只能取得他出卖劳动力的微薄工资。列宁的阶级定义所指出的各个方面是互相联系的。其中，各个集团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是划分阶级的最根本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特征。因此，阶级的实质，就在于社会上一部分人占有生产资料，因而借以能够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

列宁的阶级定义明确地指出了阶级的划分是由纯粹的经济原因决定的。社会阶级的矛盾和对立，也必然要反映到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上来，但是，社会各阶级在政治上和思想上的对立，归根到底还是决定于他们的经济地位。划分阶级的标准，是根据人们对生产资料的不同关系所造成的不同经济地位来决定的。而对政治代表人物和思想代表人物，则是以他们提出的纲领和思想体系代表哪个阶级的利益来判断其阶级属性。

列宁的阶级定义，还为我们指出了阶级现象的量的规定性，即阶级是一种集团，而不是单个人所能形成的。

资产阶级社会学家和思想家从唯心史观出发，歪曲阶级的实质和阶级划分的标准。资产阶级社会学的“组织论”者，不把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作为划分阶级的标准，硬说阶级的出现是由于人们在社会生产组织中的职能不同而分为“组织者”和“执行者”的结果。资产阶级社会学的“分配论”者，则把阶级之间的区别归结为收入来源和收入多少的不同。现代资产阶级哲学流派中的存在主义哲学家萨特等人否认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是社会上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

人的劳动的观点，把阶级当作同社会上其他集团（例如一个足球队）没有本质区别的东西。萨特认为，阶级的存在只能“从每个人的具体活动中去寻找”。由于各个人的计划和实践被异化于“实践的——惰性的”集体之中，于是便构成了如同其他团体一样的“寄生性”的阶级。萨特离开了生产关系来讲阶级的存在，而荒谬地把阶级划分与文娱、体育等社会团体的划分混同起来。这些观点都是与关于阶级划分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根本对立的。

现代资产阶级思想家还竭力宣扬这样一种观点：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资本主义已发展为“人民资本主义”、“集体资本主义”，资本家和工人已经没有阶级利益的对立，而成为平等的伙伴关系了；无产阶级在科学技术革命的条件下正在消失，“无产阶级已经和资本主义一体化”。这种观点是不符合事实的，它完全抹煞了资本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阶级利益的根本对立。实际上，不论资本家采取暂时缓和阶级矛盾的政策，还是科学技术革命所带来的某些变化，都没有而且也不能消除劳动和资本这一对抗性矛盾。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阶级划分的理论，无产阶级的状况即使在一定条件下有某种程度的改善，但它仍然是出卖劳动力，受资本家剥削的雇佣劳动者，它并没有也不可能改变它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的地位，也根本谈不上“与资本主义一体化了”。

人类社会分裂为阶级之后，它的结合方式即社会结构发生了重大的、历史性的变化，使人类社会从原来主要是由血缘关系为纽带联系起来的原始氏族的社会结构，演变为以阶

级划分为主的阶级结构。所谓阶级结构，就是指一定社会中各阶级相互对立又相互联系的结合方式，是社会各阶级错综交织的关系之网，简单地说就是社会各阶级的关系式。在阶级社会的社会结构中，存在着两个对抗的基本阶级，如奴隶社会里的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封建社会里的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资本主义社会里的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除了基本阶级而外，还存在着一些非基本的阶级，如奴隶社会中有既不是奴隶主也不是奴隶的“自由民”，在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里，都有依靠自己的生产资料从事生产的个体劳动者。在各个阶级中，又有不同的阶层和不同的社会集团。其中两大基本阶级的对立和统一，是各个阶级社会的社会结构所共有的“骨架”，也是把不同的阶级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彼此区别开来的重要标志。因此，认清一个社会的基本阶级及其关系，对于深刻把握该社会的基本矛盾及其本质，具有重要的意义。在阶级社会里，专门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并不是一个独立的阶级，而是分属于不同阶级的。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知识分子大体上可以分成三种类型，即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无产阶级知识分子。就我国目前情况来说，尽管知识分子在劳动方式上同工人、农民还有重要差别，但从其取得生活来源的方法和为谁服务来说，他们已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

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各阶级、阶层、集团之间的差别多种多样，各阶级、阶层、集团之间的联系纵横交错，使全部社会生活复杂而多变。只有把握了阶级结构，即把握了社会结构的阶级特征，才能深刻地认识各个阶级在社会生活和历

史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认识每一阶级同其他阶级的复杂关系，才能从总体上认识阶级社会。但是，一些资产阶级学者企图用“社会等级”、“社会阶层”之类的概念来偷换“阶级”这一科学范畴，想以各种“阶层”的多样性特征来混淆对抗阶级之间的基本差别。这在理论上是以现象代替本质；在政治实践上是掩盖资本主义社会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大基本阶级的对立和斗争。

二 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自从阶级产生以来，“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① 阶级斗争是对抗性阶级社会中的一种必然的普遍的社会现象。什么是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指阶级利益根本冲突的对抗阶级之间的斗争。列宁指出：“这就是一部分人反对另一部分人的斗争，无权的、被压迫的和劳动的群众反对特权的压迫者和寄生虫的斗争，雇佣工人或无产者反对私有主或资产阶级的斗争。”② 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这两个互相对抗的基本阶级在经济利益上的根本对立，是阶级斗争的根源。一切阶级斗争归根到底都是由于经济利益而引起，都是围绕着阶级的物质利益而进行的。对抗阶级之间在经济上的对立和斗争也必然表现在政治领域和思想领域中。剥削阶级利用他们占有的生产资料，占有被剥削阶级的劳动，残酷地榨取他们的血汗，迫使他们处于极端贫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0页。

② 列宁：《给农村贫民》，《列宁选集》第1卷，第443页。

困的境地。同时，剥削阶级为了维护和加强其经济上的统治和剥削，还在政治上、思想上对被剥削阶级进行残酷的统治和压迫。哪里有剥削，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就有斗争。广大被剥削阶级为了摆脱被剥削被压迫的地位，不能不起来反抗和斗争。因此，在阶级社会里，两大对抗的基本阶级之间的矛盾是不可调和的，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

阶级斗争理论在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将近四十年来，我们都非常重视阶级斗争，认为它是历史的直接动力，特别是重视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认为它是现代社会变革的巨大杠杆。"① 革命阶级以及被压迫群众所进行的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阶级斗争推动历史前进的作用，突出地表现在阶级社会各个社会形态更替的质变过程中。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当旧的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障碍时，必然表现为尖锐的阶级冲突。代表旧的生产关系、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总是利用为他们服务的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机器来保护已经腐朽的生产关系。剥削阶级是决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而放弃统治地位的。只有经过阶级斗争，即由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进步阶级和人民群众起来推翻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反动阶级的统治，才能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促使新的生产方式的建立与巩固，使旧的社会形态为新的、更高级的社会形态所代替。所以，没有这种

---

① 马克思、恩格斯：《给奥·倍倍尔等人的通告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74页。

革命的阶级斗争，就没有社会形态的质变，就没有社会形态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

阶级斗争推动历史前进的作用，还表现在阶级社会每一个社会形态本身发展的量变过程中。劳动人民为着反抗剥削、反抗压迫所进行的阶级斗争，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反动阶级的统治，或多或少地推动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从而也带来了文化、科学的某些进步。就奴隶反抗奴隶主的斗争来说，如罗马帝国斯巴达克领导的奴隶起义，动摇了奴隶主统治的基础。就农民反对封建主的斗争来说，如在我国封建社会，从秦末的陈胜、吴广起义直到清朝的太平天国，爆发过大小数百次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其规模之大，是世界上所罕见的。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① 阶级斗争在社会形态的量变过程中还为社会形态的质变准备了条件。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阶级斗争，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斗争"，它对社会发展起着特别巨大的推动作用。只有通过这种斗争，才能推翻资本主义社会制度，建立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并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

阶级斗争具有多种形式。就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阶

①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588页。

级斗争来说，有经济斗争、政治斗争、思想斗争三种基本形式。经济斗争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处于自发阶段时的斗争形式，它是工人为争得出卖劳动力的有利条件，为改善工人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而向工厂主进行的集体的斗争。罢工是经济斗争的重要手段。经济斗争可以限制资产阶级的剥削，提高无产阶级的政治觉悟，锻炼无产阶级的战斗能力，有助于无产阶级组织起来完成更广泛的革命任务。但是，这种斗争具有很大的局限性，它不能根本消灭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无产阶级为了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必须把经济斗争提高为政治斗争。由于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和传播，无产阶级政党的建立，无产阶级有了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和自己政党的领导，便由“自在的”阶级变成“自为的”阶级，这时的斗争就由自发阶段发展到自觉阶段，政治斗争就提高到了首要的地位。政治斗争形式，包括政治罢工、示威游行、议会斗争、武装夺取政权等等，其中，武装夺取政权是政治斗争的最高形式。无产阶级政治斗争的主要任务是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在夺取政权后，还要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无产阶级为着胜利地进行政治斗争，还必须同资产阶级进行思想斗争。思想斗争的任务在于揭露资产阶级的欺骗宣传，清除资产阶级的思想影响，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提高他们的觉悟，使工人运动由低级形式发展到高级形式。这三种斗争形式是相互联系的，其中，政治斗争是最高形式，经济斗争和思想斗争都服从于政治斗争。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和恩格斯说：“一切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

争”。①无产阶级政党的任务，就是要根据具体的条件以及阶级斗争的需要，把它们很好地结合起来，去夺取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胜利。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基本观点。资产阶级的社会学家、思想家竭力鼓吹阶级合作、阶级调和，反对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他们说什么阶级斗争是社会的病态，是各阶级之间发生的“误会”，社会是阶级斗争的“牺牲品”，只有阶级合作才是社会发展的动力。这些论调都是违背社会发展的客观事实的，是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对立的，其目的就是为了维护资本主义的统治。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阶级斗争作为推动阶级社会发展的伟大动力，并不能和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割裂开来加以考察。恩格斯指出：“一切重要历史事件的终极原因和伟大动力是社会的经济发展、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改变、由此产生的社会之划分为不同的阶级，以及这些阶级彼此之间的斗争。”②根据恩格斯的精辟论述，应该怎样联系生产方式的内部矛盾来考察阶级斗争对社会发展的作用呢？首先，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人类社会的最根本的矛盾，是推动整个人类社会（包括阶级社会）发展的终极原因和根本动力，而阶级斗争是由此产生的阶级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0页。

②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89页。

发展的直接动力，两者是有区别的，不能混淆和颠倒两者的关系。其次，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以及受其决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必然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而且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以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只有通过阶级斗争才能解决。阶级斗争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以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这两者又是密切联系的，不能把它们割裂开来，孤立起来。再次，由于一定社会的阶级和阶级斗争是由一定的生产方式所制约的，是由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以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所决定的，因而应该看到阶级斗争之所以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归根到底就在于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推动的作用。至于反动的阶级对进步的革命的阶级的镇压，不仅不能成为社会发展的动力，而且只能是历史前进的阻力。

三　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

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阶级斗争仍将存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列宁曾经多次指出："无产阶级专政不是阶级斗争的结束，而是以新的形式、新的武器继续进行阶级斗争。"①

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是一种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阶级斗争。这种阶级斗争，在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表现，在同一个国家的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又会有不同的状况和特点。就我国来说，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

① 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三次代表大会上关于俄共策略的报告提纲（草案初稿）》，《列宁选集》第4卷，第550页。

成以前，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社会的主要矛盾。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我国的社会结构和阶级斗争状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阶级斗争已经不是主要矛盾。由于国内的因素和国际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这是完全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的科学分析。首先，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以后，阶级斗争已经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这也就是说，阶级斗争在社会中所处的地位不同了。其次，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这里所说的“一定范围”，是指阶级斗争存在的范围不同了。就是说，虽然阶级斗争在经济领域，在政治的、思想文化的领域以及其他社会生活领域内，都还将长期存在，但是在这些领域内，除了阶级斗争以外，社会内部还大量存在着不属于阶级斗争范围的各种社会矛盾，阶级斗争只是在一定范围内存在。再次，这种一定范围内的阶级斗争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发展的总趋势是逐渐缓和，不断削弱，直到阶级和阶级斗争的最终消灭。但是这种总的发展趋势，是通过曲折道路实现的，因而，在一定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起来，对此，我们应有必要的精神准备。

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主要表现为人民同极少数从经济上、政治上、思想文化上、社会生活上蓄意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敌对分子的斗争。由于这些敌对分子已经不可能形成为一个公开的完整的阶级，所以，同他们的斗争，不同于过

去历史上阶级对阶级的斗争，但是，这些敌对分子的活动，又是集中反映了国内外敌对势力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意愿和要求，所以，同他们的斗争，“仍然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或者说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特殊形式的遗留”。①

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的原因是：第一，历史上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生活方式等各方面的遗毒不可能在短期间内清除干净，还会长期地在我们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发生影响和作用；第二，我们还处在复杂的国际环境中，资本主义势力以及某些敌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势力还会对我国进行侵蚀和破坏；第三，我国经济和文化还比较落后，年轻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还不可能完全防止某些社会成员以及我们党的某些党员发生腐化变质的现象，不可能杜绝极少数剥削分子和各种敌对分子的产生。

正确认识和处理我国当前仍然存在的阶级斗争，是保障最广大人民的民主权利、对极少数敌对分子实行有效专政的一个关键，它对于发展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具有重大的意义，这就要求我们对阶级斗争的现状进行科学的分析。既要反对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又要反对认为阶级斗争已经熄灭的观点。一方面，我们必须要认识到，在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已经消灭的社会主义社会，提出和实行“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方针是错误的，必须防止重犯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

① 邓小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邓小平文选》，第155页。

误。另一方面，我们又必须做好长期斗争的精神准备，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专政职能，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处理当前我国带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社会矛盾和社会现象。

要正确认识和处理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还必须十分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要认清属于敌我矛盾的是极少数，大量存在的则是人民内部矛盾，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要采取不同的方法去处理。对于敌我性质的矛盾，一般应用专政的方法去解决，对于人民内部矛盾，则只能用民主的方法，用“团结——批评——团结”，“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和“发展生产满足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的需要”等原则和方针去解决。

还要特别注意，在当前的历史条件下开展阶级斗争的形式也和过去不同了。它已不必采取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的形式，而是依靠无产阶级国家机器，学会使用法律武器，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正常程序，去处理阶级斗争问题和其他犯罪事件。要采取专政机关专门办案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的形式。同时，还要把这种形式的阶级斗争，同广泛开展抵制剥削阶级意识形态影响的教育和改造人的斗争紧密结合起来。

四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

在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贯串始终，并贯串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只有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分析社会问题，才能透过纷繁迷离、变化万千的社会现象，看到社会的本质，掌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认清历史发展的方向。列宁

说：“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①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是阶级社会现象的本质和规律性的科学概括与总结。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统一的。我们运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去观察和分析有阶级存在的社会历史和社会现象，就是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

阶级分析方法是我们观察、研究阶级社会历史和社会现象的根本方法。因为在阶级社会中，阶级的划分是最本质的划分，阶级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的集中表现，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阶级社会的历史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在分析社会历史的时候，必须要以阶级斗争为基本线索，运用阶级分析方法，才能对人类几千年的文明史做出清晰的、合乎实际的科学说明。

阶级是根据人们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不同地位划分的。因此，阶级分析首先必须分析社会各阶级在一定社会生产关系中的经济地位，这样才能对阶级做出科学的合乎实际的划分，也才能了解阶级斗争的物质根源。但是，各个阶级相应于它的经济地位，还有自己的政治态度和思想表现。政治态度和思想表现是人们经济地位的反映。所以，阶级分析也要在分析各阶级的经济地位的基础上，进一步结合分析各阶级的政治态度和思想表现，这样才能对社会各阶级有一个全面的认识。在进行阶级分析时，还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7页。

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注意阶级关系的历史性和变动性，切忌把阶级分析当成标签到处乱贴。

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基本出发点。只有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掌握各阶级的经济地位、政治态度，研究各阶级的历史变化和动向，了解各阶级的相互关系及其变化，才能对革命斗争的形势做出正确的估计，在革命斗争中分清敌友，从而确定革命的任务和中心工作，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第二节 国　家

国家的起源和实质

关于国家问题，列宁曾经指出："要最科学地来看这个问题，至少应该对国家的产生和发展情况作一个概括的历史的考察。"① 因此，我们只要对国家的产生和发展作了历史的考察，就可以看到，国家和阶级一样，也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国家随着阶级的产生而产生，随着阶级斗争的发展而完备，也将随着阶级的消灭而自行消亡。

恩格斯说："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曾经有过不需要国家而且根本不知国家和国家权力为何物的社会。"② 在原始氏族社会里，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没有剥削和压迫。人

① 列宁：《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3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0页。

们共同劳动，共同消费，平等相处。社会秩序的维持，重大事情的决策，是靠传统力量和风俗习惯，是靠对推选产生的族长的威信和人们对族长的尊敬。族长手里并没有强制性的工具，人们根本不知国家和国家权力为何物。

既然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那么，国家是怎样产生的呢？列宁说："国家是在社会分成阶级的地方和时候、在剥削者和被剥削者出现的时候才出现的。"① 原始社会后期，出现了阶级分化，形成了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奴隶阶级和奴隶主阶级。奴隶主占有全部生产资料，奴隶不仅一无所有，而且连自身也是奴隶主的私有财产，奴隶只是会说话的工具，可以被奴隶主随便买卖和任意屠杀。由于奴隶主对奴隶的极端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必然激起奴隶阶级的强烈反抗。当这种激烈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不可调和而又无法摆脱的时候，原有的氏族和部落的组织已不能适应，就需要有一种属于本阶级的专门从事镇压敌对阶级的暴力机关。特别是由于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人口总是少数，而被剥削阶级的人口是大多数。少数人要统治和剥削大多数人，更需要有一种专门的暴力机关，不然就不能统治和剥削广大的奴隶。所以列宁说："要强迫社会上的绝大多数人经常替另一部分人做工，就非有一种经常的强制机构不可。"② 奴隶主阶级为了自己阶级利益的需要，建立一种强制机关，这种强制机关，就是奴隶主阶级的国家。列宁说："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在阶级矛盾客观上达到不能调和的地方、

① 列宁：《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4页。
② 列宁：《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8页。

时候和程度，便产生国家。反过来说，国家的存在表明阶级矛盾的不可调和。”[①] 由此可见，国家是在社会内部产生的，而不是从外部强加于社会的力量，它是在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时候和地方，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而必然出现的。而国家的存在，恰恰表明阶级矛盾的不可调和，如果阶级矛盾可能调和的话，国家就不会产生，也不会保持下去。

国家是随着阶级的出现而产生的。从表面上看，它似乎是整个社会的代表，似乎是凌驾于社会各阶级之上，调和阶级矛盾和阶级冲突的一种力量。事实上，它不是超乎各阶级之上使各阶级的利益调和起来的力量，而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对其他阶级施行压迫的力量。它不是对各阶级一视同仁地来管理社会公共事务的机构，而只是为统治阶级服务，保证统治阶级能对社会进行政治统治的机构。所以，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关。统治阶级建立国家就是为了要建立一种“秩序”，这种“秩序”既使统治阶级压迫、剥削被统治阶级合法化，同时又可以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反抗，剥夺他们斗争的手段，把阶级斗争限制在统治阶级允许的范围内，使阶级冲突得到缓和。

国家作为阶级统治的工具，必须凭借暴力才能强制被统治阶级服从统治阶级的意志。所以国家是阶级的暴力统治机关。它是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特殊的暴力机构所组成的。其中，军队是国家政权的主要成分。因此，谁要想夺取国家政权，掌握国家机器，谁就应该先有强大的军队。总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75页。

之，国家的实质，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统治的暴力工具。

国家与旧的氏族组织相比有三个显著的特征：

第一，旧的氏族组织按血缘关系划分居民，而国家则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恩格斯说：国家和旧的氏族组织“不同的地方，第一点就是它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① 在原始社会里，凡住在一定地域内的氏族成员，都有着血缘关系，氏族机关只能管理有血缘关系的人。国家建立起来后，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了。氏族成员与一定的地域之间的固定联系被打破了，国民可以在国家的一定地域内自由流动，而且可以在居住地行使他们的权利与义务，而不管他们属于哪个氏族。

第二，氏族组织的武装力量是“居民的自动的武装组织”，而国家的武装力量则是“特殊的武装队伍”。恩格斯说：“第二个不同点，是社会权力的设立，这种权力已不再同自己组织为武装力量的居民直接符合了。”② 在氏族公社里，每一居民都有武装，那是为了抵御其他氏族部落的侵犯和防御自然界野兽的侵袭，而不是对付本氏族内其他成员的。当社会上出现了阶级以后，氏族的这种武装力量不可能成为奴隶主压迫奴隶的工具，因此它要建立一种由特殊人物行使的暴力机关。

第三，国家要征收赋税，而氏族组织没有必要也不可能征收赋税。列宁说：“为了维持驾于社会之上的特殊社会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77页。
②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77页。

权力，就需要捐税和国债。”①国家建立以后，随着阶级矛盾的尖锐化和社会事务的复杂化，设立了各种名目的国家机关，为了维持这些机关和庞大的军队，就需要征收赋税。

由于国家的起源和实质问题直接牵涉到剥削阶级的利益，所以，历来的剥削阶级及其思想家们，把它弄得极其混乱，散布了许多荒谬理论，掩盖和歪曲国家产生的真实原因，抹煞国家的阶级压迫的本质，为剥削阶级的统治作辩护，对劳动人民进行欺骗。例如，“神创说”认为国家是神的意志创立的，统治者的权力是从神那里得来的。我国奴隶主阶级和地主阶级都宣扬所谓“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师”和“君权神授”等观点。这些说法都是假借“天命”、“神意”来掩盖国家的阶级统治的实质。在英国和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霍布斯和卢梭等人提出了“社会契约论”，认为国家的产生，是由人们相互之间的协议和签订条约的结果。他们认为，人类最早生活于一种“自然状态”，后来由于私有制的产生，便出现了贫富之间的对立，于是富人就对穷人说，对抗下去彼此都不得安宁，还是让我们联合起来吧！所以国家就是在人们订立契约以后建立起来的。他们的学说在历史上曾起过一定的进步作用。主要表现在他们的学说否认和揭露了国家是神创造的观点，宣传了王权不是神授，而是取决于人民的理性意志。然而这种理论仍是历史唯心主义的，因为他们把国家看作是人们有意识地主观创造出来的超阶级的东西。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学中的自然学派，吹捧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80页。

斯宾塞的“社会有机体论”，认为社会和国家如同自然界生物一样，也是一个由简单到复杂不断发展变化的有机体。如社会上工人担任营养职能，商人担任分配或交换职能，工业资本家调节社会生产，而政府则相当于神经系统。他们用生物学规律代替社会规律，企图证明资本主义制度是“永恒不变”的自然规律的结果，从而为资产阶级国家的罪恶统治作辩护。十九世纪末西欧社会学中的心理学派认为，社会规律是个人活动的结果，而个人活动又由心理动机所支配，因此人的心理是经济现象和经济规律的根源，社会上的各种集团是由于这些或那些“心理刺激”的作用而建立起来的，而国家就是社会上各种不同的集团和阶层的利益和要求的调和者。这种说法离开了私有制和阶级对抗的事实，掩盖国家作为统治阶级的暴力工具的本质。

二　国家的职能

国家的职能就是国家的基本活动，它是由国家的实质决定的，是国家实质的具体表现。任何一个国家的统治阶级既要处理国家内部的阶级关系，又要处理和其他国家的关系，所以国家具有对内和对外两个方面的基本职能。这两个职能是相互联系着的，对内职能是基本的、主要的，起着决定性作用，由于这种职能的需要才产生了国家。对外职能从属于对内职能，是对内职能的继续和补充。国家的职能体现为国家的内外政策。

历史上出现过两种不同性质的国家类型，一种类型是剥削阶级国家，另一种类型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由于国家

的性质不同，所以其职能也有本质的区别。

剥削阶级国家的对内职能，首先是镇压被剥削阶级的反抗。剥削阶级建立国家政权是为了维护剥削者的利益，镇压被剥削阶级的反抗，把阶级斗争限制在一定的"秩序"之内，使剥削阶级得以在经济、政治、思想和文化等方面对被剥削阶级进行剥削和统治。其次，调节统治阶级内部各个集团的利益。为了共同对付被统治阶级的反抗，剥削阶级通过国家机关协调本阶级统治集团内部的关系。在必要的时候，它还要调节各剥削阶级之间的关系。最后，国家还要完成某些与统治阶级利益有关的经济和文化方面的任务。在私有制社会里，生产活动是由私有者本人直接组织的，但是也有些生产事业私有者本人不愿承担或无力承担的，如兴修规模宏大的水利工程，修筑交通公路，搞市政建设等等，还要依靠国家来办理。科学和文化教育事业，主要也是由私人来承办的，但是也有一部分是私人无力承担的，要由国家来直接承办。

剥削阶级国家的对外职能，除了保护本国统治阶级的利益不受外来的侵犯，防御外来的颠覆活动外，如果有可能，它还对外侵略，掠夺别国人民的财富，奴役其他国家的劳动人民。

剥削阶级国家的对内职能是主要的，对外职能从属于对内职能的需要。因为任何一个剥削阶级如果不首先镇压本国的被剥削阶级，就不能巩固自己在国内的统治地位，就无法对外实行侵略。当剥削阶级国家受到外国的侵略时，剥削阶级也往往为了私利，首先镇压本国劳动人民，甚至勾结外国

侵略者共同镇压本国劳动群众。

列宁说："所有一切压迫阶级，为了维持自己的统治，都需要有两种社会职能：一种是刽子手的职能，另一种是牧师的职能。"① 剥削阶级国家在实行其对内和对外职能时，除了使用基本手段——暴力镇压外，还经常采用麻痹被剥削阶级的思想的"和平"手段，即政治欺骗。为了达到他们奴役和剥削劳动人民的目的，剥削阶级国家总是交替使用暴力镇压和政治欺骗这两种手段。

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职能在性质上和剥削阶级的国家职能是不同的。

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对内职能是：首先，对国内的反动阶级和反动势力的反抗和破坏活动进行镇压，依靠国家的政权力量，将大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收归全民所有。无产阶级国家镇压的职能随着剥削阶级被消灭，将逐渐缩小，直到国内彻底消灭阶级为止。而对人民则实行日益广泛的民主。其次，清除在政治、经济、文化和思想领域中旧的痕迹，经过无产阶级革命建立起来的无产阶级国家，虽然把反动阶级的统治推翻了，但还要继续清除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在政治、经济、文化和思想等方面的遗毒，这样才能巩固和发展新建立起来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最后，无产阶级专政还担负着组织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的任务。虽然无产阶级国家要镇压反动阶级的反抗和破坏活动，但组织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任务却有着越来越大的意义，特别是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

① 列宁：《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第638页。

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被消灭了，经济、文化方面的建设就成了无产阶级国家的主要任务。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按照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促使经济、科学、文化教育事业能够得到迅速的发展。我国现阶段的总任务是要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

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对外职能，主要是防御国外敌人的侵略和颠覆活动，保卫国家神圣领土和主权不受侵犯，保卫国内人民的和平建设和安定生活。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是我国用以指导自己同各国发展关系的一贯原则。当今威胁世界和平的主要力量是帝国主义、霸权主义和殖民主义。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是今天全世界人民最重要的任务。只要全世界人民真正团结一致，同霸权主义、扩张主义进行坚决的斗争，世界和平是有可能维护的。

三　国体和政体

国家是阶级压迫的工具，任何国家都是一定阶级统治的国家，所以超阶级的国家是不存在的。但是资产阶级的社会学家和政治家，总是以资本主义国家里的议会民主制这种政权组织形式来掩盖国家的阶级实质，宣扬资本主义国家是“民主”、“自由”的国家，以此来欺骗和愚弄群众。认清国体和政体问题，就可以揭穿他们的欺骗，懂得国家的阶级本质。

所谓国体，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是指国家政权掌握在哪一个阶级手里，联合哪些阶级，统治镇压哪些阶级。例如，旧中国是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而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建立新中国以后，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按国体不同，历史上曾出现过四种基本类型的国家，即奴隶主专政的国家、封建地主专政的国家、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前三种是剥削阶级国家，后一类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国家。只有根据不同的国体来区分各种类型的国家，才能把握不同国家的性质。

所谓政体，指的是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即一定社会的统治阶级采取何种形式去组织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任何政体都是适应一定的国体而建立起来的政权形式，没有适当形式的政权机关，就不能代表国家，也无法实现阶级的统治。国体与政体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国体是国家的阶级内容，政体是体现国家阶级实质的政权机构形式。国体是根本的，而政体必须与国体相适应，即根据国家的阶级内容而采取适当的组织形式，为国体服务。如同样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有的采取资产阶级独揽政权的民主共和制的形式，有的采取资产阶级和封建贵族妥协实行联合统治的君主立宪制的形式。一个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平时可以采用议会民主制，一旦涉及到了统治阶级地位的时候，就会采取法西斯专政的形式。但是不论资产阶级国家在政体上采用何种形式，其本质都是资产阶级专政，是镇压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暴

力工具。

资产阶级及其思想家们极力美化资产阶级民主制，把它说成是超阶级的。其实，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制是资产阶级运用权力的最好方法。因为资产阶级可以采用两种方法运用政治权力，一是直接收买官吏，二是政府和交易所结成联盟，使政府有效地为资本家服务。资产阶级大力宣扬的“普选权”，不过是把能代表资产阶级的利益和意志的人选进政府机关，去更残酷地镇压人民。正如列宁所说：“每隔几年决定一次究竟由统治阶级中的什么人在议会里镇压人民、压迫人民——这就是资产阶级议会制的真正本质，不仅在议会制的君主立宪国内是这样，而且在最民主的共和国内也是这样。”① 这是对资产阶级民主制实质的深刻揭露。所以资产阶级思想家不管如何用“民主”、“自由”来吹嘘和粉饰资产阶级专政，但资产阶级民主制仍是以巩固资本统治和奴役劳动为其公认任务的国家。世界上只有具体的自由、具体的民主，没有抽象的自由、抽象的民主。在阶级社会里，只有剥削阶级剥削的自由，而没有被剥削阶级不受剥削的自由。有了资产阶级的民主，怎能谈得上还有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真正民主呢？

四　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

马克思说：“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应的也

---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09页。

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① 无产阶级通过暴力革命，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而建立起来的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它与历史上出现过的三种不同类型的剥削阶级国家是根本不同的。因为它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经济基础之上的，是掌握在无产阶级领导的广大人民手中的，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统治被推翻了的少数剥削者的工具。无产阶级专政的目的是为了消灭剥削、消灭阶级，进入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它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的也是最后一种类型的国家。所以，无产阶级国家在阶级性质和历史任务等方面都有着全新的内容。

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专政和新型的民主。巴黎公社是法国无产阶级起来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第一次尝试，是历史上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俄国无产阶级在革命时期所创造的苏维埃这一政治组织形式，在十月革命后成为苏联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形式。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又一种新形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由于它执行民族民主革命的任务，所以是新民主主义性质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它执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所以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我国所以采用人民民主专政这种形式，是由中国的社会状况和阶级关系的基本特点决定的。在我们的国家里，工人阶级是领导阶级，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中，形成了极其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我们国家对广大人民实行民主，只是对极少数敌对分子实行专政。所以，人民民主专

---

①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1页。

政的提法，确切地表明了我国的这种阶级状况和政权的广泛基础，明白地表示出我们国家政权的民主性质。所以它是适合我国情况和革命传统的无产阶级专政的一种形式。列宁曾经说过："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当然不能不产生非常丰富和繁杂的政治形式，但本质必然是一个，就是无产阶级专政。"①

坚持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联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最高原则。没有无产阶级和广大的劳动人民的巩固联盟，也就没有巩固的无产阶级专政。劳动人民在任何国家中都占人口的绝大多数，推翻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主要是劳动人民的力量，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制度，也主要是靠劳动人民的联盟。

建国以后三十多年来，由于我国社会的阶级状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已经结成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在统一战线内部我们坚持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因此加强了同民主党派真诚的团结和合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有广泛代表性的统一战线的组织，今后在国家政治生活、社会生活中，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维护国家的统一和团结的斗争中，这个组织将进一步发挥它的重要作用。

无产阶级专政是对敌人专政、对人民民主的统一。专政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00页。

与民主，相辅相成、互为条件，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毛泽东同志说："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①只有对一小部分敌人实行专政，才能保证广大人民享有充分的民主；而只有充分发扬民主，才能更有力地实行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力量的源泉，从政治上讲，就是靠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所以没有广泛的人民民主，无产阶级专政就不能巩固，政权也会不稳。

无产阶级民主的本身又是民主和集中、自由和纪律的对立统一体，在人民内部，既要发扬民主，又要坚持集中，既要有自由，也要讲纪律。这种民主和集中，自由和纪律的统一就是民主集中制。

逐步建设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之一。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就是保证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当家做主的权利，即人民群众能够更好地行使国家权力。但是，为了使社会主义民主成长为完善的、便利有效的制度，还需要逐步创造出一系列适合于具体情况的法律、规则、组织机构和工作程序，从而使人民切实能够当家做主，参与各级国家机构和政治生活的管理，真正享有充分的权利和自由。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还要把民主扩展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发展各个企业事业单位的民主管理，发展基层社会生活的群众自治。这样，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就能维护

① 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64页。

人民的利益，充分表达人民的意志。

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是不可分的，是相互保证的。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具有稳定性、连续性和极大的权威。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从而做到有秩序地发扬民主，有标准地保障正当的民主权利，有依据地制止滥用民主权利的行为，有准绳地惩处侵犯民主权利的违法分子。

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根本任务。斯大林曾指出有三个主要方面："（一）利用无产阶级政权镇压剥削者，保卫国家，巩固和其他各国无产者之间的联系，促进世界各国革命的发展和胜利。（二）利用无产阶级政权来使被剥削的劳动群众完全脱离资产阶级，巩固无产阶级和这些群众的联盟，吸引这些群众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保证无产阶级对这些群众实行国家领导。（三）利用无产阶级政权来组织社会主义社会消灭阶级，过渡到无阶级的社会，即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无产阶级专政就是所有这三方面的结合……无论除去这三方面中的哪一方面，都不免有曲解无产阶级专政的概念的危险。"① 现阶段，我国虽已消灭了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阶级斗争已不再是主要矛盾，但仍然要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这是因为还有破坏社会主义的各种敌对分子，阶级斗争还没有结束，同时在意识形态领域里也还存在着斗争，所以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还要发挥镇压敌对分子和抵御外来侵略的作

① 斯大林：《论列宁主义的几个问题》，《斯大林全集》第8卷，第31页。

用，并且在意识形态领域中清除剥削阶级的思想影响。因此，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要消灭阶级，向无阶级社会过渡，不但要消灭地主、资产阶级这些剥削阶级，还要逐步改造和消灭小生产者阶级、私有制，消灭剥削阶级赖以滋生的经济基础。还要消灭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差别、城乡差别和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要达到消灭阶级的目的，除了正确地开展阶级斗争以外，还要为最终消灭阶级创造物质的和精神的条件。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最终消灭阶级提供物质的前提。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才有可能进一步消灭人们在社会经济地位上的一切差别，主要是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同时还要同传统的所有制关系和观念实行彻底决裂，所以要大力提高人民的共产主义觉悟和文化道德修养，发展高度的精神文明。因此要消灭阶级，必须经过长期的艰难的顽强的斗争才能实现。

国家的衰亡和阶级的消灭一样，也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恩格斯说："阶级不可避免地要消失，正如它们从前不可避免地产生一样。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① 所以国家的消亡是和阶级的消灭联系在一起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不是为了永远保持这种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而是为了消灭一切阶级，积极创造条件将来使国家逐步消亡。国家的消亡，指的是无产阶级国家，不适用于资产阶级国家。资产阶级国家是不会自行消亡的，只有通过暴力革命，把它打碎而后被消灭。只有无产阶级国家在消灭了一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0页。

切阶级以后，作为阶级统治工具的国家机器也就消亡了。

无产阶级国家的消亡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这个过程开始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结束于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到来。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是为了镇压少数的剥削者，随着剥削阶级消灭，无产阶级国家的对内镇压职能将逐步缩小，但是由于国际、国内还存在着阶级斗争，这时无产阶级专政仍然是政治国家。通过无产阶级正确地开展阶级斗争，待到阶级和阶级斗争消灭以后，社会发展到没有需要镇压的阶级和对象的时候，无产阶级国家的镇压职能也就消失。在国际上，经历了较长时期的阶级斗争后，当人剥削人的制度消灭了，这时国家的对外职能也就消失了。但国家还保留着，那时保留国家，不是为了执行镇压职能，而是为了保障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和保卫社会主义制度，根据列宁的推断，这个时期的国家是非政治国家。“要使国家完全消亡，就必须有完全的共产主义”。① 所以国家的消亡，只有在国内、国际条件都充分具备以后，到了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对人的统治将由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的领导所代替，那时社会就会摆脱国家这个“赘瘤”，把它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斧陈列在一起。毛泽东同志说：“阶级消灭了，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的一切东西，政党和国家机器，将因其丧失作用，没有需要，逐步地衰亡下去，完结自己的历史使命，而走到更高级的人类社会。”②

人类社会由无阶级、无国家发展到有阶级、有国家，再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52页。

② 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57页。

发展到无阶级、无国家，是人类社会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客观规律。根据社会发展规律，为了将来彻底消灭阶级和使国家归于消亡，进入共产主义，现在还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准备条件。

第三节 社会革命

一 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

任何一种社会形态，都不是永恒不变的，都有它自己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在阶级社会里，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社会形态的更替必须通过社会革命。

社会革命是同整个社会制度的根本变化相联系的。社会革命指的是促进社会形态从低级向高级根本转变的社会活动，是革命阶级为改变旧的社会经济基础及其政治思想上层建筑而进行的斗争。社会革命的实质是革命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先进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解放生产力，促进社会的发展。社会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因为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是维护一定生产关系的最直接的物质力量。革命的首要的基本的标志是国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到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手里。列宁说："无论从革命这一概念的严格科学意义来讲，或是从实际政治意义来讲，国家政权从一个阶级手里转到另一个阶级手里，都

是革命首要的基本的标志。”① 同一阶级内部各阶层和社会集团间政权的更替，反动阶级对革命政权的篡夺，都不能算是社会革命。

马克思说：“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这句话深刻地说明了社会革命的作用，说明了社会革命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社会革命是阶级社会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决定性手段和环节。当着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生尖锐的冲突而阻碍社会发展时，要克服历史发展中的这种障碍，促进生产力的解放，推动社会的前进，就必须要通过社会革命。关于这一点，历史的事实已作了充分的证明。社会革命代表了人民群众的利益，它给人民群众指出了摆脱苦难生活的出路，因而能够唤起人民群众的觉悟，激发人民群众的革命意志、热情和理想，能够动员人民群众起来摧毁腐朽的旧制度，创建新社会。在革命时期，人民群众能够发挥出创造历史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巨大力量。列宁说：“革命是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的盛大节日。人民群众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够象在革命时期这样以新社会秩序的积极创造者的身分出现。在这样的时期，人民能够作出从市侩的渐进主义的狭小尺度看来是不可思议的奇迹。”②

社会总是在和平发展和革命变革的交互更替过程中前进的。和平发展时期总是比革命变革时期长得多，但革命对社会的发展起着强有力的促进作用。资产阶级思想家企图以改

① 列宁：《论策略书》，《列宁选集》第3卷，第25页。

② 列宁：《社会民主党在民主革命中的两种策略》，《列宁选集》第1卷，第601页。

良主义来反对马克思主义的社会革命论。他们认为，在不触犯资本主义制度的前提下，实现某些改良，就可以使资本主义进化到社会主义。这显然是企图用小恩小惠来腐蚀和软化无产阶级，分裂工人队伍，引诱他们脱离革命斗争。马克思主义并不一般地排斥改良，不否认量变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但认为改良只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副产品和辅助方法。由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不能经过改良来实现，而只能经过资本主义制度的质变，经过革命实现。

二 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

为什么会发生社会革命呢？社会革命的发生，是社会内部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社会革命的最深刻的根源，就在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当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时候，代表先进生产力的阶级，就要起来消灭过时的旧的生产关系，建立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新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但是，代表旧生产关系的反动阶级，是不会自行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自愿退出历史舞台的，总是要利用旧的上层建筑，主要是国家政权，极力维护旧的生产关系，镇压先进阶级的革命。因此，只有通过先进阶级的革命斗争，推翻反动统治阶级的国家政权，才能变革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实现由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更高级的社会形态的转变。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革命的发生，根源于经济的发展，根源于新的生产力和腐朽的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和冲突。但是，革命不是一个纯粹的经济过程，除必要的经济

条件外，还需要政治条件和其他社会条件。

社会革命的发生并取得胜利，必须具备革命的客观形势和主观条件。什么是革命的客观形势？革命的客观形势主要是指社会基本矛盾及其阶级表现——阶级矛盾发展到尖锐化程度时所形成的种种客观条件的总和。只有当社会基本矛盾及其所引起的阶级矛盾达到极其尖锐的程度，革命形势成熟的时候，才会爆发革命。列宁说："（1）统治阶级不可能照旧不变地维持自己的统治；'上层'的某种危机，即统治阶级的政治危机，给被压迫阶级的愤怒和不满造成一个爆破的缺口。光是'下层不愿'照旧生活下去，对革命的到来通常是不够的；要革命到来还须'上层不能'照旧生活下去。（2）被压迫阶级的贫困和灾难超乎寻常的加剧。（3）由于上述原因，群众积极性大大提高，这些群众在'和平'时期忍气吞声地受人掠夺，而在动荡时期，整个危机形势和'上层'本身都迫使他们去进行独立的历史性的发动。"① "没有这些不仅不以各个集团和政党的意志、而且也不以各个阶级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变化，革命——按照一般规律——是不可能的。这种客观变化总起来说就叫做革命形势。"② 没有革命形势，革命的发生是不可能的。

革命的发生和取得胜利，除了要具备革命的客观形势外，还需要主观条件的成熟。列宁指出："只有在上述客观变化加上主观变化的形势下才会产生革命，这种主观变化就是：革命阶级能够发动足以打倒（或摧毁）旧政府的强大的

① 列宁：《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第620、621页。
② 列宁：《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第621页。

群众革命行动，因为这种政府，如果不'推'它，即使在危机时代也是不会'倒'的。"①革命的客观形势的出现，只是发生革命和取得胜利的可能性，要变这种可能性为现实性，还必须具备革命的主观条件。什么是革命的主观条件呢？革命阶级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大大提高，形成足以摧毁反动政权的强大革命力量，这就是革命的主观条件。对于无产阶级革命来说，主观条件成熟的基本标志，就在于有一个用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立起来的成熟的无产阶级政党。只有这样的革命政党，才能为无产阶级革命斗争指出正确的方向和道路；只有这样的革命政党，才能宣传群众，组织群众，教育群众，武装群众；只有这样的革命政党，才能击破敌人的种种阴谋诡计。总之只有有了成熟的无产阶级政党，才能充分发动和领导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夺取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不谋任何私利的党，是敢于并善于领导人民百折不挠地向敌人作斗争的政党。""只有中国共产党才给人民指出了中国的出路在于彻底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反动统治，并进而转入社会主义。""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同样。没有中国共产党也就不会有现代化的社会主义中国。"这是一条根本的历史经验，也是一条为革命实践反复证明了的真理。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革命的发生和胜利体现了客观规律

①列宁：《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第621页。

性和主观能动性的辩证统一。革命阶级和政党可以促进革命形势；但革命形势是客观的，不能主观随意地去制造。一方面，在革命的客观形势具备时，革命的阶级和政党不去发动和领导革命，就会犯右的错误而失去革命时机。另一方面，当革命的客观形势尚不具备时，硬要去“制造”革命，则要犯“左”的错误，甚至会由此推迟历史发展的正常进程。

三　社会革命的类型

社会革命的类型是由社会的性质、革命的阶级内容和历史任务来确定的。所谓社会的性质，就是指这个社会特殊的基本矛盾及其阶级表现。所谓革命的阶级内容，它既包括社会革命的对象，即革命所反对的力量——维护腐朽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反动阶级；又包括社会革命的动力，即革命所依靠的力量——革命的领导阶级及其可以联合和团结的阶级力量。所谓社会革命的任务，就是指革命所要完成的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建立新的国家政权等的历史使命。社会的性质不同，社会革命的阶级内容和历史任务也就不同，这就在历史上划分出社会革命的不同类型。例如，有反对奴隶主阶级的奴隶革命和新兴地主阶级革命，有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农民革命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有反对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还有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民族民主革命等等。

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殊的社会基本矛盾及其阶级表现——阶级矛盾发展的必然产物。资本主义生产的社会性和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表现在阶

级关系上就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这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必然引起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广大劳动人民，推翻资产阶级专政，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彻底消灭一切私有制度，消灭一切阶级差别，最后实现共产主义的革命。

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同历史上其他类型的革命有着根本的区别。第一，包括资产阶级革命在内的以往的革命，通常是在新的经济形式已经多少具备时发生的，革命的基本任务就是夺取政权，使之适应现存的经济形式，所以，这种革命是以夺取政权而告终。而无产阶级革命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现成形式尚未具备的情况下发生的，无产阶级革命的基本任务，就是在夺取政权后，以政权作杠杆，去改造旧经济，建设社会主义新经济，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所以，夺取政权只不过是无产阶级革命的开始。第二，以往的革命不过是由一个剥削阶级代替另一个剥削阶级去掌握政权，它们只是改变了剥削形式而没有消灭剥削制度，因而无须打碎旧的国家机器。而无产阶级革命是要推翻一切剥削阶级的统治，消灭一切剥削阶级，使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掌握政权，所以，必须打碎旧的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而代之以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马克思强调指出："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①第三，以往的革命，不需要也不可能彻底废除反映私有制的

① 马克思：《法兰西内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34页。

旧观念。而无产阶级革命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必须同与私有制相联系的一切传统的旧观念实现最彻底的决裂，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第四，由于以往的革命是不彻底的革命，因而它不能把千百万被剥削的劳动群众长期地团结在自己的周围。而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解放自己，它的阶级利益同其他劳动者的利益是根本上一致的，因此，无产阶级与其他劳动者在革命过程中结成的联盟，能够不断地巩固和发展。总之，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广泛、最彻底、最深刻的革命，是不同于以往一切革命的最新类型的革命。

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是两种不同类型的革命，不能把这两种类型的革命混淆起来。但是，在帝国主义时代，这两种革命之间并没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可以向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转变。

早在一八四七年，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提出了关于不停顿地进行革命的思想，指出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德国的资产阶级革命只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直接序幕”。① 列宁在帝国主义时代条件下，把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一不停顿地进行革命的思想发展成为关于革命转变的理论。列宁在俄国一九〇五年革命时期提出：无产阶级必须争取革命的领导权，以便在民主革命胜利后“立刻由民主革命开始向社会主义革命过渡”。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中，进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5页。

一步丰富了关于革命转变的思想。毛泽东同志早就指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中国革命运动，包括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在内。“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①中国民族民主革命取得全国胜利和建立起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就开始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

在当今这个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资本主义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民族民主革命，是伟大的历史潮流。在这样的时代，学习和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上述革命转变的理论，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四 社会革命的形式

社会革命是解决社会基本矛盾和阶级矛盾的根本手段，而任何矛盾的解决都必须要采取一定的形式。由于人类历史上社会革命有多种类型，革命所处的历史条件又复杂多变，所以，社会革命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但是，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革命的主要的或基本的形式是暴力革命。马克思说：“暴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②列宁说：“历史上从来没有过一次不经过国内战争的大革命。”③无数历史事实证明了这些论断的正确性。

既然以前的剥削阶级革命，其主要的或基本的形式是暴力革命，那么，对于最彻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来说，就更是这

---

①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14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56页。
③ 列宁：《预言》，《列宁全集》第27卷，第464页。

样了。马克思主义认为，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一般规律。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革命的目的，“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才能达到”。① 列宁也指出：“资产阶级国家由无产阶级国家（无产阶级专政）代替，……根据一般规律，只能通过暴力革命。”② 无产阶级革命的根本问题就是用暴力夺取政权，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

为什么无产阶级革命根据一般规律，只能通过暴力革命呢？这要从资产阶级国家的本质以及资产阶级对待无产阶级革命的态度来分析。资产阶级国家本身是一种暴力组织，有庞大的军事官僚机器，是镇压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的暴力工具。资产阶级是历史上最后一个剥削阶级，剥削阶级的反动本性决定它决不会自愿退出历史舞台，当无产阶级进行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时，资产阶级总是依仗着反动的国家机器，首先使用暴力，把刺刀提到日程上来，血腥镇压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因此，无产阶级要想取得革命的胜利，就只能用革命的暴力粉碎反革命的暴力，打碎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别的道路是走不通的。列宁指出：“不用暴力破坏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不用新的国家机器代替它，无产阶级革命是不可能的。”③

坚持暴力革命，彻底打碎旧的国家机器，是无产阶级革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5页。

②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2卷，第188页。

③ 列宁：《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列宁选集》第3卷，第624页。

命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巴黎公社是无产阶级革命史上的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它是无产阶级用革命的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而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第一次伟大的尝试。但是，巴黎公社正是对革命暴力运用不够，没有坚决镇压资产阶级的反抗，最后失败了。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用革命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的光辉典范。中国革命是十月革命的继续。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的革命斗争，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而采取的暴力革命的另一种形式，它走的是以武装割据，建立和巩固农村革命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暴力革命的道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国人民经过二十多年浴血奋战，打碎了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才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总之，巴黎公社以来的革命实践证明，到目前为止，世界上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都是坚持暴力革命，武装夺取政权的结果。

马克思主义认为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一般规律，但并不拒绝采取其他取得政权的斗争形式，并不一般地否认参加议会斗争的意义。在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并不排斥无产阶级革命在个别国家或地区有和平发展的可能性。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马克思曾设想过英、美有可能用和平方式实现社会主义的例外情况；在一九一七年四月到七月期间，列宁根据俄国二月革命后出现的特殊历史条件，曾认为当时俄国的无产阶级革命有和平发展的可能。由于后来历史条件的变化，马克思和列宁所设想过的上述革命和平发展的可能性都没有变

为现实，但是，只要具备特殊的历史条件，这种革命和平发展的可能性还是存在的。重要的是无产阶级必须同时准备革命的两手，既要准备革命的和平发展，又要准备革命的非和平发展。如果个别国家出现和平发展的实际可能，那就要及时地抓住它，以便用和平方式解决政权问题；一旦和平发展的时机失去，反动派使用了暴力，则无产阶级必须用革命的暴力解决政权问题。

各国无产阶级最后通过什么形式和道路取得政权，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它同各国的制度、传统和民族特点等等都有密切的关系。怎样正确地解决革命的形式问题，应该主要由各国无产阶级政党，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自己国家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原则，作出决定，并让革命的实践来作出结论。

第十四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人类的社会生活领域，除了经济关系、政治关系以外，还存在着社会的思想关系，它对社会的发展起着重大的作用。为了全面地把握社会发展的规律性，揭示社会的全貌，必须进一步弄清社会意识的产生、发展、结构，社会意识的特点、社会作用以及诸种意识形式的基本内容，从而正确地把握社会意识发展的规律性。这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产生和结构

一　社会意识的产生和发展

社会意识是社会物质生活过程及其条件的主观反映，是人们对自己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社会过程的认识而形成的一切意识要素、观念形态等全部精神生活过程的总和。社会意识如同其他社会现象一样，有自己产生和发展的过程，并且具有复杂的结构。

人之区别于动物的一个重要根据，就是人是有思想意识的。人的意识从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所以，社会意识是

与人类社会同时产生的，并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在原始社会初期，由于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的思维水平也极其低下，因而对于人与自然物，社会与自然界，个人与集体，甚至生和死，都不能明确的加以区分，社会意识只能处于混沌不分的原始状态。这时人们的意识只能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①

最初的原始人，由于生产劳动的需要，就自发地叫出各种“号子”，如“吭唷吭唷”，这就是歌曲的萌芽；为了传授打猎、采集的经验，需要摹拟劳动过程，就产生原始的舞蹈与岩画，如住在非洲森林的“森林人”，在猎到一头大象后，就“载歌载舞”，摹拟整个狩猎过程。所以，艺术是最早出现的意识形式，可以说是在整个原始社会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式。

在原始社会的后期，虽然艺术这种意识形式仍占统治地位，但内容逐渐起了变化，除了摹拟劳动过程的歌舞外，逐渐分化出表明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艺术内容，出现原始的道德规范，以及原始的祖先崇拜、宗教信仰，这是生产力进一步发展，人的思维能力进一步提高的表现。例如，居住在我国东北边疆大兴安岭的鄂温克人，解放时仍处于原始社会末期，他们有原始的艺术形式，口头文学、能歌善舞；还有原始的宗教信仰、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每个家族都有一个灵物的代表，交往于人神之间，称为“萨满”，它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0页。

的主要任务是为病人祭神赶鬼和跳神祈求丰收。鄂温克人还有很多习惯和传统，这实际就是原始的道德规范，它是靠舆论的压力来遵守的。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在原始社会的后期，社会意识的混沌状态开始分化，出现了艺术、道德、宗教等意识形式的萌芽。

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分工的发展，出现了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社会生活越来越复杂。与此相适应，社会意识也越来越复杂并逐步区分为不同形式。恩格斯指出："当人的劳动的生产率还非常低，除了必需的生活资料只能提供微少的剩余的时候，生产力的提高、交换的扩大、国家和法律的发展、艺术和科学的创立，都只有通过更大的分工才有可能，这种分工的基础是，从事单纯体力劳动的群众同管理劳动、经营商业和掌管国事以及后来从事艺术和科学的少数特权分子之间的大分工。这种分工的最简单的完全自发的形式，正是奴隶制。"①

在奴隶制社会里，劳动分为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两部分。脑力劳动即精神劳动变成统治阶级的垄断物，社会意识同生产劳动日益脱离，意识对社会存在有了相对的独立性。在原始社会处于萌芽状态的艺术、道德、宗教等意识形式，得到了进一步发展与巩固，同时出现了直接为统治阶级巩固其经济统治地位的政治法律思想、哲学等社会意识的新形式，与社会生产力发展相适应，存在于政治法律思想、哲学中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也一步步地分化出来，形成我们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21页。

今天所看到的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哲学、科学、宗教等主要意识形式。

在阶级社会里，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社会分工的进一步深化，各种意识形式内部又不断分化出更具体的形式。但从总体上看，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政治法律思想占统治地位，其他意识形式都直接间接地为它服务。只有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中，反映阶级社会特有的阶级压迫的政治法律思想将被消灭，反映自然压迫、社会压迫的宗教将随之消灭，艺术、道德、科学、哲学等意识形式将进一步发展。摆脱了阶级压迫和阶级影响的共产主义新人，将摆脱分工的束缚成为全面发展的人，社会意识的发展必将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

二　社会意识的复杂结构

社会意识的发展经历了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的过程。各种社会意识形式从不同的方面，以不同的形式反映社会存在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同时，各种意识形式又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形成一个整体。

首先，我们从意识的主体角度来看，有个人意识与群体意识(集团的、阶级的、民族的、整个社会的意识)的区别。社会的人虽然是由各种社会关系的纽带联系着，但人类社会毕竟是由社会中的个人组成的。要了解社会意识的本质及其社会作用，应该对单个人的意识进行考察。

个人意识是个人独特的社会经历与社会地位的反映，是个体实践的产物。虽然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因而在相同社

会关系下人们存在着相同的观点、看法和意见。但是，这些共同的东西表现在每个人身上又有个性的特点。这是因为影响个人意识的客观因素是非常复杂的，找不到社会经历完全相同的两个人。即使是生活在同一社会地位、同一阶层的兄弟二人，也会因为受家庭影响的不同、交结的朋友不同，以及个人智力发展水平和个性的不同，因而形成不同的观点、看法和意见。所以，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个人的特殊发展道路会决定一个人内心世界与他人内心世界的差别，创造出丰富多采的人类个性。

群体意识是一定的人群所结成的共同体的共同意识，是对各种群体共同体的社会地位、生活条件和社会经历的反映。在阶级社会里，由于根本利益的不同，形成不同的社会集团、政党和阶级，各个集团内部具有某种共同的意识。毛泽东同志指出："在阶级存在的条件之下，有多少阶级就有多少主义，甚至一个阶级的各集团中还各有各的主义。"① 但是，在存在阶级对立的社会里，只有统治阶级的意识，才是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其他阶级的意识，则受到统治阶级的意识的压抑。

个人意识同集团的、阶级的、民族的、整个社会的意识同时存在，它们之间的差别是显而易见的。不同范围的社会意识，不是相应的全体成员的个人意识总和，也不是对个人意识的共同点的简单概括，而是处于相互作用、不断转化的复杂关系之中。社会、阶级、集团，离不开个人，撇开个人意

①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48页。

识，就无法理解社会意识。每个人的一生都必须同他人、集团、阶级，乃至整个社会进行频繁的接触、交往，通过教育、训练、宣传接受社会意识的影响。但是，由于个人是能动地接受社会意识的影响，所以又直接或间接地同时对社会意识施加个人的影响。因此，这里就存在着社会意识不断转化为个人意识，个人意识不断转化为社会意识的错综复杂情况。

一般来说，个人意识和个人是共在的。但是，一个人的思想、信念被社会所接受，因而超出个人生存的范围而进入社会意识之中，就会成为社会的精神财产，并获得社会力量的意义。因此，社会必须关心个人的发展，为发展个人的创造能力和才干提供各种条件。社会制度的性质对社会意识向个人意识的转化和由个人意识向社会意识的转化，起着决定性作用。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马克思主义是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如何使马克思主义进入每个社会成员的头脑，成为他们的指导思想和科学的思想方法，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我们党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大力开展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就是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措施。同时，也只有在社会主义国家，才能为社会成员的全面发展，不断地提供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大力开发智力，坚持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奖励发明创造，不断地吸收群众的智慧，使以马克思主义为核心的社会意识，不断得到充实和发展。

其次，从社会意识的理论化、系统化程度来看，又可以区分为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社会心理是一种不系统

的、不定型的、处于自发状态的社会意识。它是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对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的直接反映，表现为感情、风俗、习惯、成见、自发的倾向和信念等等。处于社会心理阶段的人们的思想观点不具有理论形式，而是带有经验性质。在阶级社会里，由于不同阶级的人处于不同的经济地位，具有不同的生活方式，因而形成了各阶级独特的心理，形成一定阶级的感情、思想和作风等等。敌对阶级之间的不同心理处于对立状态，非对抗阶级之间也因生活条件、劳动状况的不同而形成不同心理。在同一阶级内部，由于生活条件的差别也会出现某些不同心理状况。例如无产阶级中从事体力劳动的和从事脑力劳动的不同阶层就具有不同的心理特点。

在阶级社会中，除了阶级的、阶层的不同心理状况外，还有影响比较深远的民族心理。同一民族由于长期处于同一环境和共同经济生活等条件下，形成了不同的爱好、习俗、风格，成为本民族区别于他民族的特殊心理素质。由于民族心理源远流长、并为民族成员所共有，因而成为最稳固、最持久、最强烈的社会心理。中华民族具有优秀的民族传统，这在抵抗外侮、振兴中华的伟大事业中曾经起过并将进一步起着重要作用。

社会意识形式与社会心理不同，它是一种系统化的、具有确定型范的、自觉的社会意识。社会意识形式不同于社会心理的最突出地方是它有明确的分工、相对稳定的各种形式，是对社会存在的比较间接的、自觉的反映。在当前，社会意识形式大体可分为政治法律思想、道 德、艺 术、科 学、哲学和宗教等不同形式。这是以它们所反映的社会存在的不同

侧面、反映的不同方式以及同社会经济基础不同关系等方面区分开来的。我们从对社会存在反作用大小来看，社会意识中的不同社会意识形式是起着主导作用的社会意识，它标志社会意识发展的水平。

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有高低之别、直接间接之分，这是二者的差别性。同时，社会意识这两个部分又有着密切联系。社会意识形式以社会心理为基础，但又高于社会心理，对它起着指导和影响的作用。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由于经济地位和生活条件的不同，无产阶级形成了与资产阶级根本对立的社会心理——集体主义的心理。但是，由于资产阶级意识形式占据统治地位以及它对无产阶级的影响，也使无产阶级存在某些个人利己主义心理。自觉的无产阶级意识形式就不能自发地从无产阶级社会心理中产生出来，而必须在社会意识领域的斗争中，靠本阶级的先进分子自觉地总结概括出来，然后灌输到本阶级的意识中去。由于阶级心理和阶级的意识形式有着共同的社会根源，这就使本阶级群众在客观上有可能接受本阶级的意识形式，并能以此为指导去自觉地清除阶级心理中受剥削阶级意识形式影响而存在的某些心理状态。

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全部生活条件、根本利益、历史使命、阶级心理的理论化的深刻表现。它以无产阶级的心理为基础，但不是由此自发产生的，而是由马克思和恩格斯总结了无产阶级的斗争经验，吸收了人类意识中全部优秀成果而创造出来的科学理论。马克思主义能够在中国传播成为今天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形式，也不是我们民族心理的自

发产物，而是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从西方引进来并同中国民族心理相结合的产物。没有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形成毛泽东思想——这一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那么，马克思主义就不会成为我国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

再次，从社会意识同社会的经济基础的关系来看，又可以把社会意识形式区分为属于上层建筑的意识形式和非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式两个部分。

属于社会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式，都产生于一定的经济基础，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哲学、宗教以及绝大部分社会科学。但是这些具体形式与经济基础的联系程度又各不相同。其中，政治法律思想是直接依存于经济基础的，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经济基础的性质和发展变化，直接决定着政治法律思想的性质和发展变化。道德也是由经济基础直接决定的，但它的变化既受经济基础的变化所决定，又受本身的传统和习惯的影响。艺术、哲学、宗教则往往要通过许多中间环节，才同经济基础联系起来。恩格斯指出："更高的即更远离物质经济基础的意识形态，采取了哲学和宗教的形式。在这里，观念同自己的物质存在条件的联系，愈来愈混乱，愈来愈被一些中间环节弄模糊了。但是这一联系是存在着的。"① 例如，从十五世纪中叶起的整个文艺复兴时代，它的艺术、哲学本质上是中小市民阶级发展为大资产阶级的过程的思想表现。欧洲中世纪以后的宗教改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9页。

革，如加尔文的宗教改革，正是当时资产阶级利益的宗教外衣。

社会意识形式的主要组成部分，由于直接或间接地建立在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之上，并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变化，所以属于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式，是直接或间接地为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服务的。除了这样一些社会意识形式之外，还有一些社会意识形式不是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的产物，而是与某些社会现象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如反映人类同自然界关系的因而直接同生产力相联系的自然科学，反映社会教育现象、语言、思维现象的部分教育学、语言学、形式逻辑等等。这些意识形式的发展虽然要受到经济基础的制约和影响，但它们不直接反映也不专门服务于特定的经济基础。例如，自然科学是关于自然现象的本质和规律性的知识体系。它是社会生产实践发展到一定水平的产物，是社会生产力状况在人们思想中的反映。在自然科学发展的过程中，虽然一再受到统治阶级的限制与压抑，并用来为统治者的利益服务，但是它并不专门服务于某种经济基础，而是随着生产实践规模、范围的扩大而不断发展，在人类社会生活中起着越来越突出的作用。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一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社会意识依赖于社会存在。社会意识的内容是由社会存

在、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社会意识也就或迟或快地发生变化。社会意识的发展不是脱离社会存在而绝对独立的，这是社会意识的本质特点，是我们研究社会意识的出发点和前提。马克思指出："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又指出："人们的意识，随着人们的生活条件、人们的社会关系、人们的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② 在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这个问题上，要注意两方面问题，一是就社会意识是否同社会存在相符合来说，有正确和错误之分。正确的意识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它的内容来源于社会存在是很清楚的，而那些错误的、甚至非常荒唐的观点，是否也是对社会存在的反映呢？如"玉皇"、"龙王"、"牛头马面"的妖怪等，本来是不存在的，都是人们想象的产物，但这些观念涉及的具体内容，也是以实际材料为根据的，都可以在现实中找到某种"原型"。所以，错误的思想，荒唐的观念，归根到底都来源于社会存在，都是对社会存在的反映。二是同一社会存在为什么会有许多的反映形式呢？各种意识形式都是对社会存在、社会生活的反映，但它们是从不同的侧面、以不同的方式来反映社会存在的。艺术从审美的角度，用形象的语言来反映社会生活；政治法律、道德从服务于一定生产关系的角度，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0页。

用专有的概念来反映社会存在；哲学和宗教则是从总体上，用抽象的一般概念或抽象一般概念与直观感性观念的混合物来反映社会存在。但是，不管它们反映的侧面和方式多么不同，都是对社会存在的反映这一点是肯定的。

社会意识既然是对社会存在的反映，那么它必然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而发展。在社会发展过程中，当私有制代替原始公有制以后，私有观念就跟着产生了。随着私有制的巩固与发展，私有观念也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可以肯定地说，当私有制彻底消灭以后，私有观念必将逐渐消亡。那种认为“人都是自私的”观点是违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

社会意识既然是社会存在的反映，那么反映阶级关系的社会意识必然带有阶级性。在阶级社会里，由于人们的经济地位和生活条件的不同，就会形成不同的甚至根本对立的社会心理和意识形式。在经济上居统治地位的阶级，在思想上也占据统治地位。被统治阶级的思想则处于被压抑的地位。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的：“任何一个时代的统治思想始终都不过是统治阶级的思想。”① 统治阶级利用手中掌握的国家机器、宣传工具，制造舆论，控制舆论，力图向被统治阶级灌输统治阶级的思想意识，因此，被统治阶级的思想中就难免渗透着剥削阶级的东西。

资产阶级的思想家们，为了维护资本主义的统治地位，极力把资产阶级意识说成是全民的、超阶级的东西，它们离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0页。

开特定的经济关系，鼓吹抽象的人性、人道，否认社会意识的阶级性，这是资产阶级的阶级本性决定的。因为资产阶级的意识是为少数剥削者利益服务的，如果表明自己的阶级性，就等于把自己置于广大人民群众的对立地位，就不能欺骗、麻痹广大人民群众，这是资产阶级所不愿意的。所以，所谓无党性、超阶级性的意识，正是资产阶级意识的表现。

只有无产阶级敢于公开申明自己意识形式的阶级性，公开申明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是为无产阶级的利益服务的。这是因为，无产阶级是历史上最革命的阶级，它的利益同历史发展趋势完全一致，与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是统一的，它不仅不需要掩盖自己意识的阶级性，而且只有公开申明这种意识的阶级性，才能被广大人民群众所掌握，变为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无产阶级肯定阶级社会中意识形式打着深深的阶级烙印，承认社会意识的党性原则，但是并不否定即使在阶级根本对立状况下，仍然存在着非阶级性的社会意识成分，如自然科学、形式逻辑、语言学、部分教育思想和方法等等，特别是同一民族的不同阶级还不同程度地具有共同的民族心理状态，存在着对祖国的某种热爱感情等等。但是，这些非阶级的社会意识在阶级社会中并不占主要地位，不能以此来否认阶级社会里意识形式的阶级性。

二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社会意识的发展变化，从总体上说是依赖于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的，但是，这并不是说一旦社会存在发生根本变革

以后，社会意识会步调一致地跟着发生变化。社会意识并不是完全被动的东西，它一旦产生就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即有自己独特的社会作用，遵循着特殊的规律向前发展。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第一，社会意识的变化常常落后于社会存在的变化。当某种社会思想、理论，在它赖以产生的社会存在根本改变之后，还可能存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作用。例如：新中国已经成立三十多年了，但旧的封建意识、资产阶级思想还存在着，成为巩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发展生产力的严重障碍。

社会意识落后于社会存在的发展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社会意识反映社会存在的变化要有一个过程。改变人们的思想，只能靠说理，不能靠棍棒，而且更重要的是靠实践验证，因此，社会意识跟不上社会存在的变化是有认识原因的。其次，意识一旦形成，有一定的保守性。特别是形成传统就会成为一种巨大的保守力量。反映旧制度的旧思想残余，总是长期地留在人们的头脑里，不愿意轻易地退去的。再次，社会上的反动势力总是利用落后的意识作为复辟活动的工具。

这种社会意识往往落后于社会存在的情形，表明了社会意识的独立性，但这种独立性只能是有条件的、相对的。失去存在基础的社会意识，虽然可以在一个或长或短的时间内存在，但不能永远存在下去，终归要被反映社会存在变化的新思想、新理论所代替。

第二，先进的思想、理论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预见社会发

展的趋势，对于人们的社会实践起指导和推动作用。例如，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的启蒙主义者，就以特有的方式预见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来临。马克思主义由于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科学地预见了社会发展的前景，因此，它能够起着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去同腐朽势力作斗争的巨大作用。

由于先进思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客观规律的要求，因而表现出对社会存在的独立性。但是，这种独立性同样是有条件的、相对的。先进的社会思想、理论决不是凭空产生的，在社会存在的发展能够提出新的任务时，它才可能产生，而且还要依赖新的物质基础的发展来进一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为我们提出了未来共产主义的图景，成为指导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向导，但这只能是一个概况的描述，不可能详细地为我们指出通向共产主义的具体过程和措施。实现共产主义的过程将比以往所有的描述要丰富得多、复杂得多。

第三，社会意识的发展程度同经济发展水平的不一致性。一般来说，社会意识的发展程度，同社会的经济、政治发展水平是一致的，但是在特殊情况下也会出现不一致的现象。例如，在某些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的国家和地区，在意识形态的发展上却有某些方面高于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国家和地区。恩格斯说过：“经济上落后的国家在哲学上仍然能够演奏第一提琴。”① 例如，古希腊的哲学和艺术高于欧洲中

---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85页。

世纪的哲学和艺术。十八世纪的法国在经济上落后于英国，但在政治思想、哲学等方面远远超过了英国。十九世纪中叶的德国在经济上、政治上远远落后于英、法等国，却成了马克思主义的故乡。这种不平衡现象的出现并不是没有原因的。因为社会意识形式中绝大部分属于上层建筑范围的东西，并不直接反映生产力的发展变化，而是要通过生产关系的中介作用同生产力联系起来。即使是直接反映生产力水平的自然科学，也有一个从实践到理论的概括过程。当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达到尖锐化时，变革生产关系的要求必定通过先进阶级的代表表述出来。他们立足于现实，又批判地继承了历史上优秀文化成果和借鉴别国的经验，因而能够创造出新的意识形式。但是，这种不平衡现象仍然是以生产力的一定发展水平为前提的，是同生产关系的变革过程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所以归根到底仍然是由社会的经济关系决定的。这种独立性也是相对的。

第四，社会意识在发展过程中具有历史的继承性。任何时代的意识形式，都同以往思想成果有着继承关系，因为每一代人都是接受现成的思想、理论而逐渐形成自己的意识，而且新一代人的意识的形成和发展，又总是以前代人提供的资料和问题作为前提和根据。毛泽东同志说：“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因此，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① 列宁说：“无产阶级文化应当是人类在资本主义社会、地主社会和官僚社会压迫下

①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68页。

创造出来的全部知识合乎规律的发展。”① 如果不承认社会意识的历史继承性，就不能正确地理解意识的发展过程和特点。人类社会意识诸形式，都有一定的历史线索，虽然沿着曲折的道路前进，但总体上说是一步步提高的。这种持续而不中断的发展状况，就使各民族保持了各具特点的民族传统。例如，中国古代的哲学思想，就同西欧的哲学思想有显著的不同，因为中国哲学继承了先秦以来的民族文化传统，西欧哲学继承了古希腊罗马以来的文化传统。

当然，对意识形态的历史继承性不能做抽象的理解，因为继承什么，不继承什么，要从社会的经济状况、阶级斗争状况和思想家、艺术家们的阶级立场、世界观找根据。例如英国哲学家洛克在认识论上是个二元论者，在他的哲学思想继承的问题上，法国的狄德罗继承了他的唯物主义成分，因为狄德罗是个资产阶级革命家；而英国的贝克莱就继承了他的唯心主义成分，因为贝克莱是个大主教。

第五，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之间的互相作用和互相影响，也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一种表现。社会意识各种形式的发展，归根到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它们之间的互相影响对社会意识的发展和特点的形成，也有很大作用。例如，中世纪的欧洲，宗教是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式，其他意识形式都处于从属地位。哲学是宗教的奴婢，文学艺术也带着浓厚的宗教色彩。在我国封建社会里，孔孟的封建伦理道德占据统治地位，使文学艺术也渗透着封建伦理思想。如果

① 列宁：《共青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第348页。

看不到儒家思想在意识形态中的突出地位和作用，就不能完全理解封建时代哲学、艺术的许多特点。虽然社会意识形式之间是互相联系、互相作用的，不过它们的地位并不完全相同。其中政治法律思想是社会意识的核心。在阶级社会里，社会意识的任何一种形式，都要直接或间接地为政治服务，为维护本阶级的经济利益服务，不然就失去存在的价值。就是在欧洲中世纪，当宗教成为支配一切的意识形式时，它也是为巩固封建主的政治统治、从而为巩固封建经济制度服务的工具。同时，占据统治地位的政治法律思想，还要通过其他意识形式来表现自己。所以，社会意识形式在内容上相互补充、相互渗透，在发展过程中相互影响、相互制约。不过这种意识形式之间的相互作用也不是完全脱离经济基础而独立起作用的，归根到底仍然是受经济基础制约的。

第六，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是意识相对独立性的明显而突出的表现。历史唯物主义既反对把社会意识看成决定社会存在的唯心主义观点，又反对否认社会意识能动作用的形而上学观点。毛泽东同志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①

对于社会意识的反作用，要从质上和量上作详细的考察。从质上来说，不同性质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起着不同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0、301页。

的作用：先进的思想、意识是历史发展的促进力量，反动的思想、意识是历史发展的阻碍力量。此外，不同意识形式对社会存在起作用的性质、方式、大小也是不同的。社会的政治法律思想起着指令性和强制性的作用，它对社会存在反作用的效果比别的意识形式更直接、更迅速。艺术和道德则以心理感召、情感熏陶、舆论和习惯的方式起作用，对存在的影响较缓慢。从量上来说，无论社会意识起什么性质的作用，它对社会发展的影响作用，都有程度深浅、范围大小、时间久暂的不同。即使是先进的社会意识，对历史发展的促进作用的程度也是不同的。这取决于提出和运用先进意识的阶级的历史作用，反映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程度，以及在群众中传播的情况等。马克思说："理论在一个国家的实现程度，决定于理论满足这个国家的需要的程度。"① 先进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要通过社会实践才能实现，也就是必须通过实践转化为现实力量，而人们的社会实践也必须力求在先进思想指导下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成功为马克思主义发挥强大作用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物质条件，但是马克思主义的传播仍然不可能自发地实现，因为有旧的思想和习惯势力在阻挡着前进的道路。

三 社会意识领域里斗争的特殊规律性

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巨大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的性质因社会意识内容的不同而不同，所以，先进的社会思想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页。

同落后的腐朽的思想的斗争就是不可避免的。尤其是在阶级社会里，当进步阶级起来反对反动阶级的统治和压迫时，社会意识领域里的斗争就会达到特别尖锐的程度。思想领域里的斗争起着扫除落后思想的影响和向先进阶级灌输先进意识思想的重要作用。历史上无数事实证明：思想领域里的革命斗争，往往成为政治革命、经济革命的前导。因而，社会意识领域里的斗争，在阶级社会里是阶级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主义社会与阶级社会不同。在我国，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已经消灭了，社会中存在的矛盾大部分已不带阶级斗争性质，因而思想领域里的斗争大部分也不带阶级斗争性质了。但是，思想领域里的阶级斗争仍在一定范围内并将长期存在着，如果掉以轻心，不及时地加以解决仍是很危险的。

在我国，由于剥削阶级、剥削制度还刚刚消灭，资产阶级思想和封建意识的影响还会长期存在，它们还会通过各种渠道来侵袭我们的健康肌体，人民内部还会不断地产生一些蜕化变质分子、新剥削分子、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列宁指出："旧社会灭亡的时候，它的死尸是不会装进棺材、埋入坟墓的，它在我们中间腐烂发臭并且毒害我们。"①

由于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着，因而人民内部经济状况的差别、世界观的差别也仍将长期存在着，正确思想和错误思想的斗争、先进思想和落后思想的斗争也就会长期存在，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封建迷信思想、庸俗的处世之道等没落阶级的意识，也还有一定的市场。

---

① 列宁：《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莫斯科代表苏维埃，工会联席会议》，《列宁全集》第27卷，第407页。

由于我国还处于复杂的国际环境之中，敌视我国社会主义的反动势力还很强大，他们会千方百计地进行各种思想渗透，俘虏一些意志薄弱者，散布腐朽的帝国主义、资本主义文化，毒害广大人民群众。由于上述原因不是短时期内能够消除的，因而社会意识领域里的斗争就注定是长期的、曲折的、复杂的，有时甚至是非常激烈的。

社会意识的发展是通过思想斗争的方式来实现的。毛泽东同志指出："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①但是，思想斗争同社会存在发展中的斗争却具有不同的方式和规律性。革命的阶级为了发展生产力、变革生产关系，就要用暴力手段推翻反动阶级的政权，并且以革命暴力作后盾，强行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革命阶级在这样行动时，也要以暴力手段作后盾，宣传先进思想，压制反动思想，取缔宣传反动思想的舆论工具如报纸、电台、刊物等等。但是从总体上看，思想斗争是一种宣传进步思想、批判腐朽思想的说理斗争。这是一种深入细致的用真理去战胜谬误，达到征服人心的斗争。先进思想在本质上优于落后思想，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只要宣传得法，就可以被群众所掌握，使他们自觉地接受新思想、批判旧思想。落后思想违背客观实际，虽然一段时间内有量上的优势，但它仅仅依靠旧传统和旧习惯而存在，同变革了的现实是格格不入的，终究会被觉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0页。

悟了的人民所抛弃。

在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把先进思想看成异端邪说，对宣传先进思想的人施行残酷镇压甚至杀头等手段，这当然阻碍了先进思想的传播与发展，但是，先进思想最终会战胜反动统治而发展起来。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宣传马克思主义，批判各种腐朽思想，当然也需要物质条件作基础，并且也不完全排斥强制手段。但是，更加必要的是要敢于和善于开展充分的说理斗争，靠压服是解决不了思想问题的。毛泽东同志说过："对于思想问题采取粗暴的办法、压制的办法，那是有害无益的。""要人家服，只能说服，不能压服。压服的结果总是压而不服。""我们一定要学会通过辩论的方法、说理的方法，来克服各种错误思想。"①

无论是正确思想还是错误思想，单靠自身是不能对社会发展起什么作用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思想根本不能实现什么东西，为了实现思想，就要有使用实践力量的人。"②社会意识领域里的斗争，要通过实践活动着的人才能体现出来，所以，开展社会意识领域里的斗争，实际上就是做人的思想工作，要着眼于启发人的自觉性。马克思主义是对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反映，是真理，具有无比强大的威力。要相信马克思主义通过同错误思想的斗争，不仅可以取

①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52页。

得胜利，而且会不断地壮大和发展自己。

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对于社会意识发展规律的创造性运用。这是促进我国艺术发展、科学进步的方针，是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认真贯彻这一方针，就必须在学术思想领域开展正常的学术讨论，发展各种意见之间的相互争论和相互批评，既容许批评的自由，也容许批评批评者的自由。这就是采取民主的方法、辩论的方法来明辨是非，发展真理，这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对于实现四个现代化，都具有重要意义。

第三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的特点及其社会作用

一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产生的，是经济基础的最直接、最集中的反映。政治思想是人们关于社会政治制度、政治生活、国家以及各阶级或社会集团的政治地位、政治关系等问题的观点、理论的总和。政治思想可以以理论形式表现出来，即通过政治家、思想家的理论著述体现出来，也可以通过国家的方针政策、政党的纲领路线体现出来。每个阶级都要通过自己的代表人物，以理论学说形式，宣传本阶级的利益与要求，又要通过政治纲领、行动纲领、战略和策略来指明本阶级的奋斗目标，反映本阶级的利益和意图。所以，政治思想的核心问题，是解决一定阶级如何夺取政权或

如何维护自己已取得的政权问题。例如，我们有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与革命的学说，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又有每一时期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等，这些都是社会主义的政治思想的主要组成部分。

法律思想是关于法的关系、规范、制度和设施的观点、理论的总和。法律学说、法律制度等等，都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一般来说，不同国家的法律都是由行使立法权的机关依照不同立法程序制定的，具有文字形式，或公开颁布，或内部使用，并且以强制力量保证执行。没有暴力维持的法令是没有效力的。在我国，最早公布的法律，是公元前五三六年郑国大夫子产铸在鼎上的“刑书”。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唐律”是最为系统的封建法典。今天，《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其他法律条文都以宪法为准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对经济关系的直接反映，是直接从社会的经济关系中引申出来的，具有强烈的阶级性。非阶级的、超阶级的政治法律思想是不存在的。在一切阶级社会里，占支配地位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只能是统治阶级的思想。它代表统治阶级的意志。这种占统治地位的政治法律思想体现为国家制度的物质力量。直接用来维护现存的阶级关系和阶级统治。资产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资产阶级经济利益的反映。资产阶级的口号：“自由、平等、博爱”，“天赋人权”等等，正是资产阶级经济利益的体现，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在阶级斗争过程中，被统治阶级也会形成自己的政治思

想和法律思想。这种思想是为破坏现行的制度，夺取国家政权，建立自己的阶级统治服务的。在我国历史上，农民起义领袖曾提出过代表农民利益的政治主张。例如，北宋末年王小波、李顺曾提出："等贵贱，均贫富"，"法平等、无有高下"的政治观点。太平天国农民起义领袖洪秀全曾提出："有田同耕，有饭同食，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人不保暖"的农民空想社会主义的政治主张。这些思想曾经对农民起义起过号召、动员和组织作用，但因为阶级的局限性，不能指导农民起义取得最后胜利。只有无产阶级这一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的代表人物马克思和恩格斯，正确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提出了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伟大理论，成为动员群众、组织群众进行解放斗争的伟大力量。但是，这种思想在资本主义社会还不能物化为政治法律制度，不能占据统治地位，只有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才体现在国家的政治制度、法律制度和政策法令之中，上升为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既然是经济基础的最集中的反映，就必然制约着其他社会意识形式使自己处于核心地位。其他意识形式同经济基础的联系，往往以它为中间环节。

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每个公民应该有正确的政治观点和较强的法制观念。在人民内部，我们实行最广泛的社会主义民主，只对少数敌对分子实行专政。为此我们要把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紧密地结合起来。一方面要在制度上、物质上给广大人民群众行使当家做主权利以充分的保证；另一方面又要同侵犯公民权利的现象和危害

人民利益的犯罪行为作坚决斗争。这就必须对广大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进行法制教育，使他们知法、守法。只要我们真正做到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就能确保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巩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创造良好条件。

二 道 德

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和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它是一种依靠社会舆论、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来起作用的一种社会意识形式。道德的内容极其广泛，它包括调节人与人之间行为使之和睦相处的规则，调节个人同集体利益使之协调一致的规则，确定和巩固一定道德规范和道德关系的准则，评价人们行为的标准等等。道德同世界观、人生观有着密切关系，是社会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同解决人的本质、人在周围世界中的地位和作用等问题密切联系着。

道德和法有相似之处，都是用来调整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准则。但是二者有质的不同。道德不象法律那样由国家强制制定和强制执行，它是依靠社会舆论的力量，依靠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的力量来维持的。道德也不象法律那样，是阶级社会的产物。它在一切社会里都存在着并起着作用。道德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比法律要广泛得多。它对人们行为的支配，有时显然是法律做不到的。但是，道德没有法律的强制作用，要调整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的关系，单靠道德是不行的，还必须依靠法律的作

用。所以二者在社会中的作用往往是互相补充的。

道德是经济关系的一种反映，它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也会或迟或快地发生变化。虽然道德规范主要是善和恶、正义和非正义、公正和偏私、诚实和虚伪等等，但在不同社会里具有不同的内容和性质。适用于一切时代、一切阶级的道德规范是没有的。由什么样经济关系产生的道德，就必然为什么样的经济基础服务。恩格斯说："人们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归根到底总是从他们阶级地位所依据的实际关系中——从他们进行生产和交换的经济关系中，吸取自己的道德观念。"① 道德规范的历史性和阶级性，是马克思主义道德观的重要原则。

在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非常低下，人们过着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原始共产主义生活。在这种情况下就形成了统一的道德标准，如共同劳动、平均分配、互相帮助、英勇作战等等。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出现了贫富差别，统一的道德准则就失去了作用。在阶级社会，统一的道德就瓦解了，虽然还残留一些，但是总的来说，不同阶级存在着不同的甚至截然相反的道德。在奴隶社会，奴隶主把鞭打、屠杀奴隶，用活奴隶殉葬看成是合乎道德的，而奴隶则把逃亡、怠工、暴动看成是合乎道德的行为。在封建社会，封建主把"三纲五常"、"忠孝节义"作为道德标准，宣扬"饿死事小，失节事大"等谬论；而广大农民群众则把热爱劳动、勤俭持家、周济贫困等等，当作做人的美德。在资本主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3页。

义社会里资产阶级的一切活动都是为了追求剩余价值和增加财富。资产阶级的道德准则就是个人主义，表现为唯利是图、损人利己、尔虞我诈等等。资产阶级把一切剥削者的金钱崇拜发展为金钱拜物教，视金钱为最高理想和上帝。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是赤裸裸的金钱关系。

虽然在阶级社会里，各阶级有各阶级的道德，但是衡量人们行为是否合乎道德，还有统一的客观标准。马克思主义认为：在历史上，人们的行为凡是有利于社会进步和社会发展的就是合乎道德的。反之就是不道德的。现代资产阶级伦理学，或者把资产阶级的道德标榜为整个社会的道德，或者否认存在着衡量人们道德行为的客观标准。这是帝国主义时期的产物，是为极端的个人主义作辩护的。

马克思主义者提出衡量道德的客观标准，并不否定道德本身的发展和继承性。这种道德的继承性表现为先进阶级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发展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利益，所以它们的道德观念包含着一定的积极内容，这些方面就被以后的先进阶级加以继承和发展。一切反动的没落的阶级则继承和发展了一切以往反动没落阶级的道德观念。

马克思主义者强调道德标准的客观性，并不是否认人们意志的作用。人们没有绝对的意志自由，但有意志的相对自由。在客观规律制约的限度内，人们有主动地选择自己行为的一定的自由。这是一种自觉的、有目的的活动，个人是要负道德责任的。实际上，人们每日每时都在自觉或不自觉地评价自己的行为，作出是善还是恶的结论。我们所说的“良心”就是人们在实践中形成的对自己行为负责的一种道德责

任感。只有对自己的行为有一种自觉的责任感才能产生"舍生取义"的英雄行为，才会产生"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高贵品质。

无产阶级在生产斗争、阶级斗争过程中，继承和发展了历史上先进阶级和劳动人民的美德，并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逐步形成了共产主义的道德。这是人类道德发展的最高阶段，是最高尚的道德。无产阶级道德包括了历史上劳动人民的勤劳、朴素、勇敢、友爱互助等等美德，包括了一切献身于社会进步事业、反抗侵略和压迫、为真理而冲锋陷阵这些优秀人物的美德。这些美德集中到一点，就形成同资产阶级道德根本相反的集体主义精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毛泽东同志说："从这点出发，就可以变为有利于人民的人。一个人能力有大小，但只要有这点精神，就是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①

在无产阶级革命斗争过程中，共产主义道德还只是少数先进分子的行为准则。它在社会主义社会生活的伦理道德要求的总体中，属于最高层次；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属于这个总体中的较低层次，它能够也应该为绝大多数人所接受。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共产主义道德建立在公有制和人与人之间新型关系基础上，越来越被广大人民群众作为行动的准则。我们党历来重视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并把它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内容。"五爱"（爱祖

① 毛泽东：《纪念白求恩》，《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21页。

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教育，向雷锋同志学习，“五讲四美三热爱”教育等等，都是共产主义道德教育的具体表现。列宁指出：“我们的道德完全服从无产阶级斗争的利益”，“是为破坏剥削者的旧社会、把全体劳动者团结到创立共产主义者新社会的无产阶级周围服务的。”①

在我国，由于剥削制度、剥削阶级消灭的历史还不太长，剥削阶级的道德观念还存在于一部分人的头脑里，这对于实现四化大目标是不利的。同时，搞社会主义若没有共产主义思想作指导，也会失去前进的方向和动力。所以，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对于清除剥削阶级道德观点的影响，保证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以及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条件，具有重大意义。

三 科 学

科学是人们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体系。它是以概念、公式、定律等逻辑形式反映社会存在的一种重要意识形式。它的根本任务是揭示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探求客观真理，指导人们改造世界的活动。由于运动形式的多样性和由低到高的发展过程，决定了科学类别的多样性。科学的发展过程是一个由低到高、由分门别类到整体联系的前进上升运动。由于自然界的普遍联系日益深刻地被揭露出来，所以从联系方面研究世界的科学也日益发展起来。人类对自然、

---

① 列宁：《共青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第352、353页。

社会的认识越来越深化了。

由于研究的对象不同，科学区分为各种不同的部门，归纳起来可分为三大类：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中间科学（边缘科学）。自然科学是关于自然现象的本质和规律性的知识体系。社会科学是关于社会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的知识体系。介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之间的科学属于中间科学，是揭示自然和社会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知识体系。

科学的发展有着明显的继承性。后一代人总是以前一代人达到的终点为起点。这种继承性是不受历史条件限制的。天文学来自古代的占星术，化学与炼丹术有着密切联系。马克思主义也有三个理论来源。所以，研究科学史、科学学是十分重要的。

科学发展的普遍形式就是假说。恩格斯说："只要自然科学在思维着，它的发展形式就是假说。"① 社会科学也是这样。实践提出课题，以有限的事实为根据提出假说，然后再到实践中检验它、修正它、发展它，直到得出符合客观规律的定律为止。不同假说间的斗争、补充，要求有民主探讨的空气。

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研究的领域不同，因而二者的社会作用也就不同。自然科学是人类改造自然的经验总结，它直接来自生产斗争实践，并为生产斗争服务，因此，自然科学的发展，首先取决于生产力发展的水平。

自然科学反映的是自然界的发展规律，是进行生产活动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61页。

的人都不能违背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任何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因此，各阶级的人们为了进行生产都要去探索宇宙的奥秘，掌握和利用自然科学知识。所以自然科学本身是没有阶级性的。它不是一定经济基础上产生的上层建筑，而是属于生产力范畴的东西。但是，这决不是说自然科学可以完全摆脱上层建筑的影响和阶级的影响。在阶级社会里，自然科学怎样被利用，为什么目的服务，同样受着阶级利害的制约。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科学技术的发展，成为资本家增加高额利润和加重对劳动者进行剥削的工具。在帝国主义时期，科学技术的发展首先被用来制造杀人武器，对社会生产力是极大的破坏。

自然科学这种意识形式，同其他意识形式有着密切联系，特别是同哲学的关系异常密切。恩格斯说："不管自然科学家采取什么样的态度，他们还得受哲学的支配。问题只在于：他们是愿意受某种坏的时髦哲学的支配，还是愿意受一种建立在通晓思维的历史和成就的基础上的理论思维的支配。"① 自然科学由于直接同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联系在一起，所以它自发地倾向唯物主义。一切宗教神学、唯心主义对它则起着阻碍和破坏作用。科学与神学，科学与迷信，从来是势不两立的。自然科学愈向前发展，现象间的内部联系的更深刻的揭露，进一步要求用唯物辩证法作指导。这是自然科学发展的必然趋势。

社会科学是社会发展规律的反映。社会规律也是客观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因而社会科学真理也是没有阶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533页。

级性的。但是，由于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发展规律的要求和作用，并不符合社会各阶级的愿望和要求，因此，人们对社会规律的认识必然以阶级的利害为转移。所以，作为社会科学体系来说，就具有鲜明的阶级性。资产阶级在上升时期，同社会发展规律抵触不大，所以虽然也受阶级地位的限制，还能得出某些正确的结论。而当它进入帝国主义时期，就不再去探讨社会发展的真理了。无产阶级是最革命、最进步的阶级，它的阶级利益同社会发展规律是完全一致的，能够全面地、正确地认识社会发展规律，建立起真正的社会科学。社会科学是阶级斗争经验的总结，它的水平直接取决于社会的经济制度和阶级斗争的发展状况。所以，它一般来说属于上层建筑。

社会科学同哲学的关系更加密切。没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做指导来研究社会历史现象，就没有真正的社会科学。

现代科学的发展，使科学进入一个新的转折点，科学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它对历史进程的杠杆作用，越来越突出地表现出来。早在一百多年前马克思就说过："自然界没有制造出任何机器，没有制造出机车、铁路、电报、走锭精纺机等等。它们是人类劳动的产物，是变成了人类意志驾驭自然的器官或人类在自然界活动的器官的自然物质。它们是人类的手创造出来的人类头脑的器官；是物化的知识力量。固定资本的发展表明，一般社会知识，已经在多么大程度上变成了直接的生产力……"① 在今天科学技术革命的新时代，生产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卷，第219、220页。

和科学的相互关系发生了新的变化，科学趋向生产的比重空前增大，科学进步已经成为技术进步和整个生产力发展的决定性因素，生产发展的速度现在主要决定于科学进步的速度。正是根据这个新的变化，我们党提出了科学技术现代化是实现四化的关键，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要重视知识和知识分子等正确主张。

四 艺 术

艺术和其他意识形式一样，也是现实生活的反映。不过它同其他意识形式相比有自己的特点。艺术不同于科学，科学是用概念和逻辑的体系来反映世界，而艺术则是用具体、生动、感人的艺术形象来反映社会存在。艺术以美的感染力来影响人们的思想感情和社会生活。艺术形式的内容很广，它包括建筑美术、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戏剧、文学等形式。

典型性是艺术的重要特征。恩格斯在讲到文艺创作问题时指出：文学艺术就是要"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① 艺术在再现生活时，不是具体事物的简单再现，而是用形象来反映生活中的本质东西。因此，文学艺术在反映现实生活时，是以形象思维的特殊形式进行的。高尔基在谈到文艺需要想象时说过："想象在其本质上也是对于世界的思维，但它主要是用形象思维，是'艺术的'思维。"这说明艺术创造活动有其自身的特殊性。文学艺术是离不开生

① 恩格斯：《致玛·哈克斯(1888年4月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62页。

动、具体的感觉和印象的，也离不开具有思维特征的联想和想象。毛泽东同志在给陈毅同志的信中说："诗要用形象思维，不能如散文那样直说，所以比、兴两法是不能不用的。也可以用，如杜甫之《北征》，所谓'敷陈其事而直言之也'，然其中也有比、兴"。又说："要做今诗，则要用形象方法，反映阶级斗争与生产斗争。"

文学作品来自社会生活，经过艺术的加工变成小说、诗歌、戏剧等等，然后又回到实践中加以检验并发挥作用。这也就是说，一部作品也要经过一个完整的认识过程。文学作品也要经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工夫才能形成。但它不同于哲学。它处处是形象性的再创造，不能脱离具体、生动、感人的特点。经过艺术加工后的现实生活，不仅更能体现出现实生活的本质，而且给人以美的享受。一部好的艺术作品，如《水浒传》、《红楼梦》等，能够用生动的、典型的形象集中地反映当时社会生活的某些矛盾关系，使千百年后的人们还能从作品中认识到当时社会的逼真面貌，还能深深地受到作者思想感情的感染。艺术美的感染力是长久发挥作用的。一部好的文学作品，它的语言、思想、技巧为后代艺术家所继承和发展，或者作为艺术创作的借鉴，具有深远的影响

艺术起源于人类的社会劳动，社会生活是艺术的唯一源泉。原始社会已经存在粗浅的、与生产劳动直接联系的艺术形式，那时艺术无阶级性可言。在阶级社会里，由于社会生活本身具有阶级性，所以一般地说，艺术是有阶级性的，属于上层建筑的一部分，是阶级斗争的工具。毛泽东同志

说："在现在世界上，一切文化或文化艺术都是属于一定的阶级，属于一定的政治路线的。为艺术的艺术，超阶级的艺术，和政治并行或互相独立的艺术，实际上是不存在的。"①反动没落阶级的艺术作品，腐蚀着人们的心灵，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作用，不过某些艺术技巧较强的作品也还可以作为创造活动的借鉴。无产阶级文学艺术应该是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统一。缺少艺术性的作品，内容的政治性再强，也是没有感染力的。繁荣社会主义的文学艺术，使之真正起到教育、鼓舞人民进行创造性劳动的积极作用，是文艺工作者的光荣职责。

五 宗 教

宗教也是一种社会意识形式，但它同其他意识形式有质的不同。宗教是统治人们的那些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在人们头脑中虚幻的、颠倒的反映。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②宗教是以崇拜超自然的神灵为其基本特征，盲目的信仰是其共同的原则。宗教有简单和复杂的区别，但其基本要素是共同的：宗教观点、宗教情感和宗教仪式。目前世界上存在着三大宗教：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

宗教观念最初产生于原始社会，那时生产力水平极低

① 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22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下，饥饿、寒冷、疾病、猛兽等等灾难时刻威胁着人们的生命安全。他们的斗争手段是软弱无力的。他们对自然力十分恐惧，被迫作它的奴隶，幻想自然力是一种有意识的、更强大的力量，能够随心所欲地给人带来幸福或灾难，于是产生万物有灵思想，信仰各种神。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阶级对立。人们除了受自然力的压迫外，又加上了社会力量的压迫，被压迫者虽然反抗而始终得不到解放，对这种事实同样得不到解释，于是相信命运，幻想“来世”过幸福生活。列宁说：“被剥削阶级由于没有力量同剥削者进行斗争，必然会产生对死后的幸福生活的憧憬，正如野蛮人由于没有力量同大自然搏斗而产生对上帝、鬼、奇迹等的信仰一样。”① 在阶级社会里，阶级的剥削与压迫是宗教存在和发展的主要根源。剥削阶级在政治统治以外，还对被剥削者实行精神奴役。宗教就是剥削者用来麻醉广大人民群众、巩固反动统治的工具。马克思说：“宗教是麻醉人民的鸦片。”② 这表现在三方面：首先，宗教使劳动人民迷信神灵，不相信自己的力量。其次，宗教腐蚀人民群众的革命意志，要求在压迫面前顺从和忍耐，把希望寄托于天国和来世。再次，宗教宣布敢于反抗压迫者的人是有罪的，用死后下地狱来进行恐吓，使他们安于自己被奴役的命运。正因为这样，一切反动统治者都千方百计地培植和利用宗教。法国资产阶级在革命时曾丢掉宗教的旗帜，而

---

① 列宁：《社会主义和宗教》，《列宁全集》第10卷，第62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页。

一旦资产阶级取得了统治权，又马上拣起这面旗帜，作为巩固资产阶级统治的手段。在帝国主义时期，宗教成为帝国主义对外侵略的工具。帝国主义列强在瓜分中国时，传教士就是他们的开路先锋。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彻底的无神论，它不但揭示了宗教产生和存在的根源，指出了宗教的反动作用，而且还正确地指出了克服宗教偏见的途径。马克思主义认为，宗教是一个历史的现象，而不是永恒的社会现象，随着宗教产生和存在的根源的消失，宗教最终将必然消亡。对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科学和唯物主义的教育是完全必要的。科学和唯物主义是宗教的死敌。科学的每一发现，唯物主义的每前进一步，都是对宗教的严重打击。但是，仅仅依靠科学和唯物主义的教育，是不能消除宗教现象的，因为它并没有消除宗教存在的社会根源。要使宗教消亡，就需要有社会的行动，即消灭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极大地提高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

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制度，摧毁了宗教赖以存在的社会基础，使大多数人摆脱了宗教偏见。但是，宗教信仰在一部分人中仍然存在着，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作用。宗教之所以还继续存在，首先是因为宗教意识是一种最顽强的习惯势力之一，不可能短时间内加以消除；其次是因为我国还存在阶级斗争和复杂的国际环境，有的人还会利用宗教进行反动活动；再次，我国物质财富还不丰富，科学文化还不够发达，无论在自然力或社会力方面，都还没有完全成为自由的人。所以，克服宗教偏见还是一项艰巨的任务。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所谓宗教信仰自由，就是指每个公民既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也有不信仰宗教的自由；有信仰这种宗教的自由，也有信仰那种宗教的自由；在同一宗教里面有信仰这个教派的自由，也有信仰那个教派的自由；有过去信教而现在不信教的自由，也有过去不信教而现在信教的自由。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是依靠群众自己的觉悟来克服宗教偏见的政策。我们应该相信：随着生产力水平和文化科学水平的极大提高，随着阶级现象的完全消失，随着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教育的不断深入，人们将成为自然和社会的真正主人，人们头脑中的宗教观念必将最后消失。

第十五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从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这一原理出发，肯定人民群众对历史的发展具有决定作用，认为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同时也肯定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从而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学习和掌握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及二者关系的原理，对于我们具体地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自觉地发扬党的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具有重大意义。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一　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如何认识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是社会历史观的一个重大问题。

历史是谁创造的？是人民群众创造的，还是英雄豪杰、帝王将相创造的？这是历史学家和哲学家长期争论不休的问

题，也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两种历史观对立和斗争的焦点。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发，否认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宣扬少数英雄人物创造历史的观点。这种唯心主义的历史观，主要表现为两种基本形式：

一种是唯意志论，认为少数英雄人物具有超凡的意志，可以随心所欲地决定历史发展的进程，而人民群众只不过是“愚昧无知”的“群氓”，是“英雄人物”的追随者。这是一种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中国资产阶级思想家梁启超说：大人物“心理之动进稍易其轨，而全部历史可以改观”。实用主义者胡适说：“他吐一口痰在地上，也可以毁灭一村一族，他起一个念头也许可以引起几十年的血战，他也许一言可以兴邦，一言可以丧邦”，极力夸大个别人物的作用。唯意志论的著名代表叔本华说，没有意志就没有世界。他认为，伟大人物或天才的思想象榴红宝石一样自动发光，没有他们，人类就要沦落在迷茫无际的大海里。

另一种是宿命论，认为决定社会历史的是“上帝”、“天命”、“绝对精神”等神秘力量，少数英雄人物是“上帝”命令的执行者或“宇宙精神”的体现者，他们主宰着人类的命运、历史的进程。中国奴隶主思想家孔丘从天命论出发，鼓吹“上智下愚”。他把奴隶主贵族的代表人物说成是圣人，是“生而知之”的“上等人”，是受“天命”来统治劳动人民的；而劳动人民则是“困而不学”的“下等人”，是注定被统治的。古希腊的唯心主义哲学家柏拉图宣称神用

不同的金属造出了不同等级的人。他说："有些人具有统治的能力而适于统治人，在创造这些人的时候神用了金子，因此这些人也就是最珍贵的。另一些人是神用银子做成的，这些人就成为统治者的辅助者。再有一些人是农夫和手艺人，这些人是神用铜和铁做成的。"至于奴隶，在柏拉图看来，只不过是会说话的工具，根本就不应该算人。

总之，不论是唯意志论还是宿命论，都是否认社会历史的发展有其客观规律，认为社会历史的发展是精神力量在起作用，夸大个别人物的作用，否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与历史唯心主义相反，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观点出发，肯定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变革的历史，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历史，归根到底，是从事物质资料生产者即劳动人民群众的历史。只有人民才是历史的真正创造者。

由此可见，承认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还是英雄创造历史，这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代表了两种对立的阶级利益。认为"英雄创造历史"是一切剥削阶级的唯心史观的表现，是他们对劳动群众进行奴役的精神枷锁。而承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则是唯物史观，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群众反对压迫和剥削，进行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强大的思想武器。

二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的范畴。毛泽东同志指出："人民这个概念在不同的

国家和各个国家的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①一般说来，凡是顺乎社会历史潮流，适应社会发展客观需要，成为社会历史发展的推动力的阶级、阶层、社会集团和个人，都属于人民的范畴，尽管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这个范畴包含着不同的内容，但是不论在什么历史条件下，也不论它的具体内容有什么变化，劳动人民总是人民群众的主体。我们说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从本质上说就是劳动人民创造历史。

劳动人民创造历史，应当既包括广大的体力劳动者，也应该包括广大的脑力劳动者知识分子。早在一九四○年，毛泽东同志在讲到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动力时就明确指出："中国无产阶级、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小资产阶级，乃是决定国家命运的基本势力。”②一九四八年，毛泽东同志又进一步指出："所谓劳动人民，是指一切体力劳动者（如工人、农民、手工业者等）以及和体力劳动者相近的、不剥削人而又受人剥削的脑力劳动者。”③一九五五年，毛泽东同志又说："社会的财富是工人、农民和劳动知识分子自己创造的。”④可见，不论是在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还是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毛泽东同志都把广大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看作是劳动人民的一部分，看做是社会财富的创造者。一句话，广大知识分子也是历史的创造者。

---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4页。

②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35页。

③ 毛泽东：《关于民族资产阶级和开明绅士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182页。

④ 毛泽东：《〈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27页。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社会的物质财富是谁生产出来的呢？是亿万劳动人民，是工人、农民和劳动知识分子。物质资料的生产，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是劳动人民不断实践的过程。一切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都是劳动人民创造的，都是劳动人民辛勤劳动的结晶。人民群众在劳动中创造出来的物质资料，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①毛泽东同志也明确指出："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②这说明人类社会最根本的活动就是生产活动，离开了物质资料的生产，人类社会就不能存在，当然更谈不上社会历史的发展了。

人民群众在创造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中，不断地积累生产经验，改进生产工具，提高生产力水平，从而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引起社会形态的变更，推动着人类社会由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从古代原始石器的使用到现代各种生产自动线的采用；从古代的运河开凿到今天的南京长江大桥的架设；从古代的火的使用到今天的原子能发电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2页。

②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59页。

等，无一不是劳动群众的创造和辛勤劳动的结晶。由此可见，社会历史首先是物质资料生产者的历史，劳动群众创造了社会的物质财富，也就创造了人类社会的历史。

第二，人民群众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不仅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而且也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这是因为：

首先，人民群众创造了从事精神文化生活的物质基础和前提。恩格斯指出："一个很明显而以前完全被人忽略的事实，即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就是说首先必须劳动，然后才能争取统治，从事政治、宗教和哲学等等。"①没有劳动人民提供丰富的物质生活资料和各种生产资料，任何政治、科学、文化活动都不可能进行。因此，只有首先取得生活资料，才有可能从事政治、科学和艺术等其他社会活动。

其次，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是一切精神文化财富的唯一源泉。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人的正确思想只能从社会实践中来，一切科学理论知识，一切有价值的文学艺术，无不来源于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等实践活动。自然科学是人民群众的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经验的总结，社会科学是人民群众的阶级斗争和一切社会斗争经验的总结。总之，人民群众丰富的社会实践经验是人类社会一切精神文化财富的唯一源泉。

在人民群众创造社会精神文化财富的过程中，从事脑力劳动的知识分子起着重要的作用。科学文化的创造、传播和

①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1页。

发展，是同知识分子对于人民群众社会实践经验的概括和总结这种特殊的作用分不开的。人类历史上的杰出的科学家、思想家、文学艺术家等等，他们对于人类科学文化事业的贡献，对于社会精神文化财富的创造和发展，作用尤为重大。他们创造的科学理论，把人们的社会实践经验概括成系统的规律性的知识；他们创造的文学艺术作品，则以典型的艺术形象生动而又深刻地反映着人民的实际生活，这对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发展有着很大的提高和推动的作用。但是这些创造成果的源泉来自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如果脱离了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那将一事无成。

再次，有些从事体力劳动的人直接创造了人类社会丰富多采的精神文化财富。在阶级社会里，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垄断了科学文化，劳动人民处于被剥削被压迫的地位，他们的智慧和才能受到摧残和压抑，但是，即使在这样的条件下，体力劳动人民中间还出现了许多科学家、思想家和艺术家。例如，我国北宋时期发明活字印刷的毕升，是雕版工；南宋纺织技术上的革新家黄道婆，是普通的农村贫苦妇女；美国发明电的富兰克林，是手工工人；英国发明蒸汽机的瓦特，是工人；德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慈根，是制革工人；俄国无产阶级伟大的文学家高尔基，是一个杂工；《国际歌》歌词的作者欧仁·鲍狄埃，是法国印刷工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劳动人民当家做主，他们的聪明才智得到了充分的发挥。我国自建国以来，在工人农民中不断涌现大批科学、艺术人才。广大工农群众同知识分子在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科学文化事业方面，都做出了重大的贡献。在新的历史时

期，他们在党的领导下，紧密团结，互相学习，共同提高，为我国的繁荣、进步并肩战斗。

第三，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在社会变革的过程中表现得特别明显和突出。首先，人民群众的生产实践，为社会变革创造了物质前提。人民群众在不断进行生产斗争的实践过程中，不断地积累和总结生产经验，改革生产技术，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而这种发展了的生产力和落后了的社会制度之间的矛盾，最终必然要引起社会革命，推动社会形态的变革。其次，人民群众自觉的革命斗争，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社会制度的变革不是自发实现的，必须通过人们自觉的革命斗争。在阶级社会，社会制度的变革，社会形态从低级向高级的发展，都是通过阶级斗争，由人民群众推翻反动统治阶级的社会革命来实现的。人民群众是社会革命的主体，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一切真正的革命运动，实质上都是劳动人民自己起来摧毁那些腐朽的社会制度的斗争。历史事实告诉我们，是奴隶们的英勇斗争，冲垮了奴隶主的反动统治，为新兴地主阶级的上台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是农民的起义和无数次农民战争，使封建王朝陷入土崩瓦解；是无产阶级的各种形式的斗争直到暴力革命，才埋葬了资本主义制度。当然，我们并不否认在一定历史时期或一定历史阶段上，新兴的剥削阶级能够参加革命斗争甚至成为领导者，因而对历史发展起过不同程度的进步作用。但是，革命的基本力量，推动社会变革的主力军，始终是广大人民群众。恩格斯在谈到西欧三国（英、法、德）资产阶级革命时指出：“在所有三次资产阶

级大起义中，都是农民提供了战斗部队，而在胜利后由于这一胜利的经济结果而必然破产的阶级又恰恰是农民。……无论如何，如果没有这种自耕农和城市平民，单单资产阶级决不会把斗争进行到底，也决不会把查理一世送上断头台。”①这说明正是广大农民、城市平民的斗争，才使资产阶级取得反封建斗争的胜利，建立了资本主义社会制度。

在人民群众进行的社会革命中，革命的知识分子也起着重要的作用。这突出地表现在他们对革命舆论的制造和革命理论、先进思想的传播以及革命力量的组织上。毛泽东同志指出，知识分子“在现阶段的中国革命中常常起着先锋的和桥梁的作用。辛亥革命前的留学生运动，一九一九年的五四运动，一九二五年的五卅运动，一九三五年的一二九运动，就是显明的例证”。②他又说：“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在中国的广泛的传播和接受，首先也是在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中。革命力量的组织和革命事业的建设，离开革命的知识分子的参加，是不能成功的。”③列宁说：“无论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某个阶级的领袖永远是该阶级最有知识的先进代表人物。”④毛泽东同志也指出：“无产阶级有一批知识分子为它服务，头一个就是马克思，再就是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再就是我们这些人，还有许多人。”⑤当然，革命知识

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92页。

②③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04页。

④ 列宁：《论纲领》，《列宁全集》第4卷，第256页。

⑤ 毛泽东：《做革命的促进派》，《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79页。

分子在社会革命中，要想充分地发挥自己的先锋作用和桥梁作用，就必须实行和广大工农民众相结合。

三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作用的社会制约性

恩格斯指出：“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①

人民群众创造了自己活动的历史舞台，而人民群众创造活动本身又不得不受这个舞台——社会历史条件所制约。所谓社会历史条件，就是指人民群众的创造历史的活动，所遇到的一切现存的社会要素的总和。因此，科学地研究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必须对人民群众所处的具体历史条件和他们的阶级特性进行具体分析。因为，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是不同的。恩格斯指出：“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他们是在制约着他们的一定环境中，是在既有的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创造的。”②

所谓“一定环境”和“既有的现实关系”，就是指的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时所遇到的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对此，恩格斯指出：“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存在于人们头脑

① 恩格斯：《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第121页。

②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页。

中的传统，也起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①这说明，人们创造历史时的现实关系，就是经济关系、政治关系、思想关系。经济关系指的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政治关系指的是国家政治法律制度，思想关系指的是精神文化状态。

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中，人民群众在经济上、政治上和思想上都遭受着种种压迫，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受到极大的压抑和限制，人民群众的智慧和力量不可能充分发挥出来。

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劳动人民，主要是奴隶阶级和农民阶级。经过斗争，他们虽然能够动摇以至摧毁当时妨碍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制度，但因为奴隶阶级和农民阶级都不是新生产方式的代表，斗争的果实总是落入剥削阶级的手里，结果只能是以一种新的剥削制度代替旧的剥削制度。到了资本主义社会，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了新型的劳动阶级——无产阶级。他们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者，在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领导下，能够团结其他劳动人民，担负起彻底消灭剥削和压迫，建立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历史重任。使劳动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发展到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人民群众在精神上受着统治阶级思想的奴役，被剥夺了学习科学文化的权利，因而不了解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不能把遵循社会发展规律同创造历史的主动性很好地结合起来，行动上就不可避免地带有

①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8页。

盲目性，这就限制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使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得到了解放，掌握了国家政权和生产资料，做了国家的主人。他们在无产阶级政党领导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下，能够逐渐地认识和掌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能够逐渐地、自觉地按照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办事。因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就可以得到更充分的发挥。到了共产主义时代，全人类都自觉地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科学文化水平得到了极大的提高，实现了“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①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将得到最充分的发挥。

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取得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为亿万人民充分发挥革命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开辟了广阔的天地。在全国解放前夕，毛泽东同志曾经预言：“中国人民将会看见，中国的命运一经操在人民自己的手里，中国就将如太阳升起在东方那样，以自己的辉煌的光焰普照大地，迅速地荡涤反动政府留下来的污泥浊水，治好战争的创伤，建设起一个崭新的强盛的名副其实的人民共和国。”②

当然，即使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也具有历史制约性。不过这同劳动人民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所受的历史制约性有本质的不同。例如，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人民群众在精神上已摆脱了被奴役的状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② 毛泽东：《在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56页。

态，成为科学文化的主人。但是长期以来造成的文化落后状态不是一下子就能够克服的，这就必然限制着人民群众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利。正如列宁所说："文盲是站在政治之外的，必须先教他们识字。不识字就不能有政治，不识字只能有流言蜚语、传闻偏见，而没有政治。"① "只有当全体居民都参加管理工作时，才能彻底进行反官僚主义的斗争，才能完全战胜官僚主义。"② 所以，在我国大力加强科学文化事业的建设，把教育摆在战略地位来看待，无疑是十分必要的。

总之，历史条件既为人民群众提供活动的基地，又使他们的活动受到制约；人民群众既受历史条件的限制，又不断地突破这种限制。人民群众在历史条件制约下创造历史的过程，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就是这种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过程。从人民群众活动和社会历史条件的辩证关系中可以看到，每一特定历史时代的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力量都是有限的，然而人民群众世代延续下去的创造力则是无限的。人类历史正是在这种从有限中趋向无限的矛盾运动中一步一步前进的。我们既要反对看不到发展着的人民群众创造力的无限性，而丧失前进的信心，又要反对看不到具体条件下人民群众力量的有限性，而过分夸大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犯急躁冒进的错误。

---

① 列宁：《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局的任务》，《列宁全集》第33卷，第59页。

② 列宁：《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29卷，第156页。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　正确认识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在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前提下，同时也肯定了个人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坚持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的一致性。

人类世界中单个的人通常就称为个人。在一切个人中，按其对历史影响作用的大小，可分为普通个人和历史人物。历史人物按其对历史影响的性质（促进或阻碍）又分为进步的、正面的、好的人物和反动的、反面的、坏的人物。我们所说的杰出人物，主要是指那些能够反应时代要求，代表进步阶级利益，在历史上起进步作用的代表人物，包括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思想家、科学家和艺术家等。

杰出人物不是天生的，更不是命中注定的，而是社会时代的产物，是历史的必然。杰出人物、革命领袖，是顺应时代的需要、阶级的需要、群众斗争的需要而出现的。在社会历史发展的过程中，尤其是在社会发生变革的时候，先进的阶级和人民群众，为了摧毁旧制度，建立新制度，必然要同腐朽的、反动的势力进行激烈的斗争。这种革命斗争需要有先进的思想、理论来指导，需要有强有力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来带领本阶级和人民群众的斗争，这时就会有一批杰出人物顺应群众斗争的需要而产生。马克思指出："如爱尔维修所说的，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

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 列宁说："历史早已证明，伟大的革命斗争会造就伟大人物，使过去不可能发挥的天才发挥出来。”② 这就是说，是“时势造英雄”，而不是“英雄造时势”。中国历史上，从陈胜、吴广到洪秀全、孙中山，都是适应时代需要而涌现出来的杰出人物。例如，陈胜和吴广，原来只是普通农民，秦末阶级矛盾的激化，大规模农民起义必不可免，他们适应了当时阶级斗争的需要，才成为揭竿而起的农民起义的领袖。如果没有那个社会时代的群众斗争的需要，就不会出现陈胜、吴广那样的英雄人物。

历史上杰出人物的出现，既是历史的必然性，又是历史的偶然性，是历史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杰出人物总是要出现的，这是历史的必然性；至于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什么人成为杰出人物，则是偶然的。正如恩格斯所说："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或好或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总是会出现的。”③ 历史唯物主义总是从偶然性和必然性的辩证统一中来理解杰出人物的产生。历史唯物主义既反对把历史必然性绝对化，从

① 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50页。

② 列宁：《悼念雅·米·斯维尔德洛夫》，《列宁全集》第29卷，第71页。

③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507页。

而降低个人的历史作用，也反对根本否认历史的必然性，从而把个人看成历史的主宰。

历史上杰出的政治人物，是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并且经过长期斗争的锻炼和考验。他们往往是先进思想的创立者和传播者，是先进阶级和劳动群众革命斗争的发动者、组织者和领导者。他们富有斗争经验和组织才能，能够提出革命的纲领和口号，制定革命的步骤和计划，率领人民群众进行革命斗争，使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有效地发挥出来，加速历史发展的进程。例如，古代罗马奴隶起义领袖斯巴达克，领导十几万奴隶举行了武装起义，沉重地打击了罗马奴隶主的统治，加速了罗马共和国的灭亡。在我国历史上，最大的农民起义领袖洪秀全，领导太平天国的农民起义大军，沉重地打击了清王朝的统治，推动了中国社会历史的发展。至于历史上反动阶级和集团的首领，由于他们是没落腐朽社会势力的代表，他们的思想言行必然违背社会发展趋势和人民群众的愿望、要求，他们对社会历史的发展只能起阻碍和延缓的作用，最终必然被历史发展所抛弃，成为历史的罪人。由此可见，先进阶级的代表人物，能够推动和加速社会的发展；反动没落阶级的代表人物则阻碍和延缓社会的发展。

但是，无论什么样的杰出人物，他的作用再大，也决不能决定历史发展的总趋势，而是要受他们所处的历史条件的制约。具体地说，主要是受当时的生产力水平以及与此相联系的社会经济结构和科学文化水平的限制。不管杰出人物的本事有多大，都只能在当时的生产力水平和社会经济结构

所提供的条件下起作用，而不能超出这些条件起作用。秦始皇再有本事，也只能在中国建立封建制度，而不能建立资本主义制度。空想社会主义者再进步，也只能提出空想社会主义的理论，不能创立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这都是因为他们受了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他们的作用不可能超出当时的历史条件。因此，我们在评价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时，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的观点，对杰出人物的作用要做历史的具体的分析。

在阶级社会里，杰出人物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总是一定阶级的代表，都具有阶级的制约性。因此，必须对他们作阶级的分析。对历史人物进行阶级分析，要着重看他是站在哪个阶级的立场上，代表哪个阶级的利益和要求，而不是简单地看他的阶级出身，不能搞唯成分论。

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与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是一致的。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总是以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为基础的。这是因为杰出人物的活动是受客观历史条件制约的；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的性质和大小，是由他们所代表的阶级决定的；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如何，关键在于他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总之，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民群众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而杰出人物则是群众中的一员，是阶级的代表。他们只有依靠群众的斗争，才能在不同程度上，对历史的发展作出贡献。他们在历史上的作用，也包括在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过程之中。一旦他脱离了群众，他的作用也就不能正确

发挥。因此，任何把人民群众和杰出人物对立起来、割裂开来的观点都是错误的。

在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等方面的杰出人物，对于人类科学文化的发展，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也有积极的推动作用。例如，伟大的物理学家爱因斯坦在物理学许多部门中都有极大贡献，其中最主要的是在总结大量实验事实的基础上，创立了狭义相对论和广义相对论。他在科学研究上的杰出成就，对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起了十分重要的推动作用。又如，我国著名地质学家李四光提出了地质力学新理论，在这种理论的指导下，发现了大庆、大港、胜利、华北新油田，改变了“中国贫油”的传统说法，促进了中国石油工业的发展。可见，科学技术等方面的杰出人物，对社会历史的发展也起着推动作用。

不同的杰出人物对社会历史发展所起的推动作用，由于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的不同，在不同的时代也各有不同的情况。在客观条件方面，杰出人物的作用，取决于他们所处的时代、环境和他们所代表的阶级。在主观条件方面，杰出人物在推动历史发展上所起的作用的大小，则取决于他们认识社会发展趋势和反映人民群众要求的正确程度。除此之外，他们个人品质和意志的强弱，以致博学多才和非凡的组织能力等等，也是不可否认的必要条件。而这一切，归根到底也离不开历史的、阶级的制约性。

二　无产阶级领袖的伟大作用

马克思主义关于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的相互关系的

学说，为正确认识领袖的作用指明了方向。列宁说："谁都知道，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①列宁还指出，一个无产阶级的革命政党，如果"不学会把领袖和阶级、领袖和群众结成一个整体，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它便不配拥有这种称号。"②列宁的这些论述，是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相互关系的基本观点，是评价无产阶级领袖的历史作用的基本依据。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但在阶级社会里，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属于一定的阶级，因此，人民群众总是由一些不同的阶级、阶层组成的。所以，必须对群众进行阶级的分析。

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在阶级社会里，各个阶级之间由于经济利益的根本对立，必然互相进行着斗争，这就要求有一个能代表本阶级利益和要求，能把本阶级的力量组织起来的政党。所以，政党是阶级斗争的产物和工具，敌对的政党之间的斗争，集中地反映了相互对立的阶级之间的斗争。

政党是由领袖来主持的。一个阶级的政党要领导本阶级取得斗争的胜利，必须有自己的领袖。列宁说："历史上，任何一个阶级，如果不推举出自己善于组织运动和领导运动

①②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197、206页。

的政治领袖和先进代表，就不可能取得统治地位。”①

总之，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之间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在阶级社会里，阶级和阶级斗争是客观存在的，阶级斗争的全面展开必然会产生代表本阶级利益的政党和领袖人物，在领袖人物领导下的政党，对于开展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就会更加自觉。领袖和他所领导的政党、他所代表的阶级是密不可分的。领袖作为一个阶级、一个党的代表和领导，又是归根到底从属于这个阶级、这个党的。他们的命运，取决于他们能否根据本党、本阶级的利益和要求，进行有效的领导工作。作为一个阶级及其政党的领袖，一定要和本阶级及其政党保持密切的联系。

我们不仅要研究领袖、政党、阶级的相互关系，还必须特别注意领袖、政党、阶级三者同人民群众之间的关系。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阶级、政党和领袖的成败得失，决定于他们是否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归根到底取决于他们和人民群众的关系。因为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反映了时代进步的要求，从根本上制约着阶级、政党和领袖的命运。一个阶级及其政党和领袖成功与否，成功的程度如何，取决于是否根据群众的利益和要求办事，取决于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

无产阶级政党是马克思主义和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是无产阶级的先进部队。无产阶级要完成推翻资产阶级和一

① 列宁：《我们运动的迫切任务》，《列宁选集》第1卷，第210页。

切剥削制度，建立没有剥削、没有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就必须有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国各民族利益的忠实代表，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今后，要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强国，也必须坚持党的领导。

无产阶级领袖，是无产阶级政党内“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① 按照列宁的论述，领袖通常不是一个人，而是由若干被称为领袖的人们组成的集团。

无产阶级领袖是人类历史上最革命、最先进的阶级——无产阶级的杰出的代表。无产阶级领袖也不是天生的，而是适应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需要，在群众斗争的风浪中涌现和成长起来的。他们是来自群众，来自党。他们不仅具有卓越的才能和丰富的知识，而且是无产阶级优秀品质和革命风格的集中体现者，他们杰出的才能，是靠党、靠阶级、靠群众的智慧形成的。因此，无产阶级领袖同历史上的其他阶级的领袖相比，有着根本不同的特点。他们的伟大历史作用，是任何其他阶级的领袖无法比拟的。斯大林在谈到俄国沙皇彼得大帝和无产阶级领袖列宁的作用时，曾经这样比喻说：“彼得大帝是沧海一粟，而列宁是整个大海。”②

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概括起来有以下五个方面：第一，无产阶级领袖能够坚定地站在无产阶级的

---

①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197页。

② 斯大林：《和德国作家艾米尔·路德维希的谈话》，《斯大林全集》第13卷，第94页。

立场上，在批判地继承人类优秀文化遗产和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创造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从而揭示了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革命斗争提供理论武器，指明正确的方向和道路。第二，无产阶级领袖肩负着领导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彻底推翻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和其他一切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制度，最后实现彻底解放全人类的历史使命。第三，无产阶级领袖能够真正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能够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血肉相连，忠于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第四，无产阶级领袖始终站在斗争的最前面，以大无畏的无产阶级的革命气概，主动地、自觉地了解和掌握社会历史发展规律，在革命处于危机存亡的关头，拨正革命的航向，组织和领导无产阶级与广大人民群众，战胜艰难险阻，化险为夷，不断取得革命新胜利。第五，无产阶级领袖十分重视集体领导的作用，把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结合起来，正确处理个人和组织的关系，自觉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遵守党的纪律，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因而最能团结全党、全阶级和全国人民群众，朝着共产主义的目标奋勇前进。总之，无产阶级领袖是伟大的理论家、革命家和组织家。

无产阶级的伟大领袖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等，对历史发展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为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立下了丰功伟绩。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他与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无产阶级革命家一道缔造了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领导我党、我军和我国人民，冲破了

前进道路上的无数艰难险阻，战胜了国内外的强大敌人，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而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具体地解决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怎样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道路问题。半个多世纪以来，他们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集中了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智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

无产阶级领袖在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中享有崇高的威信，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和爱戴。无产阶级领袖的威信是在长期革命斗争实践中自然形成的，这种威信就是党的威信，阶级的威信，人民的威信。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对自己革命领袖的敬仰和热爱，是出于无产阶级的深厚感情，在本质上是对于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和人民的利益的热爱，是对真理的热爱，而不是对个人的愚忠、盲从和神话。无产阶级领袖所以赢得群众的爱戴，是由于他们忠于人民，在自己的行动中充分体现了人民的意志，体现了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根本利益，体现了领袖和人民血肉相连的关系。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组成部分。那种否认领袖的作用，反对任何权威的无政府主义是完全错误的，极其有害的。

无产阶级领袖具有伟大的历史作用，他们对革命和建设有卓越的贡献，但他们不是完美无缺、全智全能的。无产阶级领袖是人，而不是神，他们的认识和行动，同群众一样要

受到时代条件的限制。如果要求一个革命领袖没有错误和缺点，那不是马克思主义，也不符合历史事实。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虽然他在晚年犯有严重的错误，但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他为中国人民和人类进步事业作出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既对毛泽东同志晚年的错误作了科学的分析和批判，又坚决地维护了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这是运用唯物史观正确评价无产阶级领袖的典范之一。

第三节　个人和群众的关系

一、个人和集体、领袖和群众

我们在分别研究群众、个人的历史作用及其与社会历史条件的关系之后，还应当在社会历史条件制约着群众和个人作用的前提下，研究群众和个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在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每个现实的人通常与之发生最直接、最密切关系的，是大小不等的群众集体。集体这个概念，抽象地讲，是指由某种共同纽带联系起来的人们的集合体。集体有着不同的范围和层次，处于不同层次的集体之间，不仅有量的差别，而且有质的不同。因而个人和集体的关系，在不同社会、不同历史条件下也很不相同。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个人和集体之间存在着相互依赖和相互作用的辩证关系。第一，个人依赖于集体，无集体即无

个人。集体使个人得以存在，集体使个人力量得以发挥和增强，集体使个人的利益得以满足，集体为个人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集体为个人聪明才智和个性的发展提供了优越的条件。第二，个人影响集体，集体由个人所组成，个人力量发挥的程度影响集体的力量，个人的品质、才能、作风的状况也会影响集体。总之，个人和集体是对立的统一。在它们的相互关系中，集体对个人的影响和作用是根本的。个人利益同集体利益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既不能片面强调集体而忽视个人，也不能片面强调个人而不顾集体。

马克思主义关于处理个人和集体关系的正确原则，是发扬集体主义的忘我精神和英雄主义的献身精神；要克服个人主义和消极无为的思想。我们要努力提倡和大力发扬集体主义的英雄主义或革命的英雄主义。我们每一个热爱祖国的人，对国家对集体都应力争多做贡献，在社会主义的集体事业中，尽可能发挥自己的才能和力量。

历史唯物主义从个人和集体、群众、社会的相互关系，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人的价值包括两个方面，即：社会对个人的尊重和满足；个人对社会的责任和贡献。更重要的是从个人对社会历史进步之贡献的大小来评价人的价值。毛泽东同志的《纪念白求恩》一文清楚地阐明了这个观点。一个人的能力有大小，但只要有全心全意为集体、为人民服务，为共产主义事业献身的大公无私的精神，就是一个高尚的人，一个有作为的人，一个真正有价值的人。新时代的雷锋张华同志为抢救老农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这个行动的社

会意义，由此产生的精神力量是很大的，因而他对社会、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贡献也是非常大的。如果用资产阶级的价值观来衡量，就不可能理解张华同志英雄行为的重大意义。

在个人和群众的关系上，除了上面所讲的普通个人和集体的关系外，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更带有全局性意义的，是领袖和群众的关系问题。

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只有靠自觉的革命运动才能实现，而这种自觉性是与党和领袖的领导分不开的。

无产阶级群众和领袖的关系是：无产阶级群众需要自己的领袖，领袖必须依靠群众。第一，无产阶级群众需要自己的领袖。没有领袖，群众的斗争就会陷入自发、涣散和摸索的状态。领袖对群众的作用是预见的作用，教育的作用，团结的作用，组织的作用，指挥的作用。第二，领袖必须依靠群众。领袖本来就是群众中的一员，是群众自己的领袖，而不是群众之外的超人。离开群众，也就无所谓群众的领袖。领袖离不开群众，具体地说，从根源上看，领袖是从群众运动中产生的；从政治上看，领袖是群众利益的集中代表者；从思想上看，领袖要集中群众的正确意见；从作风上看，领袖要时刻密切联系群众。总之，领袖和群众的关系，是公仆和主人的关系。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领袖是社会公仆。无产阶级群众需要自己的领袖，而无产阶级领袖必须依靠群众，后者更为根本。无产阶级领袖如果脱离了群众，他的思想、理论和组织领导，便失去了对象，失去了依靠，他们的作用就无从发挥，也将一事无成。

无产阶级对领袖的热爱与把领袖神化、鼓吹个人崇拜有本质的区别。无产阶级热爱自己的领袖是和革命的利益、阶级的利益相一致的。为此，反对把领袖神化，反对鼓吹个人崇拜，正是为了更加热爱自己的领袖，使其更好地发挥出个人在历史上的巨大作用。所以，反对个人崇拜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要原则，是一个关系革命事业成败的大问题。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根据'文化大革命'的教训和党的现状，必须把我们党建设成为具有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一定要树立党必须由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德才兼备的领袖们实行集体领导的马克思主义观点，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一定要维护党的领袖人物的威信，同时保证他们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这是我们今后防止个人崇拜再次出现所应坚持的基本观点和基本原则。

二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实践证明，人民群众要有效地创造历史，必须要有无产阶级政党来领导。毛泽东同志说："中国共产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没有这样一个核心，社会主义事业就不能胜利。"① 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今后，要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也必须依靠党的领导才能实现。这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党要实现其领导，就必须密切联

① 毛泽东：《中国共产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30页。

系群众。如果党不同人民群众保持最密切的联系，就失去了作为先锋队的作用，不仅不能领导革命事业胜利前进，而且连自身也会丧失生命力。斯大林说："当布尔什维克保持同广大人民群众的联系时，他们将是不可战胜的，——这可以认为是一个规律。相反地，布尔什维克只要一脱离群众和失去同群众的联系，只要一染上官僚主义的毛病，他们就会丧失任何力量，而变成空架子。"①

党要实现对人民群众的正确领导，除了首先在政治上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外，还要正确处理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树立群众观点。群众观点，概括地说，就是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让群众当家做主，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的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是无产阶级政党群众观点的理论基础。群众观点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观点，其主要内容是：

第一，坚信人民群众自己解放自己的观点。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是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人民群众在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下能够自己解放自己。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和主人，是推动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人民群众的力量和智慧是无穷无尽的。人民群众的敌人，只有人民群众自己起来才能打倒；人民群众的解放和幸福，只有人民群众自己起来斗争，才能获得和巩固。任何工作，都要依靠群众，发动群众，使之成为群众的自觉行动，才能取得有效的成果。所以，人民群众发动起来进行斗争的深广程度，决定

① 斯大林：《论党的工作缺点和消灭托洛茨基两面派的办法》，《斯大林文选》上册，第147 148页。

着革命和建设事业的成败及其程度的大小。因此，无产阶级政党在领导广大人民群众的斗争过程中，坚定地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的大多数，首先是工农群众及其知识分子的大多数，尊重群众的革命首创精神，反对任何恩赐和包办代替的观点。列宁指出："只有相信人民的人，只有投入人民生气勃勃的创造力泉源中去的人，才能获得胜利并保持政权。"①

第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中国共产党同一切剥削阶级政党的根本区别，就在于它始终如一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在党的一切活动中，除了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以外，无产阶级政党没有任何自己的私利。无产阶级政党把自己看作是人民群众进行斗争的工具，是人民的公仆，坚决反对把人民群众当作自己的工具。要立党为公，反对立党为私，反对为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服务。任何共产党员和无产阶级革命战士，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人民群众的勤务员，都是社会的公仆。干部手中的权利是人民给的，是用来为人民谋利益的，而不允许搞个人的特权，不允许借此当官做老爷。因此，无产阶级政党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当作自己的唯一宗旨。

第三，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的观点。无产阶级政党把无产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看作自己的根本利益。每一言论，每项政策，每个行动，都以是否符合人民的利益，是否向人民负责为最高标准。为了人民群众的利益，为了对人民高度负责，要勇于坚持真理，敢于修正错误。因

① 列宁：《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会议：关于诺根声明退出人民委员会问题的发言和决议》，《列宁全集》第26卷，第273页。

此，要坚持对人民负责和对党负责的一致性，反对把对党负责同对群众负责对立起来的观点。

第四，一切向人民群众学习的观点。无产阶级政党要真正做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和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就必须向人民群众学习。无产阶级政党是人民群众的领导者、教育者，而教育者是应该首先受教育的。千百万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实践是智慧的源泉。因此，无产阶级政党要求遇事和群众商量，虚心向群众学习，先当好群众的学生，然后才能当好先生。只有把群众的无穷智慧集中起来，才能形成正确的思想，制定正确的方针、政策和路线，再去指导群众行动，反对凌驾于群众之上搞独断专行的思想和作风。

总之，任何政党和个人，如果脱离群众则一事无成，就会走到群众的对立面去。我们每个立志献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革命者，也必须首先处理好个人和群众的关系，牢固地树立起群众观点。

无产阶级政党将群众观点贯彻到自己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中去，就形成了党的群众路线。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是辩证的统一。没有坚定的群众观点，就不可能在工作中贯彻群众路线；反之，单有为人民服务的热情，而没有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也不能把工作做好。群众路线体现了群众观点。群众观点又表现为群众路线。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的决议指出：“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党的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根本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也是根本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

群众路线是党的政治路线。这是指党必须首先在政治上代表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并用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领导群众为实现自己的利益而斗争。群众路线是党的组织路线。这是指党的一切组织，在一切工作中，发动和领导群众自己完成自己的事业。群众路线又是党的根本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这个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的基本内容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是党的群众路线的核心。毛泽东同志在《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一文中，对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做了系统的深刻的论述。他指出：“我们共产党人无论进行何项工作，有两个方法是必须采用的，一是一般和个别相结合，二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①] 他还说：“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②] 我们在一切实际工作中，要想取得正确的领导原则，制定正确的政策、计划、方案和措施，就必须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

① 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2页。

② 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

结合。这是一切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中的最根本的科学方法。

党的群众路线深刻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体现了辩证法和认识论的一致性。它正确地解决了实践和认识、感性和理性、个别和一般的关系，从而把党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完全奠定在科学世界观的基础上。这是毛泽东同志把马克思主义哲学运用到实际斗争中的光辉范例。

党的群众路线和加强党的领导是一致的。党的群众路线体现了党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代表，体现了党以坚定的无产阶级政策对于群众的领导作用。党对群众的领导作用就是正确地给群众指出斗争的方向，党的任务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党在贯彻群众路线时，对于人民群众的各阶级和阶层要进行阶级分析，要看到劳动人民群众中的主体，无产阶级是人民群众中的领导阶级。在当前，依靠群众中的积极分子，团结中间部分，努力争取后进部分，以便最大限度地调动群众的积极性，为把我国建设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因此，在阶级和阶级斗争存在的条件下，党的群众路线也就是党的阶级路线。

坚持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工人阶级必须依靠本阶级的群众力量和全体人民群众的力量，才能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解放自己，同时解放全体劳动人民。因此，人民群众的觉悟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愈是发展，工人阶级的事业就愈是发展。这就是党的工

作中的群众路线的实质所在。实践证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所以能够胜利实现历史性的伟大转变，一是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原理，二是坚持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原理。人民群众对党的信任和支持，是我们的事业能够不断取得胜利的关键所在。

科学地概括和提出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是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重大贡献。正如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指出的，群众路线是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即立场、观点、方法的三个基本方面之一，而其他两个方面（实事求是和独立自主）也都与群众路线密切相关。

坚持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就必须坚决贯彻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即在高度民主的基础上实行高度的集中。要充分发扬民主，解放思想，调动广大群众当家做主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要正确集中群众的意见，反对个人专断和极端民主化两种倾向。

坚持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就要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尾巴主义等错误倾向。官僚主义是与共产党的群众路线格格不入的，是破坏党和群众鱼水关系的腐蚀剂。我们要做群众的公仆，绝不能做群众的老爷。命令主义是错误的，因为它不是以群众的自觉自愿为基础的。尾巴主义也是错误的，因为它落后于群众的觉悟程度。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尾巴主义，虽然表现形式不同，但都脱离了群众，违背了党的群众路线的基本原则。因此，我们在一切工作中，都既要从群众的觉悟程度和实际情况出发，又要放

手发动群众，积极领导群众前进，这是贯彻群众路线所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

坚持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是我们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特征之一。中国革命和建设的经验证明，党的群众路线是唯一正确的路线。几十年来正是由于我们党一贯坚持了群众路线，才取得了革命和建设的伟大胜利。反之，违背了这条路线，革命就要遭到挫折或失败。今天，我们党和国家正处在继往开来、振兴中华的重要历史时期。无论是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实践中，还是在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过程中，都会遇到新情况，出现新问题。因此，继续发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加强全党全民的大团结，密切党和人民的血肉联系，更具有十分突出的意义。而学习和掌握唯物史观，则可以大大提高我们树立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的自觉性。

第十六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历史唯物主义是研究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学习它就是要帮助我们从总体上掌握社会发展的规律，进一步了解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的关系，懂得共产主义是社会进步、文明发展和人类解放的必然归宿。在思想上树立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和科学信念；在行动上能够自觉地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奋斗。在当前，要为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贡献出自己的力量。

第一节　社会的进步

一　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

当我们考察人类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的时候，必然要涉及到人类社会究竟是什么？列宁说："辩证方法是要我们把社会看作活动着和发展着的活的机体的。"① 人类社会是由一切基本的社会要素所构成的、有机统一的、不断发展着的活的有机体。

---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是如何反对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54页。



社会有机体的范畴是对人类社会这一特殊物质体系的总概括。它是指由一切社会要素所构成的、有机统一的、活动发展着的特殊的物质形态。它不是虚无飘渺的，而是客观现实存在的。它从自然界发展而来，却又同自然界存在着质的不同，因为自然界是由纯粹的物质构成，而社会却离不开人。社会有机体之所以是有机的，也正因为：第一，它是由处于一定社会关系中的人构成的，人不仅有生命的活力，而且具有特殊的能动性；第二，它是由社会的各个组成要素构成的，这些要素不仅处于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和相互制约之中，而且永远处于发展变化的状态；第三，它一刻也不停地在同自然界进行着物质交换。

社会有机体的结构是非常复杂的，但是尽管复杂，如果把它概括起来也不外乎这两个方面：一是由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三者构成的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方面；二是人和人群的历史共同体的方面。这两个方面可以简称为社会和人，它是社会有机体的最基本的要素，这两者是不可分的。一方面，社会总是人的社会。社会是由人组成的，人是社会的主体，是社会有机体的第一要素。另一方面，人总是社会的人。人是生活在一定社会关系中的人，是实践着的、活生生的、现实的人，即社会的人。人在实践中，总要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并在此基础上结成一定的政治、法律和思想等社会关系。正是这种社会关系的总和构成人的本质，使人同其他动物区别开来，也使处在不同历史条件、不同社会关系中的人相互区别开来。

在社会有机体中，人的社会和社会的人是对立统一的。

研究人及其本质，必须从他所处的社会关系的总和出发，也就是说不能脱离社会关系去考察人及其本质，也不能从人本身出发，来研究人及其本质。如果把人同社会关系割离开来，脱离社会关系去考察人，就会象费尔巴哈那样，陷入对人的抽象研究。同样，研究社会关系也不能离开人，不能抛开人去孤立地把握社会关系，因为通过对人的本质的探讨，就可以从这个社会关系的“承担者”身上，集中地反映出社会关系的性质、水平和面貌。人的社会的关系还有另一方面，这就是人的有意识有目的的社会活动有着客观的、物质的原因，是受社会本身的客观必然性支配的；而社会生活、社会关系的一切，又都是人所创造的，由人来改变的，是人的活动的结果。可见，只有从人和社会相统一的观点出发，才能正确地把握社会的进步、历史的发展。那些指责历史唯物主义只讲“物”，不讲“人”，“见物不见人”的说法是没有根据的。

了解了人类社会这个有机体，我们就可以进一步考察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所谓社会进步指的是社会的前进、发展，它包括社会形态的更替，社会的物质生活、政治生活、精神生活的改善等。历史的进程虽然有急有缓，有时还不可避免地会出现暂时的曲折和倒退，但基本的趋势是前进的、上升的。

关于社会历史进步的问题在社会科学，特别在历史观中占有重要地位。社会发展的基本历史趋势是进步的还是倒退的，思想家们围绕着这个问题展开着激烈的斗争。这个问题也是社会历史理论不能不回答的问题。尤其在现代历史的发展中，这个问题就显得更加突出。

历史上一些先进思想家，特别是处于上升时期的资产阶级的一些思想代表，虽然也认为历史发展的趋势是进步的，但是，他们不能以唯物史观对它作正确的解释，不能科学地揭示出历史进步的真正实质、规律和动力。他们从唯心主义的立场出发,来解释社会历史的进步。这些思想家中,有的认为人的“智力”、人性、“理性”的发展是历史进步的根本原因。例如法国资产阶级思想家孔多塞唯心地解释社会生活现象，他认为改善人类的理性和增加知识是前进的泉源。他任意把社会历史分成十个时期，其中第九个时期就是他当时的社会，他把第十个时期描写成地上的理性王国和社会发展的极限,因此把接替封建制度的资本主义社会理想化了。还有一些哲学家把离开人而独立存在的绝对精神的“自我运动”看作历史进步的动力，如黑格尔就是这种观点。从这种唯心主义观点出发,他们不是从社会的物质生活,而是从精神领域、从社会意识中寻找社会进步的根源和标准。但是，这些社会意识形式本身是由什么所支配，它们变化和发展的原因是什么，这些并没有得到科学的说明。此外，还有一些持形而上学观点的思想家，则把社会的进步看作是笔直前进、直线上升的，其间既没有质的飞跃，也没有曲折和后退，似乎历史只有“量的增长”，只是在平稳“和谐”中发展的。从这种观点出发，他们认为劳动者反对剥削的斗争，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只会带来对社会“秩序”、对“和谐局面”的破坏，因而是社会发展中的“病态”表现。他们把社会进步停留在资本主义社会的范围内，并把它理想化。

现代资产阶级的思想家完全站在历史进步思想的反面，

宣扬历史倒退的荒谬思想，在现代资产阶级哲学、社会学中以各种不同形式表现出来。有的公开怀疑历史的进步，说什么"进步的观念"仅仅是一种"假说"，而且是一种"极其可疑的假说"。有的把不同时代、不同国家的文明看作是彼此隔绝的单个现象，是一个个产生和毁灭的孤立过程，由此而否认历史的连续性、继承性和前进性。有的则把人类历史的发展看作是往返循环、周而复始的过程。这些说法，尽管各有异处，但其共同点在于否认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否认历史的进步。这种历史循环或历史倒退的理论，不过是失去进步作用的现代资本主义在思想上的反映，是没落阶级的失望情绪和恐惧心理在社会历史观中的表现。

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能抛开历史唯心主义关于人性、理性和人的本质的抽象议论，而把它放到一定的社会关系中去考察，才能对社会进步的实质和动力作出科学的、正确的结论。与资产阶级思想家相反，马克思主义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运用于人类社会的观察和研究，揭示了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肯定了社会历史的基本趋势是前进的、上升的。历史唯物主义不仅科学地阐明了社会进步的实质，并认为社会进步的动力是由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所决定和推动的；人民群众是社会进步的决定力量。历史唯物主义还进一步揭示了社会进步的客观标志，这就是社会文明的发展。

二　社会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社会进步的标志是社会文明的发展。社会文明是指人类社会的进步程度和开化状态。社会文明区分为物质文明和精

神文明，它们是社会进步程度在物质上和精神上的结晶和标志。

究竟什么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以及它们之间的辩证关系。所谓物质文明，是指人类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它表现为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所谓精神文明，是指人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主观世界也得到改造，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得到发展，这方面的成果就是精神文明。精神文明大体可分为文化和思想两个方面：文化方面的成果表现为教育、科学、文化知识的发达；思想方面的成果表现为人们思想、政治、道德水平的提高。以上对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含义的解释，是以人类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为基本出发点的。它体现了人们的物质生产与精神生产、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历史的统一，既表明了人们改造客观世界过程的连续性以及取得成果的历史继承性，又表明了人们在不同历史阶段上改造客观世界的不同情况和不同发展水平。这是我们党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方法来观察人类社会进步和社会生活发展所得出的科学结论。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是人类改造客观世界的伟大实践活动中所产生的双胎儿，它们是相互依存、缺一不可的。它们之间在相互作用、相互促进中向前发展。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发展的基础，精神文明的状况，是物质文明和社会制度的反映，社会发展归根到底是客观的物质过程；精神文明则是物质文明发展的必要条件和重要保证。精神文明对物质文明的巩固、延续和发展，对社会制度的变革具有巨大的能动作用。

从根本上来说，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发展的基础。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人们总是要有起码的吃、穿、住、行、用，才能从事其他活动。人类的物质生活、物质文明是精神生活、精神文明产生、形成和发展的必不可少的客观物质基础，离开一定的物质条件，精神文明就无从建设，物质文明水平的高低，影响着精神文明的建设。它主要的表现在：第一，物质文明的发展为精神文明的发展提供了可靠的物质前提。第二，物质文明的发展决定着精神文明的发展水平。第三，物质文明的发展是精神文明发展的源泉和动力。第四，发展精神文明的最终目的是为了促进物质文明的发展。

精神文明是物质文明发展的必要条件和重要保证。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发展的基础，精神文明的发展要受到物质文明发展的制约，是物质文明和社会制度的反映。但是，精神文明又不是物质文明的附属物。精神文明的发展有其自身的历史和逻辑规律，它一经产生，就能动地反作用于物质文明的发展，对物质文明的巩固、延续和发展，对社会改造和社会制度的变革都有巨大的能动作用，它成为物质文明发展的必要条件和重要保证。具体表现在：第一，精神文明为物质文明建设提供理论指导，保证其发展方向。第二，精神文明是物质文明发展的精神动力。第三，精神文明的发展可为物质文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和消除前进的障碍。此外，精神文明中的科学技术知识可以直接转化为生产力，成为物质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

党的十二大报告中写道：“物质文明的建设是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的建设不可缺少的基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对物质文明建设不但起巨大的推动作用，而且保证它的正确的发展方向。两种文明的建设，互为条件，又互为目的。”这段论述，深刻地揭示和准确地表达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内在的辩证关系，对于我们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实现它们相互适应、相互促进的发展，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不可缺少的基础，离开一定的物质条件，精神文明就无从建设，物质文明的高低，影响着精神文明的建设。比如，如果生产力不大大发展，人们的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长期得不到合理的满足，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体现不出来，长此以往，就可能影响人们对社会主义制度的信念；如果生产力不大大发展，物质不丰富，人们就很难摆脱小生产者那种狭隘、自私的思想束缚；如果生产力不大大发展，物质不丰富，人们就没有充裕的时间接受政治、文化教育，也不能开阔眼界，那么，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内容之一的共产主义道德观念的成长和巩固就会受到一定的限制。同时，高度的物质文明也是最后消灭不文明现象的客观基础。正因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础，所以我们必须从理论上和实践上牢固树立起这样一个观点：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制度基本确立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我们应当坚定不移地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这是符合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规律的。

物质文明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础。但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不会由于物质文明发展提供的基础而自然发展，必须由共产党领导广大群众凭借这个基础，自觉地、坚持不懈地进行艰巨的工作，才能发展。同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对物质文明的建设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组成部分。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无论是经济的发展还是科学的昌盛、教育的发达、文化的繁荣等都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培养和造就共产主义的新人更离不开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不仅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强大的思想武器，而且其本身就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灵魂。建设高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无疑能指导我国“四化”建设沿着社会主义正确轨道前进。

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这两者之间互为条件，又互为目的。一方面说明，物质文明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不可缺少的基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为物质文明建设提供巨大的动力；另一方面说明，物质文明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目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也是物质文明建设的目的。两者互为目的，具体地说，还可以从两方面来理解：第一，就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关系来说，改造自然界的目的是为了发展物质生产，同时也是为了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人自身，最后还是为了推动对客观世界的改造。第二，就人们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统一来说，人不同于动物，除了要有物质生活外，还必须有精神生活。人的精神生活有高低

之分，没有有无之别。一个人或一个社会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必须相互协调和适应。从事建设物质文明的目的是为了增加社会物质财富和改善人民生活，同时也是为了提高人们的精神生活，培养和造就社会主义新人；从事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目的是为了增加社会精神财富，丰富人们的精神生活，提高人们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同时也必须有利于物质生产的发展，其精神产品有利于启迪、提高人们战胜和征服自然界的能力，鼓舞、提高人们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建设的信心和斗志。

两个文明的辩证关系，要求我们必须反对两种 错 误 观点：既要反对认为精神文明可以离开任何物质条件、不受物质条件制约的观点，又要反对认为只要物质文明搞好了，精神文明就会自然而然地发展起来的观点。精神文明不能离开一定的物质条件，历史上从来不存在完全不受物质条件制约的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精神文明只能由思想文化战线的人们和全体人民，利用一定的物质条件在思想文化方面进行长期实践的结果。

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是不断向前发展的。在私有制社会中，社会文明的发展和状况，被阶级对立和人对人的剥削这一基本事实所制约。而社会主义制度却为社会文明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社会进步的概念是一个综合的概念。它是通过社会的不同领域、不同方面具体表现出来的。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的基础，但精神文明并不是物质文明的附属品，它也是标志社会进步的一个重要方面。

物质文明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主要标志。社会进步归根到底是客观的物质过程。社会进步不但表现在新的生产关系和新的社会政治制度的建立和发展上，并且要最终表现于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所以，社会生产力的状况，不仅是社会发展的最终根源和基础，而且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马克思主义划分人类文明时代的依据，首先是物质文明的状态和程度。恩格斯正是根据人类早期物质生产和物质生活的不同特点，划分出蒙昧时代、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的。恩格斯说：“现在我们可以把摩尔根的分期法概括如下：蒙昧时代是以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时期；人类的制造品主要是用作这种采集的辅助工具。野蛮时代是学会经营畜牧业和农业的时期，是学会靠人类的活动来增加天然产物生产的方法的时期。文明时代是学会对天然产物进一步加工的时期，是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产生的时期。”①精神文明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重要特征，是标志社会进步状态和程度的重要方面。特别是由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不是平衡的、同步的，两者有可能发生暂时的分离、脱节，所以考察社会进步决不能忽视把精神文明作为重要特征和重要标志。

党的十二大报告在指出生产力发展水平是社会进步的最高特征的同时，明确肯定了把两种文明也作为社会进步的特征，社会的改造，社会制度的进步，最终都将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发展的尺度来衡量。这就说明：第一，生产力是社

① 恩洛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第3页。

会进步的"最高标准"，但物质生产的进步必须同物质生活的改善联系起来。第二，不但要以物质文明为标志，还要以精神文明为标志。单有物质生产的发展、物质生活的改善，而在精神领域则愚昧、落后、空虚、颓废、堕落，这种"社会进步"是畸形的。特别是在社会主义社会，如果没有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发展，现代化建设就不能保证社会主义的方向，而且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也有变质的危险。

在理论上明确了两个文明是社会进步的标志，在实践中就给我们指明了全面奋斗目标：既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又建设高度的精神文明。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中必须解决的一个重大课题。明确地把它作为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的一个根本任务和根本目标，这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的一个创造。这个创造，是对毛泽东思想的一个伟大的新贡献。

党的十二大的报告，阐明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指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表现。过去在讲到社会主义特征的时候，人们往往强调剥削制度的消灭和生产资料的公有，按劳分配，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以及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政权。人们还强调，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作为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和最终结果，也是它的特征。这些无疑都是正确的，但是还不足以完全包括社会主义的特征。社会主义还必须有一

个特征，就是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没有这种精神文明，就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段精辟的论述，是完全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和社会主义制度诞生以来的全部历史经验的。从马克思、恩格斯到列宁和毛泽东同志，他们在自己的著作中，都从不同的方面和在不同的程度上，论述过社会主义社会必须重视思想文化建设，以及思想文化的发展，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的重要作用。但是，把这方面的任务概括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样一个理论命题，明确地把它作为社会主义的必不可少的本质特征，明确地把它同物质文明建设和民主政治建设一起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目标、纲领，这是我们党从社会主义实践中得出的新结论，是我们全党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大大深化的结果。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文化建设和思想建设两个方面。文化建设指的是教育、科学、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卫生体育、图书馆、博物馆等各项文化事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知识水平的提高，也包括健康、愉快、生动活泼、丰富多采的群众性娱乐活动。思想建设的内容，主要是指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科学理论，共产主义的理想、信念和道德，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适应的主人翁思想和集体主义思想，同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相适应的权利义务观念和组织纪律观念，为人民服务的献身精神和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等等。概括起来说，最主要的就是革命理想、道德和纪律。这两个方面是互相渗透、互相促进的。文化建设既是建设物质文明的重要条件，又是提高人民群众思想觉悟和道德水平的重要条件。思

想建设决定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性质和发展方向。一切文化都要在共产主义思想体系的指导下发展。我们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必须坚持这两个方面的辩证统一，而不应当把两个方面分割开来，对立起来，用一个方面去否定、贬低另一个方面。只有这样，才能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得到全面的发展。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根本要求，在于造就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社会主义社会物质生产的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完善，社会生活方式的改造和整个社会的进步，也可以说，依靠于全体劳动者积极性、创造性的高涨，依靠于他们的文化水平和思想觉悟的提高。革命创造的最伟大的"艺术品"，就是革命的实践和革命的精神所造就的新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斗争，不但需要而且完全有条件培育出一代又一代的社会主义新人。党中央反复指出，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就是要通过文化事业的发展和共产主义思想的传播，使越来越多的社会成员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劳动者，使他们能够正确处理理想与现实的关系，坚信社会主义制度一定会逐步完善起来，坚信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一定会随着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成熟而逐步实现，并且为实现这种理想作出踏踏实实的持久不懈的努力；能够正确对待现实生活中的困难和阴暗面，既不抱天真的幻想，也永不悲观失望；能够正确处理人们相互之间的关系，做到互相尊重、团结一致、友爱互助、共同奋斗、共同前进。党中央把造就这样的社会主义新人，明确地规定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根本要求和根本任务。这个战略思想，是毛泽东同志曾经提出的培养有社会主义觉

悟、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运用和进一步的发展。

第二节　人类的解放

一　人的本质和人类的解放

人类的解放和社会进步是密切不可分的，因为它是社会进步的重要内容和重要标志。人类改造客观世界、发展社会文明、促进社会进步的长远目标和结果，是人类自身的彻底解放。

要了解人类的解放，首先要搞清楚人的本质的问题。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本质的理论是马克思、恩格斯所发现的唯物史观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是社会的人。历史唯物主义坚持从人和社会关系的统一中来观察人的本质和人类的解放问题。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指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①]这一论断，既表明了以往一切把人的本质归结为"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的观点是错误的，又是对人的本质作出了科学的规定，并为考察人的本质提供了科学的方法。

马克思上述的这段话，具体来说，可包含下面三层意思：第一，人决不是一种"类"的抽象物，而是社会的人、实践的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人、处于特定经济关系中的现实的人。抽象的"人"，谁也不曾见过。我们所说的"单个人"，总是具体的人，不是张三，就是李四。古人说：画鬼易，画人难。就因为鬼谁也没见过，信手画来，不致发生一个是与不是的问题，而画人就不同了。把杨贵妃画成了林黛玉，人们就不赞成。因此，人被抽象地说成是一种"类"，就无法确认人的本质。第二，人总是处于一定的历史时代、一定社会关系中的人。人是社会的人，社会是人的社会。每个人都是时代的产儿。在阶级社会里，人生活在阶级关系之中。一部《红楼梦》，写了各色人如贾母、贾政、王夫人、贾宝玉、林黛玉、王熙凤、尤二姐、紫鹃、袭人、焦大等等，据统计有四百多人。这四百多人，交织成了大观园内一张错综复杂的"网"，它反映了当时复杂的社会关系。每个人都在这复杂的社会关系中处于一定的地位，扮演不同的角色。人的本质归根到底是由他在物质经济关系中所处的地位所决定的。第三，为要理解"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句话的含义，还得弄明白什么叫"社会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曾作过解释："社会关系的含义是指许多个人的合作"。① 因此，"一切社会关系"，就包括多种"个人的合作"关系；除了最重要的生产关系之外，还包括家庭关系、阶级关系、民族关系、道德关系、政治关系等等。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就是说人是人类个体和社会集体的对立统一体，每个人都是上述社会关系的体现者。要考察人的本质，就要把这些关系联系起来思索、分析。人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4页。

社会关系是千差万别的，因而人的本质也是各异的、多层次的。

列宁在谈到马克思是怎样发现唯物史观的基本思想时指出：马克思所用的方法，就是从社会生活的各种领域中划分出经济领域来，从一切社会关系中划分出生产关系来，并把它当作决定其余一切关系的基本的原始的关系。“只有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才有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作自然的历史过程。不言而喻，没有这种观点，也就不会有社会科学。”① 列宁还直接谈到了这种观点的形成同科学地解决对人的看法之间的联系。他说，有的唯心主义者虽然承认历史现象的规律性，但不能把这些现象的进化看作自然历史的过程，“因而他们只限于指出社会思想和人的目的，而不善于把这些思想和目的归结于物质的社会关系。”②上述关于两个“归结”和“一个”过程的思想是了解人的本质问题的理论基础。人的本质归根到底是由他在物质经济关系中所处的地位决定的。在社会划分为阶级的情况下，人们的物质经济关系集中表现为阶级关系，这是人与人之间的基本关系，是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东西。可见，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的本质的理论同抽象的“人性论”、资产阶级的人道主义是根本对立的。所谓“人的本性是自私的”说法，是违背唯物史观关于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的科学的论断，是唯心史观的反科学的论调。因为人性、人的本质是在现实的社会

①②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8、9页。

关系中形成的，人是具体的现实的人，是处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之中，而在原始社会并没有存在私有制的经济关系，何来自私的观念。即使是阶级社会，不同阶级的人所处的生产关系中的地位是不同的，他们的观念也就各不相同。就是同一阶级中的人，由于其他社会关系的影响，所造成他的思想观念也是复杂的，要作具体分析。更何况人类社会是发展变化的，是一个自然历史的过程，人们所处的生产关系中的地位也是变化的，怎么能把人的本性一概而论，说成自私的呢？

人的本质和人的解放是密切相关的。人的解放的问题，并非马克思首次提出，但它之成为科学的概念，却是马克思的伟大贡献。所谓人的解放，就其一般意义来说，包括人从自然力和从社会关系中获得自由这两方面的含义。此外，同这两方面相联系的思想解放，是指从旧思想、旧观念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如果具体来说，人的解放的实现，最主要的就是要摆脱五种奴役人的关系，即宗教奴役、专制政治奴役、私有制奴役、旧式分工奴役以及旧式劳动的奴役等。也就是说，人的解放要从这五种奴役下解放出来。而人的解放所包含的这五个方面的含义，不是孤立的，而是相互密切地联系着的。同时这五个方面也不是并列关系，其中，关键是废除私有制对人的奴役。

人们在社会实践活动中，一方面要同自然界发生关系，同时，另一方面在人与人之间也要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所以，人们的思想和行动不仅受着自然力的制约，而且受着社会关系的制约。当着人们还没有认识自然力和社会关系的发展规律并支配它们的时候，这就说明人们还没有从它们那

里解放出来。人从自然力中获得解放和从社会关系中获得解放是相互联系的，两者相比以人从社会关系中获得解放更为重要。其原因在于人对自然力的解放程度，归根到底取决于人在社会关系中的解放程度。所以，人的彻底解放主要是从社会关系中解放出来的问题。随着社会的进步、历史的发展，人的解放程度也发生相应的变化。在不同的历史时代人的解放具有不同的内容，表现为不同的水平。人们所追求的社会进步的目标是人在社会关系中的彻底解放，这一目标的实现是社会进步的过程，是长期历史发展的结果。所以，每当历史前进一步，人们也就获得某种程度的解放，它是人们走向彻底解放长过程中的一个阶段。

要了解人的解放问题，就要对“人”本身作出科学的正确的分析。马克思说：“人的本质就其现实性说是社会关系的总和”。但是人的解放是与社会进步是分不开的。历史的发展，社会的进步，社会关系的变更，总是通过人表现出来，通过人的解放程度表现出来。考察人的解放，就离不开对人的历史变化和人的物质生活条件的变化的分析。关于人从一切奴役人的关系中解放出来的思想，这是马克思依据现代大生产的发展所作的科学分析的结果。人的解放程度标志着社会进步的性质和水平，人们从中可以看出社会发展所处的历史阶段。人的解放程度，总是同社会进步的水平相应增长的。人在社会关系和自然力中得到的自由越多，解放的程度越大，也就标志着历史发展具有越来越进步的性质，社会进步也就处在越来越高的水平上，这一点已为过去的历史事实所证实，也将为今后的实践所验证。可见，人们在改造

世界的斗争中，促进社会进步、发展社会文明和争取人类解放是互为条件、互为因果的。

二　人类的解放程度和社会进步的一致性

人类社会是从低级到高级向前发展的，新旧社会形态的每一次更替，人们都取得某种程度的解放，争得一定的自由。

在原始社会里，生产力水平极低，没有剩余产品，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彼此间过着平等的生活。在这个社会里人们没有剥削和压迫。从这点上看，他们似乎是自由的。但是，这种自由恰恰是建立在生产力极端低下的基础上，是饥寒交迫，对自然力无法控制的产物。那时人们既无力支配自然力，也不是自己社会关系的自觉的主人。因此，这种自由和人的解放程度是极其有限的。

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人类社会进入阶级社会，这是历史进程的重大进步，是社会发展的一次质的飞跃。虽然这个进步是以牺牲原始平等关系，代之以人与人之间的剥削和压迫。但它在历史进步中仍然占有重要地位，具有人的解放的某种意义。这不仅表现在生产力有了较高的发展，社会物质财富有较多的增长，人从自然力中争得了一定的自由，而且还表现在人们在很大程度上摆脱了野蛮状态，为发展人类文明开辟了道路。

奴隶社会开始了以阶级对抗为基础的人类社会的历史，阶级出现以后的社会制度的更替，虽然仅是私有制形式的变换，但是，历史进步仍然是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仍然在增添着人类的解放的成分。封建社会代替奴隶社会，这种由生产

力的发展所决定的社会进步，冲破了奴隶对奴隶主的人身依附关系，这对奴隶来说，在历史可能达到的限度内，毕竟是一次解放。在封建社会里，农民占有少量的土地或租种地主的土地，他们在社会关系中同以往的奴隶相比，享有一定的自由。但是农民对地主自然存在着不同程度的人身依附关系，受着经济上的残酷剥削，终日被束缚在土地上，他们的自由是极其有限的。人类从封建社会进入资本主义社会，这在私有制范围内算是最大的历史进步，在历史发展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资本主义不仅带来了生产力的迅速发展，人对自然力争得了更大的自由，而且也加速了人从社会关系中解放出来的进程。资本主义把农民从土地上、从对地主的部分人身依附关系中解放出来，代之以资本主义的雇佣关系，双方自愿，平等交易，尽管这种平等和自由是虚伪的、形式上的，但毕竟比过去的奴隶、农民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却具有更大的解放意义。

马克思说："当文明一开始的时候，生产就开始建立在级别、等级和阶级对抗上，最后建立在积累的劳动和直接的劳动的对抗上。没有对抗就没有进步。这是文明直到今天所遵循的规律。"① 这段话说明，就是在私有制的阶级社会中，人类历史也还是在进步的，历史上每一重大进步，人们都从自然力和社会关系中争得一定的自由和解放。就从这一点来看，可以说人在历史上解放的程度，是标志着社会进步的性质和水平。所以，不能忽视阶级社会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曾经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04页。

起过的进步作用。同时，还要看到过去历史进步和人的某种解放的局限性。这是因为在私有制的阶级社会中，劳动者虽然曾经摆脱过人身依附、超经济剥削和其他政治奴役的过程，但他们始终没有从经济上受剥削、政治上受压迫中解放出来。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关系下，首先是广大劳动者，同时也包括剥削者，从根本上说都是不自由的，都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因此，要使人获得彻底解放，成为自然界和社会的真正主人，就要消灭私有制，用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从而使人类实现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实现共产主义理想的社会制度。

第三节 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实践

一 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马克思的“人的解放”这一伟大目标的实现，就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这是一种在共产主义思想指导下的群众实践活动。马克思把人类的解放和共产主义的实现，看作是一个由不同阶段组成的历史发展过程，要求每个革命者在实践活动中，必须坚持共产主义和人类解放这个伟大目标。

自由王国与必然王国是人类发展的两种历史状态，它们之间既是相互联系的，又是相互对立的。作为社会历史范畴的必然王国，是指人们受盲目必然性的支配，特别是受到自己所创造的社会关系的奴役这样一种社会状态。同必然王国

相对立，自由王国是指人们摆脱了盲目必然性的奴役，成为自己社会关系的主人，从而也成为自然界的自觉主人这样一种社会状态。

必然王国和自由王国的对立是相对的。以往的社会进步和人类在历史上争到的某种程度的解放，包含着向自由王国前进的趋势；但总的说来，人类仍处在必然王国之中。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是一个过程。从整个社会来看，当人们对客观的社会的和自然的必然性有了正确认识，并能支配和利用它，使它服务于人类自觉的目的的时候，才能实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为人类从自然界的支配中解放出来创造了一定条件，同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又把人类禁锢在经济剥削、政治压迫的牢笼之中。资本主义制度是最发达的也是最后的一个剥削、压迫和奴役人的社会制度。资本主义既是人类历史中最后一个对抗社会，也是人类向自由王国飞跃的历史准备的最后阶梯。剥夺剥削者，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资本主义制度必然灭亡，共产主义制度必然胜利，这是不可抗拒的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资产阶级的灭亡和无产阶级的胜利是同样不可避免的。"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地解放自己。

当然，人类进入自由王国，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而是一个十分艰巨的历史任务，需要经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人们的社会实践是人类从必然王国通向自由王国的根本途径。无产阶级进行的社会主义革命，推翻资本主义社会制

度，代之以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真正起点。社会主义属于共产主义范畴，它是人类解放的真正开端。

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飞跃的第一步，是实现社会主义。它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是迈向共产主义的必经之路。社会主义社会根本改变了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和为它服务的上层建筑，建立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和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上层建筑。但是，社会主义是刚从私有制社会脱胎出来，在许多方面还带有旧社会的痕迹。在各方面还都需要有一个完善和发展过程。毛泽东同志说："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给我们开辟了一条到达理想境界的道路，而理想境界的实现还要靠我们的辛勤劳动。"①

共产主义的劳动是自觉的自由的劳动。这种劳动，将由高度的科学技术武装起来，并得到自觉的科学管理和控制；它不再是单纯的谋生手段，而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劳动者不再受自己产品的奴役，而成为自己产品的真正的占有者；每个人不再受固定分工的束缚，而能够选择最能发挥自己才能的创造性劳动。共产主义的劳动既是共产主义自由王国的基础，又是人类彻底解放的主要标志。但是，共产主义社会并非人类社会的终极状态，只是获得彻底解放的真正人类历史的新开端，共产主义社会还是要发展的。毛泽东同志说："人类总是不断发展的，自然界也总是不断发展的，永远不会停止在一个水平上。因此，人类总得不断地总结经验，有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86页。

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①

共产主义社会彻底消灭了私有制以及同私有制相联系的一切不平等的社会关系，实现了人类的真正解放和自由；同时又保存和大大发展了以往社会所造成的全部物质的和精神的财富。它的基本特征是：生产力、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社会产品极大丰富；一切阶级差别彻底消灭，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逐渐消失，人们在生产中和一切社会生活领域中实现了完全的平等；经济生活的准则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觉悟和道德品质极大地提高了，全民教育水平提高了，人们过着高尚的、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等等。

马克思主义把人类的解放和共产主义的实现，看作是一个历史发展过程，这就要求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人们，无论是放眼未来还是立足现实，都必须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思想武器。马克思说：“无产阶级的彻底解放就是‘人的解放’，而这个解放的头脑是哲学，它的心脏是无产阶级。”②让我们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为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事业贡献出力量。

二　共产主义社会一定能够实现

自从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在一八四七年建

---

① 转引自《周恩来总理在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5页。

立共产主义者同盟，一八四八年发表《共产党宣言》以来，无产阶级就在自己的革命旗帜上写着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共产主义！全世界成千上万忠诚的共产党人高举着这面旗帜前仆后继，奋斗不息。中国共产党人正是在共产主义这面旗帜的指引下，经过数十年的英勇奋斗，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也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成就。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揭示了共产主义必然在全世界胜利的真理。共产主义社会一定能够实现，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面对着这样现实的事实和科学理论，我们要满怀信心地坚定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

究竟什么是共产主义呢？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一书中说："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整个思想体系，同时又是一种新的社会制度。"①共产主义作为一种社会制度，它是我们共产党人奋斗的最终目标，共产主义社会制度要得到完全的实现，需要经过不同的革命发展阶段，需要经过若干代人长时期的不懈的努力奋斗。无产阶级只有一步一步地完成各个阶段人类发展所面临的任务，把社会不断推向前进，才能逐步创造条件，最终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至于共产主义思想体系，恩格斯早就讲过，共产主义首先是一种运动。它是在共产主义思想体系指导下的实践活动。所以不能把共产主义仅仅看成一种社会制度。共产主义运动的发展，从来都是靠实践，而不是靠空谈。共产主义运动，无论在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在实践中前进的，而共产主义的实践又是在共产主

①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46页。

义思想指导下进行的。世界上自有共产党起，就有共产主义运动，就有共产主义实践。我们党从事的全部革命运动，从打军阀、打土豪到抗日战争，推翻蒋介石反动统治；从实行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到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都是在共产主义思想体系指导下的革命实践，都是以实现共产主义为最终目标的运动，而且，现在我们从事的已经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共产主义运动，而是进入了已经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即共产主义初级阶段这种历史条件下的共产主义运动了。社会主义现实中日益增长着共产主义的因素。我们党的每一个忠诚的党员，每天进行的一切革命实践，从来都是共产主义伟大事业的一点一滴。所以有的同志认为共产主义渺茫、没有经过实践检验的看法，是没有根据的。在马克思、恩格斯以至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一生中，他们并没有提出实现共产主义制度，但谁都不怀疑他们从成为共产主义者的时候开始，毕生的斗争都是在进行共产主义运动。

共产主义社会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合理、最美好的社会制度。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原来受奴役的劳动将变为自觉自由的劳动，原来物对人的统治将变为人对物的统治。从这时起，人们才充分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并在这种自觉的创造活动中使人的才能和个性得到全面的发展。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的前景。

从共产主义作为一种理想的社会制度来说，虽然它需要经过若干代人艰苦奋斗、长期努力才能实现，但它毕竟是符合人类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一种科学预见，是能够激励千千万万忠诚的革命者为之毕生奋斗的光辉理想，是人类能够逐

步实现的宏伟蓝图，也决不是什么脱离实践的“唱高调”，更不是渺茫虚无的“幻想”。它不是象有些人所说的，共产主义渺茫，象天上的月亮那样可望而不可及，现在宣传共产主义不现实等无稽之谈。

有些同志之所以认为共产主义渺茫，可能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觉得共产主义是生产力高度发展、物质产品极大丰富的社会，而我们国家目前还比较穷；二是觉得在共产主义社会里，人们具有高度的共产主义觉悟和道德水平，现实社会有些风气不好，有些人的觉悟不高。这些都是事实。甚至还可以举出不少与共产主义要求相差甚远的社会现象。但是，这些都不能成为把共产主义看成是虚无飘渺的理由。这是因为，在中国，共产主义就是要在这样的社会基础上来逐步实现。我们现在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从社会发展这个角度上来说，就是为了实现共产主义这个目标。

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共产主义社会并不会在哪一个早晨突然到来。从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是需要多少代人的奋斗才能逐步实现的。在这个征途上，矗立着一座座里程碑，每走完一段路程，每实现一个具体目标，就是向共产主义接近一步。社会主义建设得愈好，共产主义来得就愈早。因此，我们每个人在自己岗位上所从事的工作，从一定的意义上说，都是共产主义事业的一个组成部分。只想享受共产主义“各取所需”的生活，而不愿为实现共产主义社会去“各尽所能”，努力劳动、艰苦奋斗，这同只想乘凉、不愿栽树的享乐主义者一样，他们当然会产生渺茫之感，甚至

产生悲观情绪。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出发，把当前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看作是为建设共产主义美好大厦奠基，那就会感到共产主义不是渺茫的，而是现实的。而且，人们一旦有了远大的目标和强大的思想动力，就会用自己的智慧和双手，去实现明天美好的理想。

无产阶级在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的时候，一定要十分注意把共产主义的奋斗目标同现阶段的革命任务和政策严格地区别开来。企图超越历史发展阶段的观点或以为共产主义很快就要到来的想法，都是不切实际的。它违背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脱离了人民群众的觉悟程度。正如列宁所说："如果目前就企图提前实现将来共产主义充分发展和完全巩固与形成、完全展开与成熟的时候才能实现的东西，这无异于叫四岁的小孩去学高等数学。"① 我国从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才只有三十年的时间，无论是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还是人民群众的觉悟程度，都和共产主义的要求有很大的差距，如果违背客观规律，采取拔苗助长的办法提前向共产主义过渡，必然导致"左"的错误，给社会主义事业带来损失。这方面的教训，人们从一九五八年刮"共产风"期间和否认按劳分配所造成的后果已经体会得十分深刻。如果把作为党的指导思想的共产主义思想体系，也就是毛泽东所说的我们用来观察问题、研究学问、处理工作、训练干部的共产主义理论和方法，同各个历史时期党在政治、经济、文化领域实行的路线、方针、政策混同起来，以前者代替后者，那同样会

①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全集》第31卷，第31页。

犯“左”的教条主义的错误。

我国现阶段各项社会主义政策的执行，是共产主义在今天的实践。只有站在共产主义思想的高度，才能深刻理解和正确执行社会主义的政策。我们强调把共产主义思想宣传同执行现阶段的任务和政策区别开来，并不是说可以放松共产主义思想宣传，模糊最终奋斗目标。我们既要理直气壮地宣传共产主义思想，又要坚定不移地执行社会主义政策。我们共产党人无论在什么时候，都必须坚持和逐步扩大共产主义思想宣传。其理由是：第一，扩大共产主义思想宣传，才能保证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方向和道路；第二，扩大共产主义思想宣传，才能保证无产阶级思想的指导地位；第三，扩大共产主义思想宣传，才能使人民群众自觉地为集体的、国家的和人类解放的利益而奋斗。

有的同志认为，提倡共产主义思想要求太高，会脱离群众。这种看法是不正确的，也是有害的。共产主义思想是人类社会最进步、最科学、最高尚的思想，要求社会成员首先是共产党员用共产主义思想和道德来规范自己的言论和行动，这确实是一种高标准的要求，但并非象有些人所说是高不可攀。早在新民主主义时期，革命先烈夏明翰的“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杀了夏明翰，自有后来人”的豪言壮语，鼓舞着千千万万的革命志士为共产主义事业，不惜牺牲一切奋斗到底！这不是达到了共产主义的崇高精神境界了吗？在社会主义时期，雷锋、王杰、焦裕禄、张志新、吕士才、朱伯儒等英雄人物的共产主义感人事迹，不是在亿万人民中传颂，学习他们的思想，踏着他们的足迹前进吗？就是

在今天实际生活中，不是也有许多革命同志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目标，不计报酬在埋头苦干吗？实践告诉我们，在社会主义社会，只要我们党加强共产主义思想和道德的教育，在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中，闪耀着共产主义思想光辉的创造精神、拚搏精神、主人翁精神和自我牺牲的献身精神就会大发扬，体现共产主义萌芽的各种各样动人事迹就会到处涌现。相反，如果我们忽视共产主义思想宣传，忽视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的教育，资产阶级和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就会乘虚而入，腐朽之风、腐败现象就会到处蔓延。可见，不是共产主义思想高不可攀，而是我们有没有勇气用共产主义来要求自己，改造自己；不是提倡共产主义思想要求太高、脱离群众，而是稍微放松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就会使一些人从革命理想主义者变成利己主义者，这样才是最大地损害了人民的利益，与人民的意愿背道而驰。

每一个革命同志都要牢固树立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对共产主义抱必胜信念的人，在理论上，要懂得共产主义社会制度是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符合广大人民利益这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真理，就能掌握必然，争得自由。在实践上，要认识到共产主义运动和实践是一个要经历许多阶段的过程，要靠实践去努力争取，才能立足现实，面向未来。事实证明，共产主义运动是符合人民群众利益，是顺应历史发展潮流的。今天，我们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社会，要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在本世纪末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要靠共产主义思想。我们要高举共产主义思想的旗帜为社会进步和人类的解放而斗争，为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的早日实现而奋斗！